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的西藏事务 / 喜饶尼玛, 苏发祥编
著.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6. 5
ISBN 7 - 81108 - 163 - 6

I. 蒙... II. ①喜...②苏... III. ①西藏—地方史
—历史档案②蒙藏委员会—档案—汇编
IV. ①K297.5②D69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31160 号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的西藏事务

编 著	喜饶尼玛 苏发祥
责任编辑	晓 默
封面设计	马钢工作室
出 版 者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7 号 邮编: 100081 电话: 68472815 (发行部) 传真: 68932751 (发行部) 68932218 (总编室) 68932447 (办公室)
发 行 者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14.375
字 数	360 千字
印 数	2000 册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 - 81108 - 163 - 6/K · 104
定 价	3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中央民族大学藏学专业的现状与发展（代序）	（1）
序	（1）
前言	（1）
一、蒙藏委员会与国民政府的治藏政策	（1）
（一）设立蒙藏事务局	（2）
（二）改蒙藏事务局为蒙藏委员会	（9）
（三）制定宗教管理条例	（16）
（四）蒙藏委员会处理蒙藏事务方面发挥的作用	（33）
（五）蒙藏委员会加强与西藏宗教上层的联系	（41）
二、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前后	（47）
（一）十三世达赖喇嘛倾心中央政府的曲折经历	（47）
（二）刘曼卿入藏室传中央政策	（58）
（三）贡却仲尼赴藏宣慰	（62）
（四）国民政府协调藏尼纠纷	（69）
（五）黄慕松入藏致祭十三世达赖喇嘛	（80）
三、康藏纠纷·青藏纠纷	（104）
（一）“民七事件”	（104）
（二）“大白事件”	（110）
（三）康藏战争爆发	（114）
（四）唐柯三奉命赴甘孜调查	（124）
（五）青藏纠纷	（144）
（六）十三世达赖喇嘛告全藏官民书	（153）

(七) 安置大金寺僧徒规约	(156)
四、九世班禅在内地	(170)
(一) 九世班禅出走内地	(170)
(二) 九世班禅请求返藏	(178)
(三) 国民政府任命九世班禅为“西陲宣化使”	(186)
(四) 九世班禅与十三世达赖喇嘛之间的矛盾激化 ...	(194)
(五) 九世班禅返藏计划	(210)
(六) 九世班禅返藏受阻	(219)
(七) 九世班禅圆寂	(235)
五、十四世达赖喇嘛的认定与坐床	(241)
(一) 转世灵童之争	(241)
(二) 吴忠信入藏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庆典	(251)
(三) 蒙藏委员会庆祝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	(276)
(四) 设立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	(286)
六、“热振事件”与英帝国主义的阴谋	(290)
(一) 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后的西藏形势	(290)
(二) 英帝国主义在西藏的阴谋	(296)
(三) 热振事件	(308)
七、十世班禅的认定与坐床	(316)
(一) 寻找九世班禅的转世灵童	(316)
(二) 国民政府加强对转世灵童工作的管理	(326)
(三) 青海、拉萨关于转世灵童之争	(328)
(四) 噶厦拒绝中央派员护送青海灵童入藏	(350)
(五) 国民政府派员主持十世班禅坐床庆典	(361)
八、“西藏商务代表团”与驱逐国民政府驻藏官员事件 ...	(366)
(一) “西藏商务代表团”	(366)
(二) 黎吉生的阴谋	(375)

(三) “驱汉事件”	(381)
九、民国时期出席全国性政治会议的西藏地方代表	(394)
(一) 召开“蒙藏会议”	(394)
(二) 西藏代表参加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	(399)
(三) 西藏代表参加国民政府的各种大会	(402)
(四) 西藏代表参加“制宪国大”	(410)
十、民国时期西藏地方的文化教育	(417)
(一) 建立蒙藏专门学校	(471)
(二) 发展蒙藏地方教育事业的若干规定	(421)
(三) 近代西藏地方的文化教育	(432)
后 记	(436)

中央民族大学藏学专业的 现状与发展（代序）

中央民族大学的藏学专业已走过了 50 余年的历史。回顾所走过的历程，我们欣喜地看到，在上级有关部门的关心和指导下中央民族大学为国家、为藏区培养了大批优秀人才，为藏区现代化建设事业，国家安定、民族团结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同时，中央民族大学在藏学研究领域也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绩。

一、中央民族大学藏学专业的现状

中央民族大学藏学研究院现有两个本科专业，即藏学专业、行政管理与藏学双学位专业。在学生培养上，我们注重“加强基础、拓宽专业、重视实践、培养能力、发展个性、提高素质。”目前学院已设有硕士、博士学位授予点，有学生 300 余名。

藏学本科专业的招生对象是藏文高中毕业生，主要培养适应全球化背景下中国 21 世纪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德、智、体全面发展，专业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广，综合素质高，工作能力强，富有创新意识和实干精神，既具有一定的传统文化知识，又掌握一定现代科学文化知识的应用型、复合型专门人才。

课程教学分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两部分。理论教学包括面授、自学与作业、辅导答疑等环节；实践教学包括实习、毕业论文与答辩、毕业实习、调查报告等环节。

藏学本科专业的主要课程有：语言学、现代藏语、古代藏语、藏文写作、历代藏文文选、藏族文学史、藏族通史、藏族宗

教史、藏族文化史、翻译理论、翻译实践、现代汉语。

经过四年本科阶段的学习后，学生能够达到以下的水平：

第一，精通藏语文，具有较高的藏语写作能力。

第二，熟练掌握汉语，通过国家少数民族汉语水平测试（MSK），并具备一定的汉语写作能力。

第三，掌握藏、汉翻译理论和技巧。

第四，外语水平达到国家二级水平，部分学生能够通过国家四级或六级水平。

第五，掌握计算机的一般应用知识及操作程序。

行政管理与藏学双学位专业的招生对象是非藏族（主要是汉族）高中毕业生。50年来，我院招收了20多届非藏族学生，有着较完整的培养方案、教学大纲和系列教材，并积累了丰富的对非藏族，特别是对汉族学生讲授藏语言的教学经验。本专业的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的总体思路是将课堂教学和实践教学相结合，打好学生的藏文基础知识，提高学生的藏语文听、说、读、写和翻译能力，将课堂教学与进藏实习相结合，提高学生的藏语言水平，培养学生在西藏工作的适应性和实际工作能力，将他们培养成通晓汉藏两种语言文字，熟悉西藏历史，了解西藏现状，掌握行政管理学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实用型、复合型的专门人才。

本专业的主要课程有：藏文拼音、藏文书法、拉萨口语、藏语阅读、藏语听力、藏文文法、藏文文选、翻译理论与实践、藏学概论、行政管理学、公共关系学、统计学、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马克思主义宗教学原理、公共管理、政治学、行政法、现代领导理论。

教学和科研兼备，以科研促进教学，通过教学提高科研，这是中央民族大学藏学专业长期以来形成的特色之一。从20世纪80年代起，中央民族大学从事藏学教学和研究的教师就用汉文和

藏文撰写了一大批具有开创性，高质量和填补空白的学术论著，如《中国西藏地方历史资料选编》（藏文）则通过史料全方位地记录了唐朝与吐蕃的关系以及元代、明代、清代中央王朝与西藏地方政府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关系。全面、深刻、公正地展示了西藏社会的历史和现实，有力地揭露和批驳帝国主义及其一小撮分裂主义分子分裂祖国的图谋。对于加深了解西藏，丰富爱国主义教育内容，促进民族团结和维护祖国统一、激发民族自豪感和增强中华民族的凝聚力都起到了积极作用。1991年获北京市第二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1995年获教育部首届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

此外，其他在藏学界产生了一定影响的著作还有：《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汉文）、《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藏文）、《吐蕃金石录》（汉文）、《藏文文法教程》（藏文）、《历辈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年谱》（汉文）、《古代藏语教程》（藏文）、《藏语语言学概论》（藏文）、《藏史纲要》（藏文）、《藏族文化史》（汉文）、《近代藏事研究》（汉文）、《清朝驻藏大臣传略》（汉文）、《藏族寺院教育》（汉文）、《清代治藏政策研究》（汉文）等，其中许多研究成果获得了国家图书奖和省、部级科研成果特等奖、一等奖等。很多教师还参加了国家或省、部级组织的大型科研项目，例如《藏汉大词典》、《敦煌大词典》、《藏族大词典》、《宗教大词典》等。

目前，藏学研究院还承担着“汉藏文化交流研究”、“拉萨民族关系研究”、“历代中央政府治藏政策研究”等一批国家及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与此同时，我们的教学科研人员还参与了上级有关部门关于西藏问题的讨论和咨询，为上级部门的决策做出了自己的贡献。有相当一部分教师曾出国讲学、访问或进修。

二、中央民族大学藏学专业目前面临的问题

毋庸讳言，面对当前全球化的浪潮和国内日新月异的经济发

展速度，中央民族大学的藏学专业建设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

第一，师资队伍的水平 and 知识结构有待于进一步提高

教学质量是一个系科，乃至一个学校的生命线。而教学质量的高低，直接取决于师资力量的强弱。与本校其他兄弟院系及其他兄弟院校同类专业相比，目前，中央民族大学藏学院师资队伍的水平层次不高，具有博士、硕士学历的教师较少。虽然学历不能完全说明一切，但对一名合格的教师和科研工作者来说，严格而长期的学科训练是不可缺少的前提条件。此外，知识结构的不断更新和提高也是当代教育工作者和科研工作者所必需的。我们要强院，必须实施“人才战略”。令人欣喜的是，学校对此非常重视，藏学院的干部配置、教师培养和调入等均在有序地进行。

第二，本科专业的课程设置需进一步论证和改进

经过半个多世纪的实践和探索，目前，中央民族大学的藏学专业从人才培养到课程设置已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比较完整的学科体系。本科生专业紧紧围绕语言文学、历史学、宗教学和文化人类学四个学科而进行。但目前的困境是，其他专业的学生四年只学一门或两门相关学科，而我们的学生则要涉及四大门类的学科。本科生的课程设置看似内容丰富，实则还存在许多问题。要比较圆满地解决这一问题，首先要给藏学专业一个明确而科学的定义，而这必须取得广泛共识；同时根据藏学专业的特点与学校的实际，应真正做到有所为有所不为。

第三，硕士研究生的研究方向需进一步明确

目前，中央民族大学的藏学专业设有三个研究方向，即语言学、历史学和文化人类学。从当前导师的组成和课程设置来看，还需进一步的明确，做到重点突出，特色明显，既要继承传统，又要满足现实的需要，做到与时俱进。

第四，本科和研究生的英语、计算机教学需加大力度

目前，中央民族大学藏学专业的本科生、研究生英语基础由

于种种原因，本科过四级者很少。有的硕士研究生因过不了英语学位考试，毕业时拿不到学位。师生当中，计算机知识的普及率也不是很高。要培养全藏区乃至全国所需要的合格人才，强化英语和计算机教育迫在眉睫，必须下大力气抓紧抓好。

第五，对重大现实问题和与之相关的理论问题关注和研究不够

改革开放以来，藏区社会经济迅速发展，人民生活发生了巨大变化。但随之而来也出现了许多新问题、新情况，如传统文化与现代化调适问题，城镇化、都市化问题，开发利用和环境保护问题等。但我们一些教师的科研工作重传统、轻现实，在研究方法、理论和研究内容方面缺乏创新和突破。

第六，急需加强与国内外同行的交流与合作

时至今日，藏学已成为一门国际性的学科，每两年一次的国际藏学会议，其举办规模、与会人数和会议水平，可以和国际上任何一门学科所召开的学术会议相媲美。近年来，虽然我院不断有教师出访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日本、尼泊尔等国，学院也与其他兄弟单位合作，成功地举办了“于道泉教授诞辰 100 周年暨中央民族大学藏学 50 年回顾与展望学术研讨会”、“海峡两岸少数民族教学研究学术讨论会”、“第三届全国民族院校藏学暨藏语文教学研讨会”、“中国少数民族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等，但毋庸讳言，中央民族大学藏学院与国内外同行的交流、合作与科学研究等还远远不够，这方面的工作亟待加强。

三、中央民族大学藏学专业的前瞻

新千年伊始，中央民族大学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新的发展时期，先后进入了“211 工程”和“985 工程”，遵循国家教育方针和“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指导思想，按照学校“建设世界一流民族大学”的总体奋斗目标，藏学研究院确定了今后若干年的奋斗目标，即“保持目前在藏学研究领域

某些方向的国内领先地位，整合一切可利用资源，培养新的增长点，达到或超过国际水平。”这就是要根据时代的需要，建立一套规范的、成熟的藏学专业主干课程和藏学人才培养体系，既体现藏学学科的真正内涵，又符合藏学学科现实需求、顺应藏族地区未来发展的人才需求。具体地讲，就是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 树立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的正确指导思想，这就是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使藏学专业教育不断达到更高的水平。

2. 论证和确立藏学专业在中央民族大学学科建设中的地位，确立具体而又符合当前藏学研究院实际情况的短期和长期奋斗目标。

3. 结合学校“人才强校”战略，采取举措，全力提高在职教师的学历层次和教学水平，争取到2015年时，全院一半以上的教师具有博士学位，90%以上的教师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

4. 引进若干名高学历、高层次的优秀人才，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在继续加强传统优势的同时，凝练研究方向，确定突破重点，培养新的研究增长点，牢固树立中央民族大学藏学专业在全国的优势地位。

5. 充分抓住当前学校整体发展的大好时机，打造中央民族大学藏学研究院的精品课程和系列拳头科研成果，进一步扩大中央民族大学的藏学专业在国内外学界的影响和知名度。

6. 本科专业的课程设置以加强“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为原则，以藏语言文学为主干，在继续提高学生汉语文水平的同时，争取英语教学三年乃至四年不断线，全力提高学生的英语水平，培养国家和藏区需要的复合型人才。

7. 硕士研究生培养的目标定位为：奠定学生较为扎实的藏学

基本功，使其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

8. 博士研究生的培养目标定位是：与国际学术研究前沿相接轨，在自己的研究领域有所创新，有希望成为我国藏学研究领域科研和教学一流的人才。

9. 在现有基础上，注意招收非藏族学生，尤其是外国留学生攻读藏学研究生学位，促进藏族与其他民族文化之间的交流和相互学习。

10. 条件成熟时，考虑实施本硕、硕博连读，丰富和完善藏学专业人才培养体系。

总之，随着中央民族大学在全国高校中地位的不断提升和国家投入的逐年增长，中央民族大学的藏学专业也迎来了一个千载难逢的发展、提升机会。但机遇和压力同在，如何应对新的挑战仍是一个不可避免的严峻问题。相信在学校的关心和大力支持下，我们的藏学专业会取得更大的成就。

借此机会谨向 50 余年来关心支持中央民族大学藏学事业的领导、前辈、同行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喜饶尼玛

2006 年 4 月 18 日

序

孙中山先生领导的 1911 年辛亥革命，虽然推翻了统治中国两千余年的封建社会的末代帝制，但并未从根本上改变中国各民族人民受压迫受剥削的悲惨命运，相反，随着帝国主义势力的不断入侵和各地区连绵不断的军阀混战，中国各民族人民的苦难更加步入深渊。我出生于 1913 年，也就是民国政府正式宣告成立、孙中山先生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的第二年，耳闻目睹了从 1912 年到 1949 年发生在中国历史上的重大历史事件，那时候国弱民穷，列强横行，战乱频仍，民不聊生，边疆不靖，国无宁日。这一切都在我们这些生活在上个世纪前半期的中国人心目中留下了难以忘怀的伤痛。

1934 我进入燕京大学后，即师从著名历史学家邓文如（之诚）先生和洪煊莲（业）先生研习中国史，尤其是清史。从上个世纪 40 年代开始，我致力于清史、满族史的研究。从事学术研究六十余年，春去秋来，寒暑交替，从未敢苟且偷安于一旦，其中甘苦得失，人间冷暖，自不敢擅自淡忘，亦唯当深自默记耳。藏族是我国五十六族之一员，我虽未对其光辉灿烂之历史和文化进行过深入的研讨，但在长期的清史研究活动中，对清代藏族历史、清代中央政府对藏族地区的民族政策亦不无涉猎。尤其是 20 世纪 70 年代我在校对《清史稿》及 80 年代主编《中国民族史》的过程中，对清代藏事多有接触和了解。从 50 年代初到中央民族学院从事教学和研究工作迄今，我也结识了许多优秀的藏族同仁和同学，并与他们成为忘年之交，结下了深厚的感情。此外，我的长女湘云在哈佛大学攻读博士期间，兼习藏语文，也一直从

事藏学研究。20 世纪 90 年代我与湘云还去了甘肃、青海藏区进行实地考察。勤劳好客的藏族人民和博大精深的藏族文化，均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和藏族与藏学研究的缘分不可谓不长，亦不可谓不深矣。为此，当喜饶尼玛教授和苏发祥博士持其新著《蒙藏委员会档案中的西藏事务》相示，并希我作序时，我虽感力有所不逮，然盛情难却，自不敢不勉从命，爰为之序。序云：

西藏自公元 13 世纪中叶正式纳入中国版图后，元、明、清三代中央王朝均对其施行了有效的治理。辛亥革命后，由于时局混乱，政令不出京门，西藏地方政府和中央之间的关系一度陷入极不正常的状态，于是，当今一些西方反华御用文人和流亡国外的“藏独”分子借此大肆宣扬，说什么：“自 1912 年，西藏就脱离了 中国，成为一个独立国家”、“在 1912 年至 1949 年期间，西藏是完全独立的”等种种谬论。事实上，民国时期，中央政府一直非常重视边疆事务，对包括西藏在内的边疆少数民族地区主权问题上从未发生动摇和放弃过，民国政府时期中央设立蒙藏事务局、蒙藏院，国民政府时期中央设立蒙藏委员会便是明证。蒙藏委员会同元代的宣政院、清代的理藩院一样，都是中央政府管理我国少数民族地区，尤其是蒙古族、藏族地区事务的中央政府机构，为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巩固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不言而喻，研究蒙藏委员会对近代西藏历史上发生的重大事件之处理和举措，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而这一点恰恰是过去近代史研究的薄弱环节。因此，我们可以说这正是《蒙藏委员会档案中的西藏事务》一书的第一个特点。

科学研究的生命力在于创新，历史研究也是如此。所谓历史研究领域内的创新，无非包括三方面的内容，即材料新、方法新和观点新，这就是我们常说的“三新”。“三新”中我认为材料新是基础。研究者就像一名厨师，如果没有上好的原材料，再好

的方法，再高超的技术也毫无用处。俗称“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是也。时至今日，市场经济大潮之猛烈冲击，具备“三新”，甚至于其中一新的研究成果已是凤毛麟角。《蒙藏委员会档案中的西藏事务》充分利用近十年来发掘的汉、藏、蒙、满文等档案，不断章取义，不轻下断语，让史实说话，可谓本书特点之二。

本书两位作者均系近年涌现出来的优秀藏族中青年学者，在藏学研究领域内已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喜饶尼玛教授目前是中央民族大学副校长，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长期从事藏族近代史的研究，他与人合著的研究成果曾获北京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特等奖。另一部专著《近代藏事研究》也获北京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他曾率中国藏学家、活佛代表团赴美国进行学术访问，在国内外学术界已有一定影响。上个世纪80年代初，苏发祥博士是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的本科生，他曾选修了我主讲的清史和满族史。本世纪初，他的博士论文《论清代对西藏地方的治理》一文荣获首届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奖，是迄今为止中央民族大学获此项殊荣的两位博士生之一（另一位是我的博士生达力扎布教授），是一位很有发展潜力的青年学者。藏族人写藏族史应该说是本书的第三个特点。

展诵此书，我感到了一种欣慰，它不同于那种充满说教、解释的“教科书”，而是用确凿的史实将西藏历史上这段曲折的历程娓娓道来，发人深省，这才是历史研究者的本职。两位藏族学者都是中央民族大学培养出来的，从他们身上可以看到这所中国少数民族最高学府的希望和未来。

值此国泰民安、新人辈出之际，我更感到中国学人肩负的重担和辉煌的前景，衷心祝愿藏学研究这朵学术之花在藏学的故乡中国大地上开放得更加灿烂、更加芬芳。

王锺翰 于2002年，时年八十有九

前 言

中国是一个由 56 个民族组成的统一国家，藏族是其中的重要一员，分布于西藏自治区和青海省大部地区以及甘肃省南部、四川省西北部、云南省西北部等地区。

早在统一的藏族形成前后，她的各部分就和汉族以及中国西部、西北部的其他一些民族有着密切的联系。公元 7 世纪初，唐朝建立起强大的统一政权，结束了中原地区的分裂局面。与此同时，藏族的民族英雄松赞干布也统一了青藏高原上的藏族诸部，正式建立起吐蕃王朝，定都逻些（今西藏拉萨）。松赞干布与唐朝皇室交往频繁，于公元 641 年迎娶了唐太宗的宗室女文成公主，中原的生产技术等也被引入。松赞干布还被唐高宗封为“驸马都尉”、“西海郡王”等。唐蕃间的“甥舅亲谊”一时传为佳话。公元 710 年，吐蕃赞普赤德祖赞与唐金城公主再次联姻，标志着藏汉民族间的政治、经济、文化关系迈入了一个新的阶段。拉萨大昭寺前至今尚存的“唐蕃会盟碑”记载了那个时期藏汉民族间的团结和睦。

9 世纪中叶，统一的吐蕃王朝崩溃后，青藏高原上的藏族各部分裂成许多互不统属的地方势力集团。宋朝开国以后，这些地方势力集团中的一部分（原吐蕃王朝所属藏族部落）归附宋王朝，进一步发展了藏族和其他兄弟民族的关系。

公元 1247 年，西藏萨迦派高僧贡嘎坚赞与蒙古皇子阔端在凉州（今甘肃武威）议定了西藏诸部归顺的条件，其中包括呈献

图册、交纳贡物和接受派官设治。1271年，蒙古汗政权定国号为元，并于1279年统一全中国。西藏正是在蒙古人创建各民族空前大统一的元王朝过程中，正式纳入中国版图的。西藏萨迦派法王八思巴被元朝皇帝封为国师，兼领总制院（后改称宣政院）院事。该院下设有“宣慰使司都元帅府”，负责处理和管辖今西藏大部分地区的军政事务。皇帝赋予西藏萨迦政权在元王朝的管辖下统治西藏地方的权力，并通过八思巴的举荐，任命了总管西藏事务的行政长官和13个万户的万户长。元朝还三次派官员在西藏进行人口调查，并在西藏建了15个驿站。1354年，藏传佛教帕竹噶举派取萨迦派而代之，成为西藏地方大部分地区的统治者，该派首领绛曲坚赞被元中央政府封为大司徒。元时，蒙、汉、藏等各民族开始结成了经济、文化共同繁荣的政治联合体。

14世纪后期建立的明王朝，基本上承袭了元朝治理西藏地方的各种制度，对元代的官职名称等，大都保留原状。它设立了“乌思藏行都指挥使司”等机构管理西藏地方。这些机构的主要官员均由中央政府任命。明朝实行“多封众建”政策，先后敕封藏区各地的政教首领为“法王”或“王”，王位的继承须经皇帝批准，遣使册封。这时，藏区与中原的经济、文化交流更加频繁，藏族与中国各民族的关系有了全面的发展。

1644年后，清王朝取代明朝，对西藏的治理更趋制度化、法律化。清朝皇帝分别于1653年、1713年册封了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正式确定了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的封号，以及他们在西藏的政治、宗教地位。自此，达赖喇嘛在拉萨统治西藏的大部分地区，班禅额尔德尼在日喀则统治西藏的另一部分地区。清廷还任命了西藏地方政府的上层官员。1727年，清王朝设驻藏大臣，代表中央政府监督西藏地方行政，西藏与云南、青海、四川的区界就勘定于这期间。此后，清廷废除郡王制，建立西藏地方政府（即噶厦），确立了驻藏大臣与达赖喇嘛共同管理西藏事

务的体制。清廷为了完善西藏行政机构的职能，在制度方面作了多次修订。

1793 年，清中央政府颁布了关于西藏地方政府体制和法规的《钦定藏内善后章程》，共 29 条。这一章程对驻藏大臣的职权、达赖喇嘛等大活佛的转世、边界军事防务、对外交涉、财政税收、货币铸造与管理以及寺院的供养和管理等都作了明确的规定。此后，《钦定藏内善后章程》一直是西藏地方行政体制和法规的规范。

19 世纪末，英帝国主义在侵略我东南沿海的同时，也觊觎西藏地方，除先后两次发动武装侵略外，还挑拨离间中国各民族的关系，加之腐败的清廷对内对外实行许多错误的政策，西藏地方政府与清廷中央政权之间开始出现矛盾。但是，由汉、满、蒙、回、藏等各民族共同组成的中国这一政治实体没有改变。藏、汉、满、蒙各族军民共同谱写了并肩保卫祖国抵御帝国主义入侵的光辉历史篇章。

1911 年，武昌起义的枪声宣告了清朝政府的覆灭。次年，中华民国成立伊始，便举起“五族共和”的旗帜，首部宪法即明确，西藏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设立蒙藏事务局（后改称蒙藏院），还任命了西藏办事长官。其间，英帝国主义见中国内乱不已，即公开干涉我国内政，企图否定中国对西藏地方的主权，并大力培植西藏上层亲英分子，策划了企图将西藏从中国分裂出去的“西姆拉会议”等。但是，这一切遭到了西藏爱国力量的抵制和全国人民的坚决反对而未能得逞。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也加强了对西藏地方的管理，成立了蒙藏委员会，并在拉萨设立了该会驻藏办事处作为中央政府在西藏的常设机构。尽管民国时期，在英帝国主义破坏下，中央与西藏地方政府的关系一度受到影响，但中国从元朝以来对西藏地方行使主权的事实没有改变，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继续接受中央政府册封，获得

在西藏地方的政治、宗教上的合法地位。目前在国外的十四世达赖喇嘛就是当时由国民政府主席颁布命令批准坐床的。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中央人民政府根据西藏地方的实际，决定采取和平解放的方针。但是，西藏地方上层的少数人在帝国主义分子的怂恿下，却加快了“西藏独立”的步子。在这种形势下，人民解放军不得不打响昌都战役，迫使西藏地方政府派出代表赴北京谈判。1951年5月23日，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的代表就西藏和平解放的一系列问题达成协议，签订了《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简称“十七条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是：一方面，中央政府要求西藏地方政府积极协助人民解放军进驻西藏，巩固国防，坚决驱逐帝国主义势力；西藏地区一切涉外事务由中央政府统一处理；藏军逐步改编为人民解放军。另一方面，中央人民政府对西藏现行制度和达赖喇嘛的固有地位及职权不予变更；尊重西藏人民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自由得到保护，西藏的社会改革与西藏领导人协商解决，在西藏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等。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分别致电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表示拥护“十七条协议”，决心维护祖国统一；西藏各阶层僧俗人士也纷纷表示坚决支持。从此，西藏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

综上所述，应该说西藏的历史地位是十分清楚的。但是，在国内外都有少数人对此提出质疑，尤其是民国时期西藏的这段历史。如荷兰人范普拉赫在其《西藏的地位》一书中多次提出“西藏在1912年完全脱离中国而独立”，“西藏在1950年以前是完全独立的”等等。事实上，1911年以后，西藏地方和国内其他省一样，动荡不已，祸起萧墙，兵刃相加，进而酿成民族纠纷。接着，英帝国主义又瞅准机会，唆使达赖喇嘛组织民军，以武力逼迫驻藏军队缴械离藏，并百般阻挠，逼中国中央政府驻藏官员滞

留印度，使中央与西藏地方的关系处于极不正常的状况，然而西藏地方并未成为所谓的“独立国”。

有鉴于此，我们从 1928 年（民国十七年）国民政府蒙藏委员会成立后，在西藏地方事务中所扮演的角色，起到的作用谈起，依据大量的档案史料，力图将这段历史谈得更清楚一些。毕竟，事实胜于雄辩。

一、蒙藏委员会与国民政府的 治藏政策

中华民国成立伊始，即宣布她是合汉、满、蒙、回、藏等民族为一体的共和国。1912年1月，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孙中山在宣言书中指出：“国家之本，在于人民，合汉、满、蒙、回、藏诸地为一国，则合汉、满、蒙、回、藏诸族为一人，是曰民族之统一。”对武昌起义后十数行省先后宣布独立也作了精粹的说明：“所谓独立，对于清廷为脱离，对于各省为联合。蒙古、西藏，意亦同此，行动既一，绝无歧趋，枢机成于中央，斯经纬周于四至，是曰领土之统一”^① 强调指出各省的独立，不是独立王国之意，而是摆脱清廷的一种联合行动，并对西藏、蒙古等地方给予了特别声明。当时定为国旗的五色旗，即象征五族为一体。同一时期，在南京公布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指出：“中华民国领土，为二十二行省，内外蒙古，西藏，青海。”^② “参议员，每行省、内蒙古、外蒙古、西藏，各选派五人，青海选派一人；其选派方法，由各地自行定之。参议院会议时，每参议员有一表决权。”^③ 这就明确指出西藏等地区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其地位同各行省一样，对国家事务有参政权。并强调“中华民国之领土，

① 《东方杂志》第八卷，第十号

② 陈荷夫编：《中国宪法类编》下编，第366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

③ 同上，第367页。

依从前帝国所有之疆域”。^① 1912 年 4 月 22 日，新任临时大总统袁世凯也宣布“现在五族共和，凡蒙、藏、回疆各地方，同为我中华民国领土，则蒙、藏、回疆各民族，即同为我中华民国国民。”明确规定对“蒙、藏、回疆应办事宜”，“均各仍照向例办理”，袁世凯还强调，鉴于以上原因，蒙、藏地方“自不能如帝政时代再有藩属名称”，为了在元、明、清三朝成例的基础上，加强对藏治理，还专门建立了相应的政府管理机构，“此后蒙、藏、回疆等处，自应统筹规划，以谋内政之统一，而冀民族之大同。民国政府于理藩不设专部，俱属内务行政范围。现在统一政府业已成立，其理藩院事务，著即归并内务部接管。其隶于各部之事，仍归划各部管理。”^②

（一）设立蒙藏事务局

1914 年 5 月在颁布的《中华民国约法》中又重申：“中华民国国土，依其固有之疆域”，“中华民国人民于法律上无种族、阶级、宗教之别，均为平等。”^③

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1912 年 5 月，蒙藏事务处遂告成立，隶属内务部。嗣又为重视蒙藏事务，兼以蒙藏政务繁巨，于同年 7 月 24 日改为蒙藏事务局，直隶于国务总理，凡涉及蒙藏地方事务，均由该局办理或转呈国务总理定夺。首任总裁为贡桑诺尔布（蒙古族），副总裁为熙彦。

蒙藏事务局官制于民国元年（1912 年）七月二十四日公布：

“第一条 蒙藏事务局直隶于国务总理，管理蒙藏事务。

① 陈荷夫编：《中国宪法类编》下编，381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② 《东方杂志》第八卷，第十二号，《中国大事记》

③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 17 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 年版。

第二条 蒙藏事务局置职员如左：

总裁 简任 副总裁 简任

参事 荐任 秘书 荐任

佥事 荐任 主事 委任

执事官 委任

第三条 总裁一人，综理局务，监督所属职员。

第四条 副总裁一人，辅助总裁总理局务。

第五条 参事二人，承总裁之命，掌拟订及审议法律、命令案事务。

第六条 秘书二人，承总裁之命，掌理机要事务。

第七条 佥事八人，承总裁之命，分掌局务。

第八条 主事十二人，承长官之命，辅助佥事，分掌局务及编译事务。

第九条 执事官四人，承长官之命，掌接待及传译语言事务。

第十条 蒙藏事务局得商承国务总理，酌设顾问，作为名誉职员。

第十一条 蒙藏事务局为缮写文件及其他庶务，得酌用雇员。

第十二条 蒙藏事务局附设蒙藏研究会掌，研究调查蒙藏一切事宜，其组织法另定之。

第十三条 本制自公布日施行。”^①

这一机构从设立起，便为蒙、藏、回疆做了大量工作，为祖国统一、边疆稳定起到了一定作用。如民国初年，英帝国主义策划拉萨动乱后，十三世达赖喇嘛与中央政府的联系，就是主要通过蒙藏事务局总裁来完成的。

① 藏文《白话报》民国二年（1913年）第一期。

中华民国成立后，颁布的一系列法规内均含西藏地方。如《中华民国临时约法》、《中华民国训政时期约法》、《众议院议员选举法》、《中华民国国会组织法》、《中华民国宪法》等。而且中央政府还就西藏等边疆地方事务专门颁布了有关法规。如1912年的《蒙古西藏青海众议员选举施行令》、《西藏待遇条法》等。

民国二年（1913年）一月十九日，专门颁布了《蒙回藏王公等爵章条例》，对赞翊共和，维护统一的蒙、回、藏王公颁予爵章，以示彰扬。其全文如下：

“第一条 本条例所订分质地、形式规定之。

第二条 爵章用景泰蓝质。

甲、汗、亲王黄地。

乙、郡王红地。

丙、贝勒白地。

丁、贝子绿地。

戊、公蓝地。

第三条 爵章圆径，形式如一等嘉禾章上层所配者。

第四条 蒙藏爵章得依其宗教上之惯例，中绘三宝纹样；回爵章得依其宗教上之惯例，中绘日月合璧、五联珠纹样。

第五条 中间隔道白圈内，分别用汉、蒙、回、藏合璧文字，汉文用篆体书亲王之章或郡王之章。

第六条 蒙、回、藏爵章于中心微点嵌宝石，里面用针，以便佩带。

第七条 爵章均由蒙藏事务局制造、颁发，以归划一。

第八条 本条例自公布日施行。”^①

条例规定之细，足见中央政府对西藏等地王公贵族的重视。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23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同样的工作还可从“喇嘛印信定式”的制定看出。下面便是民国二年（1913年）三月一日颁布的《喇嘛印信定式》的全文：

“一、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等印：金质，方，径三寸，厚六分，云纽，高三寸，汉、藏、蒙三体篆，汉文居中、用小篆，左列藏文，右列蒙文。

二、国师印：银质镀金，方，径二寸八分、厚六分、云纽，高二寸八分，汉、藏、蒙三体篆，汉文居中、用小篆，左列藏文，右列蒙文（禅师印银质，余同）。

三、呼图克图银印，方，径二寸五分、厚六分，直纽，高二寸五分，汉、藏、蒙三体书，汉文用小篆，左列藏文，右列蒙文。

四、扎萨克达喇嘛、扎萨克喇嘛及商卓特巴印：铜质，方，径三寸，厚五分，直纽，高二寸五分，余同呼图克图印。”^①

民国二年（1913年）三月二十九日颁布的《民国成立初次来京蒙、回、藏王公等特别川资条例》则从另一个角度使我们看到了民国政府对这些王公的特别待遇：

（前略）

“第四项 西藏王公等川资。

第1目 西藏办事长官属唐古忒等旗王公等川资：

- （1）亲王川资共给洋二千圆。
- （2）郡王川资共给洋一千四百圆。
- （3）贝勒川资共给洋一千二百圆。
- （4）贝子川资共给洋一千圆。
- （5）镇国公、辅国公川资共给洋八百圆。
- （6）扎萨克、台吉、塔布囊川资共给洋六百圆。
- （7）协理台吉、塔布囊川资共给洋四百圆。”^②

① ② 藏文《白话报》第四期。

这些都使我们进一步了解了蒙藏事务局的工作。此外，当时的中央政府还相继颁布了《西藏第一届国会议员选举法》、《蒙藏王公等服制条例》、《蒙古四部西藏第二届众议院议员选举施行法》等。两年后，中央政府深感蒙藏地方幅员辽阔，地处边疆，必须重视，于1914年5月18日乃改蒙藏事务局为蒙藏院，直隶于大总统。

1914年专门制订了《蒙藏院办事规程》。

需要指出的是，由于英帝国主义的干扰和破坏，这期间西藏地方与中央的关系极不正常。因此，发布的有关西藏的重要法规及文件等，主要为优抚、官制等，较少涉及经济、文化等方面。

1924年1月23日，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孙中山的主持下于广州开幕。大会制定了国民党的建国方略和对时局的看法。孙中山根据当时中国的国情，对他本人创立的三民主义作了新的解释。大会宣言在论及民族主义时指出：“国民党之民族主义，有两方面之意义：一则中国民族自求解放；二则中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①。孙中山关于“中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的思想，在当时已产生了积极的影响。但孙中山没有来得及实施自己的方案就与世长辞了。不久，国民党人与共产党人一道组成国民革命军，在广州誓师北伐，问鼎中原，清除北方封建军阀势力，试图建立孙中山提出的以新三民主义为蓝图的民主共和国。正当北伐军节节胜利之际，蒋介石却在1927年4月12日发动了震惊中外的反革命政变，篡夺了北伐革命的胜利果实，公开背叛了孙中山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1927年4月18日，蒋介石在南京宣布另组中华民国国民政府。

1928年2月3日，国民党召开二届四中全会，重新议定了国

^① 荣孟源主编：《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上）第15页，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年版。

民政府组织法，正式组成新的国民政府。

7月，东北军张学良易帜，宣布接受国民政府领导。蒋介石逐步取得对全国的统治，虽然时有新军阀在帝国主义的支持下，不断进行新的内战，全国局势仍然处在混乱之中，但相对说来，南京国民政府举起孙中山“三民主义”的旗帜，较北洋政府时期，中央的权威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国民政府成立后，即对边疆问题给予了高度重视，大力宣传其民族主义。

国民政府首先以立法的形式明确了西藏的地位，再一次重申了西藏是中国领土这一原则立场。对于西藏事务，国民政府考虑到历史的原因，“清理藩院则例……于十八年（1929年），曾经司法院交最高法院解释认为特别法之一，在未经颁布新特别法令以前，得酌予援用”^①。

1931年《中华民国训政时期约法》“总纲”第一条指出“中华民国领土为各省及蒙古、西藏”。它既坚持了历届中央政府对西藏的原则立场，肯定了西藏的主权归属，又看到了它与一般行省不同的特殊性。在第六条中强调“中华民国国民，无男女、种族、宗教、阶级之区别，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关于蒙藏地方制度则表示“就地方情形，另以法律定之”^②。以后在1947年公布的《中华民国宪法》中又指出：“中华民国领土，依其固有之疆域，非经国民大会之决议，不得变更之。”“西藏自治制度，应予以保障”，即不改为行省，而实行自治制度，以有别于其他地方。关于国民大会也有明确表述，“西藏选出代表，其名额以法律定之”。并规定以后国民大会、立法院、监察院等国家机构和政府部门都

① 吴忠信：《清理藩院则例序言》，载《清理藩部则例》第一册。

②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18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要有西藏的代表参加^①。鉴于蒙古、西藏等民族地区情况复杂特殊，在未经颁布新的有关特别法规前，国民政府决定，可酌予援用清《理藩院则例》，也就是说沿袭清朝政府治藏原则、方法等，以稳定蒙藏地方局势。由于种种原因，国民政府对西藏问题采取的主要方针是“以政治为主，军事为辅，只要藏政归中央治理，不受外国牵制即可。”

国民政府提出为实施“孙中山民族主义之遗教，因应国家当前之环境，必须扶助国内各民族文化经济之发展，培养其社会及家族个人自治之能力，尊重其宗教信仰与社会组织之优点，以期巩固国家之统一，增进国族之团结。其基本纲领如下：

一曰，对于边疆各地与间在西南各省间之民族，其一切施政纲领，以尽先为当地土著人民谋利益为前提。从前大会屡有郑重之决议，必须切实奉行。

二曰，自后国内蒙族、藏族、新疆回族，以及散住内地各小民族，选举代表，必须在当地有确实籍贯者，期能充分表达各族人民之情意。

三曰，对于上列各地民族之教育，中央应切实制定妥善方案，而努力以谋其发展；国家对于各族之教育，必须宽筹经费，确立预算。

四曰，关于上列各地之经济建设，应采取保育政策，于其原有之产业与技能，应尽量设法使之逐渐改良，俾人民能直接获益。

五曰，政府应培养边地人才，俾中央各机关得充分任用边地出身之人员，以收集思广益之效，而厚真正统一之力。”^②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17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② 《中国国民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见《中国国民党百年风云录》第3610页，延边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

遗憾的是，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国民党所定的这一“重边政，弘教化，以巩固国族而成统一”的纲领不少停留于纸上谈兵，未能真正落实。

蒋介石 1929 年 9 月 23 日分别致电西藏地方达赖和噶伦，再一次明确中央政府对西藏地方的态度。他在致噶伦书中指出：“政府秉承遗教，一视同仁，藏卫虽遥，其地为中华民国之领土，其人为中华民国之国民，无不尽力扶植地方自治之基，以争存于世界。”^①

（二）改蒙藏事务局为蒙藏委员会

国民政府为了加强对蒙古、西藏等少数民族地区的管理，统筹处理蒙藏等少数民族事宜，按组织法专门在行政院下设蒙藏委员会，于 1928 年 7 月在南京设筹备处。这一方案在 8 月 8 日至 15 日召开的中国国民党第二届第五次中央全会上获得通过。1928 年 12 月 27 日，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令颁布：“任命阎锡山、恩克巴图、班禅额尔德尼、李培天、诺那呼图克图为国民政府蒙藏委员会委员。此令。特任阎锡山为国民政府蒙藏委员会委员长。此令”^②。1929 年 1 月 5 日，阎锡山宣誓就职；2 月 1 日启用印信，开始办公，并宣布取消此前北京之蒙藏院之一切职责。1929 年 2 月 1 日，蒙藏委员会正式成立，专管蒙、藏、回疆事务，隶行政院，其地位与各部同。该会以阎锡山为委员长，赵戴文为副委员长。该会颁布的训令称“……所有从前北京之蒙藏院当然早经消，此后关于蒙藏一切政治兴革及行政事宜，均由本会依照本党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 489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 年版。

②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3087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政纲统筹继续办理。”^① 17 日，国民政府公布了《蒙藏委员会组织法》（1933 年 12 月 2 日修正公布），共 28 条：

“第一条 蒙藏委员会依国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条之规定组织之。

第二条 蒙藏委员会掌理事务如左：

- 一、关于蒙古西藏之行政事项；
- 二、关于蒙古西藏之各种兴革事项。

第三条 蒙藏委员会置委员长一人、副委员长二人、委员二十七人至三十五人。

第四条 蒙藏委员会委员每月举行会议一次，必要时得召集临时会议。

前项会议以委员长为主席，委员长因事故不能执行职务时，指定副委员长一人代理之。

第五条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执行前条会议之决议，并综理会务、监督所属职员及各机关；副委员长辅助委员长处理会务

第六条 蒙藏委员会会议事项与各部会有关系时，得通知各部会派员列席。

第七条 蒙藏委员会委员应每年轮流往蒙藏各地视察。

第八条 蒙藏委员会置左（下）列各处：

- 一、总务处；
- 二、蒙事处；
- 三、藏事处。

第九条 总务处掌理文书及庶务等事项。

第十条 蒙事处掌理关于蒙古事务。

第十一条 藏事处掌理关于西藏事务。

第十二条 蒙藏委员会设参事二人至四人，撰拟审核本会之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

法案命令。

第十三条 蒙藏委员会置秘书二人至六人，分掌机要文稿、会议记录及长官交办事宜。

第十四条 蒙藏委员会设处长三人分掌各处事务。

第十五条 蒙藏委员会设科长九人至十二人、科员五十人至七十人、助理员二十人至四十人，承长官之命办理事务。

第十六条 蒙藏委员会设调查主任一人、调查员十人至二十人，编译主任一人、编译员十人至十五人，分掌调查、编译事项。

第十七条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特任；副委员长、委员、参事、处长、秘书二人简任；其余秘书及科长、调查主任、编译主任、编译员六人、调查员四人荐任；其余编译员、调查员及科员、助理员委任。

第十八条 蒙藏委员会必要时得呈准行政院于蒙藏或其他适当地方设置办事处，每处置处长一人，荐任；副处长一人，荐派。其组织规程由行政院定之。

第十九条 蒙藏委员会必要时得呈准行政院于蒙藏或其他适当地方分置调查组，每组设组长一人，荐任；调查员六人至十二人，委任，其调查规则由蒙藏委员会定之。

第二十条 蒙藏委员会必要时得呈准行政院于蒙古盟旗设置协赞专员，荐任。前项协赞专员之名额及派遣办法，由行政院定之。

第二十一条 蒙藏委员会必要时得聘用顾问七人至九人，专门委员八人至十二人，专员十五人至二十人。

第二十二条 蒙藏委员会因事务上之必要，得酌用雇员四十人至五十人。

第二十三条 蒙藏委员会设会计室，置会计主任一人，荐任；科员五人至七人、助理员三人至五人，均委任；并置统计员

一人、佐理员二人至三人，均委任。依法律之规定办理岁计、会计与统计事务。

第二十四条 蒙藏委员会设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荐任，依人事管理条例之规定掌理人事，管理事务。人事室需用人员名额，由蒙藏委员会就本法所定委任人员及雇员名额中与铨叙部会同决定之。

第二十五条 蒙藏委员会得设招待所。

第二十六条 蒙藏委员会会议规则由蒙藏委员会拟订呈请行政院核定之。

第二十七条 蒙藏委员会处务规程以会令定之。

第二十八条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①

该组织法明确该会与各部同等，采取委员制。设委员长一人、副委员长二人，委员初为9至15人，后增至20至27人。委员们每年轮流赴蒙藏各地巡视。凡议决案之执行及处理会内事务，以委员长名义行之，内设总务处、蒙事处、藏事处、参事室、秘书室、编译室。蒙藏委员会专掌蒙藏地区行政事务，隶属行政院。后又增设蒙藏教育委员会及附属机构如蒙藏学校、蒙藏招待所、蒙藏政治训练班、蒙藏旬报社（后改为蒙藏月报社）、驻印度通讯处及张家口等地的台站管理局。1940年4月，蒙藏委员会还在拉萨设立了驻藏办事处。此外，还有一些临时性机构，如为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典礼的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行辕，以及为九世班禅回藏设置的西陲宣化使公署等，事后即予裁撤。

由于蒙藏地方在民国时期的重要性、特殊性、复杂性，国民政府对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的人选极为重视，担任委员长的多是重要官员，如首任委员长阎锡山（曾任山西省政府主席，后任行政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38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院院长)、黄慕松(曾任陆军大学校长、参谋本部次长)、吴忠信(曾任贵州、新疆等省政府主席,后任总统府秘书长)等,委员会内不乏蒙、藏人士,如蒙藏委员会第一届委员中就有白云梯、格桑泽仁、罗桑囊嘉等,以后又增补了恩克巴图、班禅·额尔德尼等。该会各机构中也有不少蒙、藏人士任职,其第一届委员中就有格桑泽仁、罗桑囊嘉等。西藏驻京代表贡觉仲尼、罗桑囊嘉等担任过该会常委,甚至副委员长亦曾由藏族知名人士喜绕嘉措担任。该会藏事处负责处理与西藏有关的事务,处长先后由罗桑坚赞等藏族人士担任。另外,章嘉呼图克图曾任北平雍和宫寺庙管理委员会主任。

蒙藏委员会成立后,即把西藏、蒙古、新疆等地区的问题列为重点,拟定了详细、具体的方案送交国民政府。

1929年3月13日,蒙藏委员会正式行使其职权,给蒙藏地区各盟、旗、台站管理处下达训令,告知蒙藏委员会成立事宜,今后凡有关蒙藏地方政治兴革及行政事宜,均得报请蒙藏委员会处理。同月,该会还拟定了《开发建设康藏交通计划》,提出为了改善康藏地区的交通状况,“兹拟先从修治公路入手,一面扩张邮电,使往来不致梗阻,消息逐渐灵通。交通便利之处,即商贾云集之处,亦即政权达到之处,而风气自必豁然大开,新政不难次第实现”^①。这就不难看出,作为蒙藏委员会本身来说,建会伊始就想有所作为,后来的事实也证明,康区的交通邮政逐步有所改善。

蒙藏委员会还很快颁布了《蒙藏公文程式》,使管理更为规范,全文如下:

“一、国民政府及五院^②对盟、旗用令;盟、旗对国民政府及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

② 五院:指国民政府司法院、行政院、考试院、立法院、监察院。

五院用呈。

二、各部、会与盟互用咨或公函。

三、各部、会对旗用令，旗对各部、会用呈。

四、盟对旗用令，旗对盟用呈。

五、盟、旗与省、县一律互用公函。

六、其他机关与盟、旗，除有特别规定外，一律互用公函。

七、国民政府对达赖、班禅用令；达赖、班禅对国民政府用呈。

八、各部、院、会与达赖、班禅一律用公函。

九、各省与达赖、班禅一律互用公函。

十、其他机关与达赖、班禅除有特别规定外，一律互用公函。”^①

1929年6月，在国民党第三届二中全会上，专门讨论了“关于蒙、满、回、藏之待遇及扶助案”。大会于17日通过了由蒋介石等人起草的“关于蒙藏之决议案”，并下达训令，由行政院执行。该议案决定召开蒙藏会议，主题是报告蒙藏情况，讨论蒙藏地方的改革事宜；派员宣慰蒙藏地区；振兴蒙藏经济、文化，发展教育事业等。为贯彻这一决议案，蒙藏委员会即筹备分别召开蒙、藏会议，并先行拟定了《西藏会议代表推选办法》。西藏地方在接到驻藏办事处官函后，表示“京中原拟番五月内召集西藏会议，即派代表列席，协商藏中苦况，并请求恢复旧制各情，大有裨益，诚为金石之言，不胜铭感之至。当即转邀藏王暨达赖佛爷，恳请速派代表，已蒙允准。”^②后蒙古会议如期举行，西藏会议却因故搁延。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30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493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蒙藏委员会成立后，同民国初年的蒙藏事务局一样，对蒙、藏等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给予关注，并在可能的情况下，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主要如下：

(1) 维护主权，稳定边疆。蒙藏委员会十分注意边疆地区的动态，通过其驻藏地区的机构及人员等，有时也派出专使至地方（“九一八”事变后，为巩固边疆，抚辑边民，1932年春特派班禅·额尔德尼为“西陲宣化使”。同年夏，特派章嘉呼图克图为“蒙旗宣慰使”。1934年，因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特派黄慕松为致祭专使），尽力宣传中央对蒙藏地区的政策，广泛联系地方上层人士。抗战时期，蒙藏人民和祖国各族人民一道，浴血奋战，为保卫祖国作出了自己的贡献，凡此种种，都与蒙藏委员会所做的大量工作是分不开的。

(2) 进一步密切了边疆民族与中央政府的关系。蒙藏委员会的职能之一就是管理蒙、藏等地少数民族王公、高僧等的朝觐、封爵、授勋等。蒙藏委员会还沿袭前清旧例，先后制定了《边疆宗教领袖来京展觐办法》、《达赖、班禅代表来京展觐办法》、《蒙藏人员参政考试及受勋各种办法》等，做到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这里，我们抄录《达赖、班禅代表来京展觐办法》，从中可以看出蒙藏委员会工作的一个方面。

“第一条 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为报告西藏政情起见，应每年轮派代表一人来京展觐，其展觐之程序，依本办法之规定

第二条 展觐代表，应于每年十二月二十日携带委任文件及衔名履历，向蒙藏委员会报到。于二十一日起，开始招待。

第三条 展觐程序如左（下）：

（一）十二月二十四日，由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副委员长引导谒总理陵；

（二）十二月二十五日，由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副委员长引导谒见行政院院长；

(三) 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二十七日，由蒙藏委员会派员引导谒各院、部、会长官；

(四) 十二月二十八日至三十日，由蒙藏委员会召集会议，宣布中央施政方针，并由该员报告边政情形；

(五) 新年一月一日，由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副委员长引导觐见国民政府主席，其仪注另定之；

(六) 一月二日至五日，国民政府主席定期筵宴一次，并颁给费品，其仪注及办法另定之；

(七) 一月六日至十一日，由蒙藏委员会派员引导赴各处参观或游览名胜；

(八) 一月二日至十五日，由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副委员长引导晋谒国民政府主席辞行，并接受训词；

(九) 一月十六日至十九日，向蒙藏委员会辞行，准备回籍，一月二十一日起，停止招待。

第四条 展觐代表得带随行秘书及翻译各一人、随侍二人至四人。

第五条 展觐代表到京后，依照招待规则发给招待费及旅费，其规则另定之。

第六条 本办法自公布日施行”。^①

(三) 制定宗教管理条例

蒙藏委员会的另一职能是管理蒙藏地方的宗教事务，考虑到藏传佛教在蒙、藏地方的影响，为解决好特殊的民族、宗教问题，制定了诸如《管理喇嘛寺庙条例》、《喇嘛转世办法》、《修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81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正喇嘛登记办法》等一系列条规。较早制定的是《管理喇嘛寺庙条例》。它于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十二月九日以国民政府的名义公布，全文如下：

“第一条 喇嘛寺庙及喇嘛，向由当地官署管理者，仍由各该官署管理之，并受蒙藏委员会之监督。北平等处喇嘛寺庙，向由中央主管机关管理者，由蒙藏委员会设专管机关管理之，其他各地喇嘛寺庙，如经该会认为有管理之必要时，得另设专办机关。

第二条 喇嘛之转世，以从前曾经转世为限，其向不转世之喇嘛，非经中央政府核许，不认为转世。

第三条 喇嘛寺庙所设各项职任喇嘛，仍照惯例，酌予设置。

第四条 喇嘛之道行高深或有功劳于党国者，得由蒙藏委员会分别呈请奖励之，其有违反教律或法令者，由蒙藏委员会分别呈请惩处之。

第五条 喇嘛寺庙及喇嘛，应向蒙藏委员会声请登记。

第六条 喇嘛之札付及度牒，由蒙藏委员会核给之。

第七条 喇嘛之转世、任用、奖惩、登记办法，由蒙藏委员会拟订，呈请行政院核定之。

第八条 本条例自公布日施行。”^①

1929年（民国十八年），又由蒙藏委员会拟稿，以内政部名义发布了《寺庙登记条例》，详细地规定了各类寺庙的登记办法，做到有法可依。该条例凡十八条，将寺庙人口、不动产、法物等登记事项作出明确规定。特录其全文：

“第一条 凡为僧道、住持或居住之一切公建、募建或私家独建之坛庙寺院庵观，除依关于户口调查及不动产登记之法令办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53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理外，并应依本条例登记之。前项所谓僧道指僧尼道士女冠而言。

第二条 寺庙登记分左（下）列三种，由住持之僧道声请办理：

- 一、人口登记；
- 二、不动产登记；
- 三、法物登记。

第三条 寺庙人口登记以僧道为限，寺庙内之雇用或寄居人等不在登记之列。

第四条 寺庙内之住持及其他有执事之僧道，应于登记时注明其职务。居前项职务之僧道有变更或增减时，应随时申请登记。

第五条 非僧道而为寺庙之主者，准用前条之规定一并登记。

第六条 未成年人不得登记为僧道。

第七条 僧道还俗时应声请注销登记。

第八条 寺庙不动产，包括寺庙本身建筑物及其附属之土地房屋而言。法物，包括宗教上、历史上或美术上有主要关系之佛像、神像、礼器、乐器、经典、雕刻、绘画及其他保存之一切古物而言。

第九条 寺庙之不动产或法物有增益或减损时应随时声请登记，庙产依向例不许变卖者，仍照向例办理。

第十条 寺庙登记，在各县由县政府、在特别市及市由公安局负责办理。

第十一条 办理寺庙登记，各机关应置左（下）列各簿：

- 一、寺庙登记总簿；
- 二、寺庙人口登记簿；
- 三、寺庙不动产登记簿；
- 四、寺庙法物登记簿。

前项各种簿式另定之。

第十二条 县政府、特别市或市公安局据寺庙声请登记时，应于三日内派员调查其声请情形，如查与事实不符，应令原申请人据实更正。

第十三条 第一次登记限于三个月内办理完竣。前项期限自本条例邮递到达之日起算。

第十四条 第一次登记办理完竣后，其经办机构县政府应造册呈报该管省政府民政厅备案，特别市公安局应造册呈报该管特别市政府备案，市公安局应造册呈由该管市政府转送该管省政府民政厅备案。册报格式另定之。

第十五条 县政府、特别市或市公安局于第一次册报后，每届三、六、九、十二月月终应将续行登记情形造册具报，其造报程序依前条之规定。

第十六条 已经县政府、特别市或市公安局登记之寺庙不动产，如发现与依照关于不动产登记之法令办理不动产登记事宜之机关所登记各种事项不符时，应即查照该机关所登记者更正。

第十七条 寺庙违反本条例各规定者，得施以左（下）列处分：

- 一、情节轻微者，强制使之登记；
- 二、情节重大者，科以一百圆以下之罚鍰，或撤换其住持。

第十八条 本条例自公布日施行。”^①

1936年，鉴于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需要寻找其转世灵童。在喇嘛转世问题上如何处理是摆在国民政府面前的一个重要问题。蒙藏委员会再一次发挥了它的作用，几经考虑，按宗教仪轨和历史定制，参照历史上关于活佛转世的旧规和藏传佛教的实际，规定了上迄达赖、班禅，下至普通活佛转世的办法。即《喇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51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嘛转世办法》，于1936年2月会令公布，1938年9月24日会令修正公布。而此期间正是寻访第十三世达赖喇嘛转世灵童的关键时刻，足见中央政府对西藏事务的重视。

这个文件对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等高僧的转世作了较为明确的规定，起到了很好的效果。现将该文转录于下：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二月十日会令公布

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九月二十四日会令修正公布

第一条 本办法依据管理喇嘛寺庙条例第二条及第七条规定之。

第二条 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既各处向来转世之呼图克图、诺门汗、班第达、堪布绰尔济、呼毕勒罕、喇嘛等圆寂后，均准寻认呼毕勒罕，其向不转世之寻常喇嘛圆寂后，均不准寻认呼毕勒罕。

第三条 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既各处向来转世之呼图克图、诺门汗、班第达、堪布、绰尔济、呼毕勒罕、喇嘛等圆寂后，应报由该管地方最高行政机关转报蒙藏委员会备案，由其高级徒众寻找具有灵异之同年龄幼童二人，以为各该喇嘛之呼毕勒罕候补人，报由该管地方最高行政机关转报蒙藏委员会查核，分别掣签。

第四条 前条寻认之呼毕勒罕候补人，其在蒙古、新疆、青海、西康境内者，由蒙藏委员会会令行该会驻平办事处处长与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会同北平雍和宫札萨克喇嘛缮写名签，入于雍和宫供奉之金本巴瓶内，公同掣定；其在西藏境内者，由蒙藏委员会咨行驻藏办事长官，会同达赖喇嘛缮写名签，入于拉萨大招供奉之金本巴瓶内，公同掣定。

前项掣签时，如达赖喇嘛未经转世，应由驻藏办事长官会同班禅额尔德尼，或护理达赖喇嘛印务人员行之，关于掣签之仪注，依照向来惯例办理之。

第五条 依照前条规定掣定之一人，即为某某喇嘛之呼毕勒罕，由掣签人员报请蒙藏委员会查核转呈备案，并咨行该管长官转饬知。

第六条 前条所称某某喇嘛呼毕勒罕，应依照左列手续将呼毕勒罕字样裁撤，始为次辈某某喇嘛。

一、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之呼毕勒罕掣定后，由该地方最高行政机关呈请中央特派大员前往照料坐床，即于坐床之日，将其呼毕勒罕字样裁撤；

二、章嘉呼图克图、噶勒丹锡埒图呼图克图、敏珠尔呼图克图、济龙呼图克图、那木喀呼图克图、阿嘉呼图克图、喇果呼图克图、察罕达尔汉呼图克图，及其他驻京各呼图克图之呼毕勒罕掣定后，均于各该喇嘛到京觐见国民政府主席由蒙藏委员会呈奉核准之日，将其呼毕勒罕字样裁撤；

三、驻扎蒙藏等处之呼图克图、诺门汗、班第达、堪布、绰尔济之呼毕勒罕掣定后，非俟各该喇嘛年至十八岁，经该管地方最高行政机关或盟长查明属实，报请蒙藏委员会呈奉核准后，不得将其呼毕勒罕字样裁撤。

第七条 凡呼毕勒罕候补人，禁止在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之亲族中及蒙古各盟旗现任长官之家属内寻认。

第八条 指认青海察罕诺门汗之呼毕勒罕之候补人，应就其属下人等众情悦服者指认之，不受前条之限制。

第九条 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圆寂时，其印信由该各地方长官咨报蒙藏委员会呈请派员护理，俟由中央特派大员会同该管地方长官照料坐床之日，呈明移授。

第十条 各呼图克图、喇嘛等得有封号者圆寂时，其印信交由该呼图克图、喇嘛等之商卓特巴，于本庙内敬谨尊藏，如未设有商卓特巴者，交由呼图克图、喇嘛等徒众中之达喇嘛，于本庙

内敬谨尊藏，俟其转世裁撤呼毕勒罕之日，由该管地方最高行政机关咨报蒙藏委员会呈明移授。

第十一条 喇嘛转世后，应换给印册者，由蒙藏委员会参照旧例，呈明办理。

第十二条 凡转世喇嘛，其前辈所得中央特给物品，除旧例可以使用者外，其余非经蒙藏委员会呈奉核准后，不准擅用。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呈奉行政院核定后施行。”^①

以后，蒙藏委员会又拟定《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掣签征认办法》，指出转世灵童必须遵照定制掣签认定，这是中央政府对西藏的固有主权，决不能放弃，并提出了具体的操作办法。

1938年12月28日，国民政府行政院院长发布命令：“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转世事宜”^②。吴忠信到藏后，情况却发生了变化。西藏方面认为青海灵童灵异显著，勿需掣签。吴忠信坚持亲往看视灵童，面加考察，并要求热振活佛必需正式具文呈中央，获准后方能免于掣签。一切就绪后，吴忠信始致电中央，请求准予灵童拉木登珠免于掣签。

1940年2月5日，国民政府发布命令：“青海灵童拉木登珠，慧性湛深，灵异特著，查系第十三辈达赖喇嘛转世，应即免予抽签，特准继任为第十四辈达赖喇嘛。”^③同时拨发40万圆作为其坐床经费。至此，灵童始完成必须的认定手续，真正成为十三世达赖的转世灵童。2月22日晨，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大典隆重举行。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54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②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6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年版。

③ 同上，第290页。

蒙藏委员会在宗教管理上还作了很多的改进。如 1936 年与《喇嘛转世办法》同一天公布的《喇嘛登记办法》对藏传佛教僧人的管理又作了更加明确的要求：

“喇嘛登记办法

民国二十五年（1936 年）二月十日公布

民国二十五年（1936 年）三月二日会令修正公布

第一条 本办法依据管理喇嘛寺庙条例第五条及第七条规定之。

第二条 应登记之职衔喇嘛如左：

- 一、转世呼图克图；
- 二、转世诺门汗；
- 三、呼图克图；
- 四、诺门汗；
- 五、班第达；
- 六、堪布；
- 七、绰尔济；
- 八、呼弼勒罕。

第三条 应登记之职任喇嘛如左：

- 一、札萨克达喇嘛；
- 二、札萨克副达喇嘛；
- 三、札萨克喇嘛；
- 四、达喇嘛；
- 五、虚衔达喇嘛；
- 六、副达喇嘛；
- 七、苏拉喇嘛；
- 八、商卓特色；
- 九、都纲；
- 十、僧纲；

- 十一、僧正；
- 十二、得木奇；
- 十三、格斯贵；
- 十四、其他任职喇嘛。

第四条 应登记之普通喇嘛如左：

- 一、格隆；
- 二、班第；
- 三、学艺班第；
- 四、台吉愿充喇嘛者；
- 五、官私各庙职衔或任职喇嘛之随带徒弟；
- 六、齐巴察罕；
- 七、其他普通喇嘛。

第五条 本办法第二条各款职衔喇嘛声请登记时，须填具职衔喇嘛声请登记表，开列全衔、姓名、年龄、籍贯及庙名、庙址，连同封册暨本身最近二寸半身光头像片一张，呈由本庙所属该管官署转送蒙藏委员会核办。

第六条 本办法第三条第一款至第十一款各喇嘛声请登记时，须填具任职喇嘛声请表，开列职别、姓名、年龄、籍贯、现在住庙名、地址及曾任经历，与受戒、受职年月，连同原领札付或度牒，暨本人最近二寸半身光头像片一张，呈由本庙所属该管官署转送蒙藏委员会核办。

第七条 本办法第三条第十二款至十四款，及第四条各款喇嘛声请登记时，须由各寺庙领袖喇嘛造具某地某寺庙得木奇以次各喇嘛声请登记名册，依次开列所属喇嘛职别、姓名、年龄、籍贯以及过去经历等项，连同原领度牒，呈由本庙所属该管官署转送蒙藏委员会核办。

第八条 职衔喇嘛经核准登记后，由蒙藏委员会填给登记证，并于其封册上注明登记年月，钤盖会印，发还收执。

第九条 任职喇嘛或普通喇嘛经核准登记后，由蒙藏委员会填给登记证，并于其札付或度牒上，注明登记年月，钤盖会印，发还收执。

第十条 登记证分甲乙丙三种，填发标准如左，其格式另定之：

一、甲种登记证 本办法第二条各款喇嘛用之；

二、乙种登记证 本办法第三条第一款至十一款各喇嘛用之；

三、丙种登记证 本办法第三条第十二款至十四款及第四条各款之喇嘛用之。

第十一条 职衔喇嘛登记后，如有变更时，除不转世者、因圆寂、逃亡或还俗应由其商卓特巴或达喇嘛或本庙报请撤销登记外，均应依照本办法第五条之规定，并检同前领登记证申请为变更登记。

第十二条 任职喇嘛或普通喇嘛登记后，如有变更，除圆寂、逃亡还俗应由其寺庙报请撤销登记外，均应依照本办法第六条、第七条之规定，并检同原领登记证分别申请为变更之登记。

第十三条 凡申请为变更之登记者，经核准后，分别换给登记，并于其换发之新札付或度牒上，注明变更登记年月，钤盖会印，发还收执。其因转世而变更之职衔喇嘛，毋庸换给登记证，即于其原领之登记证及封册上，注明转世掣瓶年月，钤盖会印，发还收执。

第十四条 凡领有登记证之喇嘛，如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得由蒙藏委员会撤销其登记证：

一、违反喇嘛戒律者；

二、法院判处徒刑者。

第十五条 职衔喇嘛未经合法登记者，不得享受职衔喇嘛权利，非职衔喇嘛未经合法登记者，经查出时，勒令还俗。

第十六条 各庙喇嘛徒众除登记有名者外，不得增设。

第十七条 各庙对于外来游方或游食喇嘛，须查明曾否经过合法之登记，凡不能缴验登记证者，不准容留。

第十八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六条之规定者，处其领袖喇嘛以六个月之停职处分，并予该管官署以失察处分，在领袖喇嘛停职期间，该管官署应另派资格相当之喇嘛，代行该庙领袖喇嘛职务。

第十九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七条之规定者，其领袖喇嘛及执事喇嘛，均记大过一次，并由该管官署将游方或游食之喇嘛驱逐出境。

第二十条 冒用他人登记证者，或诈称职衔、任职喇嘛资格者，经查出或被人告发后，撤销其登记证，勒令还俗，并按其情节，依法治罪。

第二十一条 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不适用本办法之规定，由蒙藏委员会于其转世时专案办理。

第二十二条 喇嘛登记，应制备左列各簿，其格式另定之：

- 一、喇嘛登记总簿；
- 二、职衔喇嘛登记簿；
- 三、任职喇嘛登记簿；
- 四、普通喇嘛登记簿。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第五、六、七各条应用之声请登记表及名册之格式另定之。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如有未尽事宜，得随时修正之。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呈奉行政院核定后施行。”^①

附 喇嘛声请登记填写表须知及实例：

- 一、喇嘛声请登记，应照后开实例之格式，分别填具声请登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57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记表，或声请登记名册。

二、喇嘛登记办法第二条所载，呼图克图、诺门汗、班第达、绰尔济、呼毕勒罕及曾经正式封赠手续认为各该喇嘛本身永久职衔之堪布等，声请登记时，均适用职衔喇嘛声请登记表。

三、喇嘛登记办法第三条所载第一至十一各款之职任喇嘛，及前款以外不能认为本身永久职衔之堪布等，声请登记时，均适用职任喇嘛声请登记表。

四、各寺得木奇、格斯贵、乌木匠特、尼尔巴等执事喇嘛及考取噶布楚、兰占巴等名号喇嘛，及格隆、班第等普通喇嘛，声请登记时，均适用声请登记名册。

五、各喇嘛职衔、职任及其他职务名称，凡未经喇嘛登记办法第二、三、四各条明文刊载者，应于备考栏内详细注明所任事务之项目，及在本寺之地位相当于何种喇嘛。

六、填列寺庙名称，应以颁赐之正名为主，其原有之蒙藏文名称及各种俗名，均分别列填于备考栏内，如未奉颁给正名，即填列最近惯用之庙名，并于备考栏内注明其他名称。

七、填列寺庙所在地地名及喇嘛之籍贯，如在蒙古者，填其盟某旗，如不设盟之地方，即填写某某旗；如在西藏者，填前藏后藏某某地方；如在内地者，填某省某县，或某某市。

八、凡本身曾奉颁发各项荣典，及所受奖惩等事项，均于“本身或过去”经历一栏内，分别详细注明。

九、呈缴证明文件，应于证明文件栏内，载明件数。

十、职衔喇嘛声请登记表所载职衔一栏，应详细开列现辈所有之名号、职衔及职任；其姓名、年龄、籍贯各栏，均照现辈之实在情形填列；历辈源流一栏，须自第一辈起，依次叙述其姓名与出生年月及地方，至最近之上一辈，并须注明圆寂年月及地方，但不转世者，此栏可以不填；现在驻锡地方一栏，如该喇嘛定期分驻于两个以上之寺庙者，应分别列注；所管寺庙一栏，系

拜由该喇嘛本身直接管理之寺庙而言，其以扎萨克、达喇嘛等资格而管辖之寺庙，不得填入。

十一、任职喇嘛声请登记表所载任职处所一栏，应填列某某地方某某寺庙，不得仅列寺庙名称，而漏列该寺庙所在地之地名；任职名称一栏，除填现在所任之职务名称以外，如另有兼职者，亦于此栏注明“兼任某某庙某项职务”。

十二、喇嘛声请登记名册，应以每一寺庙为一册，如该寺为某某寺庙之下院或属于某某管辖者，应将名称改为“某某地方某某寺庙所属某地某寺得木奇以次各喇嘛声请登记名册”。其名册次序，应照各该喇嘛在本寺庙地位之高下，依次排列，如用纸一页，不敷填列，应续增为若干页，至敷用为止，装订成册，并将备考一栏，移至最后一页之末尾。

十三、凡不能入于各栏，而又必须填注之事项，均于备考栏内载明之。

十四、填表时之年月日，应照实填列，不得遗漏，并须于年月之上，加盖印章。

喇嘛声请登记实例一
职衔喇嘛声请登记表

职衔	某某职衔
姓名	姓名
年龄	现年几岁
籍贯	某省某县或某盟某旗或某某地方
历辈源流	第一辈某姓名，于某年某月转生于某地方；第二辈某姓名，于某年某月转生于某地；第三辈……第几辈某姓名，于某年某月转生于某地方，某年在某地圆寂。

续表

职衔	某某职衔
本身经历	现辈为第几辈，于某年某月在某地转生，某年某月呈奉掣定，某年月入庙坐床，某年月裁撤呼毕勒罕字样，某年月曾到京展觐，或曾任某职办理某事。
现在驻锡地	某地某某寺。
所管寺庙	某地某某寺，某地某某寺
证明文件	某年月颁发封册一件或敕书件
备考	本表应照填二份，除由转报机关抽存一份外，其余一份送蒙藏委员会审核。

中华民国 年 月 日填

喇嘛声请登记实例二

任职喇嘛声请登记表

任职处所	某地某寺
任职名称	职某任
姓名	某姓名
年龄	现年几岁
籍贯	某省某县或某盟某旗或某某地方
过去经历	某年月出家，某年月受班第戒，任某职务若干年，某年月受格隆戒，任某职务若干年，某年升任某职务，某年调任某职务，某年月升任现职。
证明文件	某年月领札付一件
备考	本表应照填二份，除由转报机关抽存一份外，其余一份送蒙藏委员会审核。

中华民国 年 月 日填

喇嘛声请登记实例三

(某某地方)(某某寺庙)得木奇以次各喇嘛声请登记表名册

职名别	姓名	年龄	籍贯	过去经历	附记
某职务	某姓名	几岁	某省某县	某年月出家, 某年月受班第戒, 曾任某职若干年, 某年月升任今职。	
某职务	某姓名	几岁	某盟某旗	同	
某职务	某姓名	几岁	某地某地	某年月出家。某年月受某某戒, 某年月任今职。	
格隆	某姓名	几岁	某地某地	某年月出家。某年月受格隆戒, 曾任某职若干年。	
班第	某姓名	几岁	某地某地	某年月出家, 某年月受班第戒, 某年月考取某某名号。	
备考	如项名册, 应照填二份, 除由转报机关抽存一份外, 其余一份送蒙藏委员会审核。				

中华民国 年 月 日填^①

这个文件规定之细令人叹为观止。它不仅列出了具体的要求, 还不厌其烦地举出了“喇嘛声请登记实例”, 以便僧人们填写。同一天公布的还有《喇嘛任用办法》, 更是明确规定了藏传佛教喇嘛的任用办法, 颇为详备:

“喇嘛任用办法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二月十日会令公布

第一条 本办法依据管理喇嘛寺庙条例第三条及第七条规定之。

第二条 任职喇嘛之设置与任用, 除另有专案规定者外, 依本办法行之。

第三条 凡依惯例设置之任职喇嘛缺额, 照旧设置, 但有左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60页, 五洲传播出版社, 1999年版。

(下)列情形之一者，应由直属监督机关查明裁撤之，其在本办法公布以前业已任用有人者，俟该喇嘛出缺后裁撤之，所属喇嘛，归并他庙管辖。

一、原任机关业经取消，或已改变为他种组织者；

二、所管寺庙之殿宇、僧舍、佛像、法器一无存留者；

三、所管寺庙已全部出买，或租赁与私人管业者；

四、所管寺庙已被侵占收没，或改作他用，原有喇嘛移住他庙者；

五、所管寺庙贵重部分皆被焚毁倾圮，仅存少数僧房及喇嘛徒众者；

六、所管寺庙经监督机关查明认为应行裁并者。

第四条 凡任职喇嘛之名称及缺额，如为惯例所无者，非经蒙藏委员会核准不得任用。

第五条 任职喇嘛之升补班次及公缺、专缺等限制，照惯例办理，非经蒙藏委员会核准，不得变更。

第六条 凡由西藏调来内地报务之堪布，以应补之达喇嘛缺，尽先补用。

第七条 北平各官庙札萨克喇嘛、多伦诺尔札萨克达喇嘛、五台山菩萨顶札萨克喇嘛，承德布达拉寺堪布达喇嘛、沈阳实胜寺札萨克衔达喇嘛、伊犁掌教堪布、西安广仁寺达喇嘛等任职喇嘛，由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查明应补之人，开具清单，呈请蒙藏委员会临选派充之，并呈行政院备案，咨各该地方省市府查明。

第八条 北平、承德、东陵、西陵、各官庙达喇嘛、副达喇嘛、苏拉喇嘛等任职喇嘛，由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查明应补之人，呈请蒙藏委员会查核派充之；其德木奇、格斯贵等，由各本寺最高级任职喇嘛查明应补之人，报请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查核派充之，并呈报蒙藏委员会；其德不奇以次各职务，由各

本寺就所属格隆、班第中选择派充之，并呈报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备案。

第九条 四川懋功广法寺堪布，任期三年，每届更换之年，由该寺先期报请四川省政府咨行西藏寺方长官拣选相当之人，派往更换，并咨蒙藏委员会转呈行政院备案。

第十条 沈阳各寺达喇嘛，由该处札萨克衔达喇嘛查明应补之人，开具姓名资历，报请蒙藏委员会查核派充之。

第十一条 多伦诺尔汇宗寺、善因寺达喇嘛、副达喇嘛，由该处札萨克达喇嘛拣选应补之人，报由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查明，转呈蒙藏委员会派充之。

第十二条 五台山台麓寺达喇嘛、罗喉寺虚衔达喇嘛，由该处札萨克喇嘛查明应补之人，开单报由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拟定正陪，转呈蒙藏委员会查核派充之；其玉花池、寿宁寺、金刚窟、涌泉寺、七佛寺、三泉寺、善财洞、普安寺等八寺虚衔达喇嘛，均由该处札萨克喇嘛临选补放之，并开列姓名资历，报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备案。

第十三条 沈阳、多伦、五台、长安、伊犁、懋功各官庙达喇嘛以次各任职喇嘛之任用，由各该地方最高任职喇嘛，比照北平、承德各寺之例，分别补放之。

第十四条 驻平呼图克图所设商卓特巴、札萨克喇嘛等任职喇嘛，由各该呼图克图拣选补放之，并报由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转呈蒙藏委员会备案，如该商卓特巴、札萨克达喇嘛等出缺，在呼图克图圆寂时，由北平喇嘛寺庙整理委员会拣选应补之人，呈请蒙藏委员会补放之。

第十五条 归化城札萨克达喇嘛、副札萨喇嘛等任职喇嘛，由绥远省政府拣选应补人员，拟定正陪，咨请蒙藏委员会查核派充之，并呈行政院备案。

其札萨克喇嘛，由各本寺呼图克图、呼毕勒罕查明应补之

人，报请该处札萨克达喇嘛考核升补之，并报蒙藏委员会、绥远省政府备案；其达喇嘛以次任职喇嘛，由各本寺呼图克图、呼毕勒罕等查明应补之人，报请札萨克达喇嘛派充之。

第十六条 蒙古地方喇嘛寺庙之领袖喇嘛，如徒众过八百名，寺址距旗署五百里以外者，经由该旗呈请盟长转报蒙藏委员会咨行关系省政府或该管最高行政长官查核相符，呈请行政院核准后，得由蒙藏委员会派为札萨克达喇嘛，颁给印信，并呈行政院备案。

第十七条 蒙古地方各喇嘛寺庙领袖喇嘛，如系呼图克图，其徒众过五百名，而庙宇距旗署在五百里以内者，圆寂后由该管盟长于其徒众内择一人赏给札萨职衔，其庙宇在五百里以外者，并给予印信；如系诺门汗，其徒众过五百名者，圆寂后由该管旗公署于其徒众内择一人赏给达喇嘛职衔，代行管理所属寺庙事务，俟该呼图克图、诺门汗转世后，上项赏给职衔，即予撤销。

第十八条 青海、甘肃地方喇嘛寺庙都纲、僧纲、僧正等任职喇嘛，由该管省县政府拣选年富力强、才具明敏、众心悦服者派充之，并咨报蒙藏委员会备案。

第十九条 喇嘛游牧部落任职喇嘛，及外蒙、西藏等处喇嘛寺庙任职喇嘛之作用另定之。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呈奉行政院核定后施行。”^①

这些办法和章程的制定和实施，使这一时期蒙、藏地方在宗教事务方面基本上相安无事。

（四）蒙藏委员会处理蒙藏事务方面发挥的作用

蒙、藏地方凡遇重要事务，则由蒙藏委员会报请政府首脑，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64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选派大员亲临解决。如班禅、章嘉到蒙古，黄慕松、吴忠信入西藏，任务不同，宗旨为一，即行使主权、维护统一。

蒙藏委员会还通过设在边疆的机构，如西藏的办事处以及蒙藏地方设于南京等地的办事处（蒙藏委员会对此负有监督指导任务），加强与地方的联系，及时将地方事务上报中央政府，而将中央精神宣示地方。在一些全国性会议召开时，他们还协助蒙、藏地方做好代表选派及迎送工作。

蒙藏委员会在与地方政教领袖的广泛接触中，比较注意民族的风俗习惯，加深了民族间的信任与理解。其官员至边疆，尤其是西藏，虽风尘仆仆，但当天即要到大寺庙“拜谒”、“布施”，并发巨款修复寺庙。西藏热振寺的修复款项就有蒙藏委员会所拨大洋。黄慕松到西藏一次就拨给噶厦和布施大昭寺共藏银 34550 两。

蒙藏地方遭灾荒时，亦由蒙藏委员会出面，及时通达中央予以安抚，如 1940 年西藏亚东洪灾，死亡 149 人，国民政府即通过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拨大洋 20000 圆。

蒙藏委员会还会同其他部门在蒙藏地方开办医院、气象台（站）、驿站。如会同教育部门拟就蒙藏教育实施方案，由行政院核定实施，在蒙藏地区设立学校，内地的南京、北平等城市也设有蒙藏特别班或蒙、藏学校。当时不少蒙、藏青年就读于这些学校。

蒙藏委员会对西藏的政治、宗教、经济、文化教育给予了高度重视，“对藏第一要务即在如何祛除中央与西藏之隔膜”。

蒙藏委员会专门设有藏事处，处理西藏事务。这个处的处长由藏族或熟谙藏事的人士担任。

西藏地方政府对藏事处的工作也十分关注，曾对班禅的索本堪布罗桑坚赞担任蒙藏委员会藏事处处长一事十分不满，认为“现在蒙藏委员会藏事处，为班禅一派之办事处，而非我西藏之

办事处”^①，甚至请求政府将班禅的封号、职位、卫队、军火及驻京、驻康各办事处，概予撤销。这一看法未免偏颇，但从另一角度来说，又反映了国民政府治藏政策的偏差。如由班禅部属罗桑坚赞担任藏事处处长，显然不太妥当（后来的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解决了这个问题）。

蒙藏委员会成立翌年9月，即就西藏事务专门拟定了《解决西藏问题之预办事项》，并详细制定了中央解决西藏问题的具体办法，上报国民政府主席：

“解决西藏问题之预办事项，列举恭呈，请主席核夺：

一、先决问题，诺那呼图克图与格桑泽仁两委员之去留，拟调委相当地位，先避开藏事之关系。

二、派遣代表，拟先派棍却仲尼偕同我方派员到藏疏解，二次再派江卜桃梅及中央大员入藏宣慰。

三、达赖应否由中央加以封号。

四、中央派员时，除带正式公文函件外，应带慰问之赠品。

五、派员人数确定后，预计一切经费。

六、十九年三月开西藏会议之官民代表应使达赖如何办理。

附 解决西藏之具体办法

民国十八年（1929年）九月十二日拟

一、西藏与中央之关系恢复如前。

二、达赖、班禅应加入中国国民党，并负责筹划西藏党务之进行。

三、达赖、班禅加入本党后得为政府委员。

四、外交、军事、政治均归中央办理。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黄慕松、吴忠信、赵守钰、戴传贤奉使办理藏事报告书》第13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年版。

- 五、中央予西藏以充分自治权。
- 六、班禅回藏由达赖派员欢迎，中央护送。
- 七、达赖、班禅在西藏之政教权限一切如前。
- 八、中央以达赖、班禅为西藏政教之首领。
- 九、班禅归藏时，拟派国防军随同入藏，以资保护。
- 十、达赖在京设立办公处，经费由政府发给”^①。

这一文件使我们了解了蒙藏委员会对西藏问题的基本看法。显然，它对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之间的矛盾是十分清楚的。如专门提到对诺那呼图克图和格桑泽仁的处理意见（他们都是达赖方面不满的人）。尤其是处理西藏问题的具体意见更让人看到蒙藏委员会在西藏事务上的娴熟。

在处理西藏问题上，通过蒙藏委员会的工作，国民政府的意见是比较清楚的。这一点可从《国民政府特派护送班禅大师回藏专使入藏训条》中得以全面了解。其全文如下：

“第一条 西藏对于中央应保持原来密切之关系，为中华民国领土之一部。（照前清乾隆五十七年以后之办法，查照理藩则例并本党政策办理之）。

第二条 西藏不得与外国订立条约。

第三条 西藏与外国旧订之约，应提请中央政府处理。

第四条 中央政府在中央地方均权原则下允许西藏自治，其自治方案另订之。

第五条 西藏之军政、外交及其他有关全国一致性质之重大事项，由中央政府处理之。

第六条 中央政府得依西藏官员之愿望，允许维持其固有之政教制度。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选编》第247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

第七条 中央政府尊崇西藏宗教。

第八条 达赖、班禅之待遇程序，及在西藏政教上之职权，概仍旧制。

第九条 康藏驻军及行政区域，暂维现状，应即恢复交通，所有划界问题，可从长计议。

第十条 中央政府派大员常川驻藏，查照旧例并参酌自治情形执行国家行政，并指导地方自治各事宜。

第十一条 西藏得派专员在京设立办事处，并可由中央政府酌给办公费”^①。

不久，蒙藏委员会即报请上级机关批准，选派西藏驻北平雍和宫堪布贡觉仲尼担任“国民政府赴藏慰问专员”，带了蒋介石写给达赖喇嘛等人的信，并携有国府特派状及蒙藏委员会草拟的拟征询达赖喇嘛如何解决西藏问题的八条意见等进藏^②。受到达赖喇嘛的热烈欢迎。贡觉仲尼回京后向蒙藏委员会递交了呈请设立西藏驻京、平、康三个办事处并拨经费问题的报告，审批三个办事处正副处长人选和所拟办事处组织大纲。其实，早在民国初年，十三世达赖喇嘛就先后派出罗布桑车珠尔、顿柱旺结等人为其专门代表，至内地处理有关西藏事务。贡觉仲尼此次亲临南京组建西藏驻京办事处，将内地和西藏地方的关系向前推进了一大步。

我们从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呈奉行政院备案的《西藏驻京办事处组织大纲》中可以看到这些办事处的基本情况：

“西藏驻京办事处组织大纲

第一条 西藏驻京办事处由国民政府核准设于首都。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37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48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86年版。

第二条 本处秉承达赖大师意旨，受蒙藏委员会之监督指导，办理关于西藏在京应行接洽事宜。

第三条 本处置处长、副处长各一人，由达赖大师选任，呈由蒙藏委员会核转备案。

第四条 处长综理本处全体事务，并指挥监督所属职员，副处长辅助处长执行职务；处长有事故时，副处长代理之。

第五条 本处遇必要时，得由处长或副处长召集秘书科长开处务会议。

第六条 本处设左列各室科：

- 一、秘书室；
- 二、总务科；
- 三、会计科；
- 四、宣传科；
- 五、交际科。

第七条 秘书室职掌如左：

- 一、撰拟机要文电；
- 二、翻译汉藏文件；
- 三、审核各科稿件；
- 四、处务会议记录及整理议案事项；
- 五、处长交办事件。

第八条 总务科职掌如左：

- 一、典守印信；
- 二、收发及配达文件；
- 三、本处职员进退事项；
- 四、本处庶务事项；
- 五、各项统计登记及保管公有物事项；
- 六、其他不属于各室科事项。

第九条 会计科职掌如左：

- 一、本处预算决算事项；
- 二、出纳公款及支配本处经费事项；
- 三、关于会计之簿记表册；
- 四、稽核并整理一切收支单据。

第十条 宣传科职掌如左：

- 一、撰著一切宣传文字或图书；
- 二、编辑汉藏文字刊物；
- 三、翻译有关藏事之书报；
- 四、关于刊物或宣传品印刷及发行事项。

第十一条 交际科职掌如左：

- 一、本处对外接洽或联络事项；
- 二、接待来宾及新闻记者；
- 三、西藏派京公务员、留学生或传教过京之西藏喇嘛临时招待及指导事项。
- 四、调查及报告事项；
- 五、其他关于一切交际事项。

第十二条 本处置主任秘书一人、汉文秘书一人、藏文秘书二人，秉承处长掌理秘书室事务。

第十三条 本处各科置科长一人，秉承处长分掌各科事务。

第十四条 本处置科员六人。秉承长官分任各科事务，其人数分配，按各科事务繁简定之。

第十五条 本处因缮写文件、保管案卷等事，雇用书记六人。

第十六条 本处办事细则另定之。

第十七条 本大纲如有未尽事宜及应行修改之处，由处务会议修正，呈报蒙藏委员会核转备案。

第十八条 本大纲自呈报核准之日施行。”^①

从这个文件中，我们看到西藏驻京办事处是“受蒙藏委员会之监督指导”，个中缘由不言自明。该处处长中政绩显著的是原北平雍和宫堪布贡觉仲尼。他前后负责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间的联络工作达12年，还担任过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等职。1930年，他受中央政府委派赴藏慰问，受到西藏地方政府的热烈欢迎。后奉达赖喇嘛之命至京组建办事处。他还曾建议中央政府在西藏设置电台，保持通讯畅通，以利巩固边疆。在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抵藏时，他虽已卸职返藏，但仍做了大量工作。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西藏驻京办事处还和其他在内地的西藏人士共同发起组织了“蒙回藏慰劳前方将士代表团”，表现了西藏广大民众对祖国的赤诚之心。在国民政府召开的“国民大会”上，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都坐在主席台上，每遇中央政府与西藏地方出现误解时，他们都竭力解释，消除矛盾，做好工作，为加强地方与中央的关系作出了贡献。

1930年，尼泊尔受英国挑唆，借西藏地方政府征税案，小题大做，讨好英人，拟大举犯藏。十三世达赖喇嘛即以贡觉仲尼个人的名义拟一电文，大意为：尼泊尔与西藏因通商事件发生纠纷，尼泊尔于一月二十六日派兵九千进藏，意似嫉妒中藏和好。西藏亦准备抵抗，请转呈中央请示办法，速电复。达赖喇嘛让贡觉仲尼亲自到江孜交英国电台，明码发给蒙藏委员会专门委员谢国梁，由其转报中央。蒙藏委员会接谢国梁报告后，立即密呈国民政府，从而电告尼泊尔与西藏地方政府停止交战，并派蒙藏委员会参事巴文峻前往宣慰，借以调解。贡觉仲尼曾谈到达赖喇嘛此举“意在使英籍电员视作要电，密报英国当局，就会发生作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42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用。我即日遵办，后来果收息事之效。”^①此后，蒙藏委员会再次派专门委员谢国梁任“赴藏专使”，以求与达赖喇嘛作更深层次的会谈。但他不幸病逝于拉萨附近的曲水。达赖喇嘛特为他举行了专门的仪式。

必要时，蒙藏委员会委员长也亲自赴西藏。如1940年，吴忠信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达赖喇嘛转世事宜。他在藏期间上报中央，免去青海拉木登珠的掣签手续，认定为十四世达赖喇嘛。

（五）蒙藏委员会加强与西藏宗教上层的联系

蒙藏委员会还加强了与正在内地的九世班禅的联系，以谋求与西藏地方关系的彻底改善。

九世班禅自抵达北京后，受到中央政府极高礼遇，各族信教群众争相朝拜供养，使他感受到了一种血浓于水的亲情，拥护中央之决心更坚。国民政府成立后，他及时表明维护祖国统一的政治态度，国民政府也十分赞赏其行为，不仅批准其设立驻京办事处，还按月拨给俸银10000两。1931年5月，班禅到南京，出席所谓“国民会议”，达赖亦派其驻京总代表贡觉仲尼等出席。蒙藏委员会以为可乘此机会调处双方的矛盾，因指派该会副委员长王之觉、处长雷格存等五人负责调处。因当时召开会议的条件尚不成熟，便分别致函达赖、班禅两方代表，请各自以书面提出对于解决藏事之意见，以供研究；并推定负责人员，以俟定期召集会议，共同商讨。虽然效果不太明显，但仍可见国民政府对藏传佛教两大领袖的关注。以后，班禅又被任命为青海省政府委员、西陲宣化使。这是对九世班禅的厚遇，实际上也从一个侧面向达

^① 孔庆宗：《回忆国民党政府西藏政务的管理》，见《文史资料选辑》第93辑，第92页。

赖喇嘛表明中央对西藏问题的重视，促其变化。1949年，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关吉玉还曾赴青海主持十世班禅额尔德尼坐床典礼。

与此同时，蒙藏委员会还积极与达赖驻京代表沟通，就解决西藏问题提出了一系列极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并有意识地将解决西藏问题的重点放在了十三世达赖身上。为示公允，还将九世班禅的属下调离蒙藏委员会藏事处。这种双管齐下，有所侧重的做法与民国以来历届政府的策略略有不同，对待西藏问题较北洋政府时期有了明显的改观。

这里，抄录蒙藏委员会向国民参政会第四届第一次大会所作的工作报告，以便更清楚地了解该会的工作情况：

“贰藏事部分 西藏一般局势，在过去两年由动荡而转趋安定。本年以来，更由安定而进入和谐。其关键所在，为国际形势及抗战全局均已渐入佳境之所致。本会对藏本既定之方针，首在求其安定，更于安定中谋情感之增进及意志之团结。政治方面，为促进中央与西藏关系，运用政教潜移默化，力避操切之举措。宗教方面，一切依照旧例，妥加维护，以重边民之信仰。文化方面，注意内地与西藏文化之沟通，以弘扬佛法尊崇其固有习尚，灌输科学启发其文明进步。兹将一年来工作情形略述于后：

甲、关于政治方面

子、促进中央与西藏关系

自本会派沈宗濂接替驻藏办事处长之明令发表后，西藏当局即来电表示欢迎，中央与西藏关系渐趋好转。沈处长抵藏，藏当局隆重招待，立即恢复对该处一度停止之正常供应。藏政府擅设之外事局，原为抵制该处接洽公务之门路，现中央与西藏间日常事务，仍由沈处长与摄政及噶厦等直接商洽，不再经过外事局。其对中央一般指示，亦尚能开诚相见，虚心接纳，如对外交之应付及国防安全等，均经遵照中央意旨，以国家民族为前提，在领土主权完整之原则下，予以适宜之处置。又如班禅转世事，西藏

当局对中央核定办法两年避不答复，近则来电报告，愿照中央指示，依从旧例办理。三十三年国庆日，拉萨官民曾发起响应一县一机运动，结果捐献飞机二十五架，计国币五百万元。此就西藏政府方面言也。至于僧俗民众方面，对抗战胜利之信心及拥护元首之诚挚，亦与日俱进。前后藏各大寺庙及其所属各扎仓，年来呈报中央讽经祝祷抗战胜利及元首健康者，络绎不绝；尤以拉萨三大寺中之色拉寺，自民元与驻军冲突后，素以反汉著称，近亦先后具呈中央，供献法物，表示真诚拥护之意。足征全藏同胞内向之忱，已趋一致。

丑、优遇西藏政教开明人士，并延揽其参政

中央政府对国内各宗族同胞，原本一视同仁之旨，予以爱护，而于边疆人民因其生活方式与内地略有差异，故特予优遇，以示扶植之意。西藏地方偏僻，风气未开，施政对象不能不就其政教开明人士加以联络，以收风行草偃之效。西藏宗教首领如打扎班第达、热振呼图克图，政府官员如四大噶伦等，为前岁主席蒋就职曾来电祝贺，并派其驻渝代表恭献礼品，经本会转呈后，当以主席名义电复慰勉，并赏赐拍（迫）击炮、机枪等物，交其代表罗桑扎喜押运返藏，科已到达拉萨，来电申谢。对于康藏各地之大德高僧，前来内地展觐传法者，如明居活佛、甲噶活佛等，均经予以招待并引见中枢各首长，其在政教方面具有地位见识开明者，复经本会分别推荐延揽于党政军各机关及本会，俾其获有实际参与中央政治之机会，以收精诚团结之效。

寅、对藏一般设施之协助与推进

对藏一般设施，如交通、教育、畜牧、卫生、司法等，因经费及技术关系，向由各主管部署办理，本会为期其推行无阻，无不从旁协助。（一）交通方面，如本会曾令昌都调查组举办德格至昌都间公文邮便，按期雇差由两地互送公文，以与西藏驿站衔接而到达拉萨，私人邮件亦可代为邮递，颇称便利。因事属邮

务，现已改由西川邮务管理局委托该组代办。又如拉萨电报局，原系交通部就前致祭达赖专使行署携入拉萨电台接收管理。前因所收电费过高，西藏官民及商贾颇有怨言，并拟自行购运电台分设各地，以资抵制。经本会函商交通部，请予减低电费，另筹该台经费救济办法，准交通部函复照办，电费现已减低，业务当可推进。”

1912年5月，民国政府任命钟颖为西藏办事长官，以管理西藏事务。不久即被迫离开西藏。1914年，又任命陆兴祺为护理西藏办事长官。虽因英帝国主义的阻挠，迟迟未能入藏，但他对西藏事务也做出了一定成绩。1933年，国民政府参谋本部次长黄慕松至藏致祭十三世达赖喇嘛，任务完成后专使行署未撤，蒙藏委员会即令该会总参议刘朴忱等留驻西藏，继续工作，进一步密切了中央与西藏地方的关系。继他以后，蒙藏委员会参议蒋致余、咨议张威白等均曾在藏负责工作。

1940年4月，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入藏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达赖喇嘛转世事宜，并在留藏期间组建了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五月十三日呈行政院核准备案，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组织规程正式公布：

“第一条 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以下简称本处）依据蒙藏委员会组织法第十九条第二项之规定组织之。

第二条 本办事处设处长一人，秉承蒙藏委员会综理处务；设副处长一人襄助之。处长、副处长均简派。

第三条 本办事处暂设第一、第二两科，其职掌如左（下）：

第一科掌理文书、印信、出纳、庶务、人事等项；

第二科掌理政治、宗教、教育、建设、调查、宣传等事项；
每科设科长一人（荐派），承处长之命综理各该科事务。

第四条 本办事处设科员四人（委派）、办事员四人（委

派)，并得酌用雇员若干人。

第五条 本办事处设汉文秘书一人、藏文秘书一人（均荐派），承处长之命办理机要及不属于各科之事件。

第六条 本办事处设会计员一人，办理岁计、会计事项，受处长之指挥、监督，依法由主计处设置之。

第七条 本办事处设医师一人，办理诊疗、医药等项。

第八条 本办事处得派员分驻札什伦布、江孜、昌都及其他重要地方。

第九条 本办事处得成立卫队。

第十条 本办事处于必要时得聘请专门技术人员。

第十一条 本规程如有未尽事宜，得随时呈准修正之。

第十二条 本规程自呈准公布之日施行”^①。

这是国民政府治藏所采取的重大措施。第一任处长即由蒙藏委员会藏事处处长孔庆宗担任。以后，蒋介石侍从室官员沈宗瀚（后出任上海市秘书长）也担任过此职。驻藏办事处官员为捍卫主权，进行了不懈的斗争。如蒋致余为英人在拉萨设置电台事，数次赴噶厦，“严催交涉”，并及时建议中央就英人侵我主权事提出抗议。1942年7月西藏地方突然成立“外交局”，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官员不顾个人安危，据理力争，在中央的支持下，粉碎了此次阴谋。他们还坚决支持内向祖国的九世班禅和热振呼图克图等，先后颁予他们“护国宣化广慧大师”，“辅国普化禅师”等名号，九世班禅还担任了国民政府委员，热振呼图克图担任了候补中央执行委员。

西藏地方亦通过蒙藏委员会报告藏情。1929年，西藏驻北平雍和宫堪布贡觉仲尼等即在太原向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阎锡山解释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41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了三个问题：（一）达赖喇嘛无联英之事，不过境域相连，不得不与周旋；（二）达赖喇嘛无仇汉思想；（三）达赖喇嘛欢迎班禅额尔德尼回藏^①。此次会面澄清了一些误会，使中央政府与西藏的关系达到了一个新的阶段。达赖喇嘛去世，热振呼图克图担任西藏地方摄政等均是蒙藏委员会通报国民政府首脑的。当西藏地方与邻近省份如西康、青海发生冲突时，西藏驻京办事处也及时向蒙藏委员会报告，争取得到中央政府的理解和帮助。这一点从至今尚存的大量档案中可以看到。

此外如十三世达赖喇嘛、九世班禅大师圆寂致祭，转世灵童寻访、坐床，封授达赖、班禅及高级僧官名号，核准热振、达札充任西藏摄政，以及任免和奖叙西藏地方僧俗官员等等，均由蒙藏委员会具体负责办理。

此外，蒙藏委员会还与教育部蒙藏教育司，共同拟就蒙藏教育实施方案，由行政院核定后实施。以后，在西藏设立了国立拉萨小学，在南京、北平设立蒙藏特别班或蒙藏学校，内地一些著名大学里也有西藏人。如十四世达赖喇嘛的兄弟嘉乐顿珠即曾就读于中央政治大学。

蒙藏委员会自成立至1949年，作为国民政府负责民族宗教事务的专门机构，始终履行着自己的职责，它在那个特殊的历史时期，尽管由于政治、历史等多方面的原因，不可能真正做到维护各民族人民的利益，但毕竟为抵御帝国主义的侵略、维护祖国统一的事业作出了贡献，这一点是值得我们肯定的。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486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二、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前后

（一）十三世达赖喇嘛倾心中央政府的曲折经历

1876 年（清光绪二年）5 月 5 日早晨，当朝霞映红了东边的天空，金色的太阳冉冉升起之时，在今天西藏自治区达布地方的一户普通农民家里，降生了一名天庭饱满、眉清目秀、头顶上有几根白发的小男孩。男孩的父亲名贡噶仁钦，母亲名罗桑卓玛，他们给刚出生的婴儿取名为罗桑塔克嘉措。男孩出生的村庄位于形似大象的朗林拉巴山前，故称朗敦（大像山之前之意），此地气候湿润，物产丰富，青山环绕，景色宜人。然而，当时谁也未曾预料到，罗桑塔克嘉措就是第十二世达赖喇嘛成烈嘉措（1856 - 1875）的转世灵童，他的一生并未像其出生时那样平静，而是充满坎坷，饱尝艰难。

1877 年 3 月，根据第八世班禅额尔德尼丹白旺秋（1854 - 1882）、噶厦地方政府摄政阿旺贝丹和拉萨三大寺甘丹、哲蚌和色拉寺等僧俗民众的一致请求，光绪皇帝降旨：“贡嘎仁青之子罗布藏塔布开甲木措，即作为达赖喇嘛之呼毕勒罕，毋庸掣瓶。钦此”次年年初，八世班禅主持仪式，为罗桑塔克嘉措剪发剃度，取法名“吉尊阿旺罗桑土登嘉措晋美旺秋却勒南巴杰娃德白桑布”，简称土登嘉措。土登嘉措即为后来的是第十三世达赖喇嘛。

1879年5月，光绪皇帝下谕，批准为十三世达赖喇嘛土登嘉措举行正式坐床仪式，并封其父贡嘎仁钦为公爵：“达赖喇嘛转世已确定，今年六月十三日良辰吉时举行坐床，甚佳，朕深喜之！现赠达赖喇嘛黄哈达一条，佛像一尊，念珠一串，铃杵一套。达赖喇嘛坐床之后，可启用前世达赖之印，并复奏皇上谢恩。前请乘用黄轿及黄色的鞍辔均予准用。封佛父贡嘎仁庆为公爵，赏戴宝石顶子，着孔雀翎，依旨遵行，钦此！”^① 贡嘎仁钦封为公爵后，噶厦地方政府按惯例又拨给他许多庄园和农奴，遂成为西藏著名大贵族之一，称之为朗顿。

按照传统惯例，达赖喇嘛未满18周岁之前，均由摄政代管政教大权。实际上，第九世达赖喇嘛到第十二达赖喇嘛（1804 - 1875）都是少年夭折，未能活到18岁。土登嘉措坐床后，摄政阿旺贝丹继续担任摄政。1886年，阿旺贝丹圆寂，清朝任命第穆呼图克图为摄政。当时，第二次鸦片战争已经结束，西方列强强迫中国签订了一系列不平等条约，中国正一步步变为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半殖民地，西藏地方的形式也日益变得严峻。1888年，英帝国主义在隆吐地方发动了第一次侵藏战争。沙皇俄国也不甘落后，不断向西藏渗透。而清王朝则已处在风雨飘摇之中，无暇也无力顾及西藏地方。就西藏噶厦地方政权内部而言，争权夺利的斗争日趋尖锐化和公开化。就是在这种错综复杂的形势下，1895年8月8日，年满20岁的第十三世达赖喇嘛土登嘉措宣布亲政。

第一次鸦片战争以后，清王朝对西方帝国主义的不断入侵采取了妥协、投降的政策，并与帝国主义互相勾结共同镇压各地风起云涌的反抗斗争。13世达赖喇嘛亲政初期，采取了联俄抗英的政策，因而与驻藏大臣之间的矛盾越来越尖锐。

^① 《传世希奇珍宝》（藏文）第52 - 53页。

1904 年初，英印政府命荣赫鹏和怀特率领英军从西藏南部的岗巴宗入侵西藏，发动了第二次侵藏战争。以十三世达赖喇嘛为首的西藏地方政府虽组织僧俗民众进行了英勇顽强的抵抗，但由于得不到清朝中央政府的有力支持和实力悬殊而节节败退。7 月 25 日，当英军到达离拉萨仅有 120 华里的曲水宗时，驻藏大臣有泰派人前去欢迎，而十三世达赖喇嘛星夜翻山越岭逃亡外蒙古。当年 9 月 7 日，荣赫鹏强迫西藏地方政府的僧俗官员在布达拉宫签订了非法的城下之盟——《拉萨条约》。

1908 年 7 月，十三世达赖喇嘛从五台山到达北京，得到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数次召见。达赖喇嘛提出以后向皇帝直接上奏反映西藏政教实情的要求，遭到拒绝。但清政府颁赐十三世达赖喇嘛金册一份，册封他为“诚顺赞化西天大善自在佛”。就在十三世达赖喇嘛逗留北京期间，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突然先后去世，宣统皇帝宣布继位，达赖喇嘛启程返回西藏。

1910 年 2 月，清政府令四川知府钟颖率 2000 川军入藏。达赖喇嘛带领少数随从，逃亡印度。清政府下令革除达赖喇嘛的名号和随他出走的噶伦职务，并要求驻藏大臣另寻灵童替代之。这在藏区僧俗民众中和佛教界引起一片哗然，反对之声不绝于耳。

1911 年 11 月，内地爆发了辛亥革命，湖北、云南等省纷纷宣布独立。西藏的清朝驻军内部也发生矛盾，西藏局势再次陷入混乱。

1912 年 1 月 1 日，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成立，孙中山先生就任临时政府大总统，在其就职宣言中提出了民族、领土、军政和内政的五个统一，并强调指出：

“国家之本，在于人民，合汉、满、蒙、回、藏诸地为一国，则合汉、满、蒙、回、藏诸族为一人民。是曰民族之统一。武昌首义，十数行省先后独立。所谓独立，对于清廷为脱离，对于各省为联合，蒙古、西藏，意亦同此，行动既一，决无歧趋，枢机成

于中央，斯经纬周于四至。是曰领土之统一。”^①

当年2月2日，清朝末代皇帝宣统被迫发表《退位诏书》。3月，孙中山先生主持制订并公布了《中华民国临时约法》，约法中明确规定：“中华民国领土，为二十二行省、内外蒙古、西藏、青海。”^②而且还规定，西藏也和各省、内外蒙古一样，需选派五名代表参加国民政府参议院，代表选派方法有地方自定。

袁世凯担任大总统后，指示有关部门研究西藏现状，以图找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发表劝谕蒙藏令：“令曰：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分驻蒙藏，作为黄教宗主。后辈相传，咸深信仰。凡我蒙藏人民，率循旧俗，作西北屏藩安心内向。近年边疆大吏，措施未善，每多压制，甚至有一任官吏敲诈剥削以致恶感丛生，人心涣散。言念及此，不禁慨然。现在政体改革，连共和五大民族，均归平等。本大总统坚心毅力，誓将一切旧日专制弊政恶行禁革。蒙藏地方，尤应体察舆情，保守治安。兹据驻京扎萨克喇嘛等，公恳组织蒙藏一政治改良会。核其宗旨，系为宣布五族平等，伸我蒙藏人权起见，应准其先行立会。自兹以往，内外扎萨克蒙古各盟旗，暨两藏地方，原来疾苦之事，应俟查明次第革除。并望各王公呼图克图喇嘛等，于中央大政，及各该地方应兴应革事宜，各抒所见，随时报告，用图采择。务使蒙藏人民，一切公权私权，均与内地平等。以期大同而享幸福。是至所望。”^③

同时，袁世凯任命钟颖为西藏办事长官：“内务部咨西藏办事长官。为咨行事中华民国元年五月初九日临时大总统任命钟颖

① 孙中山《临时大总统就职宣言书》（1912年1月1日），《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第二辑）第1-2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

② 陈荷夫编《中国宪法类编》下编，第80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

③ 《东方杂志》第八卷，第十一号，《中国大事记》。

为西藏办事长官，此令等因相应咨行贵长官遵照可也。”^① 7 月，中央设蒙藏事务局，后改蒙藏院，隶属国务院，此后，凡属蒙藏事务皆由该机构管理。

当时拉萨的局势非常混乱。驻藏大臣联豫和川军钟颖的部队被藏军分割包围在几个据点内，弹尽粮绝，孤立无援。1912 年（中华民国元年）藏历 5 月，十三世达赖喇嘛从印度起身返回西藏，但他并未直接回到拉萨，而是驻在位于浪卡子的桑顶寺。当年 7 月，西藏噶厦政府与驻藏内地官兵达成协议，除驻藏大臣和川军统领护身所必需的枪支外，交出所有轻重武器，从印度返回内地，噶厦政府提供返回费用，并保证路途安全。12 月，驻藏内地官兵全部撤离拉萨，达赖喇嘛经过一年多的流亡后再次返回拉萨。

还在 1912 年 6 月，民国政府派遣曾经从事蒙藏工作的官员杨芬、姚锡光等人为宣慰员，赴印度大吉岭劝慰达赖喇嘛，邀请他来京“赞助共和，商办善后”。但杨芬等人到达印度时，十三世达赖喇嘛已返回西藏。杨芬等人遂给北京政府写报告，请求直接进藏，完成宣慰使命。民国政府批准了他们的要求，但由于英帝国主义从中作梗竭力阻挠，杨芬等人根本无法入藏。于是，蒙藏事务局建议恢复十三世达赖喇嘛的名号，希望通过与西藏上层的直接对话，寻求解决西藏局势问题：

“为呈请事。

窃查西藏达赖喇嘛，承宗喀巴衣钵，为黄教首领，蒙藏人民素所崇拜。前清宣统元年，因川兵入藏，疑惧出亡，率亲信噶布伦等逃往印度所属之大吉岭。尔时政府不知挽回，将达赖喇嘛封号褫革，随从藏官亦均革职。去秋各省光复，疲于兵事，亦无暇

^① 蒙藏院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 456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 年版。

顾及边疆，致使彼此误会，汉藏渐生恶感。查达赖主持黄教，传演数百年，为蒙藏之教宗，系边民之信仰。若非特加优待，必不足以服其心志，而消其反抗。且褫革达赖系前清已往之事，与民国本无嫌怨。拟请将达赖名号及原有封号悉予开复，并由民国另封号，仍于上年所加每岁廩金外，再酌加廩金，以示优异；其随从各员，亦一律开复原官，借以解散党羽，消除阻梗，并示大总统绥靖边陲，维持宗教之盛衰。如蒙允准，并请派员赍封，赴藏宣慰，以期解释前嫌，联络情意。惟赴藏之选，贵在得人，查有本局佾事马吉符，在藏多年，情形熟悉，才具精敏，与藏人感情素洽，拟请任命该员为赴藏专使，籍收驾轻熟之效。

再班禅额尔德尼向与班禅（达赖）并重，亦应一律优待，以免向隅。拟请加给封号，并照达赖例加给每岁廩金，即就便由该员一并办理。

是否加行，理合呈请大总统鉴核，批示祇遵。谨呈

大总统”^①

袁世凯接收了蒙藏局的建议，发布命令，宣布恢复达赖喇嘛的封号：

“据前达赖喇嘛阿旺罗布藏吐布丹甲错济寨旺曲却勒朗结致蒙藏事务局总裁贡桑诺尔布函称：前因教务由京回藏，振兴藏务，竭力整顿。嗣以革去名号，暂居大吉岭。去冬川省事起，藏中至今未靖，意欲维持佛教，请转呈妥商等语。现在共和成立，五族一家，前达赖喇嘛诚心内向，从前误解自应捐释，应即复封为诚顺赞化西天大善自在佛，以期维持黄教，赞翊民国，同我太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史馆藏蒙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35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平，此令。”^①

逗留在印度的宣慰使杨芬等人也致函达赖喇嘛，敦促达赖喇嘛致电袁世凯，承认中华民国。

“诚顺赞化西天大善自在佛达赖佛爷鉴：

前将政府对藏政策，咎汉恤番，以昭公允，暨客岁变政原因，民国施政方策，已陈慈鉴。更溯流扬源，愿五族同声，共颂光大，厥本而振将来。其本谓谁？曰嘉潘阳也。嘉潘阳，神圣也，无不以拯救国民为己任，主持人道为天职。客岁各国因我专制不化，来京津及大埠，试欲瓜分中华大地。皇帝审机下诏，改建共和，未几日南北统一，约法条件，对内对外，瞬定施行。各国虽有妙法神术，断难背公法，施其奸谋。我五族大地免祸瓜分，脱弃奴隶，称雄海上，道霸全球，得享平等平权于列强国之间，抑非嘉潘阳审机观变，我五族同胞将坠地狱，同蹈印、韩之旧辙，永牢奴隶之卑籍矣。

默者不察，谓革命乱道，置皇帝于权外，视蒙藏为寇仇。是徒知嘉班阳而未知嘉班阳之所以为嘉班阳者，在普度群生于苦恼，拯诸庶民于水火而登衽席也，试观湖北之役，南京政府之组织，皆不过掩外人之耳目，施完土之良策。彼时皇帝已任袁项城为中国全权筹办立宪一切事宜，命唐绍仪、伍廷芳赴南京假意媾和。虽全国兵民摇动，并未闻有血战肉争。皇帝以五族民命为念，特改专制为共和，免致外国瓜分。若出自乱道，自客岁八月十九日起，未及两月，而各行省之众齐声响应共和耶，而嘉班阳遂凭乱道恣为耶？欧美革命有鉴于先，曾闻有若是之速者耶？且共和告成，外人无所藉口而远见扬。皇帝欲归万寿山享无上清福，遂下逊位诏旨（诏旨另呈），斟定临时约法（临时约法另

^① 蒙藏院档案、西藏社会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456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呈)，优待皇族条件（条件另呈），优待蒙藏条件（条件另呈）。皇室经费四百万两，按每年由民政府取用，并谕汉、蒙、藏、满、回五族平等平权法，与美、法、瑞士诸共和国略同。更谕五族同心毅力，谋群幸福，树五族之威，免起列强觊觎，邻邦虎视，是故共和者，假之于革命，成之以嘉潘阳，尊崇共和者，即嘉潘阳也。联合五族、互相爱睦如兄弟者，是不忘嘉潘阳之本义也。书曰：顺天者存，逆天者亡。每族之盛衰兴亡，固在于背嘉潘阳与否，亦即在乎背共和与否而断。彼默者诤可否不思而任造谣惑哉？

库伦暗于天理，不加细察，冒树独立，弃五族而引狼俄，私结协约，拒绝共和，未及半载，俄人侵虐手段居然显露，次第摄权敛赋。而外蒙世爵王公及呼图克图之有识者，纷纷赴京，投诚告急，近来内蒙全境及外蒙数十旗皆倾心内服，并约同内地同胞数万人义务征库，力图脱离俄人羁绊而享共和幸福。库佛知势不敌，悔惨交激，但势成骑虎，无以为计。况俄蒙协约为公法所不容，故法、美、德、意诸国公使出而调停，大概将认库蒙无知以恕之。何陋之甚！此不知饮水思源，违抗共和而遭巨辱，前车不远，后辙可鉴。

藏为五族之一，又为嘉潘阳次二佛居善地，固知梗概，虽有陆军乱藏，掳掠烧杀，仍不忘主国本义，始终一致，未拟库佛引俄自残。大总统不禁嘉许，著国务院议就恢复佛爷封号，抚恤遭害藏民，一面曾数电知，佛爷迄未答复，想明敏如佛爷，不能不审机度势，即刻发京大总统共和电，以期五族完全，共臻美善，则中国幸甚，五族幸甚。是即颂扬本源，尊前振后，为完全无上之策也。

附呈皇帝退伍谕诏、临时约法、待遇皇室条件、优待蒙藏条

件各一纸。”^①

“嘉班阳”即“嘉潘阳”是藏文 vjam - dpal - dbyang 的音译，即佛教中的文殊菩萨。藏族认为，达赖喇嘛是观世音菩萨的化身，班禅额尔德尼是无量光佛的化身，而内地的皇帝是文殊菩萨的化身。显然这里杨芬暗示袁世凯也是文殊菩萨的化身，说明中华民国是中国历代中央王朝的继续，西藏与中华民国之间的关系也是历史上西藏与中央王朝之间关系的延续。

1912 年 7 月后，驻扎在西藏的原清朝军队和后来入藏的川军开始陆续从印度返回内地，但钟颖等人仍率少数官兵逗留在拉萨，西藏的形势并未完全平息。为此，袁世凯又致电达赖喇嘛，请他下令停战，等待中央政府从中调停：

“陆兴祺转呈达赖喇嘛鉴：

前已电告，五族共和初创，贵喇嘛之封号不变，依旧主持黄教。近闻藏内汉藏干戈未息，局势悲惨。贵喇嘛致力宏扬佛法，钦佩可嘉。致谢亲王书，已收悉。为地方安宁起见，本总统已命钟长官休战，将由中央调停。敬请贵喇嘛亦下令所属休战，以免汉藏生灵遭难。待事件平息后，可特派官员查明汉藏孰是孰非，商讨长治久安事宜。急盼回电。”^②

十三达赖喇嘛接到袁世凯来电后，即回电一封，虽客气有加，但从中可以看出，对于清政府错误治藏政策给西藏地方和达赖喇嘛本人造成的伤害，达赖喇嘛仍耿耿于怀：

“威宜福佑袁大总统：

赐电敬悉。嘉悦仁明之贵总统摄政，以联豫撤任及退官兵，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360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② 西藏馆藏档案，原件为藏文，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362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敝之封号仍还，藏戢干戈，五族人民永远相安，贵意美极无上，然敝赴北京时致贡桑诺尔布函称藏事前后，并未求封号矣。事原汉番佛主之间意图藏归汉属，寺宇多毁，汉番失和之根，阖藏大众意见不合，汉官兵如果尽退，时其藏非此别国，致教比如水鱼不离，各国通知，贵总统亦洞鉴也。坚固汉番相交之法，由电及文折请续陈。”^①

十三世达赖喇嘛返回拉萨后，对那些支持过驻藏大臣的喇嘛和寺庙进行严厉惩办，晋升和奖励了一批反对川军战争中有功的人员。同时，为维护西藏封建农奴主的统治，在西藏推行一系列新措施。由于内地军阀混战不已，加之英帝国主义的不断干涉，自民国元年始，西藏地方与民国中央政府的关系一直处于极其不正常的状态。

1919年11月，甘肃督军张广建应民国政府国务院委托，派李仲莲、朱绣等人进藏会晤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李仲莲一行抵达拉萨后，受到十三世达赖喇嘛的热情接待。这是自民元以来中央政府官员第一次进藏。李、朱等人离开拉萨前夕，十三世达赖喇嘛为他们设宴送别。席间，达赖喇嘛表明了自己之所以亲英的苦衷和希望恢复与中央政府正常关系的愿望：

“余亲英非出本心，因钦差逼迫过甚，不得已而为之。此次贵代表等来藏，余甚感激，惟望大总统从速派全权代表，解决悬案。余誓倾心内向，同谋五族幸福。至西姆拉会议草案，亦可修改云云。”^②

1927年4月，以蒋介石为首的右翼国民党人在上海发动了震惊中外的“四·一二事件”，夺取北伐战争的胜利果实，在南京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36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张广建致北洋政府电》”，1920年7月，《西藏地方历史资料选集》，三联书店，1980年版。

建立了国民政府。1928年7月，国民政府组建蒙藏委员会，专门管理蒙古、西藏等少数民族事务。12月，阎锡山被任命为蒙藏委员会第一任委员长。1929年12月，蒙藏委员会正式启用印信，对外办公。

1928年，十三世达赖喇嘛指示五台山堪布罗桑巴桑到南京谒见蒋介石，面陈藏事，探查国民政府对西藏的态度。蒋介石接见了罗桑巴桑，并通过他给达赖喇嘛捎去信函，对达赖喇嘛能够派代表来南京一事表示赞赏：

“达赖大师法座：

民国成立，十有八年，徒因军阀专横，中原多故，共和真谛未克实施，而边远情形遂多隔阂。今寰区统一，军事告终，内外相维，励精图治，绥远、热河、察哈尔、青海、宁夏、西康各区，均已改建新省。西藏为我中华民族之一，政府现正督饬蒙藏委员会调查实际，用资建设。执事适派代表罗桑巴桑到京备述一切，藉悉法座高瞻远瞩，倾诚党国之决心，遥望西陲，至为欣慰。昔我总理创行三民主义，深有鉴于帝国主义者侵略吾国，非合全国之力一致奋斗，则不能与之争存；而民族主义之精神，即所以求中华民族自由平等之路也。藏卫接壤强邻，帝国主义者所压迫久矣。幸赖法座深明大义，内向情殷，此后愈当并力一心，修内政而御外侮，自不难相与造成民有、民治、民享之中国，以屹立于世界，进而扶助弱小民族，跻于大同，普渡众生，实我佛之弘愿也。兹托大堪布罗桑巴桑君略布一二，统希亮照。顺颂慧安

蒋中正”^①

从1904年坚决抗英到辛亥革命后逐渐亲英，十三世达赖喇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48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嘛对英帝国主义真实侵略面貌的认识经过了很长一段时间的波折。实际上，从1919年11月达赖喇嘛允许李仲莲、朱绣等人入藏并格外优待看，当时，达赖喇嘛已经认识到了英帝国主义企图将西藏变为其殖民地的阴谋，并主动开始向中央政府靠拢。

（二）刘曼卿入藏室传中央政策

1929年7月，国民党政府以文官长古应芬的名义，派文官处秘书刘曼卿赴藏，以便了解西藏地方的实际情况，试探十三世达赖喇嘛对国民政府的态度。刘曼卿，藏名雍金，1906年出生于拉萨。母亲为藏族，父亲刘华轩曾任清朝驻藏大臣的秘书，后任九世班禅的秘书。1918年，刘曼卿12岁时，随同父母从大吉岭经海路来到北京。1928年蒋介石在南京接见达赖喇嘛的代表五台山堪布罗桑巴桑时，刘曼卿担任翻译。她落落大方的举止，流利的汉、藏语给蒋介石留下了深刻的影响。此后就在南京政府就职。此次虽以文官处官员的名义赴藏，实则是国民政府的代表，这从古应芬给十三世达赖喇嘛的信中也可看出：“径启者：自我孙总理领导革命，创建共和，尤以扶植弱小民族，共跻平等地位为职志。现在统一告成，寰区奠定，三民主义深入人心，党治邦基日臻巩固。自蒋主席总揽枢机，对于边地人民，从前藩属，无时不本和平博爱之精神，力谋扶植。回急[溯]满清暮气，军阀淫威，膜视苛待情形，深为可痛。盖五族共和之幸福，必依主义而实行，凡我同胞，当能共喻斯旨。法座望重西陲，必能洞观大势，于帝国主义者侵略之阴谋，谅不受其笼络，倾诚内向，千载一时，匪惟藏卫振兴之机，抑亦中央政府所深为嘉赖者也。现在政府定于本年十二月举行蒙藏会议，即祈法座派出代表一二人，于本年十二月以前到京参加会议。如因途远，派员不便，则请在现驻内地藏员酌派参加，并盼先期电告。兹因本处书记官曼卿回

藏，特函介绍，并嘱面达一切，希赐接洽为本。专此，顺颂
勋绥古 00”^①。

刘曼卿从成都出发，沿川藏线入藏。适逢冬日，冰天雪地，寒冷彻骨。道路异常艰险，有好几次刘曼卿差点命归黄泉。但沿途藏族官兵及民众，听说她是国民政府的特使，加之她本人又是藏族，而且还是女性，所以受到了热烈欢迎。刘曼卿在致古应芬转蒋介石的报告中进行了比较详细的描述：

“为报告事。

窃职等自去岁八月奉命离京西上，于十月二十六日行抵西康巴塘。所有中间经过及视查所得情形，曾经作八次报告，想已早邀钧鉴。兹又于十一月十八日，职二人随带马夫仆从四名、骑驼骡马六匹，一行离巴塘西进，四日到南敦。此地便是现在中藏交界地，往东属我，往西属藏。职等初意欲完全之客商形式冒进藏去，以免沿途被人为难和阻挡，待抵拉萨后公开不迟。殊不知此地西藏官兵，因时常派侦探至打箭炉、四川一带，早已知道职等系奉南京政府命令进藏接洽。职等若仍照原来计划，反转多引误会，乃决定张明公开去到南敦境内。该处及附近村乡共驻有藏兵五百，只有连长一员，名甲本拉朱。职等当下就去拜会，表示来意。渠云，两位此来大概，事前我们知道，惟能不能进藏，我是无权作主，只有由驻江卡的营长与营官决定。惟闻你是班禅之妹，如果属实，必须请示达赖，恐怕还有危险。等语。职曼卿当下说明与班禅无关系。好在职生长拉萨，口音自与后藏不同。于是该连长认明此系谣传不确，表示竭诚欢迎。次日即派乌拉二匹、兵一名送职等一行人到江卡（距南敦三日）。驻此地的营长当下派连长二人来拜访，并询问来意。职等将一切情形详细告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48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诉，该连长均等记录于纸上，回呈营长。继而营长请职等去谈话。营长名叫西噶得彬。职又重述一到〔道〕，并讲中国统一情况，政府对蒙藏政策与一切计划，再简单讲三民主义。该营长表示感谢我政府派员来藏之厚意，渠愿竭诚欢迎，惟能否直接到拉萨，只有请示昌都总部（按：系驻康军政最高首领），请职等在江卡候十天，渠派快驿昼夜前去请示。职等无法，只得驻下。至此期间，除与该军政长官应酬外，竭力向喇嘛寺及民间宣传。此地只驻有藏军五百，隔日操练，一切制服、口令均英国式。至十二月三日，幸而昌都总部公文护照已到，表示欢迎，职等准予明日（四日）起程（江卡距昌都十五站，昌都距拉萨三十二站）。此地营长拟派骑兵二名、乌拉三匹直接护送职等到昌都，想昌都不致有阻挡。假定在昌都休息三天，预计明年一月三十号以前可以行抵拉萨。

今职等离此前往，交通更偏僻，无法再呈报告，职等惟有抱定牺牲精神，不畏难，不怕苦，目的不达誓不中止，以期报国家暨钧座于万一也。

职等溯自出关以来，沿途毕受康民欢迎，均以南京革命政府成立，此系第一次派来藏康地方之官员，同时职曼卿系藏籍女子，一般人更引以为新奇，故每一到村，僧民妇女成群载道欢迎。职等乃得乘机演讲我政府与钧座对藏康之德意，人民皆感激欢呼，奋慨者有之，流泪者有之。据职等此测验民意，莫一不愿藏案早日和平解决，同隶我政府暨钧座指导之下，恢复汉藏感情，此实可为我钧座告慰者。

职等二人之私章因日前途中涉水时，马上所挂零件皮包被水充（冲）去，为此附带呈明。余俟到拉萨或印度后再行电陈。此呈文官长古转呈

主席蒋

职书记官刘曼卿

调查员孔党江村

民国 十八年十一月三日。”^①

历经艰辛，1930年2月，刘曼卿一行终于抵达拉萨。但亲英分子以种种方式阻挠她拜会十三世达赖喇嘛。刘曼卿利用自己谙熟的藏语和其父母原来的社会关系，与西藏上层和各界人士广泛接触，宣传五族共和和国民政府的各项政策。3月28日，达赖喇嘛终于在罗布林卡接见了刘曼卿。刘曼卿转交了古应芬给达赖喇嘛的信件，向达赖喇嘛赠送了孙中山遗像等礼品，并向达赖喇嘛详细介绍了内地情况和国民政府对西藏的关系，希望西藏与内地和好如初。5月25日，十三世达赖喇嘛再次邀请刘曼卿到罗布林卡会面。从他与刘曼卿的谈话中可以看出，达赖喇嘛对英帝国主义的侵略阴谋已有了清醒的认识，归向之意，溢于言表：“英人对吾确有诱惑之念，但吾知主权不可失，性质习惯两不容，故彼来均与周旋，未尝予以分厘之权。”“过去中央均漠视西藏，弃如石田。今新政府初立，即派汝致意，……尚望始终如一，继续不断，更进而为实际之互助。”^②达赖喇嘛表示，他很快要派代表到南京，希望中央政府向西藏提供纺织和制革的机器和技术工人。临别时，达赖喇嘛特为刘曼卿选定了返回内地的吉日，并一再嘱托一定要把他写给蒋介石的信送到。1930年8月，刘曼卿圆满完成使命返回南京，受到政府各部门及各界人士的热烈欢迎，国民政府主席林森特地向她颁发了奖状，全文如下：

“国民政府以刘曼卿前经本府文官处委令，前赴西藏调查往复一年，驰驱万里，克宣党国怀来之意，无愧轺车专对之材用，特给予褒奖，以示奖励。”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489-249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刘曼卿：《康藏轺征》第28页，民族出版社，1984年版。

刘曼卿以一弱女子，奔走于南京至拉萨间，勇往直前，不畏艰险，为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之正常化作出了当时须眉都难以胜任之贡献，成为国民政府时期汉藏关系之一段佳话。

（三）贡却仲尼赴藏宣慰

刘曼卿出使拉萨后不久，国民政府又决定派遣贡觉仲尼进藏宣慰达赖喇嘛，这是自国民政府成立以来，以政府名义正式派往西藏的第一位代表。近代西藏地方乃至中国历史上，贡觉仲尼是一位值得大书特书的人物。

1883年，贡却仲尼出生于拉萨，9岁时在色拉寺出家为僧。12岁受沙弥戒，20岁受比丘戒。由于勤奋好学，很快取得了麦巴扎仓格西学位，位至堪布。而贡却仲尼命运之转折点发生在1923年他40岁的时候。当时为改善与中央政府的僵持关系，十三世达赖喇嘛决定充分发挥西藏地方派驻五台山、雍和宫等处藏传佛教寺院堪布的作用。当年8月，十三世达赖喇嘛任命贡却仲尼为雍和宫总堪布。次年1月，贡却仲尼到达北京。蒙藏院按惯例给其本人及随行徒弟10人钱粮，并由雍和宫提供住房。后来又补给1000圆大洋，以示体恤。从此，贡却仲尼又被称为“云贡札萨”或“云贡大喇嘛”。“云贡”即雍和宫。

1929年8月，十三世达赖喇嘛指示贡却仲尼、西藏特派驻京人员楚称丹增等人前往山西太原，会见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阎锡山，表达达赖喇嘛对时局的看法。随后，阎锡山致电国民政府和行政院，陈述十三世达赖喇嘛的声明：

“南京国民政府、行政院均鉴：

枢密。顷据达赖派往雍和宫堪布棍登仲尼、楚称丹增来并面称：近接达赖函，令伊声明三事：（一）达赖并无亲英之事，其与英国发生关系，不过系因英藏壤地毗连，不能不与之略事敷衍

耳；（二）达赖仇华亦属误传，民六、民九、民十三达赖均有派员来华，并发有护照，内中言明中藏亲睦，现有护照可证；（三）达赖、班禅感情素愜，其始之发生误会，系因班禅部下之人行为不法，达赖逮捕数人，班禅遂惧而出走，并非达赖所逼。等语。该棍、楚等赴京面陈外，谨先将所陈情形奉达，敬祈察照为禱”^①。

这是自 1911 年辛亥革命后，十三世达赖喇嘛就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西藏与英人关系、达赖喇嘛与班禅额尔德尼之间关系的首次公开表态，是噶厦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开始恢复和改善的转折点。

同年 9 月，贡却仲尼、楚称丹增、巫怀清等 3 人从太原赴南京面见蒋介石，重申十三世达赖喇嘛的立场“一、棍等向主席声明达赖不亲英人，不背中央，愿迎班禅回藏。主席谓妙事自宗规，中央应本总理宪大之主义，许藏人完全自治。二，棍等要求撤换诺那、格桑两委员。”^② 诺那、格桑两人当时是国民党中央委员，贡却仲尼认为北京街头出现的诬陷达赖喇嘛亲英叛国的谣言，系此两人所为，所以，提出要撤换他们的要求。蒋介石答应藏人完全自治，但对撤换两位委员之事没有表态。

除接见外，蒋介石还专为贡却仲尼等人设宴款待，以示对西藏问题的重视。席间，贡却仲尼详细陈述了十三世达赖喇嘛之所以主动归诚中央的原因。随后，蒙藏委员会给阎锡山的电文中有记载了其大意：

“蒙藏委员会电密字第 15 号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474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475 - 2476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太原行营。阎委员长钧鉴：

禹密。元下午偕棍、楚等赴主席宴。所有条呈解决西藏各办法，主席均认可，惟诺那、格桑两委员之去留及班禅成立卫队两事，须于棍等回藏、达赖有派正式代表之电文后再办。棍等复面陈达赖渴欲输诚之内因有五：一、藏人吃茶全用中国品，中藏绝交，茶价贵至十倍；二、藏边驻兵，不能购用中粮，边民困苦，时生怨言；三、班禅日思借兵报怨，现欲借俄以逞，若英俄相争，藏地糜烂；四、藏币重三钱余，英币重十钱余，惟藏币十四五元方能兑得英币一元，出口必用英币，经济损失太大；五、前者有廿余俄人潜入藏地，借名学佛，实则阴传赤化，藏预言者言，汉人来好，俄人来藏地大乱，此言藏人甚相信。棍等又谈，现随班禅之安钦佛者，达赖之妹丈，藏王之岳父，班禅之信徒。藏王即班禅之侄子。自达赖、班禅决裂后，安钦佛即处两难地位。若以之斡旋调和，又快意又相宜。将来达赖派来正式代表时，务要此人来京，互相拉拢，最易收效，云云。谨电奉闻。”^①

以上贡却仲尼所言，除对第九世班禅的指责有失偏颇外，其余都基本属实。纵观西藏地方与历代中央王朝之间的隶属关系，经济因素所起的巨大作用不可估量。达赖喇嘛晚年，随着对英帝国主义侵略嘴脸的认识越来越清楚，对西藏地方对内地经济上的依附关系也越来越明白。他已经认识到，如西藏地方变为英国的殖民地，不但政治上无所依托，经济上也将难以支撑。这也正是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过人之处。

贡却仲尼等人还主动提出，希望得到中央政府的委任和派遣，到西藏面见十三世达赖喇嘛，宣传政府旨意。国民政府批准了他的要求，决定委任贡却仲尼为“赴藏慰问专员”，入藏与达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48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赖喇嘛沟通。贡却仲尼临行前，国民政府向西藏地方当局提出了八个问题：

“政府派棍却仲尼入藏，与棍等商定办法，并经政府认可，交棍以非公式之名义带回，作达赖派大员来京时之责任范围。办法如下：一、中央与西藏之关系应如何恢复；二、中央对西藏之统治权如何行使；三、西藏地方自治权如何规定，范围如何；四、达赖、班禅加入中国国民党；五、达赖、班禅在西藏政教上之地位与权限一律照旧，拟或另行规定；六、班禅回藏，达赖如何欢迎，中央如何护送；七、达赖是否在京设立办公处，以便随时接洽，至于经费，可由中央发给；八、西藏对于中央有无其他希望。”^①

此外，蒋介石也写亲笔信一封，交由贡却仲尼转给十三世达赖喇嘛，亲笔信内容如下：

“达赖大师法座，前以统一告成，中外福。特致两函询问起居，并示中央念西陲之至意，谅达座右。顷棍楚二堪布来京，转陈一切，备见法座倾诚内向，爱护共和，至为佩慰。自先总理领导革命，创立民国，一以力求中华民族自由平等为职志。政府秉承遗训，奠定寰区，对于藏卫人民无时不思以至诚博爱之心，为谋安定。前因道途辽远，致法座维持地方，皈依主义之真诚无由悉达。兹幸具闻宗旨，如拨重云，五族振兴，也可觐其朕兆。政府必本先总理亲爱精诚之教诲，与以扶持。际此赤白帝国主义鲸吞蚕蚀之秋，我中华民族务必团结一致，共同对外以争存。法眼精详，必能远瞩高瞻，则外人拓殖之阴谋，当无所施其狡矣。兹特派雍和宫堪布棍却仲尼赴藏慰问，并宣布中央意旨，希与接洽，并选派负责大员来京商洽一切，是所盼望，专此布达。顺颂

^① 中国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48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法绥”^①。

贡却仲尼从南京出发，取海道入藏。十三世达赖喇嘛得知国民政府派贡却仲尼进藏后，非常高兴，当即致电已到印度噶伦堡的贡却仲尼，催他尽快上路，早日抵拉萨。1930年2月，贡却仲尼到达拉萨，达赖喇嘛命噶厦各级官员到拉萨郊外以欢迎中央大员的规格迎候，举行了隆重的欢迎仪式。贡却仲尼在拉萨期间，除谒见了达赖喇嘛外，还拜会了西藏各级地方官员，利用各种机会，宣传中央对藏政策，强调改善西藏与中央关系的必要性，收到了很好的效果。为此，贡却仲尼还专致电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阎锡山：

“阎总司令钧鉴：

久别旌麾，时深翘企，近维公私迪吉，动定咸宜，至为颂慰。仲尼于国历二十六日安抵拉萨，当蒋尊函及各项赠品敬谨赍呈达赖佛爷及察绒、沙北（人名译音），俱已分别收受，并甚欣悦。仲尼即将中央德意为宣传，并再三婉陈吾藏应仍与中央力谋联络，以收唇齿辅车之效，颇蒙佛爷及察绒采纳。刻正预备复书，并选派大员随同仲尼来京报聘并面陈一切。一俟筹备妥当，即由仲尼先行电报启程日期，藉释钧注，所有详细情形，仍当面谈，以防泄漏。藏中刻甚安谧，前因一人之事致与尼泊尔发生误会，几启战端，详情前已电达。兹由英国政府派莱登劳先生来拉萨调和藏尼事件期望复归于好，正在疏解中，俟有结果，准即函陈不误。专此，敬请。

钧安

^① 蒙藏院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中央民族学院中国二历史档案馆等合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488-489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棍却仲尼谨启十九年三月十五日拉萨察绒府”^①。

贡却仲尼在拉萨期间，与国民政府文官处代表刘曼卿巧遇。当时，亲英分子为了阻挠刘曼卿见到达赖喇嘛，就刘曼卿入藏的身份及使命等到处散布谣言，蛊惑人心。贡却仲尼明确表示自己知道刘曼卿赴藏之行，并鼓励刘曼卿道：“同做一家事，当一家人，此后遇有事故可随时就商”^② 给予了刘曼卿以很大的鼓励。

1930年8月30日，贡却仲尼完成使命顺利返回南京，并带回了西藏噶厦地方政府对中央提出的八个问题的回答：

“第一款：中央询问西藏与中央关系应如何恢复？

达赖答：中央能将中藏施主关系照前至诚有信之待遇，而西藏以前原系至诚相见，现在更要竭力拥护中央。

第二款：中央询，中央对于西藏统治权如何行使？

达赖答：西藏政教，谋根本安定之法，商洽立约以后为更稳妥。

第三款：中央询，西藏地方自治权如何规定？范围如何？

达赖答：从此中藏施主诚意谋西藏安全，其范围自应照旧，若原系西藏地方，刻下未在西藏治下者，自应仍归西藏范围，久后必安。

第四款：中央询，达赖、班禅加入中国国民党如何？

达赖答：达赖喇嘛现在年高，加之政教事务甚繁，又因三大寺及上下居巴僧俗官员未经同意之前，不能来就。至班禅现住内地，除札什伦布寺庙宇教务外，素无其他政务可管，自应就近入国民党，但素无解决藏事之发言权。

第五款：中央询，达赖、班禅在西藏政教上地位与权限一律

① 中国历史第二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49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刘曼卿：《康藏招征》第94页，民族出版社，1984年版。

照旧？抑或另有规定？

达赖答：西藏政教，向归西藏政府掌管，班禅早在后藏有一庙宇。至札什伦布系第一世达赖所修建，后一辈达赖到拉萨时无人掌其庙宇，特选班禅掌管札什伦布，并赠予（号）班禅。后由五辈达赖因屡次师徒关系，将札什伦布给予班禅，若照以前旧规输，西藏人民无不悦服。

第六款：中央询，班禅回藏，达赖如何欢迎？中央如何护送？

达赖答：班禅左右人等造前后藏名目，意在分离，素不遵守藏政府法令，往往以下犯上，思想行为均系恶化。甲辰年英人到拉萨时，班禅前往印度与英人密谋不得结果，仍回札什伦布。又辛酉年班禅同联钦（豫）设法谋夺达赖政教各权，后由三大寺僧及全藏人民反对，不得已仍回札什伦布。又向章班禅应出军粮四分之一，不但任意不交，还作不法行为，彼时若照西藏法律着实解决，焉有现在之事。因思前辈达赖与班禅师徒关系甚深，竭力思让，彼等不但不悔悟，还拥班禅舍札什伦布而逃，当时具函请其回藏，并未容纳，因与库伦共党有谋，欲往库伦，因库伦佛圆寂，方到内地，而此间将札什伦布庙宇业经派员妥为保护。至班禅左右人等，时常挑拨，现在未声明逃奔理由之前，西藏碍难欢迎。

第七款：中央询，达赖是否在京设立办公处以便随时接洽？至于经费可由中央供给。

达赖答：先设办公处于南京、北平、西康之处，以后若有加添之处，再当陈请。

第八款：中央询，西藏对于中央有无其他希望？

达赖答：为防侵略守土之故，目前已希望中央接济军械，以后谋地方安全，如有所需，再当陈请”^①。

^① 《藏事摘要录》，引自王美霞：《中央与西藏地方关系之研究——从国民政府定都南京后迄大陆之撤退》。

从十三达赖喇嘛对中央政府提出的八条意见的逐条答复内容看，其倾心内向、拥护中央的态度比较明确，但对有些问题看法距离还是较大，特别是对九世班禅仍存有很深的成见和误解。

蒋介石接到贡却仲尼在西藏的活动情况及安全返回的报告后，即致函十三世达赖喇嘛，对他倾心内向表示欢迎：

“达赖大国师法鉴：

经覆者，罗藏瓦楚称丹增来京面陈棍专员次此赴藏，荷大国师不时延见，礼遇优渥，具见倾诚内向，尊重中央之盛意，闻之曷胜钦慰。中央政府誓遵总理扶植国内民族之遗教，以力谋藏民今后之福利。现在棍专员业已到京，所有西藏各问题已令蒙藏委员会马委员长妥为商办矣。先此布复。顺颂慧祺”^①。

完成赴藏宣慰的任务后，贡却仲尼继续留在内地。1931年2月，西藏驻京、驻平、驻康办事处成立，十三世达赖喇嘛任命贡却仲尼担任驻京办事处处长。同年5月，贡却仲尼作为达赖喇嘛的五人代表之一，参加了“国民会议”。十三世达赖喇嘛去世后，贡却仲尼与办事处人员合作撰写了《达赖事略》一书，高度评价了达赖喇嘛的一生，尤其是其晚年为改善西藏地方与中央关系所作的努力。1939年，贡却仲尼因年时已高，离开内地，返回西藏。转任布达拉宫大喇嘛，仍致力于改善西藏与中央的关系。后任职于所谓的“外交局”。1944年3月8日，贡却仲尼因病去世，享年61岁。

（四）国民政府协调藏尼纠纷

西藏地方政府与国民政府的频繁接触，引起了英帝国主义的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499-250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极大不满。英印政府一方面派大批人员入藏，到处散布谣言，挑拨即将恢复正常化的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间的关系，离间藏汉关系。另一方面又唆使其控制下的尼泊尔借口收税事件，扬言要进兵西藏，以武力相要挟。

由于地理上毗邻之关系，历史上，西藏与尼泊尔之间的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交流就十分频繁。尼泊尔商人在西藏经商，享有不纳任何捐税的特权。1929年，为摆脱财政拮据的困境，十三世达赖喇嘛下令在藏尼商，必须按章纳税，从而引起了拉萨尼泊尔商人的抗税风潮。为平息事件，受到杀一儆百的效果，噶厦地方政府逮捕了一抗税尼商。但后来该尼商设法逃脱，躲进尼泊尔驻藏办事处。十三世达赖喇嘛派兵前往拘捕，欲处死该尼商，尼藏纠纷遂起。尼泊尔国王在英人的支使下，下令全国备战，随时准备进犯西藏。达赖喇嘛命令定日和日喀则等地的藏军做好抵抗入侵的准备，同时令贡却仲尼致电南京蒙藏委员会委员谢国梁，请其速报中央请示对付尼泊尔入侵的方针。班禅驻京办事处处长罗桑坚赞也向行政院报告尼泊尔准备侵藏的情况：

“呈为呈报事。

窃敝处顷接敝佛驻印通讯处快函内开：迭据确报，西藏与尼泊尔即将发生战事。尼泊尔国王曾于十八年废历十一月初七日训令该国二十四县苏巴（县长）修筑直通藏境之军用汽车道路，面宽约二丈；所有筑道之凿山设桥等工具概由该国王发给，限两月完竣。未几又发密令一道，着给该国全体士兵假三星期回籍省亲，期满回营听候开赴西藏作战。嗣又发令一道，派军五千人开驻雅山，二千人开驻吉隆，五千人开驻仰隆，三千人开驻库禄，四万八千人开驻隆墩要塞，六处均于十八年废历十二月十四日到达驻地；另四千人留守该国都城，合计六万七千人。其中新成立之军队计二万四千人，所有士兵原系印度军队中尼籍现役军人，经该国与印度交涉索回者。对于军用物品，已在该国阿隆地方采

购军米十二万包，每包约三十余斤，又采购黄油一万磅，又采购砖茶一万包，烟叶一千包，绵羊、山羊一万五千头。其他如冰糖等亦均购备，惟不知确数。军用骡马牛等，除由英国供给二千头外，该国王已令全国开报各该牲畜数目，以便征发。军装方面，已由英领印度购到五十万套。所有弹械，现已运到尼印交界之比尔西拉加地方。尼太子巴布塞姆希拟亲往藏境之帕克里指挥。等语。准此，查此次尼藏发生战事这原因，则以达赖自辛亥革命后内地不靖，遂勾结英帝国主义者，由其供给战械饷粮，驱逐驻藏长官及汉军汉人，倡言独立，派兵进攻西康，占据宁靖山后，复派兵强占后藏，对西藏各地横征暴敛，虐待商民，而尼泊尔在西藏之商人数颇多，亦被蹂躏，尼政府遂不满于达赖。最近三四年，达赖复变本加厉，迭次侵入尼泊尔境界，据其地为已有，以致酿成战端。现在该国既秣马厉兵，积极备战，大战发生，势已难免。一经爆发，祸患何堪？职隶属藏籍，兼备属员，祖宗坟墓均在西藏，藏局危亡，义难坐视！应如何应付尼泊尔，拯救西藏之处，除径呈国民政府外，理合备文呈请鉴核示遵。谨呈
行政院长谭”^①。

由于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之间积怨很深，所以，上文中对十三世达赖喇嘛派兵数次侵入尼泊尔的指责纯属乌有。但其他情况均属实无疑。蒙藏委员会委员谢国梁接到贡却仲尼的报告后，随即致信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阎锡山等，条陈解决尼藏纠纷的办法：

“谨密呈者，职对于藏事有应行报告者如左：

一、去岁政府棍却仲尼回藏，职已先行函达赖。兹于一月十日接到察戎噶不伦来函，云俟棍抵藏后中藏如何恢复旧好，当详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1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细函知并囑职从中帮助。

二、本月十六日接棍却仲尼由江孜等电，谓尼泊尔与藏商因小事纠纷，于一月二十六日已派兵九千进藏，意似忌中藏和好，藏亦准备，祈请职转呈中央请示办法，速电复云。查尼泊尔自清乾隆归顺后历称恭顺，惟以民国成立以来不遑顾及，朝贡始绝。欲复西藏，先扶尼邦，亦一良策也。如此时中国置不过问，则西藏必借英兵以抗尼，达赖内向之心恐仍归乌有，藏事愈不堪设想矣。

谨拟办法数则：

一、由政府速电尼泊尔国王停止军事行动，所有关于尼藏交涉，我国政府当设法调解。

一、由职电复藏人，囑其力持镇静，严行准备，中央已电谕尼王停止军事行动，并派员前往晓谕，万一决裂，中央当力予援助。

一、政府宜速派设驻印度领事，以便传达消息而利藏事进行。

一、政府速派员慰问尼泊尔国王，并任疏解尼藏争端，藉以招其归来。

一、政府速派设驻印度领事，以便传达消息而利藏事进行。

一、政府速派员慰问尼泊尔国王，并任疏解尼藏争端，藉以招其归来。

一、政府速派员进藏，援助藏人解决尼泊尔交涉，并乘此商洽中藏善后办法，解决藏事正是事机。

以上各节是否有当，伏候钧裁。谨呈
委员长”^①。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15-251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第二百十九次政治会议就如何解决中央与西藏地方及西藏地方与尼泊尔纠纷问题进行专门讨论，并形成决议，提交国民政府参考：

“径密启者：准政府文官处函称，奉政府发下蒙藏委员密呈一件，为前因尼藏失和，认为恢复西藏之良好机会，拟具办法四条，业奉密示照准。兹复拟呈解决尼藏问题手续十一条，解决中藏问题条件十一条，解决中尼问题条件四条，是否有当，请核示。又前拟派赴尼帕尔之巫怀清因病不克远行，拟请改派属会简任参事巴文峻前往。如蒙允准，请与拟派赴藏之谢国梁从速密予任命，以便早日首途。等由。又诺那呼图克呈一件，为沥陈康藏历年情形暨调和达赖、班禅亲睦进行方针等由，奉批送政治会议，特检同原呈附件并抄附前次往来文件函达。等因。经提出本会议第二百十九次会议，议决交政治报告组及外交组审查，兹据报告称，蒙藏委员会所拟各项办法大致均尚妥洽，惟解决中藏问题条件及解决中尼问题条件内尚有须加斟酌者。为尊崇国家体制及杜绝异日纠纷起见，拟分别修正如次：

甲、解决中藏问题条件

一、“中藏恢复民元以前亲善之关系”拟修正为“中藏应恢复原来密切之关系”。

二、“西藏与他国旧订损失权利之约及提请国民政府处理”拟修正为“西藏与他国旧订之约及提请国民政府处理”。

三、“达赖应立即欢迎班禅回藏并恢复一切原状”拟修正为“达赖应欢迎班禅回藏”，将“立即”及“并恢复一切原状”等字样删去。

乙、解决中尼问题条件

一、“恢复中尼旧日亲善之关系”拟修正为“恢复中尼旧日密切之关系”。

至其余条件及所拟办法，似均可准予照办；外交部所拟致尼

泊尔国王电稿亦可采用。等语。复经本会议第二百二十次会议议决：（一）外交部所拟电稿修正通过，余照审查意见送回国民政府办理。（二）尼泊尔最近情形由国民政府派员秘密调查。等因。相应检同蒙藏委员会原拟解决尼藏问题手续及本会议修正之解决中藏问题条件，解决中尼问题条件暨国民政府主席致尼帕尔国王书（或电）稿各一件函达，即希查照办理见复为荷。此致国民政府。

附：解决中藏问题条件一件

解决中尼问题条件一件

国民政府主席致尼帕尔国王书（或电）稿一件

蒙藏委员会原拟解决尼藏问题手续一件

中央执行委员会政治会议 十九、三、廿六

附一：解决中藏问题条件

一、中藏应恢复原来密切之关系。

二、西藏不得与中国以外之各国发生政治关系。

三、西藏与他国旧订之约得提请国民政府处理。

四、达赖应欢迎班禅回藏。

五、达赖应将占领西康各县完全交还国民政府。

六、西藏外交及军政重大事项应由国民政府负责办理。

七、国民政府承认西藏有完全自治权。

八、达赖、班禅在西藏政教上之权利概仍其旧。

九、国民政府派专员常川驻藏，达赖、班禅应负保护全责，并予以种种便利。

十、西藏得派专员常川驻京，并由国民政府酌给办公费。

十一、此次尼藏交涉，概由国民政府特派员秉公办理。

附二：解决中尼问题条件

一、恢复中尼旧日密切之关系。

二、尼藏问题由国民政府特派员秉公处理，尼政府应先下令

停止军事行动。

三、国民政府如派专员赴尼帕尔时，尼政府应负保护全责，并予以种种便利。

四、尼帕尔得派专员常川驻京，由国民政府酌给办公费。”^①

根据蒙藏委员会的报告和中央执行委员会的决议，1930年4月，国民政府发布关于解决西藏地方与尼泊尔纠纷的训令，令蒙藏委员会速派巴文峻、谢国梁赴印解决尼藏问题：

“为密令事。

案据该会密呈，为前因尼藏失和，拟请派员前往调解，已奉密示照准。查此次事端发生，大抵英人唆弄。设或英人得乘机解决尼事，日后藏事将不堪设想。兹前拟派赴尼之巫怀清因病不克远行，拟派巴文峻前往。如蒙允准，请与拟派赴藏之谢国梁从速密予任命，并附呈解决尼藏，中藏问题条件手续节略，祈核示等情。经送中央政治会议，准复以经提出本会议第二百十九次会议决议，交政治报告组及外交组审查。兹据报告，复经本会议第二百二十次会议决议：（一）外交部所拟电稿修正通过，余照审查意见送回国民政府办理。（二）尼帕尔最近情形由国民政府派员秘密调查。等因。相应检同各件，函达查照办理见复。等因。旋经提出本府第六十九次国务会议决议照办在案。除密令任命，并令财政部遵照拨款五万圆，外交部致电尼帕尔令其停止军事行动，催促驻印正副领事迅赴印度协同特派员解决尼藏问题，并飭办旅行护照外，其中央政治会议决议第二项，应令巴文峻就近秘密调查及该会原拟手续节略条件为经令由他处办理，各项统由该会分别督同特派员负责办理，合亟抄发原案，密仰查照，分别办理具报。此令。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16-251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计抄发中央政治会议复函一件，条件、电稿、节略四件。

中华民国十九年四月一日

主 席 蒋中正
司法院院长 王宠惠
行政院长 谭延闿
考试院长 戴传贤
立法院院长 胡汉民
监察院院长 赵戴文”^①

谢国梁与巴文峻抵达印度后，按原计划，巴文峻到尼泊尔拜会尼泊尔国王。他在尼泊尔受到国礼待遇，并将蒋介石致尼泊尔国王的亲笔函交给了尼泊尔国王。信函全文如下：

“大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致书于尼泊尔国王：

吾中华民国遵奉先总理孙中山先生所定三民主义，努力国民革命。现已完成国内统一，将进而联合素有各民族共同奋斗，促进世界大同。尼中邦交笃厚，相沿已久，关系密切，迥异泛常。前闻尼藏突起纠纷，双方均有军事准备，本主席为两国人民之安宁计，至深系念，曾经驰书相劝停止军事行动，谅邀鉴察。兹特派蒙藏委员会参事巴文峻赍函前往慰问，并持赠本主席照片及国产物品，用表微忱，即希查收接洽为盼。

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蒋介石

中华民国十九年五月 日”^②

谢国梁带着儿子谢瑞清计划从尼泊尔或不丹潜行入藏，但因英印政府多方阻拦，终未成行。后决定从云南进藏，但到云南边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20-252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26页。

境时，其子暴卒。谢国梁遂到缅甸，邀请其好友，《兴商日报》华文主笔谭云山同行。但行至曲水地方时，谢国梁病故。十三世达赖喇嘛得知谢国梁病故的消息后，立即电告蒙藏委员会，并亲自为其诵经超度，将其按汉族传统厚葬于拉萨东郊，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贡却仲尼向蒙藏委员会做了详细的汇报：

“呈为呈报事。

案奉达赖佛谕开：前由南京派来谢委员国梁，行经印度噶伦铺，抵西藏边界帕克里，途次染病，缓行至浪地方，因病身故。事前曾据谢委员由曲水地方电称：到藏后拟不住拉萨，即在附近之落布岭冈居住。等语。此间因中藏和好，关系重要，故表示同意。旋得谢委员噩耗，即饬办全套衣衾棺木等，依照汉人丧制，妥为盛殓。并令谢委员旧友察绒扎萨克经理丧事，复由汉头目王林培率领拉萨汉人百余名，齐集吊祭，帮理一切，均用最高汉礼办理。一面查照委员临终之言，派守卫队五十人排队将灵柩运至拉萨，于藏历十月二十九日暂停于落布岭冈城北门外守卫营中，即命小昭比丘喇嘛五人当夜诵经。十一月初二日，余亲临守卫营中为谢委员诵经。是日早八时出殡，守卫全体兵士举枪致敬。并派守卫官如一员，甲一员，率马队四十名，排队围绕落布岭冈，由正路到大昭大门举行祝祷。后随顺大街经茂中桥送至西藏新坟园中安厝。

至帮办谭玉（云）山，已在落布岭冈办公处招待，现在无[居]住此处，其所需各物均供给无缺。业由此将此情形电达蒙藏委员会马委员长查照。谭帮办亦迭电委员会，详报先后情形。彼于十二月初八日业经回籍矣。

再，彼等带来礼物八箱，现经收到，一俟查点，开具详单，另邮寄知。即着西藏驻京代表等将以上各节，明白面陈当局查照。若有如何复文，应从速密电陈藏为要。等因。奉此，理合具

文呈报均会鉴核转呈施行。谨呈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①。

谢国梁为清末驻藏官员，辛亥革命后仍潜心研究藏事，致力于改善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间的关系，并对中央解决西藏问题提供了许多真知灼见。他去世后，谭云山继续其未竟事业。他在拉萨政教上层中展开广泛活动，积极宣传国民政府的对藏政策。并将谢国梁带来的蒋介石和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福祥的信件和礼物交给了十三世达赖喇嘛。蒋介石给十三世达赖喇嘛信件的内容如下：

“达赖大师法座：

中藏以道路穹远，过从久疏。上年将派棍却仲尼堪布持函赴藏慰问，谅达左右。国民政府秉承先总理孙中山先生遗训，以维持和平为职志。前闻藏尼稍有纠纷，本主席眷怀西陲，系念至深。前曾致函尼帕乐国王，劝其停止军事行动，所有尼藏交涉由中央负责解决，藉维双方安宁。除特派蒙藏委员会参事巴文峻赴尼接洽外，兹派行政院参议谢国梁赴藏商办一切。附赠不腆土物，藉表微忱，即希查收接洽是盼。专此布达。顺颂

法绥

蒋介石

中华民国十九年五月 日”^②

蒙藏委员会得悉谢国梁去世，并由西藏地方政府按汉族习俗加以厚葬的消息后，即由委员长马福祥致信十三世达赖喇嘛，对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28 - 252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26 - 252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谢国梁后事的安排表示感谢，后面还加附了谢国梁所带礼品之清单：

“达赖大师慧鉴：

遥企佛辉，时深皈依。敬审法躬笃祐，道履凝祥，为无量颂。顷由贵处驻京办事处转陈尊示，敬悉已故专员谢国梁业由尊处派员经理丧事，均用最高汉礼办理，并蒙我大师亲临诵经，云情高谊，感谢莫名。谢专员为国捐躯，深堪悯恻，现正由敝会呈请中央从优抚恤，并拟在京开会追悼，以资纪念。谢专员死而有知，亦可瞑目地下矣，谭云山业经资遣回籍，尤见处置周详。至谢。

专员携带中央赠礼，除在京采办各件尚可开出，共约值中币一万圆外，其余在沪陆续添置者无人详悉。又三大寺熬茶布施中币一万五千圆内，五千圆已由北平迳汇察绒，余悉自带。即希查明示复为荷。

除将尊处办理谢专员丧事经过呈报中央外，专布谢悃。顺颂道安。

马福祥敬启

谢专员带往中央赠礼及款项清单

计开

中央赠送达赖佛礼物：

金丝缎、贡缎（闻已为蚂蚁咬坏几匹）

杭绸

景泰蓝银碗（闻木箱已坏）

佛像

玉器湘绣（闻在印度海关失去一部）

以上约值中千一万圆。

中央赠三大寺熬茶布施中币一万五千圆

内五千元由北平直兑察绒内一万圆由谢专员亲自带去

此款已换成印度卢比，每一印比合中洋 1.387 圆”^①。

就在国民政府任命谢国梁和巴文峻为特使，分别赴西藏和尼泊尔解决藏尼纠纷的同时，英国派遣驻哲孟雄（即不丹）行政官到拉萨，进行所谓的调解。十三世达赖喇嘛既得不到国民政府的强力支持，又面临着战争的威胁，不得已，再次向英帝国主义屈服。英印政府答应命令尼泊尔停止对西藏的战争行为，但西藏地方政府必须派军队进攻康区。1930 年 6 月，在英帝国主义的唆使下，藏军借口大金寺和白利土司之间的纠纷，向驻守甘孜的川军发起进攻，康藏纠纷遂起。这次西藏地方与四川康区之间的战事直到 1932 年 10 月才算平息。

（五）黄慕松入藏致祭十三世达赖喇嘛

1933 年 12 月 17 日，十三世达赖喇嘛土登嘉措在布达拉宫圆寂，享年 58 岁。达赖喇嘛圆寂后，随从堪布等人，将其遗体移到法座上，脱下平常穿的僧服，换着龙古神服，面部盖一块红头巾，前面的桌子上供奉酥油灯、食子等供养。已离任的甘丹寺法座、宗喀巴大师的化身甘丹池巴率领僧众日夜诵经，进行超度。

布达拉宫、拉萨大小昭寺和拉萨各寺院佛堂的神像前，均献有供养，并集合僧众在佛像前诵经祈祷。按惯例，噶厦政府命令拉萨三大寺（即甘丹寺、哲蚌寺、色拉寺）、四大林（即功德林、喜德林、丹吉林、策满林）和全藏所有的庄园，在三个星期之内，所有的屋顶上都要燃点佛灯。贵族一律取掉平日戴在左耳上的松耳石耳垂，妇女头上不准戴巴珠（一种三角形头饰），男女一律不准穿华丽衣服。所有寺院、住宅、商店屋顶上的旗帜和窗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529 - 2530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子上的帘布一律取下，以示哀悼。

为了达赖喇嘛的治丧问题，噶厦政府的主要官员司伦、噶伦、基巧堪布、苏本、森本、却本及三大堪布等人举行特别会议，决定由参协巴等人负责起草祈祷达赖喇嘛早日转世的文告，并在卫、藏、阿里、西康各大寺院发放布施、熬茶、诵经祈祷等。

达赖喇嘛的遗体在法座上趺坐了三天，到第三天被移到特制的轿子内，由布达拉宫南杰扎仓的喇嘛、拉萨木鹿寺、锡德林寺、功德林寺和药王山的喇嘛三百余人，簇拥着抬到德吉鄂擦巴吉殿上，一面念经，一面用香水洗遗体。洗完后，在遗体前后献上酥油灯和各种供品，然后让拉萨僧俗各界祭悼^①。

12月20日，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贡却仲尼致电蒙藏委员会，通报达赖喇嘛圆寂的噩耗：

“蒙藏委员会钧鉴：

案奉西藏司伦、噶厦电开，达赖佛座于藏历亥月三十日（即国历十二月十七日）下午七时半圆寂，藏中事务暂由司伦及噶厦负责处理。希安心供职，并呈报中央。详情容后另电知照。等因。肃电陈报，并乞转呈行政院察照。”^②

蒙藏委员会接到西藏驻京办事处的报告后第二天，委员长石青阳即致电西藏噶厦地方政府，对达赖喇嘛的圆寂深表哀悼：

“拉萨。司伦、噶厦并转全藏僧民钧鉴：

惊闻达赖大师圆寂，震悼殊深。遥念西陲，弥切关怀。除呈请中央从优褒恤，暨令蒙古、青、康、平、热、五台各寺唪经

① 以上关于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后的情况均引自牙含章著《达赖喇嘛传》第307页，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65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外，特电致唁。”^①

同日，行政院院长汪兆铭呈报国民政府主席林森，请求追赐十三世达赖喇嘛封号，并请示采取何种优礼办法：

“行政院呈 呈字第 2076 号

案据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石青阳报告，达赖喇嘛于本月十七日圆寂，应如何褒恤，以示优礼之处，请鉴核施行。等情到院。

查达赖喇嘛护持正法，卫国安民，功绩昭著，似宜特予褒恤，以示优异。拟请钧府明令追赐护国弘化广（普）慈圆觉大师封号，所有优礼隆施办法，飭由主管机关迅速妥议呈候施行。

是否有当，理合备文呈请钧府鉴核示遵。谨呈

国民政府主席林”^②

国民政府文官处奉府令致函行政院同意追赠达赖喇嘛“护国弘化普慈圆觉大师”的封号：

“径启者：

奉国民政府令开，西藏达赖喇嘛，教思宏溥，觉性澄明，卫国安民，懋著勋绩。方冀住世悠长，安边阐教。兹闻圆寂，震悼良深。达赖喇嘛应追赠护国弘化普慈圆觉大师封号。一切褒崇典礼，务极优隆。著由行政院飭主管部会会同议定，呈候施行，以昭党国怀远旌贤之至意。此令。等因。

除公布外，相应录令函达，查照办理。此令。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651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②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4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 年版。

行政院”。^①

根据国民政府的指示，蒙藏委员会颁布训令，令班禅驻京办事处、章嘉呼图克图驻京办事处、蒙藏委员会北平办事处、南京蒙藏训练班、北平蒙藏学校、蒙古各盟旗联合政府驻京办事处、西康民众代表驻京办事处以及青、康各寺庙采取唪经等形式悼念达赖喇嘛。

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时，九世班禅正在内蒙古，他立即致电国民党中央政府，请求从优追封达赖喇嘛，并通令各省隆重祭悼：

“急。京。蒙藏委员会石委员长勋鉴：

昨接京电，骇悉达赖大师于本月日圆寂。恶（噩）耗传来，悲痛欲绝，众生不幸，禅尤独伤。前岁曾遣安钦入藏，正欣追随之有日，忽闻达师解脱，宇宙顿晦。回忆我师坐镇西陲，拥我中央，护国宏教，功莫大焉。伏望贵会转呈政府，请予从优追封达赖大师，并通令各省隆典祭悼，以彰殊勋。除由禅师飭青、康、蒙、藏各寺院一律诵经追荐，并祷呼毕勒罕早日转世，以维藏局，而慰众生，特电哀恳，伏乞垂鉴。

班禅额尔德尼叩。感（二十七日）”^②

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后，西藏的政局发生了重大变化，三大寺代表和噶厦僧俗官员会议决定罢免达赖喇嘛昔日的亲信龙厦的藏军总司令职务，并囚禁了达赖喇嘛生前的侍从尖赛公被拉。不久，龙厦被捕入狱，挖去了双眼，抄没了家产。尖赛公被拉被流放到珞渝地区，后逃亡印度。擦绒也只剩下札萨的头衔，没有任

①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5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65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何政治实权。经过反复讨论，三大寺代表和噶厦僧俗官员会议决定在十四世达赖喇嘛未滿 18 周岁前，特请热振呼图克图出任摄政，掌管西藏的政教大事，并报请中央政府批准：

“至上怙主达赖喇嘛之灵童业已认定，但在其未坐床执掌西藏政教前，经西藏僧俗民众同意，并通过在布达拉宫自在观音菩萨面前占卜，由热振呼图克图出任摄政，司伦、噶厦等文武诸事照旧。”^①

国民政府经行政院核准后，批准热振呼图克图出任西藏噶厦地方政府摄政一职。同时，决定派员进藏致祭十三世达赖喇嘛。1934 年 1 月 8 日，以贡却仲尼为总代表的西藏代表致函蒙藏委员会，敦促政府早日派大员进藏吊唁：

“案查代表等前奉面示，拟请速派大员入藏吊唁，借谋中央与西藏一切问题之解决。等因。当即转电西藏陈商。承交致西藏电文，亦经遵照译转。旋奉西藏司伦、噶厦、伊仓两次复电，并已先后转译密陈各在案。

现在此项明令尚未发表，代表等理宜静候。惟兹事既经征得西藏同意，应请迅速办理，免劳远人跂望。京藏间道阻且长，大员出发及藏中欢迎，彼此一切筹备，均需时日，更以从速为宜。为此具文呈恳钧会鉴察，转请速派大员入藏，早日出发，以慰远人而利边局。谨呈蒙藏委员会”^②。

于是，国民政府决定，除在南京举行盛大的追悼会外，特派参谋本部次长黄慕松入藏致祭十三世达赖喇嘛。蒙藏委员会致电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原件藏文，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695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② 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12 - 13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 年版。

西藏司伦等将这一决定通知噶厦政府：

“电 电字第 12 号

拉萨。司伦、噶厦、伊仓均鉴：

奉行政院转奉国民政府令开：特派黄慕松为致祭护国弘化普慈圆觉大师达赖嘛专使。等因。

奉此，特此电达。”^①

国民政府主席林森特撰文，祭祀十三世达赖喇嘛：

“中华民国二十三年 月 日，国民政府主席林遣专使黄慕松敬荐馨致祭于护国弘化普慈圆觉达赖大师之灵曰：

宏维大师，诞生西土。不昧慧因，早传法乳。乘愿济民，象教爰主。式阐宗风，宏敷法雨。妙乘自在，世谛圆融。教思翔洽，僧俗钦崇。证回禅天，入三摩地。甘露同沾，慈云普被。倾心枢会，命使参加。绥安边圉，翊赞中华。显密同彰，实权双立。法性真常，精诚不息。崇坛敷座，妙果遽圆。震旦惊悼，法号追颁。狮驭翔空，鸡园辍讲。三昧难闻，众生悲仰。性真不灭，教义长存。庶回宝筏，再转金轮。若水长流，雪山峻极。敬奠瑟芬，灵其来格。尚飨。

中华民国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七日”^②

至于褒恤十三世达赖喇嘛的典礼仪式，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石青阳建议仿效清代乾隆年间，第六世班禅额尔德尼在北京圆寂后的规格：

“达赖大师圆寂褒崇典礼

① 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16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 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654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甲、国民政府特派大员赴藏致祭

清例，凡蒙古汗、亲王、郡王等，应派散秩大臣一员致祭。乾隆年间第六辈班禅在北京圆寂，即派亲王致祭。

（一）颁给玉册玉印

即追封大师之玉册、玉印。大员到藏后，应先举行授册授印典礼，再举行致祭典礼。

（二）颁给祭文

清例，蒙古汗、亲王、郡王等，均由内阁撰拟满蒙祭文，交致祭大员赍往。现颁给达赖祭文，应用汉藏合璧文字。

（三）颁给祭品

清例，蒙古汗、亲王，用牛犊一头、羊八只、酒九瓶；郡王用牛犊一头、羊六只、酒七瓶。现在达赖祭品，似应比照亲王例从优办理。

（四）发给治丧费

乙、在本京为达赖大师开追悼大会

按乾隆年间第六辈班禅在北京圆寂，上谕辍朝一日，除派亲王致祭外，并令近畿敕建各寺庙喇嘛诵经四十九天，以昭隆重。

（一）组织追悼会筹备处

拟请由院令派各关系部、会编制预算，共同组织。

（二）届时国民政府特派大员代表致祭

（子）本京各机关各派代表致祭。

（丑）京内外各团体、各寺庙准其推派代表致祭，但边远地方不及来京者得自行追悼。

（三）诵经二十一天

汉经，请道行高尚之法师主坛。

藏经，请班禅大师主坛。

（四）颁给祭文祭品如前例，用国民政府名义。”^①

就在黄慕松按照行政院和蒙藏委员会的要求进行进藏准备时，1934年2月6日，国民政府成立达赖喇嘛追悼会筹备处，紧锣密鼓地展开筹备工作。筹备处的构成及各组负责人名单如下：

达赖大师追悼会筹备处职员名单^②

职 务	姓 名	机关职别
筹务处	主任	格桑泽仁
	副主任	
	副主任	陈炳光
文书组	主任	胡德章
	副主任	康作群
交际组	主任	孔庆宗
	副主任	
	副主任	熊耀文
典礼组	主任	
	副主任	
	副主任	萧曾
庶务组	主任	赵锡昌
	副主任	汪鋈
警卫组	主任	
	副主任	
	副主任	陈栋梁
嗒经组	主任	谢铸陈
	副主任	石文山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655 - 265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达赖大师追悼会筹备处颁布简章如下：

“第一条 达赖大师追悼会筹备处以蒙藏委员会高级职员暨各机关所派之人员组织之。

前项组织均为筹备员。

第二条 本处办理关于达赖大师追悼大会一切筹备事宜。

第三条 本处设正主任一人、副主任二人，由蒙藏委员会委员长于筹备员中指定之。

第四条 本处处务会议以正主任为主席，正主任因故缺席时，由副主任代理之。

第五条 本处一切筹备事宜，由处务会议决定之。

第六条 本处设在左列各组：

一、文书组 承办一切文书收发、会议记录及宣传特刊等编印事项。

二、典礼组 承办关于致祭典礼等事项。

三、交际组 承办各项交际及招待事项。

四、庶务组 承办庶务、会计、出纳、布置等事项。

五、译经组 承办汉经、藏经及照料译经事项。

六、警卫组 承办一切警卫事项。

第七条 本处各组各设主任一人、副主任一人、干事若干人。

第八条 本处正副主任、筹备员及各组职员均不支薪。

第九条 本处量事务之繁简，得酌用雇员。

第十条 本处经费由蒙藏委员会会同内政部编造概算，呈请行政院饬转财政部照拨。

第十一条 本处设（于）蒙藏委员会（内）。

第十二条 本处俟追悼会办竣时撤销之。

第十三条 本简章如有未尽事宜，由蒙藏委员会呈准修正

之。第十四条 本简章自呈准之日公布施行。”^①

从上面追悼会筹备处人员组成和简章中可以看出，十三世达赖喇嘛追悼会主要由蒙藏委员会操办。蒙藏委员会预算达赖喇嘛追悼会约需经费二万元，报请行政院批准：

“谨折呈者。窃达赖大师圆寂，本会奉令筹备追悼。关于筹备暨唵经一切费用约二万元，业经呈请行政院转请核准令拨在案。

上款二万元用途支配如左：

一、唵经费 约一万元。上款内计密坛唵经三日，需费二千元；显坛唵经二十一日，需费七千元，查戴院长主张显、密两坛各唵经三日，密坛费用定为二千元，显坛定为一千元。唯西藏驻京办事处暨出席筹备会议各机关代表金主张显坛唵经二十一日，借示中央褒崇之意。以三日一千元比例计算，二十一日计需七千元，连同密坛唵经费二千元，共为九千元。尚多一千元，拟俟将来各寺庙之用。结束后，九千元如仍有余款，即一并用达赖名义布施。

二、设备费 约四千元。凡制扎牌楼，布置礼堂、佛坛等一切费用均属之。

三、购置费 约三百元。凡应用物件无处凭借，必需购置之各项费用均属之。

四、膳费 六百元。凡追悼会筹备处职员夫役等膳均属之。

五、邮电费 约四百元。凡一切邮电等费均属之。

六、车马费 约五百元。派员赴考试院、鸡鸣寺两处布置设备以及采买应需物品，必须包雇汽车，约需银如上数。

七、广告费 约四百元。在京、平等处日报登载追悼会启

^①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9-3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事，约需银如上数。

八、刊物费 约七百元。戴院长为纪念达赖起见，拟印金刚、弥陀及上生、下生等经，约需三百元；本会并拟俟追悼结束后，搜集达赖生前事迹，出一纪念特刊，约需四百元。共计需银如上数。

九、文具费 一百元。凡一切笔墨、纸张、簿册、图记等费均属之。

十、消耗 一千元。凡一切灯火、油脂、茶水、薪炭等费均属之。

十一、杂费 二千元。凡一切杂支及不属于〔以〕上各项费用均属之。

以上总共需银二万元。现奉行政院令，追悼达赖应于本月十日举行。为期急迫，需款筹备，刻不容缓。谨恳钧会照数核定，转行提前拨发，以应急需而免贻误。谨呈
中央政治会议”^①

此外，追悼会筹备处根据国民政府的指示，就吊唁十三世达赖喇嘛的班次、秩序等都做了极为详细的规定，国民政府对西藏事务的重视可见一斑。1934年2月14日，国民政府在南京为十三世达赖喇嘛举行了隆重的追悼大会。追悼会由行政院院长汪兆铭主持并致悼词，九世班禅却吉尼玛在宁远楼主持祭坛，专为十三世达赖喇嘛诵经十日。3月23日，西藏代表致函国民政府，感谢各机关团体对达赖喇嘛的追悼：

“主席钧鉴：

敬肃者，达赖先佛示现涅槃，藏众业深，遽失怙恃。仰荷各机关、团体盛会追悼，净坛斋荐，并蒙宠赐祭唁，赠赉有加。珍

^①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6-2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品庄严，留千秋之纪念；鸿文赞叹，极一世之荣哀。稽首拜嘉，弥殷悲感。肃笺申谢，敬叩钧安。

西藏代表 贡觉仲尼

阿旺坚赞

阿旺礼巴

曲批图丹谨稟”^①

一切准备就绪后，1934年4月，黄慕松率团正式出发。为避免帝国主义从中作梗，能够及时抵达拉萨，使团分两批人马进藏。一路为参议蒋致余、巫明远等人，由西藏驻京办事处的阿旺扎巴陪同，取道印度；一路由黄慕松亲自率领，有总参议刘朴忱、参议陈敬修、林东海、秘书李国霖、副官高长柱、医官王兆奎，及无线电台、摄影和卫队人员等，从成都取道西康进藏。这是自辛亥革命后，进入西藏的第一批中央高级代表团。

1934年8月28日，黄慕松到达拉萨，噶厦政府按照清朝驻藏大臣的规格，举行了盛大的欢迎仪式。黄慕松致电中央政府：

“主席林钧鉴：密。职奉命入藏，历道四月，幸赖德威，已于勘日安达拉萨。官民僧俗及尼泊尔官商，热烈欢迎，途为之塞。僧俗噶伦二（员）率领五品以上官员，均在郊外迎迓。甫抵行馆，四噶伦齐来拜谒，并请询主席及中央长官安好。职当将中央德意，剴切宣示，咸称感仰。兹订于是日傍晚朝大昭寺，次日朝布达拉宫，并谒热振呼图克图，因其初摄藏政，拟代国府致贺。至举行册封及致祭达赖大师两典礼，藏习须择吉日，一俟商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66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订再行（呈）报。谨电奉呈，伏乞鉴察。职黄慕松叩，勘，印。”^①

按照驻藏大臣的规矩，黄慕松先到大昭寺和小昭寺朝佛，然后给拉萨三大寺发放布施，乘机宣传国民政府之对藏政策，之后致电行政院长：

“南京。行政院长汪钧鉴：

致密。支一、二两电奉悉一切。鱼日往三大寺之加登寺朝佛，虞日到达，承各大堪布及众喇嘛之欢迎。朝佛后，即宣布中枢德意，并代钧座致候，众皆欢感。并该寺之加登尺巴，为西藏之第一经师，职以朝佛礼晋见，颇得该寺之同情。庚日下山，青日回至拉萨。三大寺及大、小昭两寺之朝佛工作至此告一段落矣。册封及致祭之礼节及日期，噶厦早允派人来商，因派人须经热振、司伦之核准，今日始到，可见西藏办事之曲折也。谨报。”^②

上文中的加登寺，即位于拉萨以东二十余公里的甘丹寺，加登尺巴即甘丹池巴。甘丹寺为格鲁派（黄教）最早的寺院，甘丹池巴虽不采取活佛转世的制度，但藏族认为他是黄教创始人宗喀巴大师的转世。在西藏政教界享有崇高的威望。

接着，黄慕松与噶厦和摄政就西藏问题、康藏纠纷和九世班禅回藏问题展开磋商，并不时拜访政教上层人士，以加深彼此的沟通 and 了解。9月23日，册封十三世达赖喇嘛为“护国弘化普慈圆觉大师”的典礼在布达拉宫隆重举行，黄慕松率行署全体前往，玉册、玉印放在一彩亭中，彩亭外用黄纱围绕，遍扎彩球，国民政府国旗和国民党党旗交叉于前，由4人肩舆，4人护卫。

^① 国民政府档案，西藏社会科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研等《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05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0年。

^② 行政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坐床档案选编》第5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关于致祭的过程，黄慕松在其报告中有记述：

“日期已定。职署人员均着中央规定礼服，于是日（1934年9月23日）上午八时，由拉萨行署出发，军队来迎来送，市民环观如堵，藏方自司伦以下四噶伦扎萨克护卫司令及拉萨戴本僧俗官员数百人均着藏中最新礼服，恭候于册封礼堂。而司伦噶伦等高级职员迎候宫外，入礼堂即按礼单举行，有总堪布代受玉册玉印，全堂肃静无哗，礼节至为隆重。于十一时半完毕回署。”^①

册封十三世达赖喇嘛的玉印为汉、藏、蒙三体合璧，印文为“护国弘化普慈圆觉大师之印”，册文是：“雪山肇迹作狮吼于三空，若水诞灵与鹫峰为一脉，达赖喇嘛护持正教，翊戴中华，溥化乌斯，宏敷象教，宜追赠护国弘化普慈圆觉大师封号。于戏，德音渐被共伊克昭庙以常新，法统绵延并阿耨达山而永峙，式颁册命，用示荣褒。”^②

从1935年1月17日，蒙藏委员会转呈给行政院的黄慕松抄送之“册封达赖喇嘛礼节单”看，册封仪式不仅及其隆重，而且是按照黄慕松与噶厦方面商定的严格程序有条不紊地举行的：

“谨拟册封达赖大师礼节单

（一）册封日期，谨订于国历九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时在布达拉正殿举行。

（二）专使暨参与册封典礼人员，概着规定礼服。

（三）西藏总堪布、司伦暨各噶伦以下僧俗官员，概着最新礼服。

（四）册封升以彩亭，导以僧俗官员（四品五品僧俗官员共五人），仪仗乐队（马队及军乐），专使暨参与人员随行。

① 国民政府行政院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05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② 国民政府行政院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04-505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五) 西藏当局派四品官员四人于册封地址楼下大门外恭迎，并向册印呈敬哈达，随行一铍比（藏礼），引导前行。

(六) 总堪布、司伦暨各噶布伦等恭迎于册封门外。

(七) 专使捧册印恭置于香案（奏乐）。

(八) 专使率领参与人员向册印香案，由专使呈敬哈达，并齐行三鞠躬礼（奏乐）。

(九) 总堪布、司伦暨各噶布伦僧俗官员等向册印香案，由司伦呈敬哈达，并齐行三铍比（藏礼）（奏乐）。

(十) 专使暨参与人员在香案左旁立，总堪布、司伦暨各噶布伦等在香案右旁立。

(十一) 专使向册印香案正中立，宣读册文毕，将册印递交总堪布，由总堪布置册印于达赖大师座前案上，专使复原位（奏乐）。

(十二) 总堪布、司伦暨各噶伦僧俗官员等依次向达赖大师座行三叩头礼，并呈敬哈达。

(十三) 专使暨参与人员依次向达赖大师座呈敬哈达，并齐行三鞠躬礼。

(十四) 总堪布、司伦暨各噶伦依次向专使呈敬哈达，并齐行一鞠躬礼，表示敬谨受。

(十五) 专使暨参与人员向总堪布、司伦暨各噶伦，由专使各敬哈达，并齐行一鞠躬礼。

(十六) 专使率领参与人员退出，总堪布、司伦暨各噶伦等恭送于册封门外（奏乐），四品引导员恭送于楼下大门外。

(十七) 次日，总堪布诣专使行署向专使敬哈达，并行一鞠躬礼，请转呈中央表示谢意。专使回敬哈达答礼，礼入延见室谈叙。

说明：以上各条，总堪布当册封时系代表达赖大师，故位列

司伦之上。”^①

1934年10月1日，在布达拉宫举行致祭十三世达赖喇嘛的仪式，仪式开始前，噶厦政府和黄慕松又为悬旗事宜发生了矛盾。

“日期已定，因祭堂悬旗问题，噶厦又行反对，谓布达拉宫系达赖大师坐锡之处，向无外人悬旗之例，即西藏军旗亦不能上宫。当答以‘举行册封时，党、国旗亦曾悬挂抬上宫门，且举行庆吊大典，在内地悬挂党、国旗，已成当然之事，况本使此次代表中央，亦即代表四万万同胞来此致祭达赖大师，若不能悬旗，究属何方来人致祭，似欠妥当’。几经周折，并请示中央后，始决定在行署悬旗外，将党、国旗抬至布达拉山祭堂，暂不悬旗。遂于十月一日上午九时，在布达拉宫正殿举行致祭典礼。礼节隆重如前，惟祭堂内西藏僧俗官员及行署人员增加凄惨之态耳。”^②

从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所藏“致祭达赖大师秩序”看，黄慕松等对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致祭肃穆庄严而符合藏族传统礼仪：

“致祭达赖大师秩序

东典仪官赞

执事者各司其事（陈设）

发鼓三通

西典仪官赞

鸣金三叩

东典仪官赞

鼓初严

西典仪官赞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黄慕松、吴忠信、赵守钰、戴传贤奉使报告书》第24-25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年版。

^②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黄慕松、吴忠信、赵守钰、戴传贤奉使报告书》第25-2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年版。

金一叩

东典仪官赞

鼓再严

西典仪官赞

金二叩

东典仪官赞

鼓三严

西典仪官赞

金三叩

东典仪官赞

金鼓齐鸣

西典仪官赞

大道三叠

东典仪官赞

奏大乐

西典仪官赞

更细乐

东典仪官赞

专使就位

西典仪官赞

专使向大师案行三鞠躬礼

专使一鞠躬 再鞠躬 三鞠躬（毕）

东典仪官赞

行上香礼

东赞引官赞

行上香礼 专使诣香案前

初上香 亚上香 三上香

西典仪官赞

复位

西赞引官引导专使复位

东典仪官赞

行初献礼

东赞引官赞

行初献礼 专使诣案前

初献哈达 献花 献灯 献茶 献饭 献长寿果 一鞠躬

东典仪官赞

司祝官诣读祝位 乐暂止了

司祝官读祝 乐复作 专使一鞠躬

西典仪官赞

复位

西赞引官引导专使复位

东典仪官赞

行亚献礼 专 使诣案前

亚献哈达 献花 献灯 献饭 献长寿果 一鞠躬

西典仪官赞

复位

西赞引官引导专使复位

东典仪官赞

行终献礼

东赞分官赞

行终献礼 专使诣献品案前

三献哈达 献花 献灯 献长寿果 一鞠躬

西典仪官赞

复位

西赞引官引导专使复位

司帛者捧帛

司祝者捧祝

专使一鞠躬 再鞠躬 三鞠躬

礼成

各退 ”^①

册封、祭奠仪式结束后，黄慕松仍就政治问题与噶厦中的主要实权人物展开讨论。磋商的中心议题仍然围绕西藏地方与国民政府的关系、康藏纠纷和九世班禅喇嘛的返藏等进行。10月6日，黄慕松又访问了泽墨噶伦，向他提出了两个问题：“（一）五族共同建设中华民国，西藏是否诚意合作？伊答：若满、蒙各族加入，西藏亦可加入。（二）西藏对于中央之政治关系如何？伊答：对外可用整个力量，但内部则藏人甚继续擅越关系，而不愿内地人侵夺藏人之权。察其意气，是主张西藏完全自治。伊继云康藏界务之解决为全藏官民之希望，望先办理之；云西康官吏多不良者，中央何不酌予更换。职答以藏方希望，专使当予尊重，但亦望体谅中央之立场，倘中藏关系不亟予明白确定，则内地民众及边区官吏难免误会，何能谈及界务。

窃查西藏在二十年中，或以武力，或用交涉，向东开拓土地，为其传统政策。今仅与我方谈判界务问题，而政治上则希望完全自治。职为维持感情计，自当忍耐应付，拟复噶厦函，请其将中藏政治之关系明白复知。”^②

噶厦坚持先解决康藏纠纷，再讨论西藏地方与国民政府的关系。而黄慕松坚持先明确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之关系问题，才能谈及其他问题。之后，黄慕松又多次与噶厦接触，反复解释国民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合编《黄慕松、吴忠信、赵守钰、戴传贤 奉使办理藏事报告书》第26-2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年版。

② 行政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8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政府之对藏政策。1934年10月5日，西藏代表贡觉仲尼等致电国民政府，感谢国民政府特派黄慕松入藏致祭达赖喇嘛：“民国政府主席林钧座：窃代表等顷奉西藏噶厦电开，达赖佛座圆寂后，中央特派黄专使册封致祭，专使已于藏七月十九日安临拉萨，具仰中央对藏亲爱之意，至深且厚，感慰莫名。藏中正本和平意旨极力进行。此次自结泽热增司伦噶伦及烈参以上官员复蒙中央咸加厚赉，仰该代表等一并转陈谢悃，等因奉此。肃电转呈伏乞钧鉴。西藏代表贡觉仲尼阿汪坚赞曲批图丹谨同叩。歌印。”^①

就在黄慕松到达拉萨后不久，英帝国主义为了阻挠西藏地方和中央政府关系的恢复，也指令驻锡金专员威廉逊派遣助理行政官员耶若巴都（即诺布顿珠，锡金藏人）率一个代表团入藏，名曰致祭观礼，实则进行挑拨离间。由于帝国主义势力的干预，加之自清末以来形成的西藏与内地之间的隔阂非短期内所能解决，又恐大雪封山长期间滞留拉萨，所以，黄慕松经国民政府同意，准备返回南京。

为保持中央政府与西藏地方的正常联系，与噶厦政府商量后，黄慕松决定将随行进藏的刘朴忱留在拉萨，由蒋致余辅助，5名士兵陪同。不久，噶厦迫于英帝国主义的压力，允许英国在拉萨架设电台，成立代办处等。这大大违背了西藏僧俗民众希望与中央政府保持密切联系的愿望。

黄慕松临行前，专门拜访了西藏地方摄政热振呼图克图，并再次致函噶厦地方政府，强调国民政府的对藏政策，重申西藏为中国的一部分，希望西藏地方保持与中央政府的正常关系，信函内容如下：

^① 国民政府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06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噶伦诸公勋鉴：

福地暂驻，蟾影三圆，备荷诸公款待殷勤，宾主言欢，礼隆情洽，私怀惓惓，感何可忘。窃以中藏关系历史，自唐以来，已具亲密，降及元明，益臻良好，至逊清，更形融洽。在精神上，内地蒙佛教之思（恩）；在物质上，西藏受内地无穷资助。西藏屡次事变，内地耗费无量金钱，牺牲无数骨血，为西藏努力平辞（乱）造福。如葛尔弼之击溃准噶尔，福康安之败走廓尔喀，此其荦荦大者。此种事实尽人皆知，无待赘述。迨及逊清末叶，天祸中国，外患渐臻，西藏与内地稍有齟齬。但有悠久良好之历史，确实之主权，内而两方人民依然和好，外而国际视听认为一家，所以西藏之于中国，无论在法理上，事实上均为不可分离之一部，故达（赖）喇嘛生前情殷内向，中土官民亦无外视西藏之心。去年不幸达赖喇嘛圆寂，内地官民同深悲痛，中央政府尤为震悼，以达赖喇嘛保障西陲，功在国家，特派本使前来册封、致祭，固所以崇德报功、阐扬佛教，亦所以团结内部、巩固边防。本使才轻任重，戒慎有加，自入藏境后，承军民热烈欢迎，并见沿途官民希望中藏早日恢复密切关系之诚意，足征民意所在，前途光明，本使异常欣慰。窃维册封、致祭，为本使之专责，幸蒙当局诸公竭诚相助，俾本使克完使命，尤为感谢。故于原有职务之外，念西藏民心之望治，当局之热忱，乃不惜以个人之热望，为政治之咨询，冀得藏民之好恶，供中央之采择起见，之函询，职是故也。不意奉读十月十七日来函，相（与）中藏固有之良好历史，及现在国际之情形，与中藏现在及将来之需要，颇为抵触，实非中藏人之幸福。兹事体大，钳（缄）默难安，二十四日噶厦晤谈，所以表示碍难接商之遗憾，盖不妨率尔呈报中央，使内地同胞闻而失望，遗害中藏大局，此本使区区爱整个中国，爱西藏地方之心、堪为诸公告者也。中央以本使册封之任务既毕，电令归京报告，行装既备，首途有期。乃拟于朝布达拉山辞行之

前日，即十一月九午后，辱承诸公过访，盛意挽留，沥肝披胆，恳谈良久。仰承不弃，对于本使福条利议中藏之个为鄙见，俯加采纳，而以封面（函）送达，备提民众会议为请，具见诸公豪杰眼光，菩萨心肠，莫名钦佩。故不顾个人谄陋，贡诚恳之刍莛，聊以（申）友情，藉酬高谊。奉读远（还）云，自未克符国人之愿望，然群众心理渐见曙光，从此努力不息，谅必有以安慰国人。呜呼！国际情形变化万端，时事日亟，贡（实）非吾辈所能苟安图存。深望贤达诸公，指导官民，熟筹利害，毋为过高之论，为有利之谋。天之视听，悉本于民，我佛慈悲，原在普渡。慕松不敏，敬随诸公之后，继续努力，策进中藏和平。慕松幸甚，中藏幸甚。临别赠言，不尽依依。专此敬请噶伦诸先生。”^①

1934年11月28日，黄慕松专使行署一行离开拉萨取道印度返回南京。而噶厦诸噶伦接到黄慕松的临别赠言后，又把全文交给了摄政热振呼图克图，并很快回信黄慕松，希望继续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密切接触：

“中央特派致祭达赖喇嘛黄专使阁下：

敬肃者〔者〕：奉到贵专使将由此启程返京时所赐十一月二十七日大札一件，详释后，拜读至再，并将全文分呈代理法王热振呼图克暨内部政务大臣期伦等。至中藏间过去、现在关系之事实，固（如）来函所述，故中央以远大之怀，谋中藏和好，特派贵专使于本年来藏致祭达赖喇嘛。贵专使且能不辞跋涉，贵临此间，尤为全藏僧侣官民所敬佩感谢者。况专使深信佛法，存心救济，为汉藏两方谋福利，殷情备至。前以恢复情感、求和好垂询时，民会之言或有冒触之处，非敝噶伦等故意刁难，致未达解决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黄慕松、吴忠信、赵钰、戴传贤奉使办理藏报告书》第4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年版。

之途径。况澈噶伦等处境困难之情形，谅为贵专使所深悉。现在主理西藏之达赖喇嘛未在位时，一切行政，必须经过僧俗人民大会讨论决议后，方能行经（施）经。未经同意，无敢擅专者。顾西藏境内，现在仍从事努力于自有之佛法，其他迎近合世界新趋势之智识，毫无进步，所以目前商洽中藏问题时，或有不经之语，深望贵专使特予原宥，毋以是项为介。惟冀再度促成中藏和好，俾于最近期间有实现之可能，是所祷祝者。并望报告西藏之经过时，希予善为置辞上达中央政府。此间仍盼望中藏和好逐有进步之心甚切，请烦贵专鉴核赐示为荷。

附呈吉祥哈达一根。

西藏噶伦等公启

藏历甲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①

1935年6月，十三世达赖喇嘛灵塔落成，国民政府主席林森特致电祝贺，电文如下：

“拉萨。辅国普化禅师热振呼图克图勋鉴：

闻本月元日达赖大师遗体举行安塔庆典，金容永奠，法日长辉，特电致贺。

国民政府主席 林森。文。印”^②

热振致电国民政府暨行政院，感谢致贺达赖安塔事：

“分送。南京。国民政府主席林堦鉴、行政院院长汪钧鉴：

尊电奉悉。达赖喇嘛涅槃证果，金塔功圆。辱蒙奖谕宠锡，优礼有加，并承将参议供奉布施，藏中官民同声感泐，谨申谢悃，敬请崇安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黄慕松、吴忠信、赵守钰、戴传贤《奉使办理藏事报告书》第4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行政院档案，《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2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西藏摄政 热振呼图克图叩。竹。印”^①

十三世达赖喇嘛土登嘉措的一生经历了清王朝、民国政府和国民政府三大历史时期，这是西藏地方和中央政府关系史上最为艰难严峻时期之一。由于帝国主义势力的不断渗透和干预，加之中央政府内部动荡不已，战乱频繁，在很长的一段时期内，西藏地方和中央政府之间的关系处于一种很不正常的状态。但十三世达赖喇嘛在关键时候，仍倾心内向，拥护中央，赢得了西藏广大僧俗爱国群众和内地民众的普遍尊敬和爱戴。而他本人坎坷曲折历经磨难的一生，在很大程度上，也是当时包括汉族在内的中国各民族苦难历程的折射。自1934年黄慕松入藏册封致祭十三世达赖喇嘛后，西藏地方和中央政府之间的关系又逐渐恢复了历史上原有的正常关系。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行政院档案，《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2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三、康藏青藏纠纷

（一）“民七事件”

1930 年至 1932 年，西藏噶厦地方政府驻今西藏昌都等地的军队与驻扎在金沙江东岸的川军发生了激烈的武装冲突，致使康藏纠纷成为影响当时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正常化的主要因素之一。而由康藏纠纷引起的青藏纠纷更使西藏成为全国民众关注之焦点。实际上，从清朝末年开开始，康藏问题就成为每次西藏噶厦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讨论的主要内容之一。追本溯源，康藏、青藏纠纷的根源就在于英帝国主义从中不断的挑拨离间和清末错误治藏政策造成的恶果，而从时间上来说，康藏纠纷从辛亥革命后不久就已开始。

根据藏族传统的地理观念，整个藏区划分为卫藏、多麦、多堆三区。卫藏地区包括今天除昌都地区以外的西藏自治区，而多麦又称康区，其范围大致包括今天西藏的昌都地区、四川省的甘孜藏族自治州和青海省的玉树藏族自治州；多堆又称安多，其范围大致包括今天除玉树以外的青海藏区、甘肃省藏区和四川省的阿坝藏族自治州。1726 年（清雍正四年），川、滇、藏三方派员会勘地界，与金沙江以西之宁静山山头树立界碑，规定宁静山以东为四川属，以西为西藏地方政府所属。为加强对康区的治理，清末始设川滇边务大臣，衙门设在巴塘。经过赵尔丰大

刀阔斧的改土归流，川边辖境至达太昭（今西藏工布江达县）一带。1911年，拟建西康省，其行政区域包括东起打箭炉，西至丹达山顶，南抵维西、中甸，北抵甘肃西宁。但由于随后爆发的辛亥革命而终止。

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孙中山先生就任临时大总统，并发表就职演说，主张汉、满、蒙、回、藏五族共和。但民国政府初创时期，忙于权力的争夺和分配，根本无暇顾及边疆民族地区。于是，英帝国主义趁机唆使西藏地方政府派兵东侵。1914年，十三世达赖喇嘛任命噶伦降巴登达为多麦基巧（西康总管），率兵进驻太昭、三十九族等地方，准备等待机会东侵。而当时川军首领彭日升率三个营的兵力驻守在昌都、类乌齐、三十九族一代，与藏军形成对峙局面。

1917年9月，西藏两名士兵越界割草被川军抓获。彭日升未经询问理由，下令处死，于是双方干戈突起。英国趁机给西藏快枪5000支，子弹500万发，川军溃不成军。英国指示潜入该地的副领事台克满以调节为名，进行直接干预。1918年10月，川藏达成停战协议4条，这就是康区历史上有名的“民七事件”。蒙藏委员会档案中有关于此次事件之详细记载，全文如下：

“近年藏番内侵情形，据川边陈镇守使遐龄及边军分统刘赞廷先后报告大概：自民国初建，驻藏陆军变乱，藏番乘机驱逐汉官，倡言独立，川边一带纷纷响应。南路只泸定、康定、巴定等三县未失。北路只道孚、瞻化、炉霍、甘孜、德格、邓柯、石渠、昌都等八县未失。尹昌衡督川，派兵分头收复，除南路之科麦、察隅、北路之定青、硕督、拉里、太昭等六县外，余均陆续克复。民国三年交涉开始，边藏停战，此后各守疆界，表面虽属相安，而藏人痛心民国元年汉兵屠戮之惨，缮甲治兵，蓄意图报，祸机之伏已非一日。至民国六年秋，驻扎类乌齐河之藏兵越界割取马草，被边军拿获、解送昌都，经统领彭日升讯明管押。

藏人寄信交涉，请将所获藏人交还，由藏官自行办理。彭统领不审机势，辄将获犯斩讫，送还首级，以致激怒藏人，遂发大兵攻击恩达、类乌齐。藏兵蓄锐已久，饷充械利，兼以四出煽惑，一时各县番民背汉投藏者数不下十余万，势甚猖獗。边军久戍，饷械匮乏，军无斗志，又因分防多处，兵力益单，衅端一开，遂难拒守。类乌齐、恩达、烟袋塘等防地相继失陷，昌都、察雅旋被围困，彭统领迭向炉城告急。经川边镇守使派营长蒋国霖往援，国霖吞饷投藏，余军亦阻塞不前。昌都援绝，至七年四月遂致失陷，彭统领被俘，宋静（应为宁静）亦失。相继为藏人攻陷者：北路有贡县（觉）、同普、德格、白玉、邓柯、石渠、瞻化等七县；南路有武城等二县，共陷县十有二，亡失边军八营、兵二千，知事、营长、员弁被俘获者都数十员。边军势力益孤，藏番深侵，遂成破竹之势，巴安等处危在旦夕，全边震动。边军战守两穷，莫不创议停战，以为皆保目前之计，于是年八月由边军分统刘赞廷与西藏噶布伦降巴邓打在昌都会议停战办法，英副领事台克满适在宁静，亦往昌都任居间之事。经三方议定，订立停战合同十三款，其文如下：

第一条 缘去岁驻扎类乌齐暨昌都之汉军偶因细故攻击藏军，故此汉藏于今岁大起冲突。现汉藏长官均欲和平办理，各守现在驻扎地点，而大英政府亦愿从中调和，始订此停战合同。兹将汉藏画押各人员均列如下：分统刘赞廷，系管驻巴汉兵之长，应任大中国交涉委员；噶布伦喇嘛降巴邓打，系管藏兵之长，应任拉萨政府交涉委员；台克满，系大英国领事，应任大英政府交涉委员。

第二条 此合同暂时之用，俟异日中藏英政府三方开议，另订永远条约。查此暂时合同，均不得私行更动一条，若欲更动，必须三方政府允许方可。

第三条 自此合同之后，汉藏暂时交界地方如下：巴安、盐

井、义敦、得荣、理化、甘孜、瞻化、炉霍、道孚、雅江、康定、丹巴、泸定、九龙、定乡、稻城等十六县，与该处施东之地方，归汉官管辖，藏军文武不得驻扎该处之境内。查类乌齐、恩达、昌都、察雅、宁静、贡觉、武城、同普、邓科、石渠、德格、白玉等县，与该处迤西之地方，归藏官管辖，汉军文武官员不得驻扎该处境内。俟中藏两政府批准此约以后，所有驻扎甘孜或瞻化之藏军文武官员必得退该处之境外，藏军文武官员所驻各处地方，退过以后，所有该处地方百姓等暨大吉寺及各寺院等，中国文武官员、军队不得藉故加压制。至云南、青海，仍以旧界，现在不改。

第四条 除地方维持秩序用土兵外，藏军不得驻金沙江之东，其驻扎南路之汉军不得过金沙江之西，而江西仍用土兵一百名，其驻扎北路之汉军不得过雅砻江之西，俟中藏两政府议决允准此约后，而汉藏各军均应照以上办理，并一律退兵，不得越界。

第五条 立此合同以后，所有以上各县地方之佛教各喇嘛寺等，应由西藏派大喇嘛掌教，其管理佛教之权力概归达赖喇嘛主持，而汉人长官不得干涉，至喇嘛亦不得干涉汉官地方之权限。

第六条 汉藏所管之各军，不得在第三条内暂订之界限越界抢劫，横行霸道作恶等事，而汉藏官长务宜竭力负责，更宜互助维持秩序，缉捕匪徒等事，以期各方面安靖。遇有商旅客人等，并往来游历者，应准越界，无论汉藏，各不得阻滞留难。

第七条 俟中藏政府批准此约以后，所有汉藏俘虏各人员均宜互相释放，各回原籍，概不得假故拘留。如不愿回者，亦听其便。

第八条 于未立此合同以前，所有汉藏人民，勿论汉助藏以及藏助汉，并有夷民助汉藏者，而汉藏各官均不得挟嫌治罪。至于中国地方上所驻之西藏喇嘛，并土农工商，以及西藏地方上所驻之汉人，土农工商各人等，而汉藏各长官互相照常保护，彼此

均不加以压制。

第九条 自立此合同后，若边地汉藏官长再起有冲突，彼此均不宜以兵力开仗，可速将冲突实在情形函知英领事出为调停，而英领事定尽中人之责任，至拜谒汉藏某官，或游历汉藏某地方等事，汉藏各处长官务宜竭力维持，不得阻滞。

第十条 汉藏驻边数年以来，汉藏兵丁繁冗，人民被累不堪，自立此合同以后，除维持地主秩序以外，而汉藏各军（多驻兵队均无大用，是以汉藏各长官亦愿以交界），地方不多驻军队为然，至驻巴塘及甘孜之汉军，各以二百名为限；又驻昌都及宁静之藏军，亦各以二百名为限。如汉藏地方夷民之不遵王法，各听其自行派兵惩办。

第十一条 定乡、瞻化二县之人民，若安靖如常，不出该县之境外扰害，而汉军不驻军队于该县之内，但该县人民不守王法，汉军亦应派兵惩办，藏官不得干涉。

第十二条 因近年来汉藏在边战事孔殷，人民俱不安宁，俟中藏两政府批准后，应将此合同译成汉藏告示，张贴以藏边地各处，使各人民周知此次和平办理之用意，用慰民心。

第十三条 此合同书缮为十八份。一藏文六份，一汉文六份，一英文六份，计十八份。分统刘赞廷执汉藏英合同二份，噶布伦喇嘛执汉藏英合同各二份，英领事台克满执汉藏英合同二分。因英领事为此事之中人，应以英文合同为主。此次合同成立后，汉藏英画押各人员，务宜立时将此合同飞报各政府，听候三政府批准，当未批来以前之（时）间，而汉藏各军均不得动兵打仗。

嗣边北甘孜所属绒霸岔地方，边藏军转战不休，刘分统又与噶布伦会商，请台副领调和停战。该副领遂于十月会同团长朱宪文，西藏带兵官却让带本，川边镇守使陈遐龄委派交涉员韩光钧、土司甲宜斋等，迭次会议，又订停战退兵条件四条，其文如下：

第一条 汉藏长官均愿和平办理，汉军退甘孜，藏军退德格

县所管之辖境内。自退兵之日起，南北两路汉藏各军不得前进一步，停战一年，听候大总统与达赖喇嘛允否昌都交涉。

第二条 此系停战退兵之条件，并非正式之和议条件。

第三条 定退兵日期以中历十月十七日至十月三十一日（藏历九月十二日至九月二十六日）退完止。

第四条 此次条约，以川边镇守使派出之交涉员韩光钧、甲宜斋与西藏噶布伦派来之委员康曲洛桑、邓竹、后藏带本却让、贞冬认定、英国副领事台克满为证人。此条件立后，画押人员必得立时呈报政府。此后藏兵退入德格境内，汉兵亦退驻甘孜所属白利地方。”^①

上文所述事件经过基本属实，但提及台克满适在宁静，并不确切。实际上，台克满从 1907 年起就潜入康定，从事收集情报等工作，并一直等待机会，准备离间汉藏关系。而且有充分的理由相信，他的行为得到了英国驻北京公使朱尔典的支持。实际上，借口以调停人、和事佬的幌子，干预或直接控制他国的内部事务是英帝国主义常用的伎俩。此点在 1918 年 3 月台克满写给朱尔典的汇报中表明无疑：

“鉴于汉人与金沙江以西的藏人之间重起战端，以及难于在康定及时获得可靠的情报，我认为有必要前往接近军事行动的现场，并将于一二日内动身向往边境。假如没有严重的障碍，我拟在那里待几个月，从我所在的地方发回我通常的报告。”^②

1927 年，刘文辉入主西康，他在成都 24 军军部设立边务处，在康定设临时政务处、财务统筹处，分理民财事务。1928 年 9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440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② 王尧、王启龙主编《国外藏学译文集》（16）第 298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2002 年版。

月，临时政务处撤销，成立西康特区临时政务委员会，隶属边务处。期间，康藏冲突时有发生。

（二）“大白事件”

1930年，甘孜县大金寺与当地的白利土司之间因争夺差民发生纠纷，成为康藏大规模武装冲突的导火索，这就是康区近代史上有名的“大白事件”。大金寺建于1662年（康熙元年），是康区最有势力的黄教寺院，极盛时有僧人3700多人，7个活佛转世系统。这7个活佛转世系统的第一世均由西藏委派，因此，大金寺与西藏保持有密切的关系。白利土司具有悠久的历史，明代时其势力在康区首屈一指。1640年，新疆和硕特蒙古的首领顾实汗率兵南下，彻底击溃了支持西藏藏巴汗政权的白利土司。从此，白利土司失去了在甘孜藏区的号召力。白利土司拥有3座寺院，即白利寺、果能寺和亚拉寺。老土司生前曾拨给亚拉寺15户差民，并立有字据。亚拉寺活佛都图出生于林葱乡，而此乡属于大金寺管理。亚拉活佛恃大金寺的支持，欺凌乡民，胡作非为，引起当地僧俗民众的反感。白利土司在德格八蚌寺当活佛的儿子回到家乡后，借清理家产之名，追索以前所立字据。亚拉寺活佛遂带15户差民投靠大金寺。白利不服，遂向甘孜县政府投诉。大金寺以有契约为借口，拒不交还差民。1930年6月18日，大金寺纠集200余人，武装占领白利，大肆焚烧抢掠。白利僧俗上书请求蒙藏委员会出面制止大金寺：

“蒙藏委员会长钧鉴：

敬呈者：小的白利村，系弹丸弱小民族之地。自前清以来，对于中央政府无不竭忠效命。上年汉藏交兵时，无不尽力援助汉军，汉军方面文武长官均在洞见之中。乃小的白利村所属之噶札寺内有罗噶珠伊，自上年屡次来欺压白利村之人，强行攘夺我僧

俗民众之雕塑，且于各寺院及地方上下官之间常以挑拨寻衅为能事。但白利地方向有历辈承袭之官长治理，乃噶珠屡次觊觎白利官长之位据为己有。又去岁擅行逮捕青珠佛爷之爷家，受辱不堪。故此双方突起争持，几将决裂之际，幸祖颖官长等居中调停议和，始能订立和约，事遂寢息。后又以噶珠同党那珠等徒。等徒不遵和约，排斥白利寺院之人，复施诡计，怂恿岭仓寺诈称将白利寺属那札寺院之田地、房屋及十五家户口，早已允许送给伊寺，而藉此题目，不怀好意，欲以强行霸占之势。复又藉故指小的白利于上年汉藏构兵之际，以援助汉军之故，致达结之寺僧罗喜因抵御汉军带伤毙命，勒逼赔偿命价，实属无理取闹，欺人太甚。伏查白利村及那札寺地土、人民，向隶中国政府统治之下，而人民均系安守本分，乃那珠依仗达结之势，屡次藉端寻衅，逼人太甚，实难隐忍。再三思维，惟有仰恳钧会鸿恩，曲体下情，赐予援助，制止达结不准以势欺压，强夺白利村田地、房屋，并不得在汉藏之间播弄是非，以免酿成祸患。兹不得已，冒昧渎陈，伏乞俯赐鉴核，赏准施行。谨呈

小的白利村寺僧及地方全体民众

那札寺僧公众

谷龙寺僧公众

吉日具

民国十九年六月 日”^①

蒙藏委员会十分重视白利寺的申诉，分别致函西康政务委员会，指示就近查核办理大白之争：

“蒙藏委员会公函 藏字第 21 号

径启者：据西康甘孜县白利村寺僧及地方民众呈称：敬呈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 1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 年版。

者，窃云云照抄至伏乞俯赐鉴阅（核）赏准施行。等情。据此，查西康甘孜县距京辽远，历来边情复杂，所呈难以悬揣。贵会主持边政，深悉民隐，除批示呈悉外，相应函请就近查核办理，以安边民，至纫公谊，并希将办理情形见复为荷。此致

西康政务委员会”^①

1930年10月4日，蒙藏委员会又致电刘文辉，希望他能协助中央，平息大、白之争，电文如下：

“电总字第277号

成都。刘总指挥勋鉴：

顷闻西康大金寺与白利喇嘛因争寺产酿成战争。现达赖代表到京，正商议解决中藏问题，深虑因地方细故惹起西藏纠纷，希电知西康政务委员会设法排解，弭患无形，是所至禱。

蒙藏委员会。支。印”^②

九世班禅知道大白事件后，立即指示驻京办事处，致电刘文辉，请他派员调解两寺之间的争斗：

“成都。第二十四军司令部刘总指挥，班禅驻川办公处滇副处长并转康定班禅办公处宫处长勋鉴：

敝处奉佛座电开：顷据报告，西康甘孜县白日寺与大吉贡寺僧众，因争地产发生械斗，万里传闻，良深轸念。特电该处查明真相，转电刘总指挥，请派员会同成都办公处滇副处长、西康办公处宫处长，前赴甘孜县从中调解而敦教谊。等因。奉此。查此案已据该寺等呈，经蒙藏委员会咨请西康政务委员会就近查明在案。兹奉前因，相应电达贵总指挥及贵处长查照，俯派委员前往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4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4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该县查明实情和平调停，并电复为盼。

班禅驻京办公处处长罗桑坚赞叩。锐”^①

同时，班禅驻康办事处致函蒙藏委员会，请中央派员宣导大金白利双方，停止冲突，静候调解：

“呈为呈报派员宣导大金、白利双方息争，静候官府处理事。

窃炉关为西康商务重心，而青藏路线则以甘孜为焦点，故甘孜尤为西康商务交通之要道。此次大金寺与白利人民因争执雅纳寺利权问题，始而发生纠葛，继则酿成械斗。该大金寺擅开衅端，占领白利，烧毁民房，戕害人命，掳掠枪枝、财物，致白利人民日在水深火热之中。因而道途梗阻，行旅裹足，全康商务大受影响。附甘各县人民，亦惊扰难安。戍边马旅长电呈刘总指挥，迭派贤员前往处理，老成持重，深冀息事宁民。

职处秉承在康军民长官意旨，曾以班禅代表名义致函劝息，良以纠纷复杂迄未解决。而该大金寺僧众不知体贴效顺，甚至受人挑拨，恃有其他后援，竟敢抵触官府，愿效乡城，桑披反抗赵前钦帅故事。种种情形，实属乖谬已极。

值兹训政开始，官府为绥远怀柔计，绵念该寺僧众良莠不齐，岂无一二识时务者，本刑赏忠厚之旨，仍未遽忍不教而诛。现国民革命军川康边防一师二旅四十二团团长兼征甘先遣司令马成龙奉命率队出关，职处仰承官府盛意，特派干练老成、素有声望之洛桑邓珠为宣传员，并由班禅汇款项下拨购绸缎、茶叶、烟草等项大批奖品，连同奖金藏洋，率带员役随营前往甘孜及康北一带，宣会国府与钧会之威德，并藉宗教情感，彻底开导，晓以利害，散其胁从，化除隔阂，免滋误会，用冀悔过息争，静候官府处理，便静地方而利交通。此即职处宣扬德化，联络汉藏感

^① 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情，仰报殊遇之责职也。

除分呈班禅并将办理情形随时详报外，所有派员赉带奖金，奖品随营前往北路宣传缘由是否有当，理合具文报请钧会，俯赐核转令遵。谨呈

蒙藏委员会

西藏班禅额尔德尼驻康办公处

处长宫敦扎西”^①

本来班禅额尔德尼同达赖喇嘛都是清朝中央政府分封的西藏地方的政教首领，班禅对藏区发生的事件表示关注是理所当然之事。但西藏噶厦地方政府却以此为借口，认为大白事件的起因、康藏之间的冲突与九世班禅及其在内地的属下有关。这使达赖喇嘛和班禅之间的积怨和矛盾越来越深。而这正是英帝国主义长期以来期盼的结果。

（三）康藏战争爆发

刘文辉部 24 军边防旅旅长马啸派军部参议朱宪文等赴甘孜调解。但大金寺拒绝服从。马啸又派营长刘茂森率兵前往镇压。孔撒保正及汉保正李德元也随同刘茂森前往白利。同年 8 月，大金寺僧侣开枪击毙边防军排长李哲生，挑起战端。马啸又派马成龙率 40 团第一营并山炮一连，驰赴甘孜增援。经过两月激战，川军克复白利村，并包围了大金寺。大金寺向西藏求援，13 世达赖喇嘛一面令藏军向东推进，一面电请中央制止康军进攻大金寺，康藏战争随即爆发。

十三世达赖喇嘛致电蒙藏委员会，请中央下令撤兵，并指责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 7 - 8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 年版。

九世班禅派人插手大白之争，挑起事端：

“四川康定县属干孜地面，有达结、白茹两寺因谓亚热佛起衅，正在调和之际，谁知班禅方面专遣桑布喇嘛与干孜驻防汉官处怂恿，是以汉官偏袒白茹寺，攻击达结寺，该寺抵御。职是之故，适值汉藏恢复旧谊之际，忽生此衅，大局有碍，请速电撤兵。”^①

为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国民政府命令川军退驻朱窝地方，达赖喇嘛致电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福祥，感谢中央撤兵命令：

“南京。蒙藏委员会马委员长福祥勋鉴：

川属康边防兵已蒙政府电撤，实深感激。

达赖喇嘛。感。印”^②

班禅驻京办事处得知达赖喇嘛指责班禅派员参与康藏纠纷的消息后，即致函蒙藏委员会，认为达赖喇嘛的怀疑和指责纯属乌有，班禅派人调解纷争，而没有、也没有能力挑起事端：

“呈为呈复事。

案奉钧会训令总字第六七五号内开：为令遵事。云云。等因。奉此，查此案系由白利、大金两寺争地产起衅，酿成械斗。敝佛前据驻康代表宫敦扎西报告，并据该两寺僧众函请派员出面调停。等情。当即以藏文令饬职处转电第三者二十四军刘总指挥暨驻蓉、驻康两办公处派员调停，务期和平解决。旋又经敝佛径电宫代表，就近妥为调解，和平了结去后。嗣准刘总指挥复电中有已饬双方务各停止军事行动，听候查明核办，及大金寺袭击弹压川军等语。职处比又电复，仍以和平解决为请，而宫、滇两代表实以力薄，无法从中调处。敝佛方面对于此案，不独无怂恿川军攻击大金寺情事，抑且呈吁请和平声嘶力竭，达佛覃电所称，当系传闻失实。奉令前因，理合抄录职处奉令输此案全卷，具文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1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② 同上，第16页。

呈复，伏乞鉴核，据实电复达佛，实为公便。谨呈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

计抄呈输调解白利大金两寺纠纷案一册

西藏班禅驻京办公处处长罗桑坚赞^①

之后，康藏之间战事不断，达赖喇嘛和刘文辉皆致电国民政府，指责对方发动攻击。如1931年11月14日，十三世达赖喇嘛致电蒙藏委员会，请中央速查川军突袭藏军之事：

“南京。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福祥鉴：

康属达结、白茹两寺争执，已蒙政府电飭刘总指挥停调，谅必解决。殊料炉关以下总管噶隆来禀，英十月二十四，汉兵一千余忽然来攻，夺去人地。汉番交通之际，竟敢扰乱，究竟不遵政电，是谁妄违之处，速复。”^②

十三世达赖喇嘛致电中央的同时，不断派遣援兵赴甘孜。西康政务委员会致电刘文辉，敦促他电请中央应付对策，增派部队前来支援，否则前景堪忧：

“成都。军长刘钧鉴：公密。

据甘孜张知事鱼日飞报大金突增兵反攻，和平绝望各情，业经电转在案。惟查此次衅端原由我辖县甘孜属大金寺恃强逞横，用兵占领白利村。旅部为维汉官威信计，不得已出兵制止。嗣奉钧部转国府谕飭和平解决江电，遵即停止军事动作，并允炉商会及锅庄夷各派代表赴甘调解，经时月余。殊该寺借口藏番毫无诚意表示，且暗增援反攻。逆夷狡诈，真意难测，陷此和战两难局势。职等再四筹维：

（一）应将该寺恃援狡诈不遵中央和解命令情形电呈国府，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15-1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18-1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请示今后办法，并经电达赖制止，以免边衅久延。

（二）班禅在蓉炉与各省设办事处原经中央认许，现藏番因是遽生误会，究用何法打破达赖疑团，并请示国府嗣对班禅取何态度。

（三）驻康兵力单薄，并经久战疲困，该寺恃援思逞，前途可虑。可否速派有力部队来康增援，免生他虑。”^①

之后，达赖喇嘛和刘文辉各执一词，相互指责，莫衷一是。蒙藏委员会认为事态严重，建议行政院派员前往甘孜，调查事情真相：

“呈为呈报西康达结、白茹两寺械斗情形仰祈鉴核，派员赴康查明真相，以便及早调处而免影响藏局事。案查西康甘孜县属达结、白茹两寺，因争寺产酿成械斗一案，属会前于十月间达赖覃电，以西康驻军偏袒白茹寺，攻击达结寺，请予调解。比经函请文官处呈经主席电飭川康边防总指挥刘文辉和平调处。嗣于同月间，即准达赖感电，以西康驻军已奉令撤退。所有办理经过情形，业经呈报在案。乃于十一月五日复准达赖寒电内开：康属达结、白茹两寺争执，已蒙政府电飭刘总指挥调停，谅必解决。殊料炉关以下总管噶隆来电，英十月二十四日汉兵一千余，忽又攻击夺去人地。汉番交通之际，竟敢扰乱，不遵政电，是谁妄为之处，速复。等因。当经属会据情电请刘总指挥迅予查明，设法制止，并顾念藏局，仍飭和平调处去后。旋准达赖寝电催复，复经属会再电刘总指挥查明，并将办理情形电复达赖。

前准刘总指挥支电内开：蒙藏委员会马委员长勋鉴：咸电敬悉。云云。合并布陈。等因。准此，查案现由该两寺之争执，扩大至驻康川军与驻康藏军之冲突，已成不可掩之事实。当此藏事

^① 四川省档案馆、四川民族研究所编《近代康区档案资料选编》第131页，四川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

进行幸具端倪，此项纠纷如不及早解决，深恐牵动全局无法收拾。惟西藏距京远，究竟此案情形如何，康藏两方各执一词，莫衷一是，非由中央派员亲赴西康实地调查，不足以明真相而资调解。查属会于八月间曾请派熟悉康藏情形之刘赞廷前往西康，宣布中央德意，调查地方情形，并与刘湘、刘文辉分途接洽等情。盖因达赖倾心内向，已派棍却促尼来京商议藏事，故拟于西藏问题未解决以前，先调查西康现状，以为解决藏事之预备。嗣奉钧会以所请可予照准，人选再考量等因，因而中止。今者西康既发生重大纠纷，深虑于藏事前途发生影响。拟请由钧院呈明国府，遴派熟悉藏康情形人员赴康调查，或由属会加派人员随同前往，妥慎处理，以期早日解决。所有呈请派员赴康调查达结、白茹两寺械斗情形缘由，理合备文呈请钧院鉴核批示祇遵。谨呈

行政院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①

刘文辉也急电蒋介石，请求应付之策略：

“国急。国民政府汉口主席蒋钧鉴：

西康辖境甘孜县地方达结、白利两喇嘛寺，于本年六月因争产发生纠葛，达结恃其强横陵（凌）逼白利，调集该寺全数喇嘛荷枪实弹，声称非将白利村扑灭不可。据白利僧侣民众请求拯救，派员制止达结暴动，以全领土。呈由西康政委会及驻军转报来部，当即严令该地营县查明公平处理。达结不受劝导，复加派朱参议宪文驰往开谕，嘱其设法召集白利僧侣人民暨达结众喇嘛和平宣导，妥为调解。殊达结竟于六月巧日擅开衅端，率队猛攻，开枪轰击，将白利高地占领，焚毁民房数十间，继又占领白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23-2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利村，全部掳去男女数十人，缴去快枪及叉子枪共二百余枝，公然插狮式黄旗，自著黄色军服，与我军对峙警戒。职部驻康马旅长肃本爱护和平之宗旨，续于七月鱼日派鲇军法正昌骥前往调解。是月宥日据报，调解无效，已有袭击我军举动，该达结并声称：退出白利须向笏官交涉。等语。不得已乃酌派营连进驻白利原防，所有在阵线上夺获之狮式两面旗，以其关系较重，业由职部转送蒙委会察核请示方略。旋奉钧府文官处电传奉钧谕饬和平调解，同时准蒙委员会电嘱制止用兵，暨马委员迭电同前由，当飞饬前线驻军停止动作，一面分别撮要陈复。随据前线驻军报称，遵令静驻原防在案。本月马日，据西康政委会庚电，据甘孜张知事报称，藏方德格代本已复函，略谓，马司令遵军部命令赞许和平，藏人已飞请昌都噶伦诏示。等语。复经职飞饬前线驻军，遵照迭电谋解决，并电陈委员长察照，方谓和平之局旦夕可期。不意顷接马旅长肃暨西康政委会龙守贤等真电称，前线驻军遵令停止动作，静待和平调解已历月余，殊达结因藏方大部增援，突于歌日率二百余骑向我周、李两连步哨袭击，同时雪山之敌亦猛烈侧射，幸杨营率队赴援，激战竟日，右队复极力抗击，敌未得逞，始行引退。处此和战两难之境，拟请将达结凭恃藏援、不遵中央和平解决命令情形电呈国府，请示此后办法，并电达赖制止，以免边衅久延。至班禅在蓉、炉与各省设办事处，原经中央认许，据闻藏方因是发生误会，究用何法剖释达赖疑轩，并请示国府嗣后对班禅取何态度等情。伏念职部此次对达结案，始终秉承钧旨，顾念藏局，和平办理，冀求宁息，自与班禅无关。前以小部兵力进驻白利原防，亦只是慎固国防，保护地下人民，且系在甘孜辖境内镇压暴动，更与藏方无涉。达赖不明真相，辄即援助达结，前夺获狮式旗帜即其确证。今复大部增援，不惜延长战祸，和平无望，咎责有归。此后究宜如何因应，暨应否由钧府转电达赖免其误会之处，谨电布陈，伏候训示。

职刘文辉叩。巧”^①

国民政府中有人则认为藏军东侵的一个主要理由表面上是认为九世班禅派人参与了大白之争，实际则为班禅设立驻蓉办事处极其不满。1930年12月17日，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福祥致电十三世达赖喇嘛，申明九世班禅与大白之争无关，请达赖喇嘛负责调解事宜：

“蒙藏委员会电拉萨。达赖大师慧鉴：

顷奉蒋主席下刘文辉电呈，达结、白茹因争产械斗，实于班禅无关。达赖不明真相援助达结，现复增援猛攻，和平无望，祈电达赖免除误会一案，并谕据实转电达赖负责调解，幸勿幸会。等因。相应电请查照，务请负责调节，以息争端为荷。”^②

同时，国民政府为息事宁人，决定撤销班禅驻蓉办事处。为此，蒙藏委员会特向班禅驻京办事处发放训令，通知此决定：

“蒙藏委员会训令 藏字第1号

令班禅驻京办公处

案准国民政府文官处第十五号公函内开：径启者：第四次国民政府会议，关于刘文辉巧电陈称：西康甘孜达结、白利争产案，已遵令转饬前线驻军停止军事行动，静候和平调解。殊达结因藏方增援，突于歌日率众袭击，和平无望，咎责有归。闻达赖因班禅在蓉、炉设办事处有所误会，此后究宜如何应付暨应否由钧府转电达赖免其误会之处，谨电布陈一案，决议交蒙藏委员会撤销班禅在蓉、炉办事处，并电达赖解释。等因。查关于西康甘孜达结、白利两寺争产案，迭准贵会函请转陈有案。兹奉上因，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分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46-254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2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除电复外，相应抄回原件，函达查照，分别办理，见复为荷。附抄原电一件。等因。准此，合亟抄同原电令仰该处转行遵照，并具复为要。此令。

计抄原电一件

委员长马 00 ”

班禅驻京办公处接到蒙藏委员会的训令后，立即致呈蒙藏委员会，陈述蓉、炉办公处不应撤销，恳请国府复议收回成命：

“呈为呈复事。

案奉钧会藏字第一号训令内开：云云。等因。奉此，查达结、白利两寺因争产业擅启衅端一案，敝佛迭据康定办公处处长宫敦札西报告，并该地僧众呈请派人调停，以免战祸延长。等情。当以桑梓攸关，义难坐视，飭由职处转电刘总指挥文辉暨蓉、炉两办公处设法调解，务期和平了事，纯系出于慈悲之旨，以免众生浩劫，毫无私意存乎其间。嗣奉钧会总字第六七五号训令内开：以准达赖喇嘛覃电，内有班禅方面专遣桑布喇嘛怂恿驻康汉官偏袒白利寺，攻击达结寺。等语。令仰查明具复。当经职处缕述办理调解经过始末情形，并抄呈全卷复请转函达赖解释误会案在案，自后达赖迭次来电并未涉及敝佛在内，即此次刘总指挥巧电内亦经明白声叙，对于此案始终秉承国府和平办理，自与班禅无关。其所称达赖发生误会一语，想系过去情形，已成往事。再证以达赖最近复电中有汉番设要调停，非政府特派通晓汉番情谊之员就近磋商不可，若再与刘文辉磋商，势难解决。等语。症结所在，至为明了。查刘总指挥原电所云，达赖因班禅在蓉、炉与各省设办公处，因是发生误会一节，原系刘之部属片面之词，并非出自达赖口中，假使信以为真，则不仅裁撤敝佛蓉、炉两办公外，似非将各省办公处全数撤销不足以释达赖之疑团。倘如将来再有人传说班禅逗留内地，达赖之疑团终不能释，则诚心内向之班禅势将并（于）内地亦不可一朝居也。

敝佛拥护中央始终如一，前在札什伦布时拒签密约，不受某方面之威胁利诱，反对独立，致遭亲英派之妒忌猜疑。汉藏肇衅后，接济汉方官民，维持中藏情感，种种苦衷笔难尽述。无非敝佛世受国恩，深恐西藏脱离我国版图，情所难洽，于是亲身来华，藉表愚忱。假使敝佛当是日无此坚决意志，则今日之藏局未知何若矣。窃思本属自在佛变为托钵僧辗转流离，于兹八载，艰苦务尝，谁不为之痛心。此中景象想蒙洞察。

现值钧会对于藏事积极进行，所有西藏政教情形暨纠纷经过，应请中央详细调查，力持平允，然后藏事始有彻底解决之望。达结、白利两寺械斗一案，敝佛不独无挑拨情事，抑吁请和平调解，力竭声嘶。今不幸道路传言，竟致敝佛驻蓉、炉两办公处有撤销之议，闻之骇然。敝佛次第成立各办公处以还，原期联络感情转达双方情愫，除驻京驻平两办公处按月由国库共支六千元经费外，余均由敝佛暨地方政府分别补助。且各办公处转达消息，宣传主义，异常出力。政府耗费微而收效广，两得其便，事实俱在，不难调查明确。今蓉、炉两办公处无故被裁，关系至巨，究于解决达结、白利之争有无裨益，尚在不可必之间。迩来达赖正在康定设立办公处，曾经政府核准，是未有者将设立，已有者反取消，厚彼薄此，似失其平，不得不迫切陈词，冀求公允。奉令前因，理合具文呈复，伏乞鉴核，迅予转呈国民政府查明真相，俯予复议，收回成命，实为公便。谨呈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

西藏班禅驻京办公处处长罗桑坚赞

中华民国二十年一月十日”^①

^① 藏蒙藏委员会档案，《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34-3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蒙藏委员会接到班禅驻京办事处的申诉报告后，经过仔细斟酌，亦觉撤销班禅驻重庆、成都办事处过于盲目，于是，又致函行政院，请求暂缓撤销班禅驻蓉、炉办事处：

“蒙藏委员会呈 藏字第 1 号

呈为呈请转呈事。

案据西藏班禅驻京办公处处长罗桑坚赞呈称：为呈复事。案奉钧会藏字第一号训令内开：案准国民政府文官处第 358 号公函内开：云云。理合具文呈复，伏乞鉴核，迅予转呈国民政府查明真相，俯予复议，收回成命，实为公便。等情。据此，查此次康藏两军发生冲突，起因于达白两寺之互争寺产，扩大于康藏双方之各为后援，衅自谁启，真相莫明，文电报告情词各异。属会为明了此案究竟，以期早日解决起见，曾于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呈请钧院简派专员前往调处在案。当此案发生之初，班禅曾经电请刘总指挥文辉和平调解，所有调解经过情形，迭据班禅驻京、驻康办公处呈报有案，并无从中挑拨情事，道路传言未可轻信。且属会现在秉承中央意旨进行藏事，关于达赖、班禅之嫌隙，自应从中调解。关于达赖，班禅之地位，亦应持平处理。目今达赖驻康办公处已呈经钧院准予设立，若将班禅驻蓉、炉两办公处撤销，藏事前途势将另起纠纷，更难解决，固（故）不仅于此案无甚裨益也。所有该处长呈复各节，属会复加查核，当属实情。理合具文呈请鉴核，转呈国民政府将班禅驻蓉、炉两办事处暂缓撤销，并祈钧院早日派员前往调处，实为公便。谨呈

行政院”^①

行政院经过复议，同意暂缓撤销班禅驻蓉、炉办事处，但要求派员赴甘孜调查大白之争的事宜仍由蒙藏委员会负责：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 36 - 37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 年版。

“行政院指令 字第 240 号

令蒙藏委员会

呈为请转呈国府将班禅驻蓉、驻炉两办事处暂缓撤销，并请早日派员调处达结，白茹两寺械斗案由。

呈悉。已据情转呈国民政府，请准予将班禅驻蓉、驻炉两办事处暂缓撤销矣。俟奉指令再行饬知。至关于派员调处达结、白茹两寺械斗一案，应仍由该会遴员请派，并将所需旅费核实开列呈候核发，已另令饬遵在案。仰即知照。此令。

院长蒋中正

中华民国二十年一月二十三日”^①

（四）唐柯三奉命赴甘孜调查

1931 年 2 月 12 日，蒙藏委员会发布命令，委任所属委员孙绳武赴西康负责调查并处理大金寺和白利寺之间的纠纷：

“蒙藏委员会任令 藏字第 1 号

令委员孙绳武

为令委事

案查西康甘孜县属之达结、白茹两寺因争产械斗一案，自发生以来，迭经本会电达川康边防总指挥刘文辉及达赖喇嘛和平调处，迄未解决。本会以藏事进行粗具端倪，恐因此案牵动全局，为明了究竟迅速解决起见，曾经呈请简派大员前往西康查明处理。奉行政院指令，应由本会遴员请派，当即选派该委员暨专门委员刘赞廷，并准带随员一员，呈经行政院核准在案。除分令并函川康边防总指挥刘文辉及达赖喇嘛外，合亟抄发本案全卷并护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 40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 年版。

照，令仰该委员遵照，克期驰往，详细查明，妥慎处理具报。仍将抄发案卷及护照缴销，是为至要。此令。

计抄发达结、白茹两寺因争产械斗案一宗，护照一纸。

委员长马 〇〇

中华民国二十年（十二）日”^①

蒙藏委员会选派专门委员刘赞廷随同孙绳武赴西康调处大金白利两寺案委任令如下：

“蒙藏委员会任令 藏字第2号

令专门委员刘赞廷

为令委事

案查西康甘孜县属之达结、白茹两寺因争产械斗一案，自发生以来，迭经本会电达川康边防总指挥刘文辉及达赖喇嘛和平调处，迄未解决。本会以藏事进行粗具端倪，恐因此案牵动全局，为明了究竟迅速解决起风，曾经呈请简派大员前往西康查明处理。奉行政院指令，应由本会遴员请派，当即选派委员孙绳武暨该员，并准带随员一员，呈经行政院核准在案。除抄发本案全卷令飭孙委员绳武遵照，并函川康边防总指挥刘文辉及达赖喇嘛查照外，合亟令仰该员遵照，克期驰往，商承孙委员绳武详细查明，妥慎处理，是为至要。此令。

委员长马

中华民国二十年二月（十二）日”^②

但委任令发布没有几天，蒙藏委员会改变了主意，决定改派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4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5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所属委员唐柯三赴康调解大白案件：

“蒙藏委员会公函 藏字第9号

径启者：

案查西康甘孜县属之达结、白茹两寺因争产械斗一案，自发生以来，迭经本会电达贵总指挥、大师暨达赖喇嘛、川康边防总指挥部和平调处，迄未解决。现值藏事进行粗具端倪，深虑此案迁延不决，牵动全局。本会为谋迅速调解起见，曾经呈请简派大员前往西康调处。奉行政院指令，由本会遴选请派。当即选派本会委员孙绳武，专门委员刘赞廷，呈经行政院核准在案。现孙委员另有差委，改派唐委员柯三前往。除令知该委员等，并函达赖喇嘛、刘总指挥查照外，相应备文函请查照，转饬白茹、达结寺僧众暨驻防军队停止军事行动，静候该委员等和平调解，以弭纠纷，至纫公谊。此致

川康边防部指挥刘
达赖大师

委员长马 〇〇

中华民国二十年二月（十二）日”^①

1931年3月23日，蒙藏委员会发布改派唐柯三赴康调解大金白利寺纠纷案训令：

“蒙藏委员会训令 总字第805号

令委员唐柯三为令派事。

查西康甘孜县属之达结、白茹两寺因争产械斗一案迄未解决，前奉行政院令饬，由本会遴选大员前往澈查，并已令派孙委员绳武暨专门委员刘赞廷克期驰往查办在案。现在孙委员另有差委不克前往，兹特改派该委员会同刘专门委员即日赴康，详细查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51-5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明，妥慎处理。仍将调查情形随时电陈，以凭核办。除分电川康边刘总指挥及达赖知照外，合亟抄发本案全卷，令仰该委员遵照办理为要。此令。

计抄发全卷

委员长马 〇〇

中华民国二十年三月二十三日”^①

就在国民政府欲撤销班禅驻蓉、炉办事处消除十三世达赖喇嘛的疑虑，企望和平解决大白冲突之时，大白之争实际上早已上升为康藏冲突，而且随着噶厦源源不断地派援军越过金沙江，冲突愈演愈烈。1931年2月9日，藏军代本（相当于团长）德墨色和凯墨色乘康军不备，发动突然袭击，占领甘孜，康军退至炉霍。藏军节节东进，猛攻杂科等地。蒙藏委员会接连致电十三世达赖喇嘛，请藏军停止军事行动：

“拉萨。达赖喇嘛慧鉴：

国府交刘总指挥支、佳两电，谓藏军进占觉姆寺请制止。等情。万望仍本中央和平意旨，停止军事行动为禱。盼复。

马 〇〇。铄。印”^②

“蒙藏委员会电 藏字第 11 号

拉萨。达赖大师慧鉴：铄电计达。顷接刘文辉及西康民众各电，藏方三代本率藏兵四千余猛攻甘瞻各要隘，觉母寺已被占据。等因。希飞飭前线立即停进攻，退回原防，以维大局，否则公谊私交均难顾全。盼复。

马 〇〇 叩。效。印”^③

刘文辉也急电蒙藏委员会，报告藏军进攻杂科等地情形，请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载《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553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载《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550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③ 同上书，第 2550 - 2551 页。

速电达赖喇嘛撤兵，共谋和平解决：

“蒙藏委员会马委员长勋鉴：

达结案久延不决，迭经电恳转陈主座鉴核主持，未奉复示。兹复据西康政委会主席龙守贤等、驻康旅长马肃（十五）、铎（十六）等日电称，顷据甘孜张县长朝盘鱼（六）日飞报称，职于三日同蓝、杨、石三代表及炉甘夷宾人到白利，因哈登有达结案系无知喇嘛酿成之语，遂同马司令及各调事协商，达结如能派遣喇嘛到白利请罪，则政府威信已立，条件上当更予宽大，使易就范，早为结束。至杂科藏兵，应即撤退，以免障碍和平。哈衔命而去，约三日后当偕朱倭贡老龙冲果保正同来，请先通知前线。四日夜，接哈登来函，谓彼方请蓝、杨两代表到白〔百〕沙沟，以便同行，六日蓝、杨前往，待至薄暮，仅得夷函三件，一系代本致马司令函，略谓亚拉、斗口受白利刻待，达结奉达赖命而保护亚拉寺财产，行为并无不合，所有先后打死达结喇嘛，汉官应赔命价，亚拉寺损失财物及藏番兵费，汉官是否负责，望速函复，云云。一系代本复商会代表函，词意相同，惟杂科不驻藏兵一带，函内有藏番不应驻兵，谁准驻兵之语。一系哈登致蓝、杨函，略称可否使北路宾人到齐，汉藏两方当面辩论后，再想办法。蓝、杨得此函后，均甚愤慨，认为交涉无效，即拟离甘，经职挽留暂住，现马司令已将代本来函逐条驳复。职查该代本根据民七刘分统所订无效条约，以达结寺系达赖管，本案与汉官无关，错误太大。至于杂科驻兵，答复更属无理取闹，有意构衅。请电恳中央转达赖，速饬代本，不得以刘分统废约障碍和平。等语。查刘分统民七受辱条件，未经中央、川边政府认可。此次出兵制止暴乱，系属行政范围，并未干涉宗教。兹据前情，应电请核示。又据马团长成龙报称，据探报二月八日达结又添骑兵五百余名，九日午前十时许，向我军右翼猛攻，已进至河沟一带，当经击退；十一时许，敌复增兵猛攻，另由大河过及斜谷山向我军

左翼冲击甚烈。午后二时许百沙沟之敌又向我中路冲击，并发现韶老龙后山有敌骑向我后方移动。午后四时许，敌骑向百沙沟沿山而上，正面敌人陆续增加，向我逼近甚烈。以上各情，职已飭各营连尽力防守，勿得妄进一步。等语。

查西康商会前派代表调解，彼方已派哈登佛都督前来接洽，殊哈登甫至，即派人进击杂科，和平已绝希望，恳早定计划，以维国防。又据甘孜张县长报称，敌方于三、八两夜，迭次来袭，我方因奉令停战，仍守原防，幸未被敌冲破。惟敌于藏代本到后，恃藏兵已至，围攻南色，进犯杂科，我方仰体中央意旨，仅依理交涉，未以一矢相加，乃敌竟甘冒不韪，于停战期内迭次反攻，藏代本不加制止。职前报藏方与达结互相勾结，蓄意内侵，至此有已证据。伏望电请国府转电达赖撤退藏兵，制止达结暴行。除商会已将前情电陈蒙藏委员会核示外，特电请示遵。各等情。据此，查民国七年刘分统赞廷与藏方所订条件，纯出于藏方胁迫，辱国丧权达于极点，且未经前北方政府及川边军事长官认可，当然无效。据电各情，除严飭该旅长等转令前线驻军仍恪遵中央意旨，力谋和平，一面固守原防，静待解决外，特据情再电我公，请察照先今各电代陈主座鉴核，严电达赖迅将藏兵全数撤退，共谋和平解决。如藏方始终固执，究宜如何因应，并为请示机宜，电复遵办，无任感盼。

刘文辉叩。养（二十二日）^①

这时，西康民众后援会致电国民政府，陈述康藏历年纠纷的情形及达赖喇嘛支持大金寺的实事，提出解决康藏问题之四条意见：

“（1）康藏地方向来各有界限，达赖应将民国七年侵占之十一县完全退还，中央听凭设官治理，救出我全康人民同胞于帝制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52—255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压迫之下。

(2) 中央应将西藏改设行省，设官治理，拯此西藏同胞免于横征暴敛之下，与我汉人、康人一律平等，达我先总理扶弱小民族之义。

(3) 中央另定优待达赖条件，恢复前清尊崇封号及护持黄教之盛意，每年并优加三大寺熬茶费，发给喇嘛衣单银两，给与常年经费，以安其心。

(4) 饬令达赖撤退帮助大金寺之兵，嘱咐大金寺派人到甘孜听凭汉官秉公处理大金寺与白利村历年来不清之纠葛。汉官为尊重达赖倾向中央亲善汉藏人民之意，并允达赖派人到甘孜作居间人，扶助汉官调解双方争执。”^①

藏军占领甘孜县城后，又分兵攻陷瞻化，瞻化县知事张楷、县府官员及眷属三十余人被俘，押送至昌都。蒙藏委员会再次致电十三世达赖喇嘛，呼吁其命令藏军停止进攻，和平解决大白纠纷：

“蒙藏委员会公函 康字第 24 号

径启者：案准大师辛未年三月二十三日公函，以准本会函，为派遣孙专员绳武并刘专门委员赞庭及随员一人，前往西康调解达白纠纷一案，贵地方政府亦已饬驻昌都之噶布伦拔墨得巴会商，请查照。等由。准此，查专员孙绳武前以另有他委，改派唐柯三。所有唐专员到达康定，及与戴本琼让函商会地点各情，曾经电达在案。

惟来函称，西康甘孜地方，其上冠有藏政府治下等字样。关于此项康藏界线及其管辖问题，经本会详查旧案，江达以东为康，江达以西为藏。清初曾于此设汉藏两官分治之，清末改康为川边，复经川滇边务大臣赵尔丰及驻藏办事大臣联豫会同重勘，

^①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 40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 年版。

立有碑记。康藏原以（江）达为界，西康原为边省兼辖，均有明白之记载，证据确凿，毫无疑义。民国以来，西藏不靖，影响西康。藏军防线虽一移于怒山脉以西一带地方，再移于沙鲁里山脉以西地方，而西康东部之甘孜、瞻化、炉霍、巴安、理化、盐井、义敦、德荣、道孚、雅江、丹巴、贡噶、定乡、稻成（城）、康定、炉定等十六县及其以东地方，仍由四川省政府派军驻防，设官分治。

此次达结、白茹事件，原系争产细故，川藏两军因调解而生误会，致起冲突，自与以前之康藏纠纷无关。现唐专员已前往炉霍，即与噶布伦拔墨得巴会商调解办法。大师既希望以和平手段公允解决此案，应请迅飭前线将进占甘、瞻两县之藏军限期撤退，以期达白事件迅速解决。至以上康藏纠纷，应俟商洽藏事时并案办理。准函前因，相应函复，即希查照办理，是所切盼。此致

达赖大师”^①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福祥亲自致电达赖喇嘛，建议达赖喇嘛先派藏军代本德墨色与即将抵甘的中央代表唐柯三会谈，商量调解达白事件，然后再讨论康藏问题：

“达赖大师慧鉴：

日前接诵二十年七月二十八日尊电，比即电复，谅荷鉴及。惟复电以限于篇幅，尚有未尽之意，不得不为大师一详陈之。

查康藏两军之冲突，原为达白事件而起。当去年达白事件发生之初，本会以据西康官民报告，即经函达西康政务委员会妥为处理。迨棍代表由藏抵京后，对于达白事件略有口头陈述，立据情转电刘总指挥查明具复。十月以后，接到大师迭电申述达白事件发生经过情形，请求制止武装调解。复经本会迭电刘总指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5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挥，转饬停止军事行动；同时并以西康距京远，情形隔膜，为求调查真相，迅予了结起见，具呈行政院，请派专员赴康妥慎处理。此十一月以前之事也。至十二月末，大师始有请由中央派员调解之电，比经呈核，奉令照准，由本会派定本会委员一员并随同专门委员一员，随员一员，克期前往。所有经过情形，均经随时电达。自此以后，康军确已遵令撤兵，而藏军反节节进逼，一陷甘孜，再陷瞻化。其时，康军报告、康民呼呈之函电几如雪片飞来；即在舆论方面亦大不以藏军为然，群情愤激。福祥于诘责交加之中，毅然排斥众议，除密电尊处习饬前线撤回原防外，对于西康军民以及其他各方面则力言大师与福祥私交甚笃，深知夙抱和平本旨，拥护中央始终如一，随时随事加以辩护。不图此种委曲求全之心，不仅未邀明察，而此次尊电且谓本会设有巧计，误会滋甚。

夫达白事件为康地细故问题，康藏界限为边局全部问题，各是一事，不相牵涉。当此康藏两军各集所部相持不下之际，自应双方撤退原防，恢复战前原状，先行调解达白事件，其以前康藏纠纷当俟达白事件了结后另行商榷。福祥对于大师无不遇事推诚。关于西藏各项问题，鄙意以为只能循序商洽，逐件进行，由小及大，先急后缓，庶几症结所在不难迎刃而解。所谓巧计者，果何在耶？若如尊电所云，将达白事件与康藏界限作为一谈，是采抱薪救火之策，必贻治丝益棼之讥，不独唐专员不能负责，即福祥亦无法维持。

更有进者，西藏与中央隔阂者垂二十年矣，凡属国人，不论在西藏抑在内地，无日不切望恢复原有之关系。近自棍代表来京，随时转达尊意，益知大师高瞻远瞩，具有同情。福祥为国家计，为西藏计，凡所以资联络而利进行者，无在而不为大师助；棍代表有所主张，无不容纳；有所要求，无不允。最近班禅来京展觐，中央念及远人羁在内地，未忍坐视困难，因在内地宗教

范围内量予维持。福祥事前闻知，即经电达，未承惠复。而棍代表等一再持议，亦有中央对于班禅尽可优加礼遇，崇以虚荣，于其属下无妨厚其廪饩，惟不可异以西陲政治地位，致酿将来纠纷。等语。福祥接其来牒，均经立时据情力向中央建议，结果皆准如所请。事实具在，自问对于大师方面实已煞费苦心。夫事之成败不可逆睹，理之是非自易前知。

目下蒋主席自出发江西征剿共匪后，连日大胜，击破匪巢。捷报传闻，万方欢忭。时至今日，统一早已告成，反动亦经歼灭，举国上下均已移其目光于边疆方面。如甘、瞻藏军长此不撤，致达白细小事件尚不能及早解决，则中央眷念西陲地方疾苦，或将另谋解决办法。福祥即欲始终维护大师，亦苦再无进言之余地。语曰：群子爱人以德，仁者赠人以言；又曰：惟善人能受尽言。福祥自愧衰庸，忝长边政，目击艰危，徒深焦灼。惟是静观国势，默察民情，利害关头，深所知晓。公谊私交，更不敢掬诚奉告。敬希详加考虑，迅予裁夺。切望贯彻初衷，顾全大局，撤退甘、瞻藏军，送回张知事等到四十余人。并速令噶布伦拔墨得巴赴甘与唐专员妥商调解达白事件，随后再议康藏界限，则国家地方两受其福。

专布寸衷，伫闻明教。西天在望，引领为劳。书不宣意，祇颂道祺。

马福祥敬启”^①

达赖喇嘛致电蒙藏委员会，认为汉藏失和，主要原因是由于中央政府在川康的官员失信而致，对待藏族应心口如一，否则西藏地方政府也无能为力：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59-256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南京。蒙藏委员会马委员长勋鉴：

接电。因达结案前尘七电，勿赘。蒋主席维持汉番和平，诚如所愿。奈防军不遵国府令，任意违约，二月九（日）复攻达结，藏民心中歉仄，加以从前汉边失和，藏民心有宿怨，否则防军屡次违悖之故，藏政府应如何开导，碍难遏制。设汉边果真调停，对待藏番非得心口如一，方能心悦诚服，不然我如何开导，前途碍难相信。康藏无电，信件要需二十余天。

达赖喇嘛。皓”^①

随后，十三世达赖喇嘛再次致电蒙藏委员会，认为藏军进攻川军是不得已之举，建议唐三柯赴甘孜调解：

“南京。蒙藏委员会马委员长钧鉴：

真电碍难各节均悉。壬子起，抱汉藏大局，委曲求全，加蒋主席特派棍代表来藏慰问，心甚感激。去岁达白纠纷，迭电中央，奈防守违令反攻达寺，以致藏民莫法，不得不抵抗。今再制止，前线势难听从，加康藏驰电要需五十余天。唐专员在川逗留，不知底蕴，到甘会同调解，方能了解，仍维持。

达赖喇嘛。”^②

根据达赖喇嘛的要求，蒙藏委员会也致函川康边防总指挥部，同意西藏方面将会谈地点设在甘孜的意见，指示指挥部因康藏问题事关重大，需谨慎从事：

“蒙藏委员会公函 康字第 62 号

径密启者：案查康藏两军因调解达白事件发生冲突一案，本会前以藏事进行粗具端倪，恐因此案影响藏事前途，比经函达贵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565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566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部及达赖喇嘛转饬前方停止军事行动，并呈经行政院核准，派本会委员唐柯三前往调解。惟当该员首途之际，藏军忽率所部猛向甘孜康军攻击，迨唐委员到康时，甘孜、瞻化已被藏占领，瞻化张县长等亦被藏军掳去。本会据唐委员电告，即经电达达赖喇嘛，迅饬藏军退还侵地，撤回原防，送回张县长等，听候调解。并电饬唐委员遵照上项主张，严向藏军交涉。关于会商地点，即依藏方主张，定在甘孜。嗣准达赖喇嘛函电，始则对于藏军撤退一节，虽允照办，而延未实行，继且涉及康藏界限问题。最近据唐委员七月三十日电称，藏方噶布伦愿来甘，且对撤兵及释回张县长等，均不置答。本会以此项纠纷愈益扩大，除随时转呈行政院请示应付方略，并向达赖喇嘛诘问暨饬唐委员交涉外，曾于本年六月十一日及八月十七日两次电达贵总指挥在案。

目下藏军既占据甘、瞻两县，不肯撤退，并擅捕地主官吏，不予释回，而于会商地点忽又请改昌都。其所主张，更溢出唐委员调解范围以外。近奉行政院密令，关于此案已提经第三十四次国务会议决议办法。转呈国民政府核示。惟边情变幻，会议无期，康省边防似应由贵部体察情形，预为戒备，妥筹应付。除已分别函电达赖喇嘛严加诘问，请其明白答复，暨电令唐委员坚持原议，并将一切交涉情形随时电向贵部接洽外，相应抄同达赖前后来电及本会致达赖喇嘛函电，函达贵部，查照办理，并希见复为荷。此致

川康边防总指挥部

计抄送达赖来电五件、本会致达赖喇嘛电十件、附函三件。

委员长马 〇〇

中华民国二十年八月二十二日”^①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61-256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在国民中央政府的再三督促下，1931年5月25日，达赖喇嘛派遣代本琼让赴甘孜与唐柯三谈判。当年7月，唐柯三抵达炉霍，琼让迟迟不到甘孜。根据国民政府的指令，唐柯三派刘赞廷赴甘孜与藏军交涉，但藏军方面根本无意谈判。就在此时，“九·一八”事变发生，沈阳失陷，国民政府无暇西顾。于是，命令唐柯三尽快结束谈判。但唐柯三多次致电蒙藏委员会认为和谈无望，请撤职复命。甚至以母亲病重为由，请求返回，让刘赞廷负责谈判事宜。但均未得到批准。“九·一八”事变的第二天，即1931年9月19日，蒙藏委员会致呈行政院，拟筹解决康藏纠纷和西藏问题方略，并就解决中藏问题之条件进行了修改：

“呈为密呈事。

案奉钧院第四三四九号密令内一：为密令事。案查前据该会密呈康藏纠纷调解近况请鉴核，并妥筹方略等情一案。云云。合行令仰该会既便遵照妥筹办理。此令。等因。奉此，查康藏纠纷，原为达结、白茹两寺争执庙产而起，本会前呈钧院遣派唐委员赴康，本以调解该两寺之争执为其任务，但数月以来，就唐委员所报藏方情形暨达赖迭电表示综合剖察，足证藏方真意实欲借达白两寺之事件，求西藏整个问题之解决。对于最初肇之争执，既不提及，反对于占据之甘孜、瞻化两县驻军不撤，留为将来康藏划界交涉之地步。故既对唐委员与藏方代表无论因撤兵及会议地点数端未能解决，无从开议，纵令顺利进行，但藏方既挟解决整个西藏问题之心，唐委员又仅负调解达白争执之责，两者目的、大小、利害相去悬殊，亦必无从议起。此关于唐委员所负使命之权限，与藏方所怀之意向，暨现在调解停顿之真因，均不得不先向钧院呈明者也。

查西藏携贰历时已久，情形复杂，关系重大，所有解决方法、解决条件，似应先行通盘筹划，权其缓急轻重，查其有无后盾，而后始可开始谈判，固不仅会议之地点，专员之权限均成问

题也。盖藏印交界，英之图藏久已非一日，值此匪祸犹炽，川事未靖，设西藏有事，不独影响西陲边防，并恐牵及国际交涉。自甘瞻两县失陷之后，西康东部关隘已失。探闻藏方军官多为留英青年，其武器实力亦非康边官兵所容忽视。处此情势之下，欲图解决藏事，似犹不得不仍以宽大为怀，曲予优容，务使边衅不生，国防内固。一面更将全案条件重新妥筹，别议进行之途径，始克刚柔并济，无误边局。此则本会所拟之宗旨，应请钧院先予明白核定者一也。

至解决西藏条件，自去年尼藏失和之时，已由本会拟具解决西藏方案计十一条，呈经中央政治会议第二百二十次会议决议修改通过，送经国民政府第六十九次国务会议决议照办，仍令交本会抄发谢国梁专门委员带往西藏，与达赖接洽。嗣以谢专门委员中途病故，致该条件并未提出。现时该条件是否尚应赓续进行，亦不无讨论余地。盖西藏问题现时之症结，似更集中于康藏划界及班禅回藏两点。关于康藏界线，本会曾经详查案卷，实以丹达山为原有界线，山以东为康，山以西为藏。其以江达为康藏之界线者，盖肇始于清初雍正时代，重定于清末宣统年间，未几西藏乘机独立，西康相继叛变，即为主因之一。将来谈判固不能尽依达赖主张，影响西康建省，然亦恐难与原条符合，长貽西藏争端。至关于班禅回藏，则其纠纷实始于光绪二十八年，决裂于民国十二年，其间经过既久，关涉极多，若令达赖欢迎班禅回藏，恐非有相当条件不能妥洽。而其条件，因双方利害冲突之故，又必难于接近。故将来谈判虽不能视为解决藏事外之另一问题，亦当分别办理。此关于藏事之解决条件应请明白训令者二也。

至于解决藏事之会议地点，则亦商须别加审择。盖此次唐委员所以赴康会商者，其调解范围仅限于达白事件。达白两寺均在西康，故其会商地点自惟西康是择。至若将来谈判藏事，则西康地处偏僻，交通不便，一讯往还，动逾月日，自非所宜。且此事

职责甚为重大，似尚须由政府甄选能员，会同关系部会暨关系边省长官代表，予以相当权限，协同办理，始足策万全而期周密。此则关于藏事解决之会议地点及专员之派遣权限，应请明白训示者三也。

夫达赖现时意旨既立，谋整个西藏问题之解决，则唐委员调解达白之职务，似已无从奉行。但唐委员远行万里，会商无期，然亦以任务所定，留既不能，返亦未便。倘非政府确定方针，明示意旨，则唐委员大有去留两难之苦。长此迁延，不特贻误藏事，抑且使西康民众大形失望。为今之计，无论政府对于西藏问题只图先为康藏纠纷之调解，抑且兼图西藏问题之解决，其办法似不外下列两种：

其一，撤回唐委员，将康藏纠纷案暂行搁置，并严申边备，以虞意外。同时特派大员赴藏，与达赖面议解决藏事原则及其手续。俟有头绪，再行商定会议地点，规定会议时期，派定负责人员，详细讨论，徐图解决。盖西藏之色拉、白棒、甘丹三大寺，在其地方政府上实握大权，解决藏事非得三大寺之同意每难生效。如专员赴藏，更可联络三大寺之感情，征求三大寺之意见，同时因得乘便，调查西藏一切情况，裨益良多。此一法也。

其二，即改派解决藏事专员，并以关系地方负责代表数员，仍往西康与西藏专员会面。对于解决藏事条件，会议负责人员及谈判藏事应有之种种先决问题，先行交换意见。如意见接近，即行确定会议地点，举行正式会议，立谋解决。此一法也。

上项两种办法，前者缓进，后者急进。但无论缓进急进，总非就各种交涉途径及解决办法，暨相当准备，由关系部会分别彻底会商，呈经中央政治会议缜密通盘核定之后，尚未敢贸然单独办理。此应请钧院明白核示者四也。

自北伐事竣，统一局成，达赖见国家威信日著，国际地位日高，对于中央未始不时存畏惧，加以中央两次派员赴藏，彼亦似

未能无感于中。又因班禅在此备受优礼，疑忌妒嫉亦所不免，则其急欲求藏事之迅速解决，或亦出自实情。西藏与中央隔阂垂二十年，解决时机或在此时。盖西藏事件既较复杂，则凡关系问题，均宜剖白明晰及划定阶段，然后分段进行，始可解决。至其最初步骤，似宜仅注重于领土与主权之完整及实力之回复。依此原则，是于原定解决条件之中，似尚不无应行移轻就重、先急后缓之处。至对于解决藏案专员，亦尚须面援机宜，密示以条件上伸缩之地步。而为谈判便利起见，更须规定条件上伸缩之限度，与专员以谈判之全权。如果整个西藏问题克有相当解决，则现在所谓达白纠纷自己不成问题。究应如何采择施行之处，应请钧院详加考虑，迅予确定，或飭下外交、内政、军事各部会会同本会详细会商，以资遵守而得进行。奉令前因，理合检同原定解决总是条件一份，并于条件应行修正之点加以签注；康藏地图一份，并于康藏界线防线历次变迁之处加以说明，备文呈请鉴核，伏乞训示遵行。谨呈

行政院

计呈送解决西藏总是条件一份，康藏地图一份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

（中华民国）二十年九月十九日

附 解决中藏问题条件：中藏非对等地位，不宜并称，应改为解决西藏问题条件。

一、中藏应恢复原来密切之关系。此条应改为西藏对于中央应恢复密切关系。

二、西藏不得与中国以外之各国发生政治关系。此条中之“中国以外之各国”等七字应改为“外国”两字。

三、西藏与他国旧订之约得提请国民政府处理。此条中之“他”字应改为“外”字，又“得提请”之“得”字应改为“应”。

四、达赖应欢迎班禅回藏。

五、达赖应将占领西康各县完全交还国民政府。

六、西藏外交及军政重大事项应由国民政府负责办理。

七、国民政府承认西藏有完全自治权。此条中之“承认”二字应改为“允许”二字。

八、达赖，班禅在西藏政教上之权利概仍其旧。

九、国民政府派专员常川驻藏，达赖、班禅应负保护全责，并予以种种便利。此条中之“达赖、班禅应负保护全责，并予以种种便利”等字样应删，另加“办理藏内事务”等字样（理藩部则例系规定督办藏内事务。并注）。

十、西藏得派专员常川驻京并由国民政府酌给办公费。此条中之“派专员常川驻京”等七字应改为“在京设立办事处”七字。

十一、此次尼藏交涉概由国民政府特派员秉公办理。此条应删。”^①

1931年11月7日，唐柯三与琼让就解决大白事件达成了八项条件，并上报蒙藏委员会批准：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钧鉴：

会密。现与琼议订条件：

（一）甘瞻暂由藏驻守，俟另案办理。

（二）大白事由琼秉公处理。

（三）双方前沿各驻兵二百。

（四）穹霞、朱倭均退还。

（五）大金欠汉商债款速还。

（六）被掳汉军放回。

（七）马肃、琼让互派员致谢。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191-195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八）恢复商业交通。

谨闻。

柯三叩。虞（七日）。印”^①

行政院批准了唐柯三与琼让达成的条件，并指令蒙藏委员会按此办理。消息传开，康藏群众和西康各界群情振奋，纷纷抗议。蒙藏委员会看到事态严重，于是，电令唐柯三不要签字：

“康定。政务委员会唐穆生飞转唐委员柯三鉴：

会密。虞电所订八条，外间颇多非议，旅京康人反对尤烈，本会及执事将为众矢之的，望暂勿签字，徐图转圜，并盼电复。”^②

1932年5月，蒙藏委员会命令唐柯三会京复命，康藏纠纷事件的查调处理交由刘文辉负责。实际上，宣布了国民政府调解康藏纠纷以失败告终：

行政院指令 字第4号

令蒙藏委员会

呈为康藏久悬，专员请假，情势愈亟，恳予核示；又呈为康藏交涉决裂，请迅予示遵由。

两呈均悉。案经提出二月二十九日本院第八次会议决议：关于西康事件交川康边防总指挥刘辉负责办理，特派员唐柯三著即回京报告一切。除电令刘总指挥遵照办理外，仰即转电唐委员回京报告。此令。”^③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221-22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7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③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7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唐柯三返回南京后，向蒙藏委员会详细汇报了奉命赴康调解康藏纠纷经过，报告如下：

“呈为报告调查康藏事宜事。

窃柯三于上年三月二十四日奉中央命赴康调解大金白利事件，当于四月三日带同专门委员刘赞廷、视察委员唐绍皋、书记官何景贤等，由京前往。在未出京以前，达赖曾迭电声明停止军事行动，藏军退回原防，静候中央派员调理。不意柯三行抵成都，连得西康电报，藏军不惟未退且攻据甘孜、瞻化二县。柯三以达赖态度变更，暴行昭著，现既攻陷甘瞻，则大白局部问题已无调解之必要，力持非先撤退甘瞻之兵，不与议大白事件。一面电请中央严电达赖诘问，促其速行撤兵，并商请刘总指挥酌派军队随柯三赴康，以武力之后盾为交涉之声援，未能如愿。柯三因甘事日急，遂徇康人之请兼和出关，行至炉霍，即立派刘委员赞廷赴甘孜与藏方琼让代本接洽，促其履行达赖原议，撤退藏军，并催噶伦阿丕来甘会商。乃彼藉词延宕，迄不遵办，交涉三月，毫无结果。柯三知空言和好无济于事，旷日持久徒损中央威信，因密电中央力陈武力收复之议。盖以甘瞻藏军统计不过千余人，若合川、滇、青三省之力以图之，先声所播，彼将不战自退，固无俟真诉诸武力也。此议未能实行，而东北倭乱忽作，达赖探知国难方殷，无暇西顾，遂电请仅议大白事件，其他问题另案办理。奉中央照准电令，柯三遵办。同时刘总指挥亦迭电柯三，嘱遵中央电令速议停战办法，以免战祸重开。柯三一再电争无效，因秉承中央命令并刘总指挥意旨，委曲求全，与琼让议定停战条件八条，电奉行政院照准。尚未签约，而藏方忽又反复，旋奉中央电令暂缓签字。柯三时患脑疾甚剧，遂于一月入关就医。三月六日奉行政院电令，甘案交刘总指挥负责办理，唐委员著即回京报告一切。等因。遵即束装返京，于五月二十日到京。此甘案办理经过之大概情形也。

查西康自清末赵尔丰竭力经营，此为极盛时代。自入民国，

康事日坏，康民日苦，二十年中，国家多故，中央未遑派大员前往宣慰，康民切盼如望云霓。此次柯三西来康地，汉夷人民闻之，无不额手相庆，以为下情从此可以上达，不啻拨云雾而见天日，竟有不远数百里来输诚谒见者。出关以后，沿途接见人民，痛述历年疾苦，声泪俱下，柯三为之恻然；甚至民七失陷各县之人民，亦皆改装易服间道来谒，力陈藏人苛虐，民不聊生，渴望汉兵早日救援，出民水火，真有傒后来苏之概，其一种倾心内向之挚诚，实堪矜恤，均经柯三温语褒嘉，剴切晓谕，告以西康建省早已内定，尔等痛苦中央深知，现在力谋解除办法，并奖以谕单，优经赏赉，无不欣喜感激而去。窃念柯三此次赴康，历时十有四月，以才力竭蹶，未能解决甘案，实深内疚，但中央德意已藉此宣布全康，令康民脑筋中更深一层内倾印象。是此行关系康省前途，实非浅鲜。独惜西康三十余县，自民七失陷后，名义上虽尚余十六县，而以言区域，尚不足前此五分之二，且此十六县中，如义敦、得荣、乡城、稻城四县，至今县长均不敢到任。甘孜、瞻化为藏人攻据，贡噶占盐井，格桑占巴安，理化炉霍各失其半，所余完全之县不过九龙、丹巴、道孚、雅江、康定、炉定六县而已，若再不急图补救，恐全康势将不保，遑言建省。现闻刘总指挥有克复甘瞻之电，应如何力谋恢复，以固边防之处，想钧座必有宏谋，以慰边民之望。除将调查大白肇事情形另折开呈外，敬此具陈。谨呈

委员长石

中央特派调查康藏事宜专员 唐柯三

蒙藏委员会委员

中华民国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①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73-257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五）青藏纠纷

就在康藏纠纷进入白热化时，英帝国主义派驻哲孟雄行政官噶乃木魏阿尔来到拉萨，策动藏军将战事扩大到青海。国民政府在处理大白事件中所表现出来的软弱无能，更助长了藏军的东进气势。十三世达赖喇嘛委派仲译钦莫（大秘书长）赴青藏交界主持军政。1932年1月，藏军以解决玉树噶丹寺与得塞召寺土地纠纷为借口，向驻守在青海玉树的马家军发动进攻。藏军有四千余人，而马家防军仅有五百余人。其结果马家军营长马占海战死，藏军占领了大小苏尔莽，并一鼓作气进占了囊谦。青藏战争正式爆发。藏军进攻青海的消息传来，蒙藏委员会听信达赖喇嘛驻京办事处的报告，认为那是谣传，不足相信。直到收到军事委员会要求蒙藏委员会出面劝马步芳不要轻启战端，藏军不要继续侵犯青海才认识到局势的严重性：

“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快邮代电
南京。

蒙藏委员会勋鉴：

据杨主任虎臣（城）艳午电转据青海马主席等有电称，藏兵故意寻衅，于三月二十四日以千余之众，攻占大小苏莽地方，复于四月四日以兵千余将囊谦占去。刻下我兵全数退驻吉古，藏兵四面云集结古附近，拉卜寺之藏兵日渐增加，结京（古）东岌岌可危之中。究应如何应付处理，请速示机宜。等语。除电马主席勿轻启战端扼要防守外，请劝藏方不得侵犯青海为盼。

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蒋中正。江战。印”^①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26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根据军事委员会的命令，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石青阳致电十三世达赖喇嘛，严令达赖喇嘛立即停止军事行动：

“拉萨。达赖大师慧鉴：

青海报称：藏兵攻占大小苏莽、囊谦等情。无端肇衅，殊背拥护中央诚意，希严令制止。见复。”^①

同时，蒙藏委员会向达赖喇嘛驻京办事处发布训令，希望达赖喇嘛饬令藏军从占领的青海地方撤退：

“……查该处迭次代表达赖大师竭诚拥护中央，倾心内向，何至轻启衅占据内地。除径电达赖大师希严令制止外，合行令仰该处迅电达赖大师，令饬藏兵即日撤退，免使边民涂炭。并将输情形具复为要。切切。此令。”^②

十三世达赖喇嘛接到国民政府的电令后，认为进军青海是为了督促刘文辉尽快办理大白事件，言下之意，拒绝执行从青海撤兵的命令：

“南京。蒙藏委员会石委员长钧鉴：

藏兵进占苏（苏莽）囊（囊谦）两地，能可（即可能之意）调停，命刘子泉（自乾）办案，藏方（前）歿（有）恶感（感）之仇，恐中藏和好间必起衅端。

达赖喇嘛。巧”^③

藏军占领囊谦后，马上又包围了玉树。马步芳下令驻军死守，等待援兵，同时报告蒋介石，请中央政府拨款拨枪，支援青海。陆军新编第九师驻京通讯处致函蒙藏委员会，转交马步芳关于藏军进占青海请求支援的报告：

“陆军新编第九师驻京通讯处公函 新字第 98 号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 264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 年版。

② 同上，第 256 页。

③ 同上，第 266 页。

敬启者：

案奉陆军新编第九师饬译转真电内开，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石勋鉴：师密。芳以轻材谬蒙边区重寄，本期出边人水火之困，纾中央西顾之忧。詎藏兵受英嗾使久蓄异谋，既侵川境，又扰青边，近且勾结青属葛尔丹寺番侵入青海南部。芳以藏方为五族之一，实不愿引以为敌，与之开衅，轻启战端。曾迭饬驻防玉树之马司令彪，崇县长维岳力持镇静，藉维和平。詎意藏方乘我东南多事之际，纠合藏兵四千余名，于三月二十四日进攻青边大小苏莽，首先开火，历三小时，势极披猖。驻该处之骑兵为自卫计，迫不得已始行还击。奈彼众我寡营长马占海力战阵亡，余部退至结古，苏莽被占。次日又占囊谦地方。藏兵犹不知止，复增重兵，进图结古，即玉树所辖防地。我驻军只有五百余人，实力单薄。藏兵恃其人众械利，节节进逼不已。结古若失，青海南部更为可危。芳职司警备，守土有责，不得不筹相当应付之方，藉会受任之重。

惟查青海财政困难，饷械两缺，曾经电呈西安杨主任转请军事委员会及军政部火速拨发新式快枪两千枝，子弹二十万粒，军用无线电五部，军费四十万元，以资军需。刻下玉树警报频传，海南防务日形紧急，特恳转请将以上所请各项迅予发给，以利戎机，边防幸甚。陆军新编第九师师长兼青海南部边区警备司令马步芳叩。真。等因。奉此，相应函请查照为荷。此致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石

陆军新编第九师驻京通讯处主任王廷瑞

中华民国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①

1932年7月，一切准备就绪后，青海马家军开始反攻。马步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26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芳先派旅长马训率兵百人前往玉树宣慰，随后又令旅长马禄、团长喇平福率军增援。到当年 10 月份，不仅收复了被藏军占领的大小苏莽、囊谦等地，而且乘胜追击，深入西康境内，占领了民国八年被藏军侵占的石渠、邓柯等县。马步方致电中央党部，陈报克复青海南部失地并拟会攻昌都等情况：

“军急。中央党部执监委员会，国民政府林主席、蒋总长、各院院长钧鉴、各部会、各省市党部、各省市政府、各绥靖主任、各军师旅长、各民众团体、各报馆均鉴：

窃查海南玉树为青康之咽喉，西南之屏蔽，自今岁三月间藏兵逞强，乘我玉防兵单，突入边境，占我地方，屠我人民，焚杀劫掠，备极酷惨，究其行为，毫无人道。步芳以藏方亦五大民族之一，欲以和平对待，不愿以兵戈从事。因请青省府派员宣慰，冀其省悟退兵，复其旧睦。詎藏兵三岸千布特有后盾野犯不服理喻之外，反起重兵首先开火，围困结古数月之久。守结本部驻兵马彪兵单力薄，仍望和平，终取守势。迨至和平无望，加以粮尽弹绝，迫不得已始行抵抗。

步芳为国防计，为人民计，设玉树有失，危及青省，则西北半壁亦骚然矣。用是遣派步军喇团长、马旅长等先后出发。援玉各官兵不惮数千里瘴疠穷荒，奋力破敌，结古围解之外，于最短期间又将被占之拉私、大小苏莽以及昂谦等各失地全行恢复矣。复乘胜进攻康属当头、春科等寺敌集中要地，亦次第攻克。现拟援应川军渡江，会攻昌都。此地若克，康境占地亦完全恢复。（而）后电请中央遵办理。

步芳惟愿达赖翻然悔省，准复班禅土地主权，双方重申旧好，永为党国国民，巩固西北边圉有如磐石之安，是步芳昕夕之馨祷以祝也。谨将安复海南失地并拟会取昌都军事详情电陈全国，以明真象，并希赐教，俾资遵循为盼。

青海南部边区警备司令马步芳叩。文（十二日）”^①

就在青海马家军开始反攻的同时，四川刘文辉也增派3个步兵团，令团长邓骧为前敌指挥，对占据瞻化、甘孜等的藏军发起进攻。康青联军猛攻甘孜，大金寺僧众不支，烧毁寺院西逃。藏军退至金沙江以西。至此，康藏、青藏纠纷的局势发生了根本性的逆转。

青海、四川的接连失利，迫使西藏噶厦地方政府不得不接受中央和平解决争端的建议，派人与四川和青海方面接洽谈判。1932年10月，刘文辉派交涉专员邓骧、交涉委员姜郁文与西藏噶厦政府交涉专员琼让、交涉委员吉卜在岗拖地方进行谈判，最后达成了“岗拖停战协定”。但直到1934年3月，蒙藏委员会才收到川康边防总指挥部驻京办事处抄报岗拖和约及签订经过的报告，国民政府对地方政府控制之无力可见一斑：

敬启者：

前奉钧会秘书处面谕，嘱电刘总指挥速将前订冈拖和约条文及呈报年月经过查明具报。等因。燕贻遵即电呈刘总指挥去后，兹奉文日复电，将冈拖和约文及年月经过逐一开示，除和约条文谨另抄呈鉴核外，再原电并云，此项条文及当时订约经过均已电呈中央有关各院、部会在案。独惜去岁出省门，所有文卷损失殆尽，不能一一查明，希即代向院会陈明。等语。合并陈明，伏祈察核。谨呈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石

副委员长赵

川康边防总指挥部驻京办事处主任沈燕贻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30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附照抄来电一件

照抄来电

二十一年达白纠纷，藏方昧于事理，不问曲直，竟以大兵袒助达结寺，向我挑战，曾由中央特派唐柯三委员赴康调处，终因藏方毫无诚意，唐委（员）乃称病返京，藏军遂大举攻我，彼我开战，结果击溃藏军，收复金沙江以东各县，复与青军联络，拟会攻昌都，规复康区历届失地，扼险固防，为一劳永逸大计。缘青我两方迭奉中央电令就地停止，用示怀柔，乃与订立停战条约六条，又附件一条，全文列次：

汉藏条约

（1）汉藏双方接受议和协定，弃嫌修好，所有汉藏历年悬案，听候中央暨达赖佛解决。

（2）汉藏以金沙江上下流东岸为最前防线，双方军队不得再进越前方一步。

（3）自中历二十一年十月八日至十月二十八日止，各将先头部队撤退。汉军退俄诺、德格、白玉以东，藏军退葛登、同普、武城以西，其最前线，汉军如邓柯、白玉、德格，藏军如仁达，同普，武域境内，双方每处驻兵不得二百名，并各派员互相监视撤兵。

（4）自停战撤兵日起，双方交通恢复原状，商民来往无阻，惟须双方官厅发给执照为凭；并本遵从佛教、维护佛法之意义，对于在康、在藏各地之寺庙及住在潜心修养与来往两地之喇嘛僧侣，双方均一律保护。

（5）自条约签订之日起，各飞报政府共同遵守。

（6）此条约适用于汉藏双方，各有未尽，将来中央会同达赖佛修改之。

附件一（条）

文曰：汉藏双方暂行停战条约立后，所有未经立入条约内之

巴安县属河西地方现驻藏军，限于中历十月八日即藏历八月初九日起，九日之内撤回原防，其所驻地面交还汉方，后此接收回时，应将此稿同列正式停战约内，中间不应具结是实。

出结人 西藏达赖佛派出交涉员却让

入结人 川康边防总指挥派出交涉专员邓骧

中华民国二十一年十月八号

藏历水猴年八月初九日 签于德格岗拖东岸议场”^①

1933年4月，青藏和约签订，青海省政府致函蒙藏委员会，致呈双方和约照片，并报告当时之边务情形：

“青海省政府咨字第1578号

咨为据情转咨事。

案据青海南部边区警备司令马步芳呈称：呈为转呈事。案据本部海南玉树宣慰使马驯呈称，呈为呈赉事。窃职去夏奉命宣慰海南，原期和平解决，化干戈为玉帛。乃藏方冥顽，先开兵端，鏖战数月，备极猛烈。幸赖方略远示，将士用命，敌锋折挫，请求停战。呈奉钧座指令准如所请，并派职为议和全权代表驰赴昂谦，恪遵主席、钧座宽大慈祥息事宁人之宗旨进行和议。所有一切情形，均随时呈报在案。洎乎本年四月方始告竣，边氓乐业，同庆升平。兹将双方代表写立和议条约具文呈赉钧座鉴核，转呈省政府查考，并恳指令，实为公便。谨呈。等情。据此，理合连同和约具文转呈钧府鉴核实行。谨呈。附呈赉和议一张。等情。

据此，窃查青藏和议虽暂告成，但藏居心叵测狡滑性成，玉树边防未可即予松懈。而玉树防士兵，因给养困难入水土不服，疲惫疾疫，偶有死亡，实堪悯恻。除将久戍兵士酌量调换防地，藉资休息，并布告海南民众安居乐业，养复元气，并令饬海南警备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350-35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司令马步芳仍时妥筹戎机严加防范外，相应检送青藏和约原文照片一纸及最近防务情形，随文咨请贵会查照备案为荷。此咨

蒙藏委员会

附检送青藏和约原文照片一纸

主席马麟

中华民国二十二年十月七日

附 青海西藏和议条文

青藏本属一家和好久矣。中华民国二十一年内，即藏历岁次壬申，以朵旦寺问题双方驻军误会，以致引起纠纷，妄开战端。事后双方军队首领鉴于国难方殷，何遑自诤，乃各派全权代表休战议和，重修旧好，订立和议条文。青藏两方各执一张，以资遵守而昭来兹。从此青藏和睦如前，西藏国防巩固，国家幸甚，边民幸甚。恐后无凭立此合同条文，永远存照。

计开：和议条件

第一条 朵旦寺管理寺院之堪布，由该寺众僧内自行推举后，准达赖大佛加委，堪布权力照旧，以宗教为范围，毫不准干涉政治。

第二条 青科、当头两寺宗教权，准归作巴照管辖。惟该两处双方均不得驻扎军队，以免因壤而起纠纷。

第三条 和议条约成立后，藏方即先行撤兵，青方于藏方撤退十四日后即继续撤兵。双方除原驻军额外，其余限一月内完全撤退。兹后青藏两方各守疆土，不相侵犯。如藏兵侵略青海境界，有藏方昌都、巴宿、类乌齐、三十六族头目人等担保。青海军队侵略西藏境界，有玉树二十五族头目人等担保。

第四条 藏方官兵如有变归青方或潜逃青方者，青方不得收留袒护。青方官兵如有变归或潜逃藏方者，藏方亦不准收留袒护。

第五条 双方对于宗教寺院一概极力保护。

第六条 青方如有坏人、罪犯等逃避藏方者，藏方无论长官、民众均不得袒护隐藏。藏方如有罪犯、坏人逃避青方者，青方亦援例遵守。

第七条 青海对于西藏商民须极力保护，西藏对于青海商民亦须极力保护。

第八条 所有青方俘获藏方之官兵，在条约签字成立后，青方即完全缴归藏方。

青海和议全权代表海南玉树宣慰使马驹

西藏和议全权代表北路总管仲伊青布涂旦公吉

索 康汪金次旦

孜 仲昂汪老追

调停人活佛却吉隆巴公交绝密旦边见赞

青海担保昂谦千户代表仲巴百户朵藏多吉

阿夏百户起朱多吉

东巴百户涂道公保

青海扎武百户代表百长桑 牙

青海隆布百户代表百长汪 扎

青海拉休百户代表朵 牙

西藏类乌齐民众代表山左来汪扎巴

西藏昌都民众代表聂欠老藏才拉

西藏巴宿民众代表吉推聂欠八陶见参

中华民国二十二年四月十日

订于青藏交界巴大塘

藏历岁次癸酉年二月十七日^①

^① 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318-32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国民政府行政秘书处很快致函蒙藏委员会，批准青藏和约：

“笺函 第 3465 号

案准贵会藏字第一一六号公函核复青海省政府呈咨青藏和约照片及最近防务情形，请鉴核备查一案，嘱查照转陈等由。准此，当经转陈。奉院长谕：此次青海省政府与藏方订立和约，虽据该会查明事前并未呈报有案，及本年四月和议告成之际，亦未将所议条文咨送该会审查，手续上不无欠缺。惟既据称该省政府等订立此项和约，系为免除战事维持边地治安起见，所订条文八项，对于宗教权之限制、商民等之保护均有详细规定，其八各条亦均妥适，自应准予备案。至玉树边防，关系重要，据称已由该会咨复该省政府转饬警备司令马步芳，此后对于青南防务仍应严密戒备，以固边圉。应由该省政府依照该会咨复办理，已指令青海省政府遵照矣。等因。相应函达查照。此致

蒙藏委员会

行政院秘书长褚民谊

中华民国二十二年十一月十日”^①

（六）十三世达赖喇嘛告全藏官民书

康藏、青藏战事持续前后三年多，最后西藏地方政府劳民伤财，引得上下抱怨。十三世达赖喇嘛也深感身心疲惫、时局艰难，为此专门发表告全藏官民书，回顾自己走过的历程，勉励西藏僧俗民众团结一心，主张与内地中央政府和英国同时亲善，从中反映出达赖喇嘛晚年的心境和困惑：

“政府各大臣、各级僧俗军政职员及各寺喇嘛、全体民众均

^① 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 321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 年版。

鉴：

启者，此次拉萨特召集临时姆浪大会（按：姆拉为西藏定例，每年正月举行一次，远近寺院喇嘛全体参加，人数数万余人，为西藏宗教唯一盛大之法会），讽经驱魔，实为消灾求福之难能盛举。据大臣等奏称，法会拜请法神喃穹阙降临，曾为余要求延年益寿，并为全藏消灾〔除〕一切灾难。经奉法神训示，对于所请两点允予默佑，并分别指示禳灾益寿有效办法，即多种法事之举行事项，拟即遵照筹备办理。等情前来。

查法神所训示者，确切有效，自应照办。余且略有感言，特为向众一述。

查余幼蒙雍曾、祥巴仁波亲两大法师之教益及其他许多大德高僧之训诲，勤学修行，不稍懈怠。凡法门各级阶段，循序而进，无论法学规律，靡不完竟。十八岁之年登座，继承上诸世所传之大业，虽在特别手续上未经过金瓶之拈选，但以神示大命在所，理当如故掌理教政大权。至甲辰之年，英军进犯拉萨，当时余者图个人之安全与利益，未常〔尝〕不可与英人出面媾和。惟恐西藏大教受外侵袭，且自上辈第五世时与中国满洲大皇帝结成 chos - sbyin - bdag（按：此藏文字，意指中国为施主，西藏为法寺，结为施主法缘之意）法主之关系。数百年来，中藏相助相携，亲密无间。是故余乃不辞跋涉之劳，奔京呼号。其时自皇太后、皇帝（按：指慈禧与光绪）以下辞陈藏事，余并承优礼相待。后因皇太后驾崩，余又不忍置藏事于不顾，而使僧民朝夕盼念，乃离北京回藏。适中国之驻藏大臣辈阴谋毒计，秘调多数陆军进藏，意欲强夺我数千年以来相传之固有教政职权。余乃不得已，率诸大臣跳奔印度。果然善恶果报不爽，因中国内地之变乱，自顾不遑，彼驻藏之官兵形成无源流之枯水。先是，余将藏事真象及余离藏到印经过，由印详达京都皇帝，迄无回示（按：即指宣统）。至是，余乃乘机回藏，解决驻藏之官军，恢复我旧

有之权。自此，余孜孜不懈，竭尽能力，谋教政之巩固与发展民众之福利。迄今二十余年以来，教政昌兴，万象乐业，此种成绩，事实所在，尽人皆知，不待余为赘述。余亦非夸耀功德，无非为我教政忠实服务，无愧于良心而已矣。

今也，时步维艰，情事复杂，余以晚年之身，颇有不胜繁剧之慨。今已五十进入，众人皆当尽知，所岁无几，宁不欲解脱一切，专心佛事，更以备启来生之福径。只以诸大德高僧之勉责，与群僚亲近进劝，咸以功亏一篑，恐西藏既宁之次〔秩〕序复陷于实难境遇。余闻之不胜情动于中，势不能不继续为其难。众人须知余非乐于主政，实有不得不勉力之苦衷。观今世界局势，余又为西藏前途不寒而栗。譬以外蒙而论，赤色主义发扬，禁止吉曾当巴活佛之产生，寺院财产之抄没，强令喇嘛还俗，充服兵役，事实俱在，必皆闻悉。诸如此类之危险时代，吾人所幸主权在手，惟有万众一心，奋发图强。任何之难局，可以坚强自治抵抗之。否则外蒙所发生者，难保不在西藏发生，则吾藏隆盛之教业、寺院与民众，均必破坏无遗，即贵族世家亦将作奴隶，吾数千年以来西藏之正统，将成为历史上之名词。思念及此，真令人无限危惧！惟我在一日，敢负责不致有任何变动。未来之变化虽不可测，但看藏人之发奋自强程度何如以断之。至目下欲图教政之巩固发展，须僧俗军政各职员努力任职；欲求全藏之消灾祈福，亦有待于全藏万众之奉公守法。

总之，要求上下一心一德，合力以赴。军政职员之言行相符，忠于职务，舍己为公者，其行为事业皆必昌顺，福寿并骈，余当默佑之，并升赏之；反此者，其事业难期昌明，余更当惩罚之。其次，今我之西藏立场政策，应与相邻之中英两大国力求亲善，而对于附近地方（按：此句似指西康、青海、不丹、哲孟雄、尼泊尔等处而言），当以雄厚之兵力压制其反动。兵须求精训练，要上下贯彻，将士要不辞为维护西藏教权大业而牺牲性

命，虽死亦有光荣。

凡上所示，盼万众遵守，各尽所能，克尽职责。余亦当益加自勉，兼祈求诸佛及各护驾神之赞许默佑，俾使教政之基础日固，人民皆得福利。

兹当诸大巨奉称将为延年益寿，为全藏消灾求福举行各种法事之际，余特将余意宣告于众。”^①

（七）安置大金寺僧徒规约

1933年10月，十三世达赖喇嘛在布达拉宫圆寂，热振呼图克图就任西藏地方摄政，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开始正常化。国民政府、四川和西藏方面就大金寺的恢复等问题展开讨论。1934年3月，蒙藏委员会致函行政院，提出拟恢复大金寺的办法五条：

“恢复达结寺办法：

一、西康甘孜县属达结寺，系有历史之古庙，应予保存。

三、达结寺原有喇嘛，如能悔过自新，经地方士绅或宗教领袖之证明，准其返回原庙。

三、该寺原有庙产，应由地方官详细查明，一律发还。

四、嗣后该寺喇嘛，应安守本分，遵崇教规。寺内枪械，以足以自卫为限。其数额应由地方官与寺庙当局商定之，并应由地方官厅编号登记，发给执照，以便随时考察，严加限制。此后该寺不得私自扩充军备，贻害地方。

五、该庙执事僧人，应由该庙僧众公推道高德重者，征取地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84-258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方军政长官同意后充任之（此条系刘总指挥来电主张）。"^①

1935年4月，刘文辉与西藏方面的代表签订了安置大金寺僧规约，并上报行政院批准：

“前川康边防总部代表与西藏噶厦代表在矮达协定规约后，双方代表于绒坝岔安置大金僧时，因文字不符发生误会，大金僧逃去，于途中越货杀人，几致破裂。兹双方均另派员商洽办法，川康边防总部委派邱丽生为代表，西藏噶厦委派出科代本为代表，以新另订规约八款如下：

一、大金寺庙大殿，川康边防总指挥已发愿广为倡捐，并劝各界捐助，复由倡捐人派员监视修造，藏方亦须捐助，并协力劝募。

二、大金寺原有土地一律发还，仍照旧章纳粮，并与康区各喇嘛寺同样支应乌拉等差，不得违误。以后愿在该寺学喇嘛者，仍照旧规，但须由当地官府于该村内派一人，以人地相宜、符合选格者管理之。

三、大金寺所抢甘陕商人货物及杀毙商人，由藏方负责追赃，并赔命价；货不敷退，即照失单按价赔款。命价多少，即依法律照赔，但受害商人亦不得多报，大金僧亦不得少认。至大金僧杀人越货各要犯，由藏方负责按律处治，以张国法。

四、大金僧所有枪弹，概缴该寺堪布入库封存，并由当地官府加封派兵看守。回籍渡河时，由双方派员监视检查，并实行登记人数。将来该僧等经商如何须保护，可请官府派兵保护。

五、大金良善僧回籍后，仍属西康寺僧，应谨守黄教清规，奉公守法。如有任意挑拨致康藏失和或与人生事，以及地方之人因嫌怨而与该寺藉故冲突者，由川康官府查明真相，按法惩办。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59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有关破坏双方和好者，以友谊关系亦可通知西藏。倘有汉夷人等无故加害于大金僧者，许由该僧等呈请当地官府从严处办。

六、大金良善僧回籍时须具呈永不滋事之切结，至白利、甘孜、阿斗、夥尔五族及各寺头人等从前与大金僧有仇隙者，亦须具呈永不寻仇报复切结，以息纷争而消隐患。

七、大金寺应委堪布一员，务选大德，但须先将姓名通知川康边防总部征取同意后，由西藏委任之。由本寺僧公推孚从望者一人为协助，仍须先将姓名呈报，蒙准后始决定。以上堪布、协助但均只管寺中教务寺务。

八、大金寺僧烧毁邓柯县府、击毙官兵及无辜人民所受损失，因双方修好，由西藏饬令大金僧缴培修县府及抚恤官兵金二十五秤。

附记：本协定规约照书四份，双方代表各存一份，余二份各以一份呈请上峰备案。本规约以汉文为主，经双方上峰批准，所订规约官民一体遵守。

川康边防总部代表邱丽生

西藏噶厦代表本出 科

中华民国二十四年一月九日”^①

虽然签订了规约，但刘文辉迟迟不能付之行动。1936年2月，大金寺代表亚鲁大阶等致呈国民政府，请求政府彻底妥善解决大金寺问题，提出解决大金寺遗留问题之九条要求：

“西康大金寺代表亚鲁大阶、格松德朱、尼玛慈仁等呈为呈请核办事。

窃属寺自达赖第五世改建黄教以来，宏扬佛法，安分守己。祸因前清末年，有仰染活佛者转世于本寺教区岭松部之桑朵从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386-38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家，白利之仰染寺前来承认迎接。但桑朵从因录属于大金寺教区，以须得大金寺许可辞。旋经大金寺认可，但与白利土司及仰染寺声明，须恢复仰染活佛在仰染寺旧有一切权益。盖其前世适出于白利土司之家，因此曾取得地方上若干之权益，并由白利土司出立文据，以示保障白利与仰染寺当接受大金寺之条件，承认保持拥护仰染活佛旧有一切权益。倘有变更，得由大金司（寺）出面监护，必要时，仰染活佛及一切权益得归并于大金寺。此种条件均经白利土司及仰染寺与桑朵从出立文据，并曾附抄前世活佛之一切权益证文。后因白利土司不践诺言，对该活佛屡次欺压，并于民国十八年更骗取一切文证。几经争执，始由甘孜县长商同大金寺调停，由仰染活佛与白利土司出银四十秤，仍收回被取文证。其后双方仍从事抵制破坏，时滋纠纷。

一日，白利方面之阿补博、加本博二人，亲到大金寺声明，仰染活佛绝不能再使其在白利境内立足。不久，仰染活佛果被迫归桑朵故乡。乃由大金寺具呈甘孜县长请求依照从前所立文据，将仰染活佛及其一切权益判归大金寺所有。仰染活佛所属地方之应上差粮，愿由大金寺担负，一面派员前往接受。殊白利官兵自食其言，拒绝交待，甚至调集兵马，准备攻击。因此，双方发生冲突一次，但不过死亡一人，焚毁房屋若干而已。使当时地方官府诚意秉公处理，或由附近土司喇嘛寺出面调停，仍不难和平解决。乃不幸驻康定之马旅长、驻甘孜之罗营长及甘孜县长，收受白利方面重大贿赂，竟听一面之词，更因驻康边防军贪图大金寺财富，于是不顾一切，出兵帮助白利袭击大金寺在仰染寺之僧人。大金寺情不得已，为保护寺院地方计，加以抵抗。一面具呈拉萨达赖佛爷诉说苦状，并请其电表中央政府转令制止。

因达赖、班禅同为黄教教主，本寺三千僧众之存亡，义不能不予以扶持。果蒙达赖大师回示，谓若川康边防军队受贿偏袒白利土司进攻寺庙，则已令驻德格藏军相机进援。果然驻康边军长

官先后派遣重兵，初委马成龙为征讨大金寺总指挥，事先即宣布务将大金寺毁为白土，剿进僧众。当时虽亦闻中央政府派有专员来至炉霍县城交涉，但似受各方面之牵制，对于属寺之根本争执事件，并未发生如何影响，属寺只得实行求援于藏军。于是迭经大战，双方皆有重大损失。继后当局更委邓骧总指挥，集中大军，属寺寡不敌众，不得不牺牲寺院乡土，随藏军过江西退，使大金寺数百年精华均被抢毁一空。

自此僧众均在藏属地方流落至今，其间少壮僧众则决意不再回归故土，尽其所有力量从事报复，虽成群作盗亦所不惜。惟属寺耆老僧众皆以属寺为西康有数之黄教大寺，不能毁来不复，且不宜长此影响康藏和平及康北治安，迭经劝导。一面屡请达赖活佛电请中央政府予以抚恤。不幸达赖大师圆寂，但经拉萨政府派员与西康当局洽商，在德格订定安抚属寺僧众之协定。据属寺所知，拉萨政府所转告者，此项协定系由中央政府所承认指导，于是僧众乃各携财产放心回乡。殊到地方未及两月，驻甘孜之张团长复收受贿赂，听信谗言，竟定阴谋圈套，欲将僧众一网打尽。僧众发觉，又复连夜奔回。在德格途次适遇甘孜寺院之驴马商队，僧众愤懑之余，加以夺取，盖因张团长暗中实与甘孜寺院勾结，且昔日大金寺劫毁之日，甘孜僧亦参加也。

此事经过未几，虽又经西藏方面派遣代表与地方当局重新接洽，当局方面表示道歉，属寺亦将当时途中所夺取之财物交还大部分，各方皆愿诚意保障属寺回归故土。但僧众终以驻康边军反复无常，难以信任，于是经僧众决议，公推代表三人由海道来京，径向中央政府陈诉衷曲。

窃以属寺之恢复，非仅关系数千僧众之安置，为汉藏团结、边防安宁以及整个西陲佛教之安定计，当为政府所注意。兹代表等不辞万里跋涉，向我政府要求最大之目的，一则要求中央直接负责派专员安抚。二则要求中央以经济帮助，使能恢复建筑，以

为属寺数千僧众栖息之所。抑属寺有必需之声明者，属寺自始至终愿增进汉藏之和好及边防之安宁。

至于康北地方行政之隶属与西藏宗教之关系，二者之间亦自知各有限度。过去事实之造成，实因被迫无路，绝非属寺之初心。乃驻康边军长官辄谓属寺僧众叛乱，其实属寺对于中央政府以及西康从前历任当局，均始终服从拥护。即对于刘自乾总指挥，因其远居四川，足未莅康一步，康中一切事件之酿成，当系驻康边军长官蒙蔽所为，想刘总指挥个人亦未必明了真相也。

兹拟具要求条款九项，敬请鉴核行，并乞批示祇遵。除分呈外，谨呈

国民政府主席林

计开要求条款九项

一、拟请由中央简派专员，前往西康招商西藏所派代表及西康地方当局，办理招安事宜，并处理大金寺与白利、孔萨、阿杜三方面新旧各事件，务使大金寺全体回归故土，彻底了结。

二、拟请由中央特别拨济国币五万元，专为安抚流亡，建筑僧众居宿之费。

三、拟请转令西康当局，对于大金寺所属人民，以及战乱以来甘孜、炉霍两县属地被损扰之村民，一律豁免差粮五年，以示体恤。

四、前章谷（即炉霍）土司所属岭松四部（共约二百余户）及朱倭土司所属坝坝五部（共约四百余户）、阁拢弄三部（二百户），以上三大部分向为大金寺教区范围，现因章谷、朱倭两土司已废除，拟请将该三处地方仍还大金寺教区外，并由大金寺指导之。

五、大金寺僧众及家属千数百人，数年以来流离期间，全蒙前达赖大师暨拉萨政府多方设法安顿，从优接济，使僧众得免于颠沛失所，拟请中央向西藏方面加以奖慰。

六、拟请中央特许由主管机关发起在京沪两地募化修复大金寺捐款。

七、大金寺旧有财产、土地、教区属民及其他一切，凡属原来有者，均请归还原状。

八、仰染活佛现已去世，其原来所有之一切权益，仍请照前立文据，归还大金寺。

九、拟请转令康北各县寺院土司僧民，对于大金寺建筑尽量协捐补助。

西康大金寺代表亚鲁大阶（印）

格松德朱（印）

尼玛慈仁（印）

中华民国二十五年二月一日”^①

1939年1月，刘文辉派到德格的代表章镇中、德格县县长范昌元与西藏地方政府的代表正式签订了“安置良善大金寺僧规约详细办法”：

“案由：西康省政府本年二月四日省民字第四号呈文一件。

右案奉院长谕：交内政、财政两部及蒙藏委员会核议具复。相应通知

蒙藏委员会。

附抄送原呈一件、原附二十四年核准川藏协定安置良善大金寺僧规约一份、二十七年协定安置良善于大金寺僧规约详细办法一份、节结一份。

行政院秘书长魏道明

中华民国二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 抄原呈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392-39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案查本省甘孜省所属大金与白利两寺，于民国十八年因争产构衅，大金寺调集全寺喇嘛，荷枪实弹威逼白利，白利僧俗吁请派兵制止。虽经二十四军军部令飭地方政府、驻军长官秉公处理，并由中央派员切实开谕调解，该大金终不接受，竟于十九年六月巧日擅自攻占白利全部，焚杀掳掠。戍军马旅，犹爱护和平派员调解，迁延一日，始终无效，且公然向驻军开枪攻击，并声言退出白利须向藏方交涉。等语。藏方时亦调动部队为该寺声援。马旅为保护人民镇压暴乱计，乃酌派部队进驻白利原防，一面将实在情形报由军部报请蒙藏委员会转呈核示。奉文官处电，传谕飭即和平调解，并准马委员长电同前由，当飞飭马旅驻守原防，停止前进。藏军亦表示请命昌都噶伦，静待和议。时历月余，该寺复囑使藏方调集大部增援，遂由两寺纠纷转为康藏战局。其间承我中枢简派专员莅康调处，而时战时停，迄无宁日。延至二十一年十月，始于冈拖东岸协议停战条件，差幸民七部分失地得以收复。惟关于安置大金僧民，因事体繁重，与藏方往复磋商未有结果。逮至二十三年五月，始由双方派遣代表在倭达协订办法九条。正拟执行，藏方又因汉藏文字发生误会，该代表僧众竟于六月敬晚乘夜遁逃，复在德格所属松林口地面抢劫甘商大宗货物，事变扩大。当时虽仍与藏方不断交涉，因牵涉过多，一时遽难就范。直延至二十四年一月，始于德格冈拖新订规约八项，呈由钧院核准。未及施行，复值诺那煽乱，赤匪继之，以致行将解决之案因而搁浅。迄二十五年建省委员会移康，为辑睦康藏、安定地方起见，对于此案极端重视，经先后派遣调解甘案专员及康藏交涉坐办，责成根据钧院核准规约八项与藏方反复商讨，终以案情趋于复杂，交涉不免稽延。及当国战发生，为图后方稳定，特飭该员等妥为交涉，务将本案从速结束，用纾我中枢西顾之忧。

兹据陆二十四军八一五团团团长兼调解甘案专员章镇中、德格

县县长兼康藏交涉坐办范昌元会呈节称：窃职镇中二十五年率队出关，戍防康北，即奉明仿负责办理。职昌元委署德篆，居间调停，日夜筹思，期早完案。詎料第三条赔款，以数目相差过远，双方争执各不让步，迭经职等竭力开导，煞费磋商，函电往还，各案盈天。使大金果具悔祸之诚，此案必不致拖延日久。症结所在，固无惑甘民之喋喋不休也。兹幸藏方见康政日益修明，对钧座近年相待诚意颇知接受，故乃重修邻好，指派人表渡江来德。职镇中复奉钧命赶往晤商，责任所关何能推诿，乃于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由甘起行，率从赴德，到后赓即于十一月九日开始会议。不意第一次对照规约汉藏文字，颇多错讹，彼此争执，莫衷一是。经电陈明请加修改，荷蒙指示另订办法，附注原约，藉资考证，以谋补救。逐日议案，与藏代表注钦反复协商，讨论不厌求详，折衷务得其当，虽事实倘有迁就，而真理未可泯灭，故一本不损失主权为原则之旨，议决安善大金僧办法七条，先后电呈，均经核示。历时两月，始告完成，业于十二月三十日当场公布，签字结束。数载悬案，一旦了清，此皆中央祥和感召，钧座德威服人，实属康藏福利，边疆前途之幸也。现会议闭幕，赔偿物款正督促点交，留昌僧众亦陆续集中对岸，准备回籍。惟约中关于培修寺院、专设特区及封存武器、遴选协助等手续，应恳令飭甘孜县府按照施行，以靖地方而安良善。除将规约办法二份、切结四份随文附呈外，所有呈报解决大金案经过情形是否有当，理合备文呈请钧府俯赐察核，指令祇遵。谨呈。等情。计赍呈规约二份、切结四份。

据此，查本案其初以大金、白利争产细故酿成重大纠纷，康藏因而失和，国家亦受其累。用兵三载，耗帑巨万，而人民之损失，官兵之伤亡，更无论矣。本案经过时逾九年，事因久而愈纷，约垂成而后坏。本府仰承中枢德意，责在怀柔，自惟未靖边氛，奚纾。兹幸该员等仰伏中枢德威，完成交涉任务，将此久悬

重案和平了结，其与藏方所订安置大金僧规约详细办法，经加审核，尚属可行。所有大金僧众，现已遵行规约返还原寺。该僧众原有枪枝，亦经按照详细办法第四项分别办理，一切善后事务现正处理中，不日即可就绪。藏方因本案已告结束，表示满意，原驻金沙江西岸藏军，除留少数维持交通外，余皆撤回昌都，我军亦撤回甘孜。双方相见以诚，重敦旧好，从此西陲永固，不貽廊庙之尤〔忧〕，非惟地方之幸，抑示国家之福。惟本案在二十三年倭达协定以后，症结重心难于解决者，实为大金赔偿甘商被劫损失，及泽旺彭错官寨被焚损失两项，因其为数甚巨，大金无力赔偿，以致拖延至今。此次协议由双方政府及办理交涉人员各予捐助银两二百一十五秤，以结此案。上项银两，就现地价格以每秤折合法币九十五元计算，计为二万零四百二十五元。又此次派遣章镇中、范昌元两员赴德交涉，先后据报所有馈送招待及部队旅杂各费，共用去洋一万八千三百二十五元。两项合计，共用去法币三万八千七百五十元。本省财力有限，无从拨付，惟事关解决康藏积年悬案，深虑因小失大，只得委曲求全，除设法如数挪垫外，应恳钧院察核，准予分别拨发，以资归垫。

至该专员章镇中、该坐办范昌元，此次办理本案卓有劳绩。藏方代表汪钦代本，亦能本昌都二扎萨之意旨，推诚相予，究应如何分别奖叙嘉慰之处，自出钧院衡裁。

除检原呈规约办法一份、切结一份，并照抄二十四年核准原约一纸，咨请钧院察核备案外，所有办理大金案解决经过及恳核拨垫款，并分别奖叙在事出力员各情，理合呈请察核，指令祇遵。谨呈行政院院长孔

计呈安置良善大金僧规约办法一份、切结二份

照抄二十四年核准川康协定安置良善大金僧规约一份

西康省政府主席刘文辉

附一 抄川康边防总部与西藏协定安置良善大金僧规约

(略)

附二 安置良善大金僧规约详细办法

民国二十四年一月九日，康藏两方代表协定安置良善大金僧规约，因赤匪窜康，未即履行，时隔数年，案悬难结。兹双方政府均念大金僧众流离失所，并为增进康藏亲善起见，西康建省委员会特派调解甘案专员章镇中、西藏噶厦特派代表索康汪钦代本，会同康藏交涉坐办范昌元，在德格理庆开会，协商议定详细办法七条。凡原约有不便旅〔履〕行及汉藏文不符合之处，悉依本法办办理。详细办法如后：

一、修复大金寺，康藏两方当局广为倡捐，并劝各界捐助，所需人工，由甘孜县府代雇民工一百五十名（林葱、骨老隆、朱倭三村三十名，阿都村六十名，白利村五十名，孔撒乡十一名），工作一月，每工由寺月给工食藏洋一十元。嗣后由寺自行雇请，工价听主雇两方自定，当地官府不加限制，大金寺僧亦不得低价勒索。

二、朱倭、林冲、骨老隆三村，前划入阿都、白利两区者，一并收归县府直接管辖，专设一区，由县长兼任区长。该区内保甲，由县长于本区内选委适当人员充任。该区内一切政务及民刑诉讼等，大金寺及阿都、白利头人一律不得干预，以后应在大金寺学喇嘛者仍照旧规。至大金寺原有土地及在朱倭佃户二家、林冲佃户二十三家、骨老隆佃户一家，共二十六家，前经公家没收者，准予发还，仍照旧章纳粮，并与康区各喇嘛等同样支应乌拉等差。

三、大金僧所抢甘商货物值银八百二十余平，甘商以友谊关系，让一百二十余平，大金寺赔偿七百余平。七百平数中，西康建省委员会刘委员长及昌都二扎萨体念大金僧流离可悯，各捐银一百九十平，共三百八十平，余三百二十平由大金寺自任。有原货者退原货，无原货者按价赔款，一律在德格更庆当同康藏两方代

表点交。大金僧所抢陕商协德合号茶七十三驮，除前已退三十驮半及甘孜民兵取去九驮半外，由大金寺赔出茶五十驮，同在德格更庆交付。大金僧杀毙甘商经理四人，兹因两方言归于好，格外让步，破除惯例，由大金寺赔偿命价银一十五平（大金僧寺其他方面之命案，以后不得援此例赔偿）。至大金僧杀伤甘商三名，由大金寺每名给医药费藏元五十元。静巴代本因公负伤，由甘商给医药费藏元一百五十元。

四、藏方发给大金僧枪弹、由藏方悉数收回。大金寺寺有及私有枪弹留三十枝在寺（每枝配子弹二百发），作为保护经商之用，由甘孜县府烙印给照。其余枪弹尽数以枪身缴该寺堪布封存，由甘孜县府加封，以机柄及子弹缴县府封存，由堪布加封，双方妥为保存并造册存查。县长、堪布如遇交替，应专案移交，用专责成。大金寺因经商枪不敷用时，得由堪布向县府陈述明白，经县长核准，每次在机柄十个内准其提回使用，限期缴还。如有新购枪弹，亦应同样分别缴存。尚有隐匿不缴者，查出枪弹一律没收。大金僧回籍渡河时，由康藏两方代表监视检查，并实行登记人枪子弹数目。将来该僧等经商，康藏地方政府应负责保护。

五、大金寺僧烧毁邓柯保正泽翁彭错官寨（即邓柯县府）损失重大，经刘委员长核准，将大金僧应赔培修县府及抚恤官兵费银二十五平悉数赏给泽翁彭错，此外另由大金僧赔银二十五平，调解甘案专员章镇中捐银一十平，泽汪登登捐一十五平，共计一百平，补偿泽翁彭错损失，用息纠纷。

六、大金寺应委堪布一员，务选大德，但须先将姓名通知西藏建省委员会征取同意后，由西藏委任之。增设协助二人。其一由本寺大德哈德、大业基滋绒耻巴、小业基甲顿栋布七人按次轮流充任，每人任期一年，更替时呈报县府备查。其一由僧众公推，仍须先将姓名呈报，蒙准后始决定。以上堪布、协助只管寺中教务寺务。

七、大金寺及大金僧与其他各方面之手续，俟大金僧返寺后依合法方式解决。

附记

1. 本办法照缮七份，双方代表各存一份，康藏交涉坐办公署存一份，其余四份分别层转上峰备案。

2. 本法办系汉藏文字合璧，经双方翻译对准无讹，合并注明。

3. 本办法经双方上峰批准，官民一体遵守。

中华民国二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即藏历九百一十二年十一月八日

附三 抄切结

西康甘孜县大金寺代表等为具切结事。

兹因康藏两方政府会同解决安置大金僧案业经协定履行规约，允许僧等回籍，从此谨守清规，安分守法，并与夥尔五族、阿都、扯里家人民弃嫌修好，永不滋事，如有违犯，愿受地方官府依法治罪。须至切结者

实具切结人甘孜大金寺代表梭科 梭 洛

日噶 此里工布

商洛 曾 珍

噶 登 诸

中华民国二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

西康甘孜县阿都夥尔五族暨扯里家喇嘛寺代表等为具切结事。

兹因康藏两方政府会同解决安置大金僧案业经协定履行规约，收容大金寺僧众回籍，民等当遵命弃嫌修好，安守本分。倘有寻仇报复、藉端滋事各情，愿受地方官府严处。须至切结者。

实具切结人孔 撒代表脱 麦

骨老隆代表根 低

甘孜寺代表噶 静 巴
 麻 子代表洛 且 潭
 阿 都代表洛 松 加
 桑 鸡
 白 利代表泽汪 加
 朱 倭代表白马桑吉
 脱 立
 邓柯阿都代表直 呷

中华民国二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①

1939年5月13日，行政院核准“安置良善大金僧规约”。至此，帝国主义从中挑唆，由大白事件引起的康藏、青藏纠纷才算彻底结束。前后持续将近十年，对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之间的关系产生了严重影响。

^① 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康藏纠纷档案选编》第403 - 41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年版。

四、九世班禅在内地

（一）九世班禅出走内地

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是藏传佛教格鲁派创始人宗喀巴大师两大弟子的转世，也是清朝分封的蒙藏地区最高的两大活佛转世系统，享有平等的政治权力和宗教地位。根据年龄的长幼，历史上往往彼此互为师徒。达赖喇嘛管辖以拉萨为中心的前藏地区，而班禅额尔德尼拥有以日喀则为中心的后藏地方。但这种均衡自辛亥革命后逐渐被打破了。达赖喇嘛系统和班禅额尔德尼系统之间的矛盾最后达到了不可调和的程度，成为近代藏族历史上一段令人回味无穷、唏嘘不已的辛酸历史。

1912年10月，北京民国政府大总统袁世凯下令恢复被清朝革除的十三世达赖喇嘛的封号。翌年4月1日，袁世凯发布加封九世班禅曲吉尼玛为“致忠阐化”令：

“大总统令。据班禅额尔德尼电称：久仰中邦，实沾德惠，凡在我属汉边官军民等，借饷筹食，无微不至等语。该额尔德尼实赞共和，效忠民国，维持藏事，备著勤劳，本大总统，实深嘉慰。应即加封致忠阐化名号，以彰民国优待忠勋，尊崇黄教之意。此令。”^①

^① 蒙藏院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等合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458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九世班禅致函中央，感谢中央政府之册封：

“癸丑年番三月二十五日，陆委员兴祺专人至招。蒙大总统加封致忠阐化名号，谨在札什伦布寺内，恭设香案，敬叩祇领跪谢。致忠阐化班禅额尔德尼谨呈。”^①

1912 年底十三世达赖喇嘛从印度返回西藏后，开始推行一系列的改革，志在加强和巩固封建农奴制统治。改革的内容之一就是削弱乃至取缔班禅额尔德尼固有的特权，把班禅属地也置于噶厦管理之下。1915 年，达赖喇嘛在日喀则设基宗（类似于行政专员公署），任命僧官罗桑团柱、俗官木霞为基宗，除管辖达赖喇嘛在后藏的宗溪外，也管辖班禅额尔德尼所属的四个宗和所有溪卡。接着，达赖喇嘛又下令向班禅所属的百姓征收和摊派军粮、税款和乌拉差役。特别是噶厦要求班禅辖区百姓负担百分之二十五的军粮，引起了班禅辖区僧俗百姓的普遍不满。1919 年春天，九世班禅特意到拉萨与十三世达赖喇嘛沟通，但遭到冷遇，快快而归。1923 年 11 月，十三世达赖喇嘛命令札什伦布寺的几个负责官员到拉萨。一到拉萨，就把他们投进了监狱。九世班禅自知与达赖喇嘛之间的矛盾已到了不可调和的境地。因此，1923 年 11 月 15 日，率领 15 名侍从，穿过藏北草原，逃往内地，开始了他 14 年的流浪生活。噶厦接到报告后，派军队星夜追赶，但由于方向错误，未能赶上。

1924 年 12 月，九世班禅抵达陕西首府西安。时值直奉战争爆发，冯玉祥率军占领北京，赶走大总统曹锟，由段祺瑞出任临时执政。由于战乱，陕西满目疮痍，民不聊生。为此，班禅向全国发表了呼吁停止内战、团结救国的通电：

“北京段执政、参众两院、各部院、张总司令、卢总司令、

^① 蒙藏院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等合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 459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 年版。

冯总司令、胡副司令、孙副司令、王聘卿、熊秉三、孙慕韩、汪伯唐、赵次珊、王幼山先生、天津黎宋卿先生、徐菊人先生、梁任公先生、严范孙先生、张敬舆、孙伯兰诸先生、上海孙中山先生、吴子玉先生、康更生、岑云阶、章太炎诸先生、南通张季先生、广州胡展堂先生、汕头陈竟存先生、南京齐巡阅使、武昌萧阅使、杭州孙巡阅使、天津李总司令、济南郑督理、太原阎督军、吉林吴总司令、黑龙江张总司令、安徽王督理、江西蔡督理、兰州陆督军、新疆杨督军、湖南赵省长、云南唐总司令、贵州刘总司令、热河米都统、察哈尔张都统、绥远马都统、重庆杨督理、邓省长、各报馆、各法团、各师旅长、各省议会、章嘉呼图克图及内外蒙古呼图克图，内外蒙古各汗王公均鉴：

共和布政，五族归仁，布岭萨川，同隶禹甸。班禅此次由藏入觐，跋涉艰辛，行抵西安，时越两稔，比闻政局变更，全国震撼，段公出肩钜任，诰告革新，中道闻风，同深欣幸！惟款款之愚，有不得已于言者。我国值风雨飘零之际，正危急存亡之秋，亟应速息内讧，力图上理。乃者烽烟未靖，风鹤频惊，同室操戈，既贻煮豆燃萁之诮；渔人伺利，将成摘瓜抱蔓之非。唇既亡而齿自寒，皮不存而毛焉附？非惟中原锦绣，同蹈陆沉，且虞边塞藩篱，亦供刀俎。忧心焦虑，惴惴滋深。班禅身受国封，与同休戚，年来受外界之刺激，见沿途闾里之萧条，知战祸不可再延，元气亟宜休养，所望彻底觉悟，共保和平，免阍墙之纷争，谋根本之建设。俾共和真谛，广被重藩；劫后残黎，稍苏喘息。谨为虔奉馥香，同祝国祚灵长于无既矣！班禅额尔德尼。”^①

这是九世班禅到内地以后，首次公开表明他的政治态度，具有十分重要的历史意义。1925年2月，北洋政府召开善后会议，邀请西藏地方政府代表参加。九世班禅发表致善后会议消弭战祸

^① 牙含章著《班禅额尔德尼传》第240-241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实行五族共和意见书，进一步阐明了自己的政治立场，希望中央支持解决西藏问题：

“窃维拨乱反治，非群策群力不为功。而所谓群策群力者，尤必内外一体，无畛域之分，无隔阂之情，而后能推诸全国，可以收实际之效果。中国今日号称五族共和，揆其实际，常未免畛域隔阂之见。守此不变，欲国家实行统一，久安长治，庸可得手！奚以明其然也？经云：诸有智者，皆以譬喻而得解，国家譬则林树，人民譬则众鸟由空下翔，共集于一林一树之间，必其林树蔚然深秀，根本坚固，而后众鸟之栖止始安。否则，风雨一至，树拔林摧，众鸟皆将靡所托身矣。复有一喻：若渡海然，欲从此岸以达彼岸，必须具坚固之舟楫，备良好之帆樯，始能安然而获济。否则，波涛汹涌，舟行其间，必遭灭顶覆溺之患。复有一喻：凡人欲览一地之风景，欲察一方之形势，必择高岗之上，登临眺览，环顾四方，然后风景、形势了如指掌。否则，顾此失彼，瞻前遗后，不能得其真相矣。复有一喻：如人经营农业，欲望此业之发达，必就其划定农区内灌溉滋培，一一周到，农作物始有可观。倘经营业务者反注意于中间肥饶地亩，于边隅硗瘠之区弃之若遗，则荆榛荒芜亦必累及熟垦之地，而俱蒙其害。

由是观之，世界民族建立国家，必有固定之疆域、良好之政治、高远之观察、公平之法律，而后能久安长治，永保统一，可断言也！

吾今且就五族共和之真谛而一研究之：夫此五族共和之真谛果安在哉？岂非五族人民无上下、无远近、无贫富、无贵贱、一切平等、共图治理、共进文明之谓欤！

试问今日中国五族人民，是否真能联合一致，毫无畛域歧视之见？国家现行法律，是否对于五族人民皆能平等、公允，无丝毫畸轻畸重之弊？此究心国故者，皆能知之，非班禅所敢亡断也。

上项所陈，皆五族共和之根本问题，对此问题，苟不能审慎

思惟，晓然无疑，求国勿乱，不可得也！

抑更有进者：国家建设之根本计划，须先得地方无战争，然后可期实施。现在中国战事不断，如野草然，经一度之野烧，暂时消灭而根株在地，春风一吹，萌芽又生。是故欲救今日中国，非实施新国家之建设计划不可；欲实施新国家建设计划，非弭止时起时伏之地方战争不可；欲弭止时起时伏之地方战争，非深明致此战争之潜在祸根掘而尽不可；欲掘尽战争之潜在祸根，非五族人民同心合力如弟兄、如手足、自相捍卫、自相保护不可。经言譬如虚空不可捉摹，今有人焉于雨后睹七色之虹霓，爱而攫之，唯有空掌之在握耳！今日谈政治者多矣，而此亦一政见，彼亦一政见，未探实在病根，徒作纸上之空言，正如目睹虹霓，望空捉摹，究竟一无所得而后已！

班禅对于中国，世受国恩，虽僻在边隅，而报国之心无日或忘。谨就管见所及，聊贡刍荛，维会议诸公共同协商进行为幸。”^①

但由于这次善后会议主要讨论的是政治、财政以及组织国民议会等事宜，西藏问题根本没有提到日程上面。九世班禅看到返回西藏遥遥无期，于是应浙江巡抚孙传芳的邀请，乘专车南下杭州、上海等地朝佛讲法。

1925年8月，段祺瑞任命内务总长龚心湛为册封正使，蒙藏院总裁贡桑诺尔布为册封副使，持金册金印，赴班禅下榻的中南海瀛台颁给班禅“宣诚济世”的封号，金册册文如下：

“惟民国十有四年八月一日，临时执政曰：慧性聿昭，早弼两仪之化，群生普渡，宜超九命之荣。矧厘贍部之多虞，冀奠尧封而无阻，设非崇以嘉誉，何由表厥丰功。班禅额尔德尼，教堯

^① 筹备国会事务局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3-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龙池，经持鹫岭，青邱玄漠，曾树仪型，天竺灵迦，更窥深奥，莲心功著，檀塞望崇，诚恐鹅出蛇封，难伸宏济，惟望麟生凤集，同我太平。用是一意输忱，多才冀善，期蠕动环飞之适，康义黔黎，登河清海晏之庥，光华期斯。盖公忠赞治，缜密纡筹，忱悃鉴兹，奖嘉用亟。特颁册印，加给宣诚济世封号。于戏！绥疆褒绩，往编曾励夫前修，施众安人，有夏共歌夫兹佛：实至名归，往大乃勋，永昭无。”^①

1928年3月，国民政府在南京成立。当时九世班禅正在蒙古，即派苏本堪布罗桑坚赞和朱福安为代表，前往南京祝贺，与国民政府建立了正式关系。1929年1月，班禅驻南京办公处正式宣布成立，并发表成立宣言，提出解决西藏问题的三点建议，呼吁全国同胞关注藏事：

“最亲爱之中华民国五族同胞钧鉴：

中华民国，分崩扰乱十七年，内受军阀之蹂躏，外遭列强之压迫，使五族同胞，各不相顾，甚至情形隔膜，痛痒莫关。西藏远处西陲，所受影响尤深，进赖全国统一，寰宇重光，青天白日旗帜之下，尚有重行相聚之日，亦为幸矣。原西藏之于中国，自汉唐以还，关系日深，清季更置官兵戍守，征诸历史与地理上之关系，西藏欲舍中国而谋自主，实不可能；反之，中国失去西藏，亦犹车之失辅。故中藏关系，合则两益，分则俱伤，此一定之道也。

当清末民初之际，汉藏两方少数人为个人利害关系，不顾大局，互相斗争，结果，达赖逃亡于印度，同时产生亲英派，结党操政，致予强邻以侵略之机会，辛亥之役，尽逐在藏之中国官兵，从此中藏感情，日趋恶化。帝国主义者，更从事其经济、文化之侵略，一方面怂恿西藏独立，嗾使进兵占领西康，侵犯所

^① 牙含章著《班禅额尔德尼传》第243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及，几抵川境，对于人民，则苛虐蹂躏，奸淫掳掠，哀声遍野，饿莩载道，此皆由于少数亲英派之作祟，彼辈既磨灭中藏之关系，且不顾西藏本身之利益，盲目妄行，神人共怒，且常以武力压迫僧民，勒索重捐，藏康人民，处此淫威之下，敢怒而不敢言，班禅睹此情形，悲痛已极，乃容纳全藏僧民之公议，牺牲一切，代表东下，所抱宗旨，简单言之，不外三点：

（一）西藏始终与中国合作，贯彻五族共和，共同抵制强邻之侵略；

（二）希望中国以民族平等之观念，扶助及领导西藏人民，使之能自决、自治；

（三）继续保护、维持西藏之宗教，再进而求光大佛学之真精神，以谋世界之和平。

抵内地以后，转瞬六年，只因内乱绵延，中枢无主，班禅满腹苦衷，无门告述，今幸统一告成，训政伊始，内部既已平靖，宜尽力于国防之巩固。

中华民国，既为整个之国家，则孙中山先生所遗留之主义及政纲政策，须力求实现于整个之国土，且藏、康、青海，地广人稀，芸畴万里，蕴藏丰富，若依中山先生之实业计划，则大有裨于国计民生。假使国人视线及政府眼光只周旋于珠江、长江、黄河三流域之间，对于边疆仍旧漠视，则内地纵由训政而宪政，亦非国家长治久安之计，即中国之国民革命，亦不能谓为成功也。

爰是本处在京筹备成立，本班禅东下宗旨，向政府报告、接洽一切，更希全国同胞，群起注意藏事，不胜企祷之至。

谨以至诚作此宣言！

南京奇望街班禅办公处启^①

当年 11 月，内战再次爆发，蒋介石与冯玉祥、阎锡山和李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 7 - 8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 年版。

宗仁之间大动干戈。九世班禅通电全国，呼吁各方止兵息争：

“南京。中央政府各院、部、各委员会、各军司令官、各总指挥，各省政府，各特别市政府，各省市各法团、各报馆均鉴：

国民政府成立以来，各全国为一家，结十余年纷争之局，与民更始，视听咸新。积国群黎，涸鲋待救，建国方始，惟日不遑。所赖万众一心、群策群力，庶几来剥极之复，而起贞下之元。不谓浩劫未终，战端又启，水旱饥之后，又继以兵戈，嗟我子遗，将焉托命？班禅奉无生之旨，旷出世之观，不染法缘，岂婴世网？惟念一之贪嗔，乃贵祸于万劫而不复！悯兹恶业莫返，迷途所望观脱，盖缠挽回厄运，救众生倒悬之苦，发仁王护国之心，庶几震旦方隅，不至沉沦永世。海内贤达，幸共鉴之。

班禅额尔德尼。养”^①

九世班禅忧国爱民的行动受到了各界民众一直称赞，蒙藏委员会特致电班禅，对其行为大加褒奖：

“蒙藏委员会快电代电 总字第 57 号

班禅驻京办公处转班禅大师道鉴：

顷诵养日通电，以浩劫未终，战端又启，嗟我子遗，将焉托命？所望挽回厄运，以救众生。等语。仁心善意，深为钦佩。年来北方诸省，水旱尖饥，民气大伤，而西北叛将，称兵作乱，正所谓造因于一念之贪嗔，遗祸于万劫不复之地。我大师悼焉心伤，以博爱群生之旨，发存亡与共之言，足见佛法博爱真诚，正合夫三民主义之原理，爱民爱国，其有功于世道人心者，岂浅鲜哉！敬电奉复，诸希鉴察。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 阎 00

副委员长 马 00。俭。印

中华民国十八年十一月八日”^②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 12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 年版。

② 同上书，第 13 页。

（二）九世班禅请求返藏

1929年，西藏地方政府与国民政府的关系出现新的转机。十三世达赖喇嘛先后派遣驻北京雍和宫堪布贡却仲尼和驻五台山堪布罗桑巴桑到南京谒见蒋介石，表示诚心内向、不亲英人、不背中央、愿迎班禅回藏的愿望。国民政府也先后派贡却仲尼和刘曼卿赴藏，蒋介石还亲自致书十三世达赖喇嘛，表示国民政府赞赏达赖喇嘛的内向行为。英帝国主义看到西藏地方与国民政府的关系正在往正常化方向发展，于是，挑拨西藏近邻尼泊尔准备进犯西藏。十三世达赖喇嘛一方面命令西藏僧俗民众做好迎敌准备，另一方面通报中央希望得到国民政府的支持。九世班禅当即派代表赴南京致呈蒙藏委员会，请求中央允许并支持他组织武装力量，返回西藏，弥止尼藏战争：

“呈为密呈弭止尼藏战争办法暨解决藏康纠纷计划，仰祈鉴核，迅予发给饷械，组织卫队，克日回藏，以资进行事。

窃尼泊尔此次举兵犯藏，所有尼泊尔筹备用兵之经过及调集军队之情形，业经敝佛令飭驻京办公处呈报并经令飭该处呈请俯发饷械，组织卫队，以便相机应援各在案。近据续报：尼国军队已陆续侵入藏边，事急势迫，战争决难幸免。达赖所领藏军，不过两万，内外援绝，其势必败。前后两藏，人心怕恐，其望敝佛之援救，如大旱之望云霓。值此内乱待平，外忧复起，藏事之解决，实有不能稍缓之势。刻下西康、青海之土司、喇嘛及民众代表，麇集辽宁，环请敝佛回藏。是以敝佛特派代表等到来京向我政府作最后之呼吁：

拟请明令遣派敝佛返藏应援，并请简派大员一员偕同前往。回藏路线，或由内蒙经阿那善旗以达青海，或溯长江通过四川以达西康。所有沿途驻军，迭经敝佛接洽，均有尽力援助之表示，

当不至发生何等障碍。

一俟敝佛到达藏边，先由政府简派之大员驰赴拉萨，宣达中央意旨。如是，在达赖方面，自必感激中央援助之恩，顾念敝佛同袍之谊，激发天良，推诚合作，一致内向；在尼泊尔方面，敝佛夙与其国王比希米哲交谊甚笃，一经敝佛派员调解，不独可以弭止尼藏之战争，或且可以恢复中尼之关系。即在英国方面，敝佛以藏人参与藏事，纯属西藏内政范围之事，政府更振振有词，易于应付，而英人无所施其侵略弱小民族之惯技矣。且西康民众近年来备受达赖征敛徭役之苦，倾向敝佛；青海亦久陷于无政府状态中，并可由敝佛加以领导，以促成该两地健全之省治。

惟西藏距京远，沿途盗匪在所多有，敝佛回藏，自须相当卫队，以资护卫。况当大敌在前，尤须相当兵力，以张声势。仍请查照前案，迅予发给饷械，俾便组织卫队，敝佛现有随从藏众不下千人，先可成立两营，其余俟到青、康后再行成立。

此种措施，在今日具有实力之中央政府下，不过一举手一投足之劳，即可将十九年来久悬未决之西藏问题统内政、外交而解决之。语曰：‘当机立断’，又曰：‘因时制宜’，‘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外抗强邻，内绥边圉，西藏存亡，在此一举。敝佛忝主藏教，目击时艰，为民请命，义不容辞！

所有弭止尼藏战争办法暨解决藏康纠纷计划各缘由，除分呈国民政府暨行政院外，理合附呈请求各条于后，恭请鉴核，伏候批示祇遵。谨呈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

计开：

一、拟请明令遣派敝佛应援西藏。

二、拟请发给马步枪五千支，子弹二百五十万（发），军装五千套及其他一切行军需物品，并请月拨军饷十万元，以未到藏地前为限。

- 三、拟请特派大员一员随军前往襄理一切。
- 四、拟请选派练达军事、政治人员若干员任指导之责。
- 五、拟请选派干练党员若干员任宣传之责。
- 六、拟请发给自购枪械护照。
- 七、拟请令饬回藏经过各地军政长官保护。
- 八、拟请令饬青康两地军政长官力加援助。

西藏班禅额尔德尼代表 王 罗 皆

罗桑坚赞

阿旺敬巴

中华民国十九年四月十七日”^①

国民政府没有批准九世班禅的计划，但决定派巴文峻赴尼泊尔、谢国梁赴西藏，调查解决尼藏冲突。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第二百二十次会议通过拟具解决西藏问题十一条原则。其中第八条内容是“达赖、班禅在西藏政教上之权利，概仍其旧。”也就是说，国民政府维持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固有的地位和权力，不承认达赖喇嘛对班禅后藏地区的管辖。正在这时，在英帝国主义授意下，噶厦地方政府借口九世班禅派人参与甘孜大白事件，认为是班禅派人挑拨川军进攻藏军，令藏军向东进攻，引发了康藏纠纷。而国民政府也以为由于批准建立班禅驻重庆、成都办事处而惹怒了达赖喇嘛，曾下令暂时关闭这两个办事处。这样，达赖喇嘛和班禅之间的矛盾和积怨越来越深，班禅回藏更加遥遥无期。

1930年11月，九世班禅亲自致函蒋介石，请国民政府尽快帮助他返回西藏，实现他的夙愿，满足广大信教民众的渴望：

“蒋主席钧鉴：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15-1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久违得辉，情殷葵向，景仰之私，时萦五内。近维德躬康和，鼎祺安燕，爷瞻吉晖，忭颂良殷。自钧座总握中枢以还，国泰民安，政务日臻上理，功高五岳，名满全球，万方覆帔，遐迩同钦。班禅仰托福荫，贱躯安，堪纾锦注耳。久欲觐金颜，以遂景仰之忱。前后两次到奉，皆因我国灾害未除，环境不良，不得已暂避蒙地。唯是中心惨惨，深虞五族分裂，故屡向蒙民由宗教方面劝导，使之倾心内向，勿受旁人诱惑。且班禅朝夕祝祷，盼望我国内政、外交日渐发展，早睹民众安居乐业。不图事与心违，发生许多障碍，今幸讨伐成功，统一底定，正解决中藏纠纷之机会也。

查西藏与中国一致合作，历史上发生关系兹已数百年矣。今且五族共和，犹之一家弟兄，全藏老幼人民，无不欢欣鼓舞。詎料少数作恶之人，为个人自私自利起见，积其阴谋私计，在达赖前多方挑拨播弄，含沙射影，以致达赖为其蒙惑，居然违叛中央，将在藏汉人残杀殆尽，以贯彻尽绝根株之理想，实属惨无人道。乃犹以为未足，复于西康方面派遣军队常川分驻各地。其有汉属僧俗之藏民，素来对于汉藏事情甚厚者，自然亲汉，而彼等嫉之如仇，竟将彼等到庙宇、财产强行焚掠无遗。且阻止汉商往来藏境，以少数人擅操政权，对于人民，违法横征暴敛，无所不用其极。遇有帝国主义势力雄厚者，立即改变方针，暗遣要人，多方献媚，摇尾乞怜，倚势保护，甘作牛马。班禅目击心伤，故毅然决然前到内地，屡向政府当道陈述西藏安危及人民痛苦情形。只以国内多故，无暇顾及解除藏民痛苦。但我以前政府对于向来之恭顺无违与叛国残暴者，未蒙鉴别善恶，将西藏存亡关系置于度外，迄今已逾八年矣。但全藏人民所受痛苦，日甚一日，而祖国领土，亦日益危殆，言念及此，曷胜隐忧！

质言之，前藏方面虽派代表来京接洽，然事实上未必以诚意倾向中央。据闻彼方对于康藏人民横征暴敛之手段，仍旧进行不

已，于是藏康人民至今未得丝毫之幸福。近来，前藏政府目睹我中国内乱日见勘（戡）定，国基日益强固，顾虑将来之祸患临身，心怀诡诈，而前后派来假面具代表。于表面上观之，似极诚恳，俯首帖耳，将以前违叛残暴之罪恶，欲隐藏遮盖，诡称前藏政府早有中藏照前合作之心，现今康藏地方安堵如恒，前后藏之间彼此毫无夙怨，一味粉饰，是非颠倒，欺蒙当道，以长此是是非非之手段，为迁延岁月之计。我政府若不察明康藏内部情形如何，不知症结所在，若竟容纳一方面之诡词，以此而解中藏纠纷，不但一波未平一波又起，且素来倾向祖国、拥护中央之人，均皆裹足不前，而中藏合作，从此恐难实现；则康藏人民永远在水深火热之中，其痛苦亦无解除之日也！

班禅前到内地，原为保护祖国领土，解除康藏痛苦而来。蛰候数年，目的未达，言念及此，不禁伤心！班禅此来应民众之使托，仰恳我钧座鸿恩，务使班禅所抱宗旨得圆满之结果，日后回藏时，不惟有以慰民众之望，且得各方和平相安。

此刻康藏民众，对班禅返藏，均引领而望，如其汉藏不能合作，照今日之状，则康民痛苦，变本加厉，且班禅到藏，有何面目见我父老？祈请钧座对于藏事持平办理，遇重要事件，尚乞详加指导，俾得有所遵循。并乞垂察愚忱，赐予示复，至深企幸。

专此布达，恭请崇安

班禅额尔德尼谨启十一月一日”^①

蒋介石接到九世班禅的来函后，非常重视，亲自复信，说明国民政府正在筹备解决西藏问题，并保证一定秉公办理：

“班禅大师惠鉴：

顷承惠书，并附哈达一件，备荷藻饰，惭感无似！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17-1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年来国事螭蟾，中原多故，对于边事，兼顾未遑。现在军事告终，全国统一，自应绥辑边境，巩固国防。台端对蒙藏民众谆谆劝导，使之倾心内向，拥护中央之热诚，溢于言表，殊堪嘉慰。西藏屏藩国家，历史最久。此后中央本民族主义，将五大民族冶为一炉，合组成一中华民族，一心一德，以防止帝国主义者之侵略。前月达赖派遣代表来京，表示倾向，中央政府以宽大为怀，对于西藏事务，正在筹备进行，将来自当体察情形，力求平允。

台端与达赖，虽一时少有误会，仍望以大局为重，捐弃前嫌，共御外侮，以纾中央西顾之忧，是所至盼。专泐布复。顺颂道祺

蒋 00 ”^①

1931年5月，国民政府在南京召开国民会议，制定所谓训政时期的约法，邀请西藏代表参加。达赖喇嘛方面和班禅方面为代表名额的分配问题发生了激烈争执。最后，达赖方面派6名、班禅方面派4名代表参加了会议。此外，还有5名列席代表。班禅自沈阳赶回南京，出席了国民会议，并发表讲话，希望整顿边疆，重视西藏：

“今日为国民会议开幕之期，班禅以西鄙远人，得与盛会，与全国代表诸公快晤一堂，曷胜荣幸。

我国蒋主席奉总理之主义，竟革命之全功，训政建设，努力进行。宪政时期，观成在即，秉承总理遗教，召集国民会议，周询群豪，协谋国是，订定约法，永固邦基，行见青天白日，永扬华夏之光辉，三民五权，长作全球之楷模。班禅蒿目边情，倾诚内款，思启政府之远图，迅拯藏民于涂炭，南北驰驱，心力交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20-2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瘁。近以藏康众民，纷吁和平，益深普度之怀，弥动恤怜之念，伏望诸公宏纾伟议，整顿边疆，本总理济弱扶倾之训，巩国家主权领土之基，重张上国之声威，勿弃西方之宝藏，是则班禅所额手称庆，虔心祷祝者也。谨颂。”^①

会议结束后，九世班禅致呈国民政府，请中央政府全盘筹划，短期内解决藏事，使他能够早日返回后藏，宣示威德，并提出两种解决方案，供政府选择：

“敬陈者：

窃班禅忝司黄教，备位西陲，万里来归，倾诚内向。盖祖国观念至深，而于先总理信教自由，及扶助弱小民族之主义尤佩服无既也。前者边疆多事，国防领土，在在堪虞，西藏民众，痛苦尤亟。本拟即向政府陈述一是，祇以时局未宁，不遑启请，遂漫各省，远及蒙疆，忽忽光阴，弹指九载。今幸我主席，制定约法，力谋全国统一，是以应命修觐，面贡愚忱。

中藏关系之深，自唐、宋、元、明、清以来，迭蒙戡乱护法之嘉惠。故民元汉、藏交哄之役，班禅不避嫌怨，救济旅藏遇难之汉人，冀报祖国于万一。不图异己交攻，艰难内涉，旷日持久，叩呼无门。近年以来，中藏信使往还不绝，前藏已派代表到京，表示服从，仰见我主席威信交孚，远人畏服。兹值双方在京之际，机会难得，务请垂念藏民，于最短期间通盘筹划，解决藏事。俾班禅得以早日归藏，宣示威德，则不惟西藏僧民之幸，抑亦国家无疆之休也。谨具意见，附列于后，伏乞主席采择施行。

计开：

（一）查新定约法第八十条蒙古、西藏之地方制度，得就地方情形，另以法律定之。西藏所谓地方情形者，即前后藏划分与藏务行政由办事长官掌理是也。前藏曰卫，后藏曰藏，卫藏图

^① 《国闻周报》第八卷部第十九期。

志，灼然可稽，又有冈巴拉山为界，人情、风俗、言语、截然不同，实难合而为一。至长官之设，起于清乾隆间，相沿二百余载，中藏相安无事。民国成立，虽亦有驻藏办事长官，然承川军败衄之后，权势陵替，长官至累年不至拉萨一次，迁延既久，中国声威扫地殆尽。今既重订西藏地方制度，自宜参照前清成案，特派熟习边情、著有声望之大员二人，一驻前藏，一驻后藏，凡练兵、制械与夫用人行政，均须与长官会商而行，有大事则请命于政府。权限既明，西藏自无侵欺之患。此关于内政之意见者一也。

（二）查中英藏印条约始于前清光绪十六年，其重要者，在（勘）定藏哲界限及通商、游牧交涉各节。嗣于十九年续议藏印条款，计通商六款、交涉二款、游牧一款、续款三款。逮光绪三十年中英续订藏印条约四款，即承认英藏所立之约为附约，其要义即英国国家允不占并藏境及不干涉西藏一切政治，中国国家亦允不准外国干涉藏境及其一切政治。至光绪三十三年，英、俄两国成立协约，其重要条件：一，两缔盟国为保全西藏领土，各不干涉其一切内政；二，英、俄两国承认西藏为中国所有，自后非经中国，不得与西藏为何等交涉；三，两缔盟国无论为自己、为国家，相约不要获西藏之铁路、道路、电信、矿山及其他权利。至民国三年，陈貽范与英人所议之西姆拉草约，未经正式签字。及此后英藏擅定之密约，未经中国与闻者，均不可与承认。今政府既拟解决藏务，但确守中英条约，不准其他外国干涉藏政。至中藏主权、领土之关系，则由政府依法订定地方行政制度，英国实无过问之权。而此后西藏对内、对外交涉，当然由国民政府办理，更不待言。此关于外交意见者二也。

以上所述二则，乃藏务之重要关键，其他若交通、若实业、若税则、若司法，均有彻底兴革之必要，俟西藏地方行政制度规

定，方能次第议及。是否有当，还候钧裁。

班禅额尔德尼谨上”^①

（三）国民政府任命九世班禅为“西陲宣化使”

1931年康藏纠纷正酣，青海、甘肃地区在马氏家族的控制下，也与国民政府貌合神离。因此，蒙藏委员会特请民国政府任命九世班禅为西陲宣化使，利用他在广大蒙藏群众中的崇高威望，宣传中央政令，宣慰信教民众：

“呈为密呈事。

查班禅额尔德尼此次来京觐见，面陈藏事，并参加国民会议，其拥护中央热诚，洵堪嘉尚。且班禅通达教理，行持精严，康、藏各处喇嘛僧众信仰至深。兹为对于各地喇嘛寺庙宣传中央政令及抚慰信仰教民众起见，拟请特派班禅额尔德尼为西陲宣化使，并得青海、西康两省境内选择适宜地点组织、经费数目以及班禅年俸，均经本会拟就详细办法，缮折呈奉蒋主席批示照准在案。兹特谨将原折并抄同办法备文呈送，仰祈钧院鉴核办理，实为公便，谨呈

附呈原折一件、办法一件（原折已面交吕秘书长）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 马福祥

中华民国二十年六月二十一日

附 特派班禅为西陲宣化使办法

一 国民政府为宣传三民主义、中央政令暨抚慰青海、西康等处喇嘛寺院及信仰佛教之民从起见，特派班禅额尔德尼为西陲宣化使。

^①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23-2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 宣化使除对于喇嘛寺院及信仰佛教之民众宣布教化及执行国民政府所特许之慰抚事宜外，对于青、康两省之行政有意见时，须建议于国民政府或两省政府请求决定办法，宣化使不得直接干涉。

— 西陲宣化使得在青海、西康两省境内选择适宜地点组织行署，内设参赞二人，由中央简派，辅助宣化办理一切宣化事务。

— 西陲宣化使行署内，得设秘书、宣传、教务三处，其职员名额及任用办法另定之。

— 西陲宣化使得派宣传员分往青、康各地慰抚寺院、教化人民。

— 西陲宣化使得成立警卫队，任保卫宣化使之责，队长由宣化使遴员呈请派充，教练官由中央派充，所需枪械、子弹、无线电台及长途汽车等，均由中央酌给。

前项卫队队员，须按学校办法教练，以期成为善良而有用之国民。

— 西陲宣化使行署经费，每月定为一万五千圆，警卫队经费每月定为一万五千圆，均由中央发给。

— 班禅额尔德尼年俸为十二万圆，由中央按月发给，其个人费用及随从僧徒生活等费，均由年俸内开支，所有招待费一律停止。

— 以上办法自国民政府核准之日施行，至班禅额尔德尼回藏之日为止。”^①

1931年6月24日，国民政府决定授予九世班禅“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的封号，以褒奖九世班禅为促进和平统一所作的贡献，

^① 行政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26-2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九世班禅致函国民政府主席蒋介石，感谢中央政府对他的加封：

“为呈明事。

窃班禅内款以来，瞬经九载，躬逢主席奉行先总理遗教，如集国民会议，制定训政约法，统一华夏，绥靖边陲，凡属远人，罔不企望和平、沾儒德泽。班禅忝司黄教，未效寸能，日夕虔心，默申祈祷。兹于本年本月恭承政府颁锡嘉号曰“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祇领之余，弥深悚惕。惟有求国基之永护，为化治之宏宣，本广舌与慧心，阐宗师之大法，涓埃矢报，肝膈摅诚，以上答主席眷顾之隆，下祝藏境无疆之福。谨陈谢悃，敬贡芜辞，谨呈国民政府蒋主席

班禅额尔德尼

中华民国二十六年六月二十四日”^①

国民政府对册封九世班禅大师的时间、仪式及其座次都预先做了详细的规定，从中不仅可以看出此次册封仪式的隆重和热烈，也可看出国民政府对九世班禅的尊敬和重视。

“附一 册授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仪式

一 册授仪式定于七月一日上午十时在国府大礼堂举行之。

一 册授日参加人员：本府文官荐任以上、军官校官以上；各机关文官简任以上、军官上校以上。

一 参加册授典礼人员均着礼服，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及其随从堪布着藏礼服。

一 举行册授典礼应有各执事人员，由典礼局指派之。

一 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率堪布二人及参加人员，于规定时间之前齐集国府接待室，届时由典礼局长引导大礼堂，按照规定秩序举行册授。

^① 行政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2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一 礼成摄影后，由典礼局长引导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人延见室，文官长、参军长、内政部长、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陪见，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向主席行一鞠躬礼，礼毕就座。

主席中坐，文官长、参军长、内政部长、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左、右坐，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对坐。

主席询话毕，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向主席行一鞠躬，退。

附二 册授典礼秩序

- 一 全体肃立。
- 二 主席就位。
- 三 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就任。
- 四 奏乐。
- 五 唱党歌。
- 六 向国旗、党旗及总理遗像行三鞠躬礼。
- 七 主席恭读总理遗嘱。
- 八 行授印礼。
- 九 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向主席在三鞠躬。
- 十 捧册印官恭捧册印呈主席，主席宣读册文。
- 十一 主席亲授册印，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敬谨祇受。
- 十二 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向主席行三鞠躬礼。
- 十三 护国宣化广慧大师在班禅额尔德尼恭递哈达。
- 十四 主席回授哈达
- 十五 主席训词
- 十六 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答词
- 十七 奏乐
- 十八 礼成

十九 摄影”^①

1931年7月1日，国民政府在南京政府大礼堂隆重举行册封九世班禅为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的典礼仪式，蒋介石亲自参加，并宣读册文，册文如下：

“广纳赤庙，知微亦复知彰，溥化黔毗，有德斯能有众。班禅额尔德尼抚辑藏服，翊戴中央，敷教元黎。效忠党国，实阐党国之妙谛，懋膺无上之殊荣，允宜授予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称号。朗烛意珠，奉扬体命。德音普遍，布三民五权之宏规，法铎昭垂，章六席万行之妙用。祇服懋典，益邇宗风。

国民政府主席。蒋中正

中华民国二十年七月一日”^②

国民政府为九世班禅颁发的玉印印文为“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之印”。

1932年3月21日，蒙藏委员会致函行政院，请求给九世班禅颁发西陲宣化使的名义并允驻青海香尔德办公：

“呈为据情转呈事。

案据西藏班禅驻京办公处处长罗桑坚赞呈称：查东北事变发生以后，继以淞沪战争，国难日亟，边事益关重要。班禅大师住锡蒙古，目睹当地危急情形，向各王公、民众随时宣传暴口陷隐[阴]谋，晓以团结御侮之义。数月以来，防敌煽惑，安我民心，收效之宏，难以言喻。惟我国幅员辽阔，边疆人民智识闭塞，对于中央一切政治设施，往往不能充分明了，列强乘我弱点，多方诱惑，危机四伏，后患可虞。班禅大师为解决中藏纠纷，前往内

①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30-3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② 《东方杂志》第三十七卷第二十四号，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3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行地，光阴荏苒，瞬将十载，现在西藏问题既因情形复杂，一时进行困难，在此国难期中，甚愿竭其绵薄于边疆方面，为政府效驰驱之劳。查二十年七月第二次国民政府会议曾经议决班禅大师以西陲宣化使名义，但为时数月，迄今未发表，拟请钧会转呈政府将前项名义早日发表，在班禅大师未能回藏以前，指定青海香尔德为其驻锡地点，并令地方长官妥为保护，则边疆人民因对班禅大师信仰之故，亦可坚其内向之心，党国前途，利赖实深。是否有当，理合备文呈请钧会鉴核示遵，实为公便。等情。据此，查内蒙之风云日亟，康藏之交涉又停，蒙藏人民对于班禅信仰极深，借宗教之薰沐，作边陲之保障，情势相需，似难延缓。二十年七月国民政府第二次会议决班禅以西陲宣化使名义，似应请查案明发，以重边务。

至所请班禅未能回藏以前，指定青海香尔德驻锡办公一节，因前班禅六世班登益西到青海，该地蒙古王公及土司等为之在香尔德建寺供养，此后即由班禅遣派堪布常川驻此。该地既为班禅所有，历经着手开垦，在青海之中，于蒙藏均为接近，若荷指定驻此办公，亦属便利。

所有据情转请颁发西陲宣化使名义及指定香尔德驻锡办公各情，理合备文，附具青海略图，呈请查核，指令遵行。谨呈行政院院长汪

附呈略图一件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 石青阳

中华民国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一日^①

国民政府对九世班禅的册封及允许成立班禅驻蓉驻渝办事处，使达赖喇嘛方面深感不满和不安。达赖喇嘛驻京办事处处长

^①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39-4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贡却仲尼奉噶厦之命，集体提出辞职。为此，蒙藏委员会特致函十三世达赖喇嘛，请其令贡却仲尼等安心供职：

“径启者，前承大师派遣贡觉仲尼为总代表、阿旺坚赞等为代表，到京协商藏事以来，本会秉承中央意旨，开诚布公与之接洽。除对于贡代表等优礼招待外，并请任命贡代表及巫明远为本会委员。复为办事便利起见，呈请行政院转呈国民政府核准设立西藏驻京、驻平、驻康办事处，并每月发给经常费国币七千元（自本年七月起加为九千元）。嗣据棍代表呈报，所有各办事处正副处长均经大师派定，先后莅京。迄今日久，除驻京办事处已于本会二月九日成立，驻平办事处由前西藏堪布驻平办事处改组外，驻康办事处尚未组织成立。此项西藏达结白茹事件发生，本会呈准派本会委员唐柯三为专员驰往调解。该专员以此项事件有随时谘商驻康办事处之必要，临行时曾面商棍代表，转知该处正副处长偕往成立办事处，以便协助办理。当经约定，唐专员先行，该处正副处长随即赶往。迨后棍代表又以西康距京远，交通不便，请予提前发给经费，交该处正副处长带往。复经本会咨请财政部陆续发给经费四个月，计国币三万元，而该处正副处长仍未前往。最近班禅来京展觐，条陈十六事，自第一条至第十条均与藏事有关。本会为慎重起见，拟俟棍代表等开送条款到会，再并案研究，妥慎办理。其第十一条至第十六条，则班禅以自到内地后，居住迄无定所，生活亦感为难，恳切陈词，请求量予办理，俾资维持。曾经本会行知棍代表，详为说明，并于有日电达大师在案。乃于六月二十五日，棍代表根据报纸误载班禅将任宣抚使，以中央将畀班禅以西陲政治地位为词，忽与巫明远具呈辞本会委员职，同时又与其余各代表具呈表称，已呈请大师辞各办事处处长职，查西藏远处边陲，山岳阻隔，棍代表等间关来京，致涉长途，自不易易。现值藏事进行粗具端倪，亟应详加磋商，迅谋解决。使命綦重，畀倚正殷，殊未可一遇疑难，遽求卸责，

以致废弃前功，牵动边局。所有本会招待棍代表等接洽藏事经过及棍代表等辞职情形，除派员切实开导，诚恳慰留外，相应函达，即希查照，转饬棍代表等安心供职，并迅组设驻康办事处，努力工作，以竟全功，实纫公谊。

至国内统一，早已告成，蒋主席现在出发江西，督剿共匪，大局不难救平。合并奉闻。此致

达赖大师”^①

之后，九世班禅赴内蒙乌兰察布盟举行时轮金刚法会，这是九世班禅在内蒙古地区举办的第五次时轮法会，也是最后一次。班禅大师在绥远省贝勒庙（百灵庙）通电全国，强烈谴责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近闻暴日不顾公理，蔑盟约，仗其武力，攻我热榆，揆彼用心，无非欲实现其大陆政策之阴谋。现我军这民时至忍无可忍，官兵义师前仆后继，为自卫而抵抗，为正义而舍身，救国热忱，中外咸钦！班禅目击时艰，忧愤无已，虽身属空门，而于救国图存之道，何敢后人，除召集当地蒙藏喇嘛千余，自三月一日起，在百灵庙虔诵藏经，广施供养，建立法坛，祈求祷和平，并追荐前方阵亡将士，藉佛力之加被，弭战祸于无形”^②。

此外，九世班禅还通电全国，呼吁中央安抚蒙民：

“沈阳事变，正班禅拟南来之际，乃倭寇猖獗，得寸进尺，甚至多方离间，播散流言，以期逞其野心。班禅蒙政府待遇优容，自愧涓埃之报，当此国难，凡属人民，亦宜奋起，况班禅受国家尊重，岂敢稍存坐视。故绕道西行，由东蒙至西蒙，将及五月，沿途经过，王公百姓，遮道欢迎。班禅即于此时，宣传中央意旨，喻以大义。咸谓东省沦陷，深盼国家决计恢复，誓共图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615-261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牙含章著《班禅额尔德尼传》第252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存，以固疆土。等情。足征民心未死。抚绥蒙民，望政府及时注意，速筹良法，免失指臂之效。国防幸焉。至班禅朝夕与蒙古各寺喇嘛诵经祈祷，祝邦家之永奠，弭祸患于无形，区区苦衷，谨电奉闻。

班禅额尔德尼·支（四日）。印”^①

1932年12月，九世班禅应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石青阳的邀请来到南京。12月24日，国民政府正式任命九世班禅为“西陲宣化使”，并在国民政府礼堂举行了隆重的就职典礼，九世班禅在典礼上发表誓词及答辞：

“班禅宣誓词：

余敬宣誓：余恪遵总理遗嘱，服从党义，奉行法令，忠心及努力于本职；余决不枉费一钱，妄用一人，并决不营私舞弊及授受贿赂。如违背誓言，愿受最严厉之处罚。此誓。

答辞：

班禅自来中土，已及十年，无补时艰，深滋内愧。本年春季，政府任命西陲宣化使，才惭樗栌，义切苞桑，顷者入京展觐，于本日宣誓就职，恭聆训词。后当竭尽忠诚，宣扬德意，冀以宗教之力，上辅中枢，振导人心，挽回末劫，边陲康乐，僧俗咸欢。仅此致答。”^②

（四）九世班禅与十三世达赖喇嘛之间的矛盾激化

1933年1月，九世班禅在蒙藏委员会纪念周发表题为《西藏历史与五族联合》的长篇演讲，回顾西藏地方与中央关系，表示

^① 《蒙藏旬刊》第12期，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3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② 《蒙藏旬刊》第12期，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64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拥护统一，赞成五族联合：

“今天承蒙藏委员会石委员长和诸位委员会先生约我在纪念周上报告，我是异常乐意的。蒙藏委员会是办理五大民族中二大民族之机关，所负责异常重大。诸位对于蒙藏历史，自然甚为明晰，顾我生在西藏，且在西藏办理政教有三十年，故无妨亦将我所知者向诸位陈述之。

西藏在二千六百年以前，几无人烟，后有印度王之一后裔由印度来至西藏，西藏人见其像貌举动与众不同，于是奉之为王，尊称为彦赤增布。西藏之有国王，即自此始。

彦赤增布之后裔，继续为王，至于二十余代。后至唐朝之时，有王子名为松村横布，迎娶唐之文成公主和尼泊尔国王之女为后，因文成公主而迎来释迦牟尼佛像，因尼泊尔国王之女而迎来至尊墨雪多吉佛像，故彼极为信佛。于是派大臣吞米桑布札与西藏之有志青年，前往印度学习文字。吞米桑布札研究极有心得，回至西藏，遂创造藏文，翻译若干经书，并规定关于政教之各种制度。西藏之有文字以及各种制度，即自此始。

当松村横布之时，西藏已统一，佛教已盛行，再传三世至默瓦葱，又与中朝之敬钦公主结婚，生一王子，即赤松德贞。赤松德贞接位之后，聘请印度之大博士锡瓦槎噶马拉喜拉、上师白玛雄乃等，翻译显、密二教若干佛经。其时中原又有若干高僧来至西藏，且建修若干寺院。此时西藏之佛教，可称一时之盛，当时所翻译之各种密宗经书，后人称为旧经。自默瓦葱再传三代至郎达玛，在西藏之佛教顿生波折，其原因由于郎达玛不信佛教，将所译之佛经，尽量烧毁，将信教之喇嘛，尽力驱逐，于是佛教因之衰弱，结果郎达玛被拉鲁白多吉刺死，其后人亦奔散四方。其中有一后裔逃往安日，遂在安日为王。郎达玛死后，其子郎得月松继任，前日出亡各地之高僧，始陆续归业。其后裔之在安日者，有拉喇嘛亦西月及详秋月二人，立心恢复佛教，由印度聘请

览吉白登阿得夏到后藏，并欢迎其高足弟子仗登把吉亦雄乃及其他有学识之徒众讲究佛学，翻译经典，于是佛教在藏较前赤松德贞之世，更为兴盛。此时所译若干之显、密经书，后人称为新经。后人称赤松德贞时所译之佛经为旧经，称拉喇嘛及详秋月时所译之经为新经，其实一切显密之佛经仅翻译之时间有先后不同，而于佛经中之意义，并无若何之差别，故实不能有新旧之分也。

其后西藏无统一之王，彼此内争，相传于其时曾被中原征服一次。后至元时，曾派兵来藏维持治安，其军官回朝时，向元帝陈述经过，并称萨迦班直达势力之盛，此元帝藏人谓之噶登王，于是噶登特聘萨迦班直达到中原，萨氏到甘肃、兰州，大传其法后，竟未前行，即死于此。兰州之人盖造一塔，以盛其尸，至今尚在。

元之噶登王子接帝位后，又聘请萨迦班直达之孙子卓根却吉帕巴至中原。卓氏向元之君臣宣讲结果吉灌顶及诸经，元帝大喜，尊封卓氏为国师，并付以西藏属其管理。卓氏归时，途经西康、青海至后藏，沿途调查各地户口，计数有十三万，故今尚有十三万之名。

萨迦班直达之后裔，如是在藏掌权者约有七十五年，其后有臣拔莫逐巴等起推翻萨迦之权，于是有拔逐勤东积雪仁奔巴藏巴王等先后各立小国。但此时，西藏与中原之往还，继续不断，先后有喇嘛根亲却各月色及亲郎奔札三位杠玛八等到中原。

其后即在五百七十年以前之明朝时，宗喀巴大师到西藏整理佛教，于佛经教义有违反者，则除而去之，于是佛教如红日东升，大放光明，世人称之为黄教。原此黄教非有若何之特新创造，不过除去旧有之积弊，恢复原来佛教之真精神耳。故黄教在西藏称为华鲁八，即为善良规则之意。

明朝〔永〕乐时，曾几次聘请宗喀巴大师到中原，但大师以适当整兴宗教之际，事实上不能离开西藏，故派遣其弟子降清却

吉释迦亦希代表。降氏至中原，对佛教大为宣传，明之君臣，极端崇拜，于是中原为黄教之大施主。大师之大弟子吉超、凯珠、吉更登祝三人，与其若干徒众，努力宣传，建修若干宏大寺院，是黄教势力极为扩大，蒙藏康青无不普遍。达赖第三世锁囊嘉搓，受蒙古王阿登欢迎，而至蒙古。达赖喇嘛之名，即由此蒙古王所供献。此时明帝对之封赠亦多。

自此以后，自凯珠起至第四世班禅罗桑却吉结村与自吉更登祝起至第五世的达赖喇嘛昂汪罗桑甲槎，会商派代表四清却吉到中原，时值满清当政，极为尊奉，故特册封达赖、班禅及颁发金山印信。后来青海方面，虽有固始丹增却吉率兵侵藏，占领后藏之西德等地，自称藏王，但其对于班禅、达赖，则仍极端崇拜。清顺治时，又聘请达赖、班禅到中原。班禅因年逾八十又三，不便于行，至中原者仅达赖五世。达赖至，清帝封赠甚为优厚。其后固始丹增却吉之子丹增达亨，继为藏王，世代相承。至康末雍初准噶尔带领蒙兵侵入西藏，其时卫藏又发生内哄（讧），于是清庭（廷）派兵平乱。乱平即指派后藏普拉四郎达吉为藏王，王乃革兴制度，锐意振作。其时清庭（廷）派遣驻藏钦差二人，率相当防军驻守西藏，以保护达赖、班禅，并合理藏政。乾隆四十五年班禅第六世班登亦惜又入中原，清廷照前封赠礼仪仍优隆，中藏间之感情亦特别融洽。民国成立以后，驻藏大臣撤去，汉藏之间于是隔膜，感情渐衰，康藏民众，感受不少痛苦。余目不忍睹，乃仰仗我政府德威，入至内地，至今已十有余年，对政府愧无若何供献，对民众愧未有何裨益。余学术浅陋，西藏历史，不能详述，仅将所知者略陈如此。

我亦曾至东西两蒙，虽略知其情形，但以蒙古毗连内地，其要多为世人所知，不待余再详述。不过当余去年由此赴蒙之时，承政府及蒙藏委员会之委托，时记在心，未尝或忘。故在海拉尔方面，余已将中央政府爱护人民之主意，详为宣述。两月之后，

适值东北事件发生，东盟途径，因之断绝。在海拉尔为中日俄三国交界之地，甚恐变化莫测，尤其恐锡林果勒盟将受到他人诱惑，更有以宣传维持人心之必要。故不敢辞却劳苦，即由北路经过外蒙边地，以至内蒙各盟旗藉宗教以广为宣传中央之意旨，及帮办蒙民之一切设施，并力说五族应坚固意志，切实联络。故蒙民各王公民众，悉为感动，力行团结，乃派代表来京，凡此皆为诸位所知者也。

现在又蒙政府委余以宣化西陲之职，余为实践责任，不久将赴西陲宣传文化，提倡宗教，使蒙藏民众明了中央实际之意旨与五族联合之必要。余对此责任，极愿负担。至于康青两省，虽有名词上之区别，其实皆为蒙藏之区域。何以言之？因藏之名称有大藏小藏之分，大藏即为西康，而青海之南，多属西康民族，又青海之北，多属蒙古民族，故谓康青即为蒙藏区域，亦无可。且如其他宗教、风俗、文字，皆与蒙藏相同，故余对于西陲一隅，极愿尽责宣化也。但余学识疏浅，甚望诸位时赐南针，以匡不逮。蒙藏委员会委员及诸位过去对于蒙藏党务，甚为热诚努力，余谨代表蒙藏同胞，深致谢诚。过去蒙藏地方，虽对中央拟无若何贡献，但五族一家，且为我国国防关系极为重大，在宗教上又为佛教来源之地，今以毗连外国国境，若不共同设法，力图保全，一旦被外国占领，则宛如一人之被截去手足。证以今之外蒙，吾国于政教方面，其感受痛苦为何如也。余甚望诸位译察外蒙之过去，而多注意于蒙藏之将来，及早设法筹划，使宗教兴盛，则政治自然昌明，现在余谨祝委员长诸委员健康。并前途胜利。”^①

当时达赖喇嘛的代表贡却仲尼、阿旺扎巴、阿旺坚赞、曲批

^① 《蒙藏旬刊》第40期，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53-5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图丹等人均在南京。蒋介石有意解决班禅回藏问题，要求双方提出解决西藏问题的书面意见。九世班禅方面提出了十六条意见和三项先决条件：

“（一）解决藏事以恢复中央西藏间固有之统属关系为原则。

（二）西藏与任何国家和地方所订条约，凡未经中央批准，一概无效。

（三）前藏、后藏、西康应划清界限，树立界石，永资信守。前后藏以干巴拉为界，前藏西康以丹达山为界。

（四）驻康藏军限期撤退，并早日成立西康省政府。

（五）前藏政教由达赖主持，后藏政教由班禅主持。

（六）政府派大臣二人分驻前藏后藏办事。

（七）西藏军事、外交统归中央主持。

（八）中藏人民往来应绝对自由，不能稍加限制。

（九）为前藏所逮捕拘押之后藏官民，一律释放，恢复自由。

（十）前藏没收后藏官民之财产，一律发还。

（十一）班禅未回藏以前，由政府给予适当名义，并指定青海或西康适当地方驻锡，兼为其徒众居住生活之地点。

（十二）班禅前往青海或西康时，由政府遴派大员护送，并通知蒙古各盟旗长及各呼图克图自由欢送。

（十三）班禅年俸请照前政府规定之每年十万元成案，由中央拨给。

（十四）班禅未回藏以前，由政府按月拨发办公费五万元，至回藏之日为止。

（十五）班禅成立卫队两团，所有枪械等费，在未回藏以前由政府发给。

（十六）政府发给班禅无线电机五架，分设各处以通消息。

发给长途汽车二十辆，以利交通。”^①

九世班禅提出的三项先决条件如下：

“一、以后凡汉藏各界人等及班禅需要物品，准许自由出入藏境。

二、后藏人民除后藏正供外，不得有额外苛派等情事。

三、前被拉萨监禁之班禅亲属亚西贡觉古旭即行来京。”^②

从上述内容看，可以说班禅方面的提议既符合实际情况，也合情合理。但达赖喇嘛方面迟迟不作回答。直到当年5月份，达赖驻京办事处处长贡却仲尼等人才向国民政府提呈“西藏三大寺僧俗官员及民众全体大会之宣言”一份，“宣言”历数九世班禅之“罪行”，要求国民政府取消对班禅的一切待遇和册封，并对班禅进行人身攻击：

“自班禅谒见南京当道，谋取西藏政教大权，将以蒙古、青海置于一己权力之下，而于康藏各地创设机关，请求中央予以一切援助。以此种种行为，遂引动西藏三大寺僧俗官员及民众等之愤慨而开全体大会，议决宣言发表于左：

查西藏雪山围绕，完全为观世音菩萨行化之地，菩萨常应众生种种愿望，予以种种幸福；达赖喇嘛即观音菩萨化身也，征之印度佛祖流传藏中经籍记载，莫不斑斑可考。扎什伦布者，乃达赖喇嘛第一辈根敦珠巴所创建。噶当列邦经及其他经典亦均悬记其事。该庙建立后，达赖喇嘛对于庙中僧众以养以教，一切规划靡不殚竭心力。示寂时，以管庙权命其弟子桑布扎喜、龙惹嘉错及益喜则木三人轮流任之。任此管庙职者，即呼之曰班禅，盖取梵语大能之意云尔。此后第二辈达赖喇嘛根敦嘉错，仍于扎什伦布领众传法，宏扬佛教。尝至春戈界建修庙宇事毕，复由班禅益

① 牙含章著《班禅额尔德尼传》第253-254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② 同上，第254页。

喜则木迎回扎什伦布驻锡，事迹不少。未久，仍归拉萨，乃命教徒哈遵罗桑垫巴主持该庙，至达赖喇嘛第三辈南嘉错、第四辈云丹嘉错，均以机缘成熟，先后宏法蒙古及内地，教化大行。西藏佛法之远播，实由此植其基焉。厥后五辈达赖喇嘛继掌政教两权，人民响化，地方安宁。时有小寺名恩棍比丘，曰恩沙巴罗布桑却坚者，达赖喇嘛嘉其能，召居扎什伦布，令其传法，遂亦呼之为班禅。自是转世相承，以迄于今。此历辈达赖喇嘛培植扎什伦布，优待班禅之往事，考诸经籍而不谬者也。

若现辈班禅者，实从现辈达赖喇嘛受比丘戒。揆诸律议，比丘之视戒师当如视佛，即师之身影亦不可故践，一切善行尤须重于生命。乃班禅匪惟不能依教奉行，且多行不义。今举最著者：班禅有叔名觉拉敦真，其生母与之有隙，班禅为其母图报复，捕觉拉敦真置于额忍纵之监狱，阴使人棒毙之。未几，班禅属下内哄，泄其事而诉之于拉萨政府，派文官降巴丹增及商上管库官色琼散驰往查办，廉得其情。论法，班禅罪无可免，而达赖喇嘛垂念师弟之谊，特予宽宥，仅治其属下人而已。班禅上辈有兄曰珠藏生本，遇事谏劝，班禅既不听从，复怒而加以酷刑。凡班禅故旧及属下之老成者，微拂其意，即被抄没。拉萨政府以班禅暴行若此，由于幼失经教，因遣热增呼图克图往为之傅，冀可悔悔。班禅竟加拒绝，并灌顶而不受。热增无如之何，遂返拉萨。

甲辰岁，藏人为英所败，全体会议僉谓中国皇帝于西藏为擅越，室请援助，合词请由驻藏大臣转奏，全体署名签章，而班禅独不允。及英人撤兵回印，班禅复求庇于英，随往印度，并欲遂彼私图，卒以其事无成，而复归扎什伦布。是时达赖喇嘛方在内地，尚未回藏也。班禅旋遣其母舅降养丹巴至内地，阳迎达赖喇嘛，阴谋班禅入京，及种种离间中藏情感之事，然亦未告成功。当达赖喇嘛避难大吉岭时，班禅又使名杂郑者赴京，潜携珠宝大肆运动，遂偕江孜马监督入拉萨，结纳联大臣及钟颖，声言达赖

喇嘛被革，已畀班禅以政教全权，于是班禅窃据空座，僭居日光殿。逆师犯上，莫此为甚，而其比丘戒律，实已毁犯无余矣。

扎什伦布庙及班禅原有香火瞻仰各地，悉前代达赖喇嘛所赐，例供西藏政府差役，与政府直属民户无异，乃班禅无故令其香瞻各地众户，控不供应。后藏民户受此影响，担负加重，几至不能生存，诉于拉萨政府。派仲尼七木及仔往查，班禅所有噶单文件匿不交出，遂将两造带至拉萨。另派赘尼七木及本研讯，以所供以文据歧异，再三驳诘，始自承其罪。查西藏人民对拉萨政府供给牛马力役等等，全藏田户均须尽此义务，无能免者，否则亦必以钱折价付供差之各户。班禅香瞻各地诸户，因未应此役，结算应折之价，积累至巨。达赖喇嘛以班禅师弟关系，悉予免除，且对于后藏首县所属班禅香瞻各地应有差徭减轻一部，以示体恤。此案结果，旧欠既除，新役又轻，彼应如何感激？乃不惟不加改悔，反欲以彼方所应负担者加诸普通民户，而民户之力有限，何能尽担耶？

西藏向例，遇有战事，军饷所需，扎什伦布应负四分之一，均系历来照办。自戊子年起，藏英战祸频开，催征饷粮，扎什伦布复不遵缴。政府为之垫出，历年积累，为数不少。达赖又为体恤起见，垫款利息概予豁免，仅令偿还正款，分年补缴。彼方不惟毫无知感，而班禅且藉（藉）此小故，于癸亥年十一月十八日率百余壮丁、喇嘛，携械而逃。先是班禅每有行动，例须明达赖喇嘛，今其出逃也，变换俗服，躬佩枪枝，托辞沐浴于温泉。以其比丘之身，而自离弃庙宇，与其徒众一若非宗教中人也者。其破坏佛法为何如？当是时全藏僧俗莫不诧异，咸以达赖喇嘛之待班禅备极优厚，而班禅行为若此，宁非咄咄怪事。

达赖喇嘛自闻班禅逃讯后，师弟关怀，眷念不已，亟谕大臣噶厦曰，我必书劝班禅速回后藏，尔等亦当力请其归，俾免流离。于是达赖喇嘛以亲笔书并噶厦等之函件，加以礼物，派员追

请。诿班禅有牛毛帐房预在北路沿途准备，又有教珠堪布早由库伦以驼马来迎。班禅兼程奔驰，星夜不休。所派人员追至黑河，不及而还。仅以原贐函品易员送至西宁，面交班禅。夫达赖喇嘛及其大臣噶厦官员对于班禅毫无缺点，而班禅无故出此。综其一切行事，均不免仇视西藏。此西藏各界所为大惑不解也。

班禅出逃后，达赖喇嘛对于扎什伦布寺香火、僧众给养、经卷供品，与夫香瞻各地人民，无不优加待遇，胜于畴者。今又以班禅四十九岁，正什厄运，拨款于扎什伦布庙为兴大规模之修法，其他各大寺庙亦同时举行，为之禳解。达赖喇嘛待遇班禅之优，可谓无以复加矣。班禅不惟不思感恩图报，反于内地作种种不利于西藏之举动，是诚何心耶？

自昔以来，班禅于全藏政教两方面事权从未与闻，其印章仅有郎鸠汪垫一方，此外中央亦无印信之给予。乃于去年藏历五月十一日，班禅竟获得中央护国宣化广慧大师封号，并给予玉印玉册，月俸银一万元，供应费月折银三万元。其左右仇视西藏诸人，及诺那喇嘛之辈，凡与西藏为敌者，中央概受以职位。彼辈并可至各省地方任意活动，是无异对于西藏政治为莫大之破坏也。以上各项，中央政府如不能予以撤销，则中藏两方和好恐根本上无成功之希望矣。

夫班禅之扎什伦布管理权，实为前代达赖喇嘛所赋予，其本庙不过恩棍一隅。今至内地，张大其事，蒙蔽中央，何其贪而无厌耶？抑知达赖喇嘛主治西藏，始终殚尽心力，人民赖以安乐，政治日见清明，泽被全藏，已非一日，人民感戴之深，无复过其上者。班禅何人，乃颠倒若此？藏人全体爰开会议决，宣言如上，所言毫无差谬。特此寄示藏政府所派各代表转达中央及各机关，冀得明确之认识。对于班禅方面之谬行，中央如再不了解，尚拟由全藏民众举派代表向中央请愿，在未撤销班禅诸人名职位以前，决定一致进行，非达目的不止也。

白 棒 寺

色 拉 寺

噶 丹 寺

西藏僧俗官民全体大会

辛未年藏七月二十一日”^①

堪布会议厅的官员们看到达赖喇嘛方面的“宣言”后，立即予以反击，也发表“宣言”，历数十三世达赖喇嘛的“十大罪状”，请求国民中央政府讨伐达赖喇嘛：

“呈为缕陈西藏政教情形，中藏隶属关系暨班禅离藏原因，达赖祸藏经过，仰祈鉴核转呈，对于祸国殃民之达赖喇嘛明令讨伐，并先取消其驻京办事处，撤职查办贡觉促尼等，以固国防而弭隐患事。

窃查西藏地方因与印度相连，佛教传入最早，人民信仰最深。喇嘛教主兼为政教领袖，政教合一，由来已久。自黄教鼻祖宗喀巴出，整饬宗风，改正教旨，以达赖、班禅二大弟子扶持有功，示寂时遗嘱二弟子以呼毕勒罕（转生之意），传授衣钵，异世互为师弟，为藏教主。迨明隆庆年间，青海顾实汗灭藏巴汗后，复以达赖、班禅分居前后两藏，各主其教，各治其民。惟因前藏地居三藏之中，清时驻藏大臣均驻前藏，无形中拉萨遂成西藏之政治中心，达赖得利用以图发展。然而西藏人民对于达赖、班禅之崇拜信仰，初无二致。藏有谚云：天上的太阳月亮，人间的达赖班禅。地位平等，无分轩轻，于此足以证明。且在官书中如《理藩则例》，私书中如《卫藏通志》，均有详细之记载。典章犹存，何难复按。而贡觉仲尼等谓班禅无政治权力，纯属捏造曲解。此西藏政情形应行陈明者一也。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行政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624 - 262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满清入关，西藏之来归也，班禅居先，是以有清一代对于班禅之待遇较之达赖尤为优隆，因而后藏对于中国之感情亦较前藏为密切。然终顺治朝，西藏对于中国之关系仍为朝贡国，与前代毫无差异。及康熙五十五年，西藏为准噶尔所据，清政府劳师数万，费时五载，卒将准噶尔征服，还藏政于藏人。厥后继之而起者，又有乾隆年内朱尔墨特之内变，廓尔喀之外侵，亦经政府先后派兵，次第戡平，始有驻藏大臣之设置。上自达赖、班禅之撤（掣）瓶转世，下至噶布伦之选拔任免，均须经由驻藏大臣奏准政府，然后实行。从此以后西藏即为中国版图之一部，而外人谓西藏非中国所有者，均系强词夺理。此中藏隶属关系应行陈明者二也。

达赖喇嘛秉性骄横，凡事专断，内而排斥班禅，以期操纵前后两藏大权，外而听人离间，希图脱离中国独立。班禅大师悉世界大势，烛照列强阴谋，深知非拥护中央不足以图自存，拒签密约，反对独立，接济驻军，维护汉人。凡所以有得于国家者，无在而不奋斗力争，忠心耿耿，毫无私意存乎其间。时值辛亥革命初告成功，民生凋敝，国基未固，洪宪复辟，接踵而起，藏事之败坏，遂日益加甚。班禅大师既忧藏局之危如累卵，复慨独木难支大厦，不得已有民国十二年内地之行。目的所在，无非陈述藏情，请求挽救。此班禅离藏原因应行陈明者三也。

溯自班禅离藏以后，达赖倒行逆施，更属无所忌惮，罄南山之竹无以数其罪，尽东海之流不足形其恶。谨就荦荦大者略陈数端于后。

西藏既为中国领土，军政大权理宜操之政府，成规可循，岂宜遽变。乃达赖喇嘛乘辛亥鼎革之际，驱汉官，逐汉军，跋扈恣睢，为所欲为。背叛中央，妄自尊大，其罪一。

欧亚交通以来，列强均采殖民政策，而对地大物博之中国领土，尤难片刻忘怀。达赖喇嘛利令智昏，认贼作父。始则联俄以

拒英，继则亲英而叛华，反复无常，变化莫测。勾结外援，遗害地方，其罪二。

得木呼图克图世为藏王，秉承达赖、班禅及驻藏大臣意旨掌管西藏政务，忠诚笃实，人民爱戴。达赖与之稍有嫌隙，谋夺其权，又恐激动人民，致招反感，嗣于光绪乙未卒以暗室困毙，自兼藏王职权。至今西藏人民谈及，犹多惋惜不置。阴贼险恨，侵权害命，其罪三。

民国三年，达赖返自印度，闻第穆寺有接济汉军粮饷情事，密遣大军四面包围，全寺喇嘛五百余人杀戮充军，无一幸免。其他藏人稍有亲汉嫌疑者，亦无不立遭屠戮，情况之惨，较之扬州十日、嘉定三屠有过之无不及。释教以慈悲博爱为怀，即草木昆虫之微，亦当加意爱护，而达赖喇嘛乃竟残酷若此。违背佛法，惨杀同种，其罪四。

西藏因以释教立国，故政从宽厚，重德化而轻刑罚，为历代治民准则。乃达赖喇嘛骤易常规，擅定刑名，凡僧民之稍拂其意者，割鼻刖足视为故常，清末流落西藏之汉军遭此酷刑者尤难计数。现在驻京之西康三十九族代表彭楚因亲汉而亲汉而被达赖割鼻，即为明证。滥施酷刑，罪及无辜，其罪五。

班禅离藏以后，所有后藏寺庙以及随从堪布等之财产，均被达赖抢掠一空。人民财产之被强夺者，亦不下数千百家。吞没民产，以饱私囊，其罪六。

禁大通以后，各国人民不问种族，无分国籍，凡合法之旅行游历，互市通商，均已绝对自由，不加限制，此国与国间之通例，而况同一国家之人民耶。达赖喇嘛据西藏为己有，不使汉藏人民互相往来，即无政治作用之商贾贸易，亦均严加阻止，偶有违犯，钉戮随之。违背世界潮流，阻碍中藏交通，其罪七。

西藏土地肥沃，蕴藏丰富，金银煤铁等矿随地皆有，外人之所以觊觎垂涎时图侵略者，原因即在于此。近闻达赖喇嘛已将西

康宁静山之煤油矿允许外人开采，其他各矿亦有同样情形。媚外求荣，不异断送国权，其罪八。

西藏处于崇山峻岭之中，交通梗阻，文化落后，人民至今尚未脱离游牧生活，金融状况之苦桔（拮）滞涩，为世界任何地方所未有，以故人民对于公家之负担亦极轻微。近年以来，达赖喇嘛巧立税名，逐渐增加，甚有所谓双耳税、四蹄税者，不论人畜，不分老少，凡长耳长蹄者即当按数纳税。对于流落西藏无以为生之汉人，每月交纳藏币二元，方准沿街乞食，美其名曰乞丐捐。横征暴敛，开租税史上未有之奇闻，其罪九。

青康西藏同隶中国政府，青康藏民同为中华民族，在此赤白帝国主义者夹攻压迫之下，宜如何亲爱精诚，团结一致，巩固国防若磐石，以舒政府西顾之忧。乃达赖喇嘛割据西藏，心犹未足，藉达白细故，挑起康藏斗争，一占甘孜，再占瞻对，旷日持久，迄未解决。近复分兵青海，进据苏囊。无端启衅，侵略边省，其罪十。

此达赖祸藏经过应行陈明者四也。

自民国政府奠都南京，钧院成立以来，本总理民族平等之遗教，对于达赖喇嘛以往之错误一概宽恕不提。十八年秋，派遣贡觉仲尼代表政府赴藏慰问，以其恢复中藏原有关系。宽怀大度，良深钦佩。当此之时，达赖喇嘛如能仰体政府德意，憬然醒悟，冰释前嫌，遴派负责代表来京接洽，中藏悬案不难从此解决；国家领土完整，主权恢复，西藏痛苦呻吟之数百万人民亦可出水火而登仁域，正与班禅大师十余年来牺牲奋斗之目的适相吻合，又何敢非难政府之招致达赖，更何忍忌妒达赖之倾诚内向，昕夕祝祷，惟期藏事之早日解决。不料达赖喇嘛对于如此重要之事不加审慎，就便复派毫无政治常识之雍和宫教经贡觉仲尼代表前来。以机警素著之达赖喇嘛，居然模糊若此，其对政府毫无诚意，已可概见。所谓倾诚内向者，亦不过虚与委蛇而已，有识者早料及

之。及贡觉仲尼等抵京以后，政府招待供给，备极优隆。复经月拨经费一万二千元，俾其成立各地办事处。为贡觉仲尼者应如何感激图报，以副政府之盛意。乃愚夫骤贵，受宠若惊，对于商洽藏事，多方推却，不予进行，专以要挟政府为能事，攻击班禅为目的。蹉跎岁月，虚糜国帑，中藏交涉，毫无成绩，康藏纠纷随之以起，发纵指使，挑拨播弄。谁为厉阶，贡觉仲尼等实难辞其咎。

班禅大师在此两年之中，仰体政府和平意旨，凡事委曲求全，非特对于达赖之种种罪恶未曾公然宣布，即对贡觉仲尼等之无理攻击亦皆大度宽容，不愿深与计较。而贡觉仲尼等反变本加厉，得寸进尺，近复捏造三大寺宣言，呈请政府收回所锡班禅封号，没收班禅枪枝，取消招待费，裁撤办事处，暨不准后藏人士服务政府机关等，尤属荒谬绝伦。查班禅大师为拥护祖国，不顾生死性命，不惜牺牲一切，奔走呼号垂十余年。站在国家之立场上言，政府锡封招待，设处办事，自系理所当然。而贡觉仲尼等阳假代表之名，阴行间谍工作，每月坐领京平康三地办事处经费万数千元，而在事实上已经成立者仅组织不完之驻京办事处而已，其又将何以自圆其说也。

班禅大师驻锡蒙古，地方不靖，匪氛时闻，呈准政府酌购枪枝，以备自卫，数目多寡，有案可稽。贡觉仲尼等谓为有违释教慈悲渡人，戒杀律己之旨。而达赖喇嘛凭恃武力，荼毒藏人，举兵内侵，蹂躏边疆，近年以来，无辜同胞惨死于达赖锋镝之下者不知凡几，岂皈依佛法现身沙门者所当如是耶？

中华民国乃汉满蒙回藏五大民族所组成，国民政府亦即五大民族所共有，五大民族非依法律褫夺公权，即有服务政府机关之权利，其独不准后藏人士参与政务者，未识何所依据？而贡觉仲尼等以达赖驻京办事处处长兼充蒙藏委员会常务委员，地位职务较之藏事处长熟（孰）轻熟（孰）重，何意忻然接受，未见谦词？

总之，达赖、班禅之为人如何，其对中国之功罪如何，不仅

三尺童子素所深悉，即世界各国亦早已洞鉴。是非忠奸，社会自有公论。掌史事者千百年后当有详明之记载，固不待贡觉仲尼等之歌功颂德，欲盖弥彰，即坚赞等亦雅不愿与之哓哓罪辩，多所词不达意费。虽然达赖、班禅个人之争执所关固小，而在国家之领土主权所系实大。目今东省半壁沦陷，淞沪疮痍未复，藩篱尽去，堂奥堪忧，未雨绸缪，不可不注意于西南国防，尤不可不注意于西藏问题也。顾达赖之所以反对班禅者，非有不共戴天之仇，亦无你死我活之恨，症结所在，无非因班禅拥护中央，与达赖独立自主之主张根本不能相容也。贡觉仲尼等现在既以达赖拥护中央自诩，而同时又反对始终拥护中央之班禅大师，更进而反对中央所发布之命令，天下事尚有如斯之矛盾者欤？则达赖之所谓拥护中央，自始即无诚意。再就康藏纠纷交涉经过以及青康当局最近报告观之，亦更信而有征。若不急图补救，改变方略，恐招致达赖，始终不肯就范；解决藏事，藏事终难迎刃而解。即听贡觉仲尼等之从中播弄，置班禅大师于不顾，亦属无补事实，适足以寒亲中派忠贞之心，而长媚外派叛逆之志，而今而后，谁复敢拥护中央以与叛逆者作死力斗争乎？

是在今日情况之下，我政府欲图彻底解决藏事，惟有熟审以上情形，变和平为武力，对于祸国殃民之达赖喇嘛明令讨伐，并先行取消其驻京办事处，撤职查办贡觉仲尼等，则边疆久受达赖蹂躏之健儿，均愿荷戈执戟，以作政府后盾，效死疆场也。庶几一劳永逸，西南危局尚可挽救。否则养痍成患，坐以待毙，国防前途实有不堪设想者。心所谓危，不敢不告。

所有缕陈各节，暨请明令讨伐达赖，取消其驻京办事处，撤职查办贡觉仲尼等各缘由，是否有当，理合备文呈请钧院鉴核转呈，实为公便。谨呈
行政院院长汪

西藏班禅驻京办公处处长罗桑坚赞

中华民国二十一年六月七日”^①

其实，班禅堪布会议厅发表声讨达赖喇嘛的宣言并未事先请示九世班禅的同意。事后九世班禅表示不赞同这种做法。可见，当时九世班禅的头脑还是比较冷静，事事能够顾全大局。此后，达赖喇嘛方面和班禅方面各执一词，互相攻击，一发不可收拾。这不但是自1923年九世班禅出走内地后，也是自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两大活佛转世系统建立以来，达赖喇嘛方面和班禅方面关系最恶化的时期之一。国民政府本想借机解决班禅回藏问题，不料事与愿违，反而使两大活佛之间的矛盾更加尖锐和不可调和。究其原因是在国民政府在一个不适合的时间作出了错误的判断。因为当时西藏地方政府进攻康区得手，又积极筹划进攻青海藏区，根本无意与中央政府探讨班禅回藏问题。国民政府看到达赖喇嘛方面和班禅方面意见相左甚远，于是，决定将西藏问题暂时搁置不议，九世班禅欲返回故里的愿望再次破灭。

（五）九世班禅返藏计划

九世班禅看到回藏无望，便再次回到内蒙百灵庙讲经说法。时值日寇进攻热河，九世班禅额尔德尼向全国发表抗日宣言通电：

“贝勒庙

南京。中央党部，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各院、部、会暨参谋本部钧鉴：

近闻暴日不顾公理，蔑视盟约，仗其武力，攻我榆热，揆彼用心，无非欲实现大陆政策之阴谋。现我军民时至忍无可忍，官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行政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628-263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兵义师前仆后继，为自卫而抵抗，为正义而舍生，救国热忱中外皆钦。班等宣讲国难中应尽之天职，化彼惶恐观望之心理，实行团结，共赴国难。离辕较远者，或派人游说，或分函诰诫，令飭各地蒙军加意防范，严守疆地，并密查敌方派来之蒙奸，俾免港谄旗下，煽诱良民。幸各王公深感大义，先后复函，誓愿执戈报国，共驱倭奴。班禅目击时艰，尤愤无已，虽身属空门，而于救国图存之道何敢后人。除召集当地蒙藏喇嘛千余自三月一日起在白灵庙虔诵藏经，恣施供养，建立法坛，祈祷和平，并追荐前方阵亡将士，籍佛力之力加被，弥战祸于无形。一面力晓乌盟各王公贝子，及附近贝勒有力之声援，收最后之胜利。知其锦注，特电奏闻，诸希垂察。

班禅额尔德尼叩，铎叩。”^①

1933年10月18日，国民政府颁布表彰九世班禅令：“护国宣化广慧大师、西陲宣化使班禅额尔德尼，矢忠党国，愿力恢宏。前膺宣化使命，寒暑遄征，勿辞劳瘁。上以阐扬中央之意志，下以激发蒙族之忠忱。德音广被，畛域胥融。顷者国难未已，疆隅多故，该使力镇危疑，维系边局。眷念勋勤，尤深嘉慰。特予崇褒，以彰殊绩。此令

中华民国二十二年十月十八日”^②

当时德王等受日本人的诱惑，提出要进行“蒙古自治”，九世班禅闻讯后，陈述利弊，一再开导，力劝德王取消自治之念。并派罗桑坚赞、刘家驹前往庐山，向蒋介石汇报内蒙形势。蒋介石立即派遣黄绍竑赴内蒙了解情况。

还是在1932年12月，根据蒋介石的命令，九世班禅派遣安钦呼图克图和王乐阶从南京出发，经印度赴西藏，与噶厦进行试

① 行政院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5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② 同上，第71页。

探性接触。安钦等人在拉萨拜见了十三世达赖喇嘛，并转达了九世班禅愿率部返回西藏，请赐还后藏固有权利的愿望。十三世达赖喇嘛认为以前的矛盾和冲突皆因相互猜忌而生，希望班禅早日返回西藏，并答应归还班禅在后藏的谿卡等等。但要求班禅回藏后，札什伦布寺所属百姓须照常给噶厦提供粮差徭役。实际上仍坚持九世班禅承认噶厦的统治。就在双方谈判似现曙光之时，1933年12月，十三世达赖喇嘛在拉萨圆寂。九世班禅听到噩耗后，立即通电国内各大寺院，建议共诵大经，追荐志哀七日。

1934年1月，九世班禅赴南京参加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追悼活动。从他在南京行馆对记者发表的谈话看，九世班禅仍对依靠国民政府早日返回西藏抱有希望：

“余离京瞬经一载，去年春因华北事件发生，奉平军分会令西行宣化，各盟旗亦电请前往讲经。离平后先后至乌伊及锡林郭勒盟等地讲经，历五阅月，始至百灵庙。前因汪院长电召来京，晤商边事，并列席四中全会；且因达赖大师圆寂，林主席、戴院长拟为设坛追荐，邀余主坛，故由百灵庙启锡，经绥远、北平、转程来京。

至内蒙古自治问题，于发生之初余并不知悉，迨抵百灵庙后，即劝谕各盟旗王公须恪遵中央意旨，嗣中央派黄部长入蒙，与余在百灵庙会晤，经与各王公在庙晤商，余极力从中斡旋，致自治问题得以解决，各王公并派代表来京，感谢中央德意。关于解决内蒙自治问题各项情形，报纸已多记载。

达赖大师圆寂，余得京中电告始知之，闻耗至为哀痛。达赖大师前与余略有误会，经解释已渐冰释，并表示迎余回藏。聚闻噩耗，个人尤深悲悼，故在百灵庙时，曾谕康藏青海等处各喇嘛寺，均须为达赖大师诵经追荐；余并曾著一书，盼达赖从速转世，俾政教主持有人。

近传西藏又发生变乱之说，尚无所闻，藏方近情亦不甚明

了。至余是否回藏，一切悉听命中央，个人对全会并无何项建议。顷甫抵京，今后行止亦暂难决定。”^①

1934年2月20日，国民政府在大礼堂举行班禅就任国民政府委员典礼，班禅在大会上讲话，感谢中央信任，“班禅历代受国家优礼，惟以承佛祖之教译，奉国家之法令，上弘下化，饶益众生为务，幸赖三宝加被，四恩保佑，得以五百余年奉职无缺，感激之诚，匪可言喻。数年以来，班禅屡次受政府之厚遇，此次又蒙中央选任国民政府委员，今后益当竭尽致诚，仰体总理天下为公之心，推选主义，弘扬大法，以期弼成国家之一统，建设人民之幸福，促进世界之和平。尤望中央诸位长官、同志及全国僧俗大众，惠爱有加，时施加法教。

敬祝民国万岁，国民康乐，主席健康，政府同人百事如意。”^②

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后，热振呼图克图就任西藏地方摄政。1934年4月，国民政府派参谋本部次长黄慕松为专使赴藏册封和致祭十三世达赖喇嘛。西藏地方与国民政府之间的关系趋于缓和和正常化。黄慕松返回南京后，国民政府将班禅返回西藏问题提到了议事日程上。九世班禅也积极准备回藏。1935年3月19日，九世班禅致函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黄慕松，提出了他返回西藏的具体计划：

“黄慕松委员长钧鉴：

自京叩别，忽迓春临，每忆集范，不禁依驰。班禅碌碌频年，两鬓徒霜，对国对民，惭无建树，回忆过去，不禁起舞。兹幸内蒙宣化已结束，行近西陲公署告成，现正摒挡一切，首途赴

① 《蒙藏旬刊》第77期，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72-7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② 《蒙藏旬刊》第78、第79合期，引自《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7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青，实地宣抚，以慰輿望，爰将藏案近况及宣化、建设、回藏诸计划谨为我公扼要陈之，尚希鉴核，详示机宜，以资遵循。

甲、藏案近况。自派安钦佛、王罗皆等二次入藏，现已数月，叠接函电，卫藏交涉，大体就绪，轻骑回藏，亦无不可。惟闻中藏悬案尚未具体答复，民族感情未见融洽，若就私略公，有负班禅来华倾诚祖国、团结五族之初志。是以有望于执政诸公恩威并济，早定方会，以期解决，而免久悬。

乙、宣化步骤。班禅自奉命宣化，即拟径赴西陲。奈斯时国难方殷、边防危殆，是以移缓济急，先事内蒙宣化大小盟旗，均皆亲往宏法利生，克尽己职。尚幸内蒙各王公、贝子、佛寺堪布、大喇嘛等深明大义，拥戴中央，共御外侮，社会生活，咸歌乐业，差堪告慰锦注耳。惟惭西垂宣化尚未普及，青康各地兵燹连年，民不聊生，急待视察，力予救济。若径行回藏，不特有负中央使命，且令众生失望，亦非我佛普渡宏愿。故拟克日入青转康，被灾之寺宇，倡助修复，流离四野之喇嘛，竭诚招抚，寺产僧纪，严加整饬，民众痛苦，力图苏救，开诚宣化，团结五族，用报国恩于万一。但上陈各事，并非空口宣化所能奏效，尚希中央酌拨赈款，分散民间，以示党国爱扶边氓之至意。

丙、建设计划。若欲国防之巩固、民族之融洽，必先从事建设，以维民生，利其交通，用资联络，振兴教育，藉开民智。查青、康、卫、藏，建设毫无，交通梗塞，文化落伍，设不幸而一旦国防有变，处处掣肘，援救无方，审势度情，不寒而栗。班禅此次回藏，拟先开辟青、康、卫、藏长途汽车公路以应急需；继在重要各县架设电台、分置邮局；并饬各宗及兴办小学，教授藏文，以养其读书习惯，再进而加授中文及科学常识，按期选派青年留学内地，以资深造。此项开办经费预计约在百万，尚望政府及早筹发，以便着手进行，共策久远，若能再饬交通、教育两部酌派专家、技师协同办理，尤所欢迎。

丁、回藏必需。去岁班禅入京请示回藏机宜、路线，决定取道青海。其他必需各项，曾开节略，函请蒙藏委员会转呈蒋委员长，并蒙许以届时拨发。等因。兹争待实现者：

(1) 请中央简派得力大员护送回藏。此事不得关系国际观瞻，中央减权，且班禅今后之宣化、建设，诸待指导，咨询有自，俾免勋越。

(2) 此次回藏，交通不便，两月路程，怕需数千骑驮，全奈（赖）牛、马、人力运输，对于前次呈请补助入藏旅费，亦望早日决定，以利遄行。

(3) 班禅无论采取何种方式入藏，必须略备卫队，以资安全，而扬国威。切盼政府选派武装整齐、军纪严明之队伍来青，用壮行色。

(4) 其他各件，亦希俯察前开节略，源源拨发。

以上各情是否有当，祈我公核示，力予促成。除飭本署驻京处长罗桑坚赞专谒崇阶，详细报告外，伏祈推照，面示机宜。一切设施，静候明教。专肃。恭叩。

崇安

班禅额尔德尼谨肃

三月十九日”^①

作为管理蒙藏地区事务的专门委员会，蒙藏委员会也致呈行政院，就九世班禅回藏的办法、路线和经费等做了比较详细的筹划：

“甲 回藏方式

一、为尊崇体制，酬答勋劳，由中央简派大员，挑选卫队，护送入藏。

二、表明中央态度，认为在时机上、环境上为西藏谋利益、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110 - 11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谋安定，班禅诚有回藏之必要，通知藏方准备欢迎。

三、回藏时，中藏双方一切准备及举动，概以和平、郑重为原则，避免引起外交问题。

四、护送卫队应早训练，集中于青藏交界之处，通知附近友军切实联络，其在玉树方面，由青海马军长负责警卫；在德格、康南一带，由刘文辉负责警戒；自当拉岭至吉丁、西林一带，由中央护送部队担任修路、运输、集中军实，并选遣得力部队一营驻扎于距拉萨十二站之吉丁西林、哈拉河、洛布、冷赛尔，以为前站。

乙 护卫人员

一、班禅随员：班禅来内，所有政、军、宗教方面随员甚多，其人数由班禅自行决定，呈报中央备案，其薪由西陲宣化使公署支配之。

二、班禅卫队：查照清代，尚无确定规例，及为免藏入滋疑、引起纠纷起见，额定为五百名。

三、中央护送大员：照甲项第一条之规定，由中央简派大员一员，其人选标准如下：

1. 熟悉藏情；
2. 明了中央意旨，处置有方；
3. 与班禅有相当感情；
4. 能得藏方同情者。

大员之随员如下：

秘书二人（汉、藏文各一人）、副官二人（交际、庶务各一人）、司书一人（司文牒）、雇员二人（司通译及其他事务）。

四、中央护送卫队：挑选中央直辖得力部队一千名（或五百名），须纪律严时〔明〕，训练有素、能得边民之良好印象及能应付事机者，由护送大队长一员统率之，受大员之指挥。

丙 回藏经费

约需一百四十九万二千四百四十圆。

一、班禅卫队薪饷、伙食、购置等费一十六万六千元五百圆。

二、班禅特别费五十五万元（其用途包括布施、赏赠及其随员服装购置等项）。

三、护送大员行署一切经费计分三项，需十一万零九百四十圆；

1. 行署职员津贴、治装、川资五万五千九百四十圆；
2. 馈赠费、杂费三万五千圆；
3. 特别费二万圆。

四、护送卫队需五十六万五千圆：

1. 官兵津贴二十七万八千圆；
2. 购置费、马乾费二十八万七千圆。

五、预备费十万圆。

丁 回藏路线

（附由青入藏、由青转康入藏路程图一份，由青入藏、由青转康入藏简略说明各一份）

一、由青海转西康入藏，其利害比较如下：

利：给养较为便利。

害：1. 顾虑较多，因藏军多数驻防康境，计有七代本之多，兵力约有三四千人，易引起意外之纠纷；2. 由青海至拉萨，路程有四十站，行走费时，且多山，艰于行旅。

二、由青海经当拉岭入藏，其利害比较如下：

利：1. 沿途无藏军，顾虑甚少；2. 路程较近，出青境至拉萨，仅十二站；3. 一带草地、险山甚少，易于走。

害：因沿途人烟稀少，给养补充较为困难。

上述两条路线利害相权，自为避免顾虑、缩短路途、便于行旅，由青海经当拉岭入藏为宜；至于给养补充，不难设法补救，

拟仿清庭〔廷〕康熙五十七年征准噶尔时抚派其十四太子允提〔题〕协同陕甘总督筹设粮台办理之。

戊 启行程序

一、出发时期，按边地之天时、地理，自以夏令为主。

二、按照甲项第四项之规定，中央护送部队之一营先行出发，驻于接近藏地距拉萨约十二站当拉岭交界之吉丁西林停止待命；其余部队会同班禅卫队一同出发，集中于青藏交界各要地，如顺达、吉丁西林等地。

三、俟部队集中完毕后，班禅与护送大员同时乘飞机前往，或大员先行，部队集中地点临时斟酌情况决定之。

四、俟藏方表示欢迎时，班禅会同护送大员按程前进。万一有意外变化时，其前进方法另由大员会同班禅请示中央临时规定之。

己 注意事项

一、班禅回藏，关系中央与西藏前途，至重且巨（巨），应由本会密呈行政院、军委会（会）同有关院、部妥慎处理，宜十分机密，以免误会。

二、中央对于青海、川、康各方，似宜剴切说明此次班禅回藏之重要，应切实协同连系，以收合作圆满之效。

三、关于西藏交能之建设、教育谋普及等事，似由中央指定有关部、会讨论具体办法，俾班禅到藏后即可着手。

庚 附带事项

一、护送大员来往期间，由京至青海约两个月，由青海至拉萨约六个月，由拉萨至后藏约两个月，计十个月，准此时期订立预长预算。

二、班禅回藏约需时四个月，其卫队所需，以四个月计算。

三、如在临时情况伸缩时，得声请追加。”^①

（六）九世班禅返藏受阻

作为藏传佛教格鲁派最重要的两位政教领袖之一，达赖喇嘛圆寂后，班禅额尔德尼返回西藏，主持西藏的政教事务，表面上分析似乎顺理成章。实际上，事情的进展也似乎一帆风顺。1935年5月，九世班禅及其随从从兰州乘飞机抵达西宁。青海省主席马步芳亲自到机场迎接，并答应班禅借道青海进藏的请求。但接着，事情的发展并非想象的那样顺利，困难接踵而至。

起初，噶厦地方政府要求九世班禅不能带任何蒙古、汉人进藏，接着，反复要求班禅改变路线，从海路入藏。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黄慕松亲自致电噶厦，拒绝了噶厦的要求。九世班禅带着大队随从及其物品，从海路进藏几乎不可能。而且若真决定从海路进藏，还要办理护照等，短时间内难以成行。因此，噶厦要求班禅走海路，也就是婉言拒绝班禅进藏。此外，国民政府的经费迟迟不能到位，经过反复请求，蒋介石亲自出面，才算最后解决。1935年6月18日，行政院通过了班禅回藏经费、卫队、派员护送等事宜决议，并将此决议通知了蒙藏委员会：

“行政院密令 字第3461号

令蒙藏委员会查班禅额尔德尼回藏一事，迭经责成蒙藏委员会斟酌各方情形，妥为策划进行。嗣据该会报告，对于班禅函陈藏案近况及宣化建设等事项，暨班禅入藏旅费概算书意见，复经本院第二一〇次会议决议三项办法在案。现在班禅业已行抵青海，所有回藏应需经费、护送卫队及遣派大员护送入藏各端，亟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119-12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应先行决定。

经提出本院第二一七次会议决议：

一、关于经费事项。前据前班禅驻京办事处呈送班禅回藏旅费概算，共列一百六十万圆。经饬据蒙藏委员会核为八十万元，另加预备费二十万圆，业予指令照准，并饬该驻京办事处改编概算，由院函送主任处在案。

二、关于卫队事项。前经本院第二一〇会议决议，准其酌带卫队回藏，其数目由蒙藏委员会核定。兹查该驻京办事处所送概算，列卫队官兵共五百人，核与实际需要尚属相当。

三、关于派员护送事项。班禅曾一再请求简派得力大员护送入藏。蒙藏委员会意见，亦以前清同治九年第五辈达赖进京，曾派郡王迎送；民国十三年班禅入京时，曾派敏珠尔、董士恩为迎护专员。此次班禅回藏，关系国家观（视）听，中央威信，且指导今后宣化建设事宜，按诸事实，宜由中央简派得力大员护送。

其余事项，容随时斟酌情形，再行核办。

除函达中央政治会议秘书处查照转陈外，合亟令仰该会知照。此令

院长 汪兆铭

中华民国二十四年六月十八日”^①

1935年7月，国民政府行政院任命蒙藏委员会委员诚允为护送班禅额尔德尼专使，并成立专使行署。不久，国民政府又任命马鹤天为行署参赞，高长柱为行署参军，同年10月2日国民政府颁布“国民政府特派护送班禅大师回藏专使入藏训条”：

第一条 西藏对于中央应保持原来密切关系，为中华民国领土之一部（照前清乾隆五十七年以后之办法，查照理藩则例并本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164-165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党政策办理之。)

第二条 西藏不得与外国订立条约。

第三条 西藏与外国旧订之约，应担请中央政府处理。

第四条 中央政府在中央地方均权原则下，允许西藏自治，方案另订之。

第五条 西藏之军政外交，及其他有关全国一致性质之重大事项，由中央政府处理之。

第六条 中央政府得依西藏官民之愿望，允许维持其固有之政教制度。

第七条 中央政府尊崇西藏宗教。

第八条 达赖班禅之待遇程序，及西藏政教上之职权，概仍旧制。

第九条 康藏驻军及行政区域，暂维现状。应即恢复交通，所有划界问题，可从长计议。

第十条 中央政府派大员常川驻藏，查照旧例，并参酌自治情形执行国家行政，并指导地方自治各事宜。

第十一条 西藏得派专员在京设立办事处，并可由中央政府酌给办公费。”^①

九世班禅得知消息后，特致电蒙藏委员会，感谢中央关心，希望诚允早日赶赴青海：

“南京。蒙藏委员会黄委员长勋鉴：

回藏护送大员，既蒙派定，诚委员执中老诚练达，公忠率真，主持使节，定堪资依。现于咸（十五）日回京复命，尚祈催促从速筹备，及早回青，以便起程，是至感禱。特电欢谢，肃颂政祺。

班禅额尔德尼叩。筱（十七日）。印”^②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209-21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② 同上书，第188-189页。

噶厦地方政府看到国民政府要九世班禅返回西藏的态度比较坚决，于是又想出新花样，致电蒙藏委员会，提出新的要求，不允许班禅的卫队一同进藏：

“南京。蒙藏委员会黄委员长慕松先生勋鉴：

前据南京敝代表等呈报：中央为护送班禅回藏，派遣护送专使一员、护兵三百余名，承示勿疑，并盼答复一案到藏。查关于班禅回藏，卫藏两方均经筹派官员、夫役多人往迎，惟在中藏善后尚未解决之际，中央直派汉蒙官兵护送，民众深滋误会，企盼中藏和好绝望，危机紧迫，不敢缄默。凡藉名护送班禅官兵，无论多寡，不特不得越进藏境，且须一概撤回。班禅如需护卫，亦可依照佛意，俟到藏境，自有藏方准备迎护。其中详情，已饬敝代表等转呈矣。乞予考虑，希速示复为祝祷。

噶厦公所叩。藏养（二十二日）。印”^①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黄慕松亲自致电西藏驻京办事处，耐心解释和阐述中央派遣专使及仪仗队护送班禅进藏的理由，希望噶厦地方政府顾全大局，体会中央之所以派专使及仪仗队同九世班禅一起进藏之良苦用心：

“西藏驻京办事处贡代表、阿代表、曲代表钧鉴：

感代电悉。查中央派遣专使及仪仗队护送班禅回藏，原本尊重佛教、爱护藏人之旨。今观代电所陈，贵噶厦似仍多疑虑，除于上月二十七日已面解释嘱为转达外，兹再述之：

（一）班禅为维护尊严，保护安全，应带所要之卫队，本委员长前在拉萨曾与西藏各当局当面约定之。

（二）中央应派专使及仪仗队，在迎送西藏之佛教领袖，已有成例，实非创自今日。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20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三）欢迎班禅回藏，为全藏人民所渴望。今班禅循附民意，实行回藏，如中央不派专使及仪仗队为之保障，不独无以表中央推崇佛教之真诚，且班禅势必自行招募不十分精练之卫队，以壮观瞻。

（四）基上所述，如果贵噶厦不想班禅回藏则已，否则，不由中央负责予以保障，必由其本人自找保障。总之，班禅回藏之必须保障，乃为必须之事实，今中央于审筹熟虑后，遂本其爱护藏民之心，决定依照旧例，派遣专使及仪仗队护送，此实为万全之策也。

（五）如贵噶厦忽略实际情形，既不希望中央派人护送，则班禅自行带兵又为不许，不独无以慰全藏人民渴望之殷，而逼班禅久驻边界，将来于西藏局势之推移如何，此时实未可逆料也。

（六）且在班禅准备回藏前，曾向中央要求随带卫队甚多，经中央几经考虑与磋商，始改为仪仗兵三百余人跋涉长途，担负护送全责，于西藏实有百利而无一害。

（七）在中央一方为维护班禅在佛教上之尊严，一方为维护现颇安定之藏局，此次派遣专使及仪仗队，实为应有之举动，而亦为避免许多无谓纠纷之因素也。

至中央派员留藏办事，原为沟通中央对西藏关系之连锁，而无线电又为传达消息之良好工具，意志已可藉之了解，消息亦可因而灵通，于办事上，中央、西藏均享莫大便利。此实为中央爱护及扶植西藏，使日即于繁荣之深意无可置疑者也。

以上两项仰该代表等速予转达贵噶厦，仰体中央派遣员兵护送之深意，筹备欢迎，俾班禅早日回藏，以慰全藏人民渴望之殷，藉示中央尊重佛教、爱护藏人之旨。嗣后情形统希具报为要。

黄慕松。阳调。印

中华民国二十四年十月（七）日”^①

九世班禅致电蒙藏委员会，感谢中央一再向噶厦解释派遣专使及仪仗队护送入藏理由：

“南京。蒙藏委员会黄委员长勋鉴：

阳调两电奉悉。德密。承示汪院长复热振电意，捧读之下，令人愧慍。此间并将中央援照旧例遣护送专使与仪仗兵原为尊崇佛教、爱护和平；班禅回藏目的，亦在安定民心，维持政教定谧各情形详为解释矣。祈释廛念。至藏方欢迎代表前站已到此间，其余现达香日德，约两周可抵塔寺，知注奉闻，即颂勋祺。

班禅额尔德尼叩。寒。印”^②

国民政府全力支持九世班禅返藏，引起了英帝国主义的极其不满。拉萨的英国代表到处散布流言蜚语，挑拨噶厦以兵拒绝班禅回藏。而英国驻华大使贾德干也一再向国民政府外交部提出“抗议”，“反对中国官兵入藏”。1936年2月1日，西藏噶厦地方政府又以民众会议的名义连续三次致电蒋介石，要求国民政府收回护送班禅返藏的成命，由西藏自行迎接班禅返回，并威胁若中央坚持派兵护送噶厦不惜兵戎相见：

（一）

南京。行政院蒋委员长睿鉴：中央政治会诸位先生、蒙藏委员会黄委员长慕松先生勋鉴：

接奉黄委员长一月鱼日电内开：中央对于班禅回藏问题，尊其体制，隆其典礼，派遣官兵护送，原系依照历来旧例，噶厦诺言办理一节。查此间向请班禅由海道回藏，续改道旱路，业经先后制止随带汉蒙官兵进藏在案。又此种案件，须召集会议（议）复，例无噶厦诺言之理。曩时西方政教两权之主达赖佛爷晋京朝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211-21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② 同上，第212-213页。

觀时，朝廷破格鸿施优待已极，返藏时并无汉方官兵到藏。目下中藏问题尚未解决，双方边界驻有防守官兵，设再着派越界，不得不出于阻挡。

（二）

南京。行政院蒋院长睿鉴：中央政治会诸位先生、蒙藏委员会黄委员长慕松先生勋鉴：

续东一。且中央若再藉词加派护送官兵时，刻在驻藏蒋参议之少数宪兵，如此越理杀人，民皆寒心，因此愚民更加误会，中央此种爱护西藏，实非众望，目下达赖佛尚未出世之前，勿得有碍国际公理，损失中央大国之威信，辜负藏方历抱中藏永久和平之诚意。不知反生何衅，殊难预料？！若谓护送班禅，俾沿途警卫不致有缺，则请送至藏境，由藏境起，应如何尊重体制，增设仪仗以及所需一切，概由藏方负责积极准备，隆重欢迎。

西藏民众公会叩。东（一日）二。印

（三）

南京，行政院蒋院长睿鉴：中央政治会诸位先生、蒙藏委员会黄委员长慕松先生勋鉴：

续东二。若再巧藉护送为名，派遣官兵，恐西方佛地不得太平，其咎谁归？师生之义何存？岂不是遗臭万年，于佛家大有妨碍，难免边界又开杀戒，双方均无利益。是非曲直，自有神天监察。

又，压邪魔一节，究竟谁属？终归水落石出。黄专使奉命入藏致祭，民皆心悦诚服，为实现之（中）藏施主和好之谊，请制止新开例端，以慰众望。此间并非不遵中央命令，请勿误会，迅速收回护送成命。现在此间已派僧俗官员及三大寺堪布前往迎接矣。并以奉闻。

西藏民众公会叩。东（一日）完。印”^①

九世班禅原计划 1936 年春天进藏，但由于国民政府与噶厦地方政府就班禅护卫队是否同时进藏问题上达不成一致，所以，启程时间只得无限期拖后。当年 7 月，九世班禅到达甘南拉卜楞寺，为当地的僧俗民众举办来内地后的第九次时轮金刚大法会。法会的施主是拉卜楞寺寺主、甘南地区最大的活佛嘉木样呼图克图，参加法会的蒙藏群众有六万多人。这是九世班禅在内地，也是其一生中的最后一次时轮金刚法会。

从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到九世班禅抵达拉卜楞寺，班禅回藏的问题讨论了两年有余，仍未能达成可行性协议。于是，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黄慕松新拟班禅和平返藏办法六项上报蒋介石核准。

“密 呈

窃查班佛随带仪仗进藏一案，现准班佛元电、诚专使竹电陈述拉萨态度及班佛方面情形。正核办间，又准钧院翁秘书长二月十八日函，以奉谕抄同诚专使元电，交职迅即拟拟办法。等因。职遵即综合各方情报及前曾呈请备查之英大使贾德干向外交部所陈意见，班佛与拉萨间之商谈似尚未一致，而班禅左右不无强硬之趋势，拉萨方面更有挟英人自重之倾向。

职会对此固有种种方案，可资伸缩，但掌握此案进行途径，使就规定范围之力量与准备若未能于班佛进抵藏境时完全成立，恐将无法指导，而陷于绝大困难之境。

兹根据使班佛和平进藏之宗旨，及由中央切实控制此案进行途径，而据和平关键之要谛，拟定办法如左：

（一）仪仗队应跟随班佛，体察情形，逐步跃（前）进，稳妥保护。第一步拟在青海境内之结古（玉树）准备。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 262 - 263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 年版。

(二) 班佛在青、藏、康交界之处，须有十分确实之保障。拟请密令青、滇当局及重庆行营，对于班佛回藏时，凡足以妨害和平之意外事变宜有切实注意与准备。

(三) 拟请设法使班佛方面之随行人员及行李等均减至最低限度，以示无他，而去拉萨之疑，减轻阻碍。

(四) 拟请密令诚专使设法促成班佛与拉萨间为和平回藏之商洽，谋扫除或减少障碍。

(五) 拟请密令财政部顾全事实，对班佛诚专使经费多拨现银，收买边地人心，消弭反抗意志。

(六) 本会仍力与拉萨政府联络，并努力开释，以求其觉悟。

以上办法，是否可行，理合抄同元、竹两原电，密请鉴核施行。谨呈

院长蒋

职黄慕〇

中华民国二十五年二月 二十五 日”^①

就在九世班禅盼望与国民政府护送专使诚允一同进藏时，诚允提出辞职。1936年8月，行政院任命赵守钰为“护送西陲宣化使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回藏专使”，接替诚允之职。

赵守钰为接任护送班禅回藏专使之职后，致函蒙藏委员，并请追加经费概算：

“敬启者：案奉行政院第二七四次会议决议特派赵守钰接任护送班禅回藏专使。等因。奉此，窃守钰猥以菲材，谬膺重寄，自应克日驰往行署接事，以副中央委任之至意，惟思西陲远行，交通匪易，接任之先，对于长途种种需要，自必预事筹划周详，庶免临时债事之虞。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286-28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查前定护送班禅回藏行期，往返共计十个月，所需经费，亦按十个月编造概算具领。嗣以种种关系，中途发生障碍，迄今期限已满，而行程未及去程之半，且所经俱系铁路、汽车交通便利之路线。是守钰接事之始，对于路程，时期与经费概算，不得不呈请行政院准予追加也。谨就事实所需，分陈办法如下：

（一）由拉卜楞寺入藏往返程期及在藏接洽时间，拟请准予追加程期十个月；如有必要时，得再呈准追加之。

（二）行署经费属于按月支付者，如同役补助费、川资、办公费、旅费、特别费等项，拟仍按十个月编造概算呈准追加；其属于往返全程，一次支付者，如馈赠、熬茶、布施及运费等项，俟前任移交清楚，再行另案呈请核办。

（三）此次奉命护送班禅入藏，宣布中央德化，联络汉藏感情，巩固边陲，责任重大，且于往返、驻藏时间藉以考察当地政教、经济、实业各情况，事属便利，机不可失。行署现有随员，人少事繁，实感不敷分配，守钰此次中途驰往接事，拟请添用秘书一人及随从副官、事务员各一人，以便随往从事工作。

（四）查专使奉命入藏，宣传德化，联络感情，对于入藏交际、应酬及沿途种种特别用费，似不宜过事简略，有违中央德化之主意。关于经费概算书，前定每月特别费五百元，拟请准予每月增加一千五百元，实报实销。

以上所拟办法，均属事实切要，在守钰赴任之先亟待解决。是否有当，相应编拟行署追加经费概算书，备函送陈大会，敬祈察核，即予提出下周行政院会议议决遵行，实纫公谊。

此致

蒙藏委员会

附送护送班禅大师回藏专使行署追加经费概算书

专使 赵守钰启

八月二十日”^①

当时正值中国工农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到达甘肃、青海和陕西之时，不久又逢“西安事变”，因此，赵守钰的专使行辕西行中遇到了各方面的困难。直到1937年7月，赵守钰才抵达玉树，与在那里等候多时的九世班禅汇合。当时，英国驻锡金的行政官员贝尔亲自赴拉萨，怂恿噶厦拒绝九世班禅入藏。噶厦派藏军进攻西康石渠和青海藏区，马步芳致电国民政府请求国民政府另派卫队护送班禅。加之抗战即将爆发，九世班禅返回西藏的希望实际上在一点点破灭。

西安事变后，英国公开对九世班禅入藏之事横加干涉。1936年12月25日，英国驻华大使照会国民政府外交部，建议在西藏与青海交界处选择一个地方，护送班禅的仪仗队到那儿后，交由西藏地方政府负责，英国大使馆的照会内容如下：

“关于中国政府派遣仪仗队及专使护送班禅喇嘛回藏事，贾海（德）干大使与本大使曾迭致文请贵部长及外交部次长查照在案。

查此事双方所见不同，中国政府认为西藏政府对于仪仗队及专使未表异议，而英国政府根据所得消息则深信西藏政府对于派遣仪仗队及专使沿途护送班禅喇嘛，事实上反对甚力。因有此种歧异，并为明白表示其态度起见，西藏政府近乃请求英国政府将其致南京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函一件，托由本大使馆转交，本大使于十月二十四日访晤徐次长，即为此事。依据西藏政府给予英国政府之情报，该函内对于中国仪仗队及专使之入藏，含有一附有理由之抗议。英国政府依照西藏政府之请求，转达该函，此固另属一事，其本身与西藏之一般局势，亦当有其密切之关系。按印度边界及毗连各地之邻境，须有一能维护和平与治安之巩固有力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333-33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政府之存在，乃英国主要利益之一，此当为贵部长所深知者。是以英国政府及印度政府对于危害上述情形，及妨碍西藏和平与治安之任何行动或情事，极为重视。职是之故，本大使奉英国政府训令，提请贵部长再对此事惠予严重之注意。兹更将前所奉达贵部长者重加申述焉：英国政府所严重顾虑者，深恐中国政府不顾西藏政府之反对，而坚持派队护送班禅喇嘛之议，则足以使其返藏之行无期延缓，且如此不仅引起西藏之不安，或竟发生纠纷，甚至可使中藏间发生一困难之情势。

本大使是以希望中国政府，不惟鉴于西藏政府之上述愿望，且应顾念上述之英国政府与印度政府之密切关系，以及中英两政府间之友谊，对于下述建议，予以同意。即在中藏边界上择一相宜地点，使中国护送仪仗队由班禅喇嘛本人之随从人员代替之，中国护送专使之任务则交与西藏政府之代表。

本大使更有进者，英国政府极愿见中藏间之纠纷得一永久解决办法，尤以关系中藏界务问题者为最。惟英国政府观察，西藏政府所以反对中国护送仪仗队派往拉萨，正因尚未达到此项解决之故。英国政府不能不感觉如中国政府坚持其计划，则对于有裨各方利益之解决办法适为阻碍推进之举动也。

本大使顺向贵部长重表敬意。此致

中华民国外交部部长^①

而蒙藏委员会致呈行政院，认为护送九世班禅回藏是中国内政，毋须英国政府代为建议，并提出仪仗队入藏办法三条：

“一、仪仗队无论如何，依照原定计划，护送班禅入藏，藏若反对，即以武力殿之，期能彻底解决中藏问题。但此须先做军事上之准备。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731-273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二、仪仗队护送班禅入藏，驻至半年或一年，由政府调回，在此驻扎期中，相机与西藏政府商洽中藏问题。

三、即照班禅来电所述西藏代表意见，仪仗队于护送班禅到拉萨后，即行撤回。”^①

三条办法中，蒙藏委员会认为第二条方法比较妥当。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还召见西藏驻京代表，重申中央派仪仗队护送班禅入藏的必要，敦促噶厦派代表进京，就西藏地方与中央之间的相关问题进行谈判。这次谈话的要点如下：

“一、事由

西藏办事处转噶厦电，请制止护送班禅官员及仪仗队越入藏境，奉院长谕：应由该会召该办事处长到会，告以中央意旨，嘱其自行电复噶厦。

二、谈话要点

护送班禅官员及仪仗队事，贵代表等日前又据噶厦来电呈院请示。贵代表日前晋谒蒋院长，想亦有所陈述，但仓促之间，恐未得详闻训示。本委员长现奉院长谕特接见贵代表将中央对此案之意见，再行说明两点如下：

（一）官员及仪仗队之派遣，首系尊重西藏佛教，再则人数有限，纪律极好，饷糈亦优，又有专使同行约束，绝不致发生不良影响，早经明令派遣在道，碍难中途变更。本委员长曾迭向贵代表等开诚相告，并电噶厦明白解释。现在中央意旨，照前不变。

（二）中央为贯彻和平处理藏事之宗旨，故甚嘉纳噶厦提议，欢迎派噶伦来京商洽一切问题，因中央与西藏间问题，决非中途，而噶伦迟迟未派，不知何故。若能早来，则藏方对各问题之一切意见有何疑虑，均可从长商议，公平解决。则仪仗队等小问题，自易处理。若因此小事而误计，反有失藏方之诚意。蒋院长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出版社、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36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亦颇注意此事，望勿观望迟疑，致误时机。

以上两点，系噶厦电请核示者，因前已迭电复之，今仍系此意，而时机日迫，特由本委员长代表政府面告贵代表等，请即自行电复噶厦，勿再疑虑，从速派员来京，以免迟误。”^①

噶厦方面又通过英国驻江孜商务委员黎吉生，请求英国政府出面，向国民政府施压：

“藏历火牛年二月二十日（1937年4月1日），西藏噶伦致驻江孜英国商务委员 H. E. Richardson Esquire I. C. S. 藏文函译件。

“西藏噶伦现致此函，系因上次会谈，业经知照，吾人对中国政府派遣仪仗队（官员及兵队）随同班禅仁布且 Tashi Lama 至西藏边界之计划，曾继续抗议，并请其撤退，而中国政府尚在坚持派遣中。关于此事，在中藏问题未解决之前，吾人不准备令仪仗队（官员及兵队）入藏。以上情形，业经报告。兹为公共和平起见，请求英国政府迅向中国政府促进吾人之抗议，并请将结果示知为荷。

附送哈达致敬

噶厦印”^②

1937年5月31日，英国驻华大使许阁森亲自致函国民政府，要求国民政府取消仪仗队护送班禅进藏的计划。许阁森的函件内容如下：

“中国仪仗队护送班禅喇嘛问题，曾经多次商讨，兹又重提，殊为歉然。准印度政府送来西藏噶厦致驻江孜英国商务委员 Richardson 原函影印一件，要请英国政府协助对于向中国政府提请撤退仪仗队事。兹将该函影印并附英译，送请查照。本大使甚

① 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02-503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73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盼此项文件（其真实性或可无疑）能将外交部对于西藏政府请求英国政府斡旋此事之怀疑得以祛除。

本大使奉本国政府训令，将此项文件奉达，并饬同时再行促请中国政府对其行动不再坚持。按此种行动，不惟足使极所期待班禅喇嘛回藏之行无期延缓，且可使中藏间发生一困难之情势，即本大使于上年十二月十日照会中声述者也。”^①

七七卢沟桥事变后，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国民政府在班禅回藏问题上开始动摇，而噶厦拒绝九世班禅入藏的态度愈发坚决。1937年8月18日，九世班禅一行与护送专使行辕抵达青海与西藏交界处的拉休寺，但噶厦命令当地官府百姓不许提供任何乌拉差役。正在这时收到国民政府行政院训令，命令班禅暂缓入藏：

“本院第三二五次会议决议：抗战期间，班禅应暂缓入藏，先暂驻政府指定地点。除电饬赵专使守钰转告，并函达军事委员会及重庆行营知照暨令行外交部外；合行令仰知照。此令。

院长 蒋中正”^②

自1923年离开西藏后，九世班禅一直在为早日返回札什伦布寺作努力。现在一切准备工作已经就绪，班禅本人也已在西藏的家门口，但国民政府却命令暂缓入藏。九世班禅感到非常意外和十分之失望。但他表示绝不舍中央官兵入藏，亦不愿入藏后受藏政府限制而疏远中央。

1937年9月1日，九世班禅为返回西藏作最后的努力。班禅堪布会议厅、护送专使行署和噶厦代表多仁台吉、堪穹降巴曲旺及拉萨三大寺的代表召开联系会议，达成了如下协议：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73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45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一）中央所派官员及仪仗队随同大师到藏，休息五月后，即行撤退。

（二）在大师西进途中，双方不得谈判前后（藏）所未解决之一切问题。

（三）中央官员及大师到达藏境，噶厦应从速支付乌拉。”^①

噶厦收到上述意见后，很快回了电，内容也是三条：

“（一）仪仗队在藏只准休息两个月，并得由海道撤回。

（二）行辕与仪仗队到藏后，须服从前藏政府的命令。

（三）所有保证字据，须经大师签字盖章。”^②

九世班禅接到噶厦来电后，知道噶厦仍是不让返回，于是，决定抗战期间暂不回藏，向国民政府提出下属三项要求：

“（一）请中央指定西康甘孜为驻锡地点，并令西康当局切实保护。

（二）行辕人员众多，经费不敷，在抗战期间，不变请益，原定每月经费四万元，请予优待维持原状。

（三）拟明年（公元一九三八年）四月入藏，请中央不分武力、和平，完成护送成案。倘届时抗战仍未结束，须顾虑外交，则请密咨班禅商同专使，自行设法回藏。”^③

1937年10月27日，蒙藏委员会致呈行政院，请指定康定为班禅驻地，并分电各关系当局妥为照料与保护，并很快得到批准：

“呈密藏字第144号

案查班禅缓期入藏在西康驻地问题，前准陈主任布雷转示批谕：‘班禅驻址，应由赵专使就近商请班禅自行择定，俟其择定

① 牙含章著《班禅额尔德尼传》第275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② 同上，第276页。

③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74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后，即由中央电飭该地当局保护。’等因。当即遵电赵专使知照，并于本月七日以密藏字第一三七号函复，请钧院秘书查照在案。

顷准赵专使守钰梗电开：‘班禅皓日返玉，关于驻地问题已与商妥，行辕决移康定，云云。为盼。’等由。准此，拟表钧院准予照办，指定康定为驻地，即电令赵专使转达班禅，并分电川康绥主任、重庆行营、西康建省委员会妥为照料与保护。可否之处，与日俱增事呈请鉴核。谨呈

行政院院长蒋

全銜 吴○○

中华民国 二十六年 十月 二十七日^①

（七）九世班禅圆寂

1937年10月12日，九世班禅从拉休寺返回玉树，设行辕于玉树寺的甲拉颇章宫。而噶厦代表和拉萨三大寺院的代表从拉休寺直接返回西藏。九世班禅在青海两年有余，最终还是未能实现返回札什伦布寺的夙愿。

当时，日本侵略军已经占领了北京、天津、上海等大城市，中国正面临着亡国之危险。九世班禅从玉树捐款三万元，购公债两万元，以资抗战。并动员行辕全体成员踊跃捐款，慰劳前线抗日爱国将士及救济伤病和难民。此外，九世班禅还在玉树寺诵经祈祷，期盼抗日战争早日取得胜利。

由于常年奔波，加之回藏受阻，返回玉树寺后，九世班禅即感身体不适。而且，病情逐渐严重。1937年11月27日，西陲宣化使公署致电蒙藏委员会，报告班禅病情加重的情况，希望中央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46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速派良医前来诊治：

“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勋鉴：

大师前患右胁痛，曾分请三藏各寺僧虔诚祷解。复经藏诊为肝疾，服药稍痊，同人方欣健康可以早复。殊意近周内手足渐肿，小便短少、色赤、气喘微咳，痰色白，夜失眠，昼嗜睡，藏医认为水肿。我公交广友多，定有妙手可立回春者，望代介绍，以便设法迎诒。专此续陈。顺颂公祺。

西陲宣化使公署叩。感（二十七日）。印。”^①

随着病情的加重，九世班禅知道已无力回天，不久将告别人世，于是提前立下遗嘱：

“余生所发宏愿，为拥护中央，宣扬佛化，促成五族团结，共保国运昌隆。近十五年来，遍游内地，深蒙中央优遇，得见中央确对佛教尊崇，对藏族平等，余心深慰，余念益坚。此次奉派宣化西陲，拟回藏土，不意所志未成，中道圆寂。今有数事，切函如下：

后藏政务，前已委定罗桑坚赞为札萨喇嘛，所有宣化使职亦着由彼暂代。在未到职前，印信暂交丁杰佛，并由堪布会议厅及回藏设计委员六人共同负责事宜，请示中央，听候处置。至宣化使署枪枝，除卫士队及员役自卫者外，其余献于中央，共济国难。待余转生，再请发还。

又，关于历代班禅所享权利，应早图恢复。

最后，望吾藏官民僧俗，本中央五族建国精神，努力中藏和好，札萨喇嘛及各堪布尤宜善继余志，以促实现。此嘱。”^②

1937年12月1日，九世班禅大师在玉树寺甲拉颇章内圆寂，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第47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

② 牙含章编著《班禅额尔德尼传》第277-278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享年 54 岁。当天，西陲宣化公署即致电蒙藏委员会，报告这一不幸的噩耗：

“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勋鉴：

德密。班禅大师近感国难严重，回藏使命复生障碍，奉命转康，隐忧成疾，医药罔效，遽于国历十二月一日上午二时五十分（即藏历十月二十九日）在青海玉树行辕甲拉普章内圆寂。谨电奉闻。善后事宜，静候示遵。

西陲宣化使公署叩。东（一日）。印”^①

九世班禅圆寂之时，国民政府已迁都重庆。接到大师圆寂的电报后，中央政府即着手处理善后事宜。1937 年 12 月 23 日，国民政府下令追封九世班禅为“护国宣化广慧圆觉大师”，并要求班禅行辕全体人员护送灵柩前往西康甘孜，命令全文如下：

“国民政府委员、西陲宣化使护国宣化广慧大师班禅额尔德尼，觉性圆明，志行精卓。早岁翊赞统一，懋著功勋。比年阐教西陲，勤宣德化，边民感戴，称颂翕然。方期兼程回藏，振导祥和，永资矜式。乃以忧国积劳，遽尔圆寂。眷怀功勋，震悼弥深，应予特令褒扬，追赠护国宣化广慧圆觉大师封号，并着给治丧费一万元，特派考试院院长戴传贤前往康定致祭，用示国家笃念殊勋之至意。此令。”^②

根据国民政府的命令，1938 年 1 月，班禅行辕的全体人员护送着经过防腐处理后的班禅遗体到达西康甘孜寺的香根拉让，一面按列诵经超度，一面等待国民政府的善后处理指示。当年 3 月 8 日，国民党中执会、中监会、国民政府和蒙藏委员会同时发表吊唁九世班禅的祭文。国民党中执会、中监会的祭文如下：

“维中华民国二十七年三月八日，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监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3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 年版。

查委员会致祭于护国宣化广慧圆觉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大师之灵曰：

雍雍至德，肃肃元规。智通无累，神测靡遗。教垂奕世，道积成基。西陲溥化，东域流慈。二十年来，神州多故。或溺三途，或迷歧路。懿惟大师，中央是护。正义微言，振蒙起痼。躬趋玉趾，跋涉山川。风轮远届，月指遐宣。载启法会，遍覆大千。誓拯含类，永释革建囊。有众见思，言旋西域。胡不遗，中途圆寂。太冲莫朕，金容掩色。惟菩提心，为天下式，尚飨。”^①

国民政府致祭班禅大师的祭文是：

“维中华民国二十七年三月八日，国民政府主席林森特派参军长吕超敬荐馨香致祭于国民政府委员、西陲宣化使护国宣化广慧圆觉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大师之灵曰：

昆仑天柱，品物昭融。笃生大师，蔚为法雄。符采俊迈，声入心通。勤宣教义，丕振宗风。河悬川注，滔滔罔穷。拥锡来游，道广愿宏。定筏度众，法炬烛盲。内弼中枢，外喻边疆。随方汲引，三乘再扬。痛心国难，飞书损资。慈心制暴，慧力觉痴。仁寿可登，顶踵奚私。六尘非有，五蕴皆空。大师达观，与佛齐功。行不住法，运无量心。水月镜像，超乎莫寻。木铎绍响，佛灯重燃。宣化护国，亿万斯年。备礼追荐，式展虔襟。精灵仿佛，来格来歆。”^②

蒙藏委员会追荐九世班禅大师的祭文如下：

“维中华民国二十七年三月八日，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副委员长赵丕廉，委员李培天、克兴额、白云梯、冷融、阿旺坚赞、朱福南、格桑泽仁、李凤冈、章嘉、唐柯三、巫明远、诚允、孙绳武、溥侗、潘云超、张西曼、邱甲、马鹤天率全体职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33-3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② 同上，第34页。

员，谨以香花伊蒲之供致荐于护国宣化广慧圆觉大师班禅额尔德尼大师之觉座而祝以文曰：

觥觥大师，与佛同体。明行具足，盖曰天启。一性九转，世为愿王。阐扬正教，功德弥彰。调御众生，遂愿宣化。西陲，屏藩华夏。翊赞统一，护国忠勤。志行坚卓，早播宏勋。三莅都门，叠晋殊号。遍历南北，远献辰告。祥和振导，八建法坛。时轮长转，普济。载旋金幢，息驾玉树。遽证涅槃，众生失怙。万劫方深，八难未艾。乘愿拯黎，还当再至。法筵载启，精爽来临。式存苾芬，鉴此悃忱。”^①

1938年8月8日，九世班禅追荐大会在甘孜隆重召开。国民政府主席林森委派考试院院长戴传贤参加追悼大会，并宣读祭班禅大师文，祭文如下：

“维中华民国二十六年 月 日，国民政府主席林（森），特派考试院院长戴（传贤），敬存馨香，致祭于国民政府委员·西陲宣化使·护国宣化广慧圆觉大师班禅额尔德尼之灵曰：

呜呼，雪山高矗，丽水流长。笃生灵异，象教宏昌。维大师，来自佛国。悯念群生，现身尘域。遥遥西徼，炎胃之遗。屏藩攸赖。中土是毗。五族共和，新元启运。惟我大师，天人顺应，憬兹外力，内向中原。驰驱关塞，席不遑安。国军奠京，南北统一。飞锡来归，爱国弥切。会开蒙藏，边事借筹。谟辰告，卓尔远猷。宣化边氓，爰持使节。瞻谒灵光，輿情翕服。秉兹正谊，翊赞中枢。藏人渴望，拉萨回輿。衅启东邻，修罗恣纵。毒焰凶锋，人天悲恫。和平祈祷，一贯仁衷。如何一旦，示寂颀蒙。月黯金坛，风悲玉树。舍利含光，花香何处。饰终有礼，国典褒崇。降神西土，福佑尧封。民族复兴，期诸旦暮。式荐馨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3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香，精灵永护。尚飨。”^①

1939年12月，班禅行辕联合甘孜土司德钦旺毛与甘孜国民党驻军发生武装冲突，一度占领了甘孜、瞻化和炉霍三县，这就是近代康区历史上有名的“甘孜事变”。1940年2月，川军收复甘孜，班禅行辕的全体工作人员又抬着九世班禅的遗体撤回到玉树寺。直到1941年2月，经过中央政府与噶厦地方政府的反复交涉，九世班禅的灵柩才被运回札什伦布寺。灵柩抵达之日，数万僧俗民众焚香膜拜，悲喜交加。

经过近十八年的颠沛流离，九世班禅终于回到了自己的属寺。但由于英帝国主义不断从中作梗，噶厦地方政府中亲英分子的不断阻挠和国民政府的软弱无力，九世班禅最后遗憾地圆寂在自己的家门口，其护国爱民的言行，令人敬佩有加，其艰难坎坷的一生，使人唏嘘至今。

五、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 及其坐床

（一）转世灵童之争

1934年1月，十三世达赖喇嘛土登嘉措圆寂后，年仅23岁的热振活佛土登降白益西·丹巴坚赞出任西藏地方摄政，开始了他短

^① 中国藏学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黄慕松、吴忠信、赵守钰、戴传贤奉使办理藏事报告书》第485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

暂而辉煌的政治生涯，他是热振寺出任摄政的第二位活佛。热振活佛登上政治舞台后，面临的当务之急是改善与国民政府的关系和寻找第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转世灵童。黄慕松入藏册封、致祭达赖喇嘛，增强了热振及其西藏爱国上层人士对国民政府的了解和信心，从根本上改变了民国以来，西藏地方和中央政府之间的不正常关系。为褒扬他对改善西藏地方与中央关系所做的贡献，1935年5月，国民政府册封热振呼图克图为“辅国普化禅师”，以示优隆。

根据藏传佛教的传统，活佛，尤其是达赖喇嘛、班禅额尔德尼等大活佛圆寂后，噶厦政府立即着手寻找转世灵童的工作。活佛圆寂前的言语、乃迥护法神的预言和神湖拉姆纳措中的显示是确定寻找方向的主要依据。热振活佛推断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转世灵童可能在拉萨的东北方向，根据有三：

“（一）十三辈达赖喇嘛圆寂时面向东方，暗示将转生东方。（二）乃均降神，谓达赖将转生东北汉人地方。（三）热振观海，现一农家，位马路将尽处，门前巨柳一处，旁系白马，一妇人抱小儿立树下，热振乃将海中所见情景，飭画匠详细绘出……”^①

虽然有这样的预兆，但噶厦还是决定兵分三路寻找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转世灵童。1934年，噶厦委派纪仓活佛前往青海寻访，康色活佛前往西康藏区寻找，普觉活佛前往西藏南部访寻。当然，所有这些安排和寻访活动都是在秘密状态下进行的。1935年5月，纪仓活佛和凯墨色等三人寻访到今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州府结古镇。当时九世班禅也在玉树，准备从玉树返回西藏。纪仓活佛奉噶厦之命，请九世班禅指示达赖喇嘛灵童转生等事宜。九世班禅提供了三个灵童的姓名及出生地点，并加派策觉林活佛和恩久活佛协助寻找。此外，九世班禅还向当时的青海省主席马步芳写信，请他为灵

^① 《拉萨见闻录》，引自牙含章著《达赖喇嘛传》第328页，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童的寻找工作提供援助。1937年7月，纪仓活佛等在西宁、湟中、化隆一带访得具有灵性之儿童14名。经过严格的筛选，最后确定湟中县祁家川（藏名当采村）的拉木登珠为灵童候选人。拉木登珠就是当今的第十四世达赖喇嘛丹增嘉措。但当时卫藏地区也寻得两名灵童候选人，所以，人们还不能确定拉木登珠就是十三世达赖喇嘛的真正转世。

拉木登珠生于1935年5月5日，藏历第十六饶迥的木猪年。父名祁却才让，母名德吉才仁。拉木登珠共有兄弟姐妹6人，大哥名土登晋美诺布，二哥名嘉乐顿柱，三哥名罗桑三旦，拉木登珠排行第四，还有一个弟弟后来被认定为阿里活佛。拉木登珠的姐姐名才仁卓玛，姐夫名彭措扎西，妹妹名益西白玛。纪仓活佛等寻找到拉木登珠后，立即秘密向热振呼图克图和噶厦做了汇报。但由于时至抗战期间，青海省政府对往来电文稽查很严，与拉萨噶厦之间的通讯遇到了很大困难，所以，1938年2月28日，纪仓活佛等致电当时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请国民政府出面通知青海省政府，免于检查他们的电文：

“渝。蒙藏委员会长钧鉴：

达赖大师圆寂后，藏口即派职等来青寻访转生达赖，并电请蒋委员长核示。旋奉复电，飭即照办，并分电拉萨蒋参议暨青省府保护各在案。职等到青后，来往电报毫无阻碍。现因抗战时间，青省府对于番汉密电派员检查，故拍发不便，敬乞钧座转请委座颁发发电执照，并电青省府勿再检查，以利消息为盼。可否，乞电示祇遵。

西藏寻访转生达赖代表格仓佛

克迈赛、那曲堪布洛桑存旺叩。俭”^①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3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经过蒙藏委员会从中周旋，青海省政府答应为灵童寻访小组收发电报提供便利。当时，虽然外面传说纪仓等人已寻得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转世灵童，并准备秘密迎往西藏，但国民政府对此一无所知。于是，蒙藏委员会致电青海省政府，要求寻访人员必须随时向中央回报进展情况，并令青海省政府严防西藏秘密迎请转世灵童入藏：

“呈 渝藏字第 1379 号

案准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西安行营蒋主任鼎文世电内开：重庆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礼卿先生勋鉴：据报新达赖喇嘛行将秘密返藏。等情。相应抄附原报告，转请查核输。弟蒋鼎文。世。政陝。等由。

准此，查关于达赖喇嘛转世一事，藏方前派纪仓等赴青寻访，迭经本会转电青海省政府予以便利在案。乃经时年余，该纪仓等对于寻访经过，迄无文电报告。达赖早日转世，原为中央及全国人民一致之企盼。惟转世经过必须呈报政府，办理各项手续后，方为妥当。若任其自行处理，非特违背中藏历史关系，且恐发生争执纠纷。准电前由，拟请钧院令飭青海省政府严密注意，并婉劝寻访人员，务将经过情形呈报政府，听候核办。在未经呈请办理各种手续以前，严防其秘密迎返西藏。是否有当，理合抄同原附报告，备文呈请，仰祈鉴核示遵。谨呈

行政院院长孔

附呈原报告一纸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 吴 00

中华民国二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①

事已至此，纪仓活佛等人知道再也无法保密，于是向马步芳汇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135 - 136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报了寻找转世灵童的大致情况，但仍然没有透露拉木登珠是青海藏区唯一灵童候选人的消息。马步芳亲自致函国民政府行政院，汇报青海省政府所掌握的有关寻找转世灵童的情况：

“为呈复事。

案奉钧院卅（世）汉院一电开：查达赖转世一案，藏方前派纪仓等赴青寻访，迭经转电该省政府予以便利。迄今年余，给仓等从无文电报告。近闻新达赖喇嘛将有秘密返藏情事，殊属不合，亟应严密注意，并婉劝寻访人员务将经过情形呈报政府，听候核办。在未经呈报办理各项手续以前，严防其秘密迎往西藏，以免意外。特电遵照。等因。

奉此，遵即函询该寻访人员，并婉劝将经过情形呈报核办支后。兹准给仓佛等函复前来，译称：案准贵府五月三日公函，关于代表等到达青海将近一年。等由。诚如所云。惟代表等到青海后，于去年十月间始分头前往各处寻访有无灵异孩童。及访毕返宁，共得征兆灵异之孩童十四名。本拟将其姓名等次第呈报西藏政府。正拟办间，忽奉西藏政府由玉树电台转来电令，以天气寒冷，拉萨电台不能畅收来报，着稍缓再行呈报。等因。其后，复以中央通令抗战时期不准拍发密码电，故迟迟未能呈报。近顷由蒙藏委员会及西藏驻京办事处呈请中央准予拍发密电，并电达贵府在案。其后始将所访孩童姓名及其父母等呈报藏政府核办，尚未奉复。至于有欲秘密携带入藏之说一层，代表等在此止有寻访有无灵异孩童呈报藏政府之责，而其是否为教主达赖喇嘛之转生，实无抉摘（择）之职权。且教主达赖喇嘛为西藏政府领袖，其转生何能轻易秘密携带？以宗教方面言，一段之食尚恐其伤及生命，一文之财且不许不与而取，此为佛法之格言。即以政治方面言，代表等虽如何渺小，究有一国家代表之名义，公文、护照可作凭证，何能效流寇窃盗之行为将转生佛平白糟蹋，以明眼人而自陷于深渊耶？此等疑惑，无论何时似无发生之必要。再者，在转生佛未定以前，必须秘密从事，乃

系一般之通理。至将来藏政府电令决之期，自应将前后因缘详为陈明。相应函复贵府，将此明白转呈行政院孔院长鉴核。再，关于此事，代表等应否径电呈明行政院，以释怀疑之处，亦祈见示为荷。等语。

复查该寻访人员行动，其函复情形似属实在。除再遵电令严密注意外，理合将该寻访人员函复详情，呈报钧院鉴核，实为公便。

谨呈

行政院院长孔

青海省政府主席 马步芳^①

因达赖喇嘛灵童转世事关重大，外间又传闻纷纷，1938年8月21日，吴忠信再次致电马步芳：

“西宁。马主席子香兄勋鉴：

密。第十四辈达赖喇嘛闻已转世，经由纪仓呼图克图在贵境觅得。详情如何，乞密示为荷。”

马步芳回电吴忠信，报告了他自己所掌握的情况：

“重庆。蒙藏吴委员长勋鉴：

文电敬悉。十四辈达赖此间已找获灵异小孩三名，经纪仓佛等电请热振呼图决定，尚未奉复。敬先复闻。

马步芳叩。寒午。府秘。印”^②

显然，马步芳掌握的情况也不十分准确。实际上，当时在青海确定的转世灵童候选人只有拉木登珠一人。由于青海在马氏家族的控制之下，加之西藏地方政府和青海之间的战争刚结束不久。所以，为了确保转世灵童能够安全抵达拉萨，噶厦开始是封锁消息，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37-13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4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但后来看到不可能瞒过马步芳，所以，只说青海寻找到三位转世灵童候选人，目的是减少迎灵童回藏的阻力。从后来事情的发展看，噶厦的担心不无道理，而且，所谓卫藏也找到两位灵童的消息可能也是为了掩人耳目。实际上，从一开始，热振呼图克图和噶厦就认定拉木登珠是十三世达赖喇嘛唯一真正的转世灵童，国民政府驻拉萨官员张威白对此早有觉察，这从他给蒙藏委员会的电报中可以看出：

“（蒙）。委员长吴钧鉴：

径、有两电均奉悉。祭密。十四辈达赖人选与仪式，关系重大，迟未呈复，因无具体端倪，不敢率尔妄报。

窃查十四辈达赖化身，根据佛典身、心、性之谕谛，应选灵异小儿三人。曾经热振观海、乃琼降神手术（续），业已选定（一）降生于青海，即派纪仓佛前往迎迓者是；（二）降生于三十九族碧儒地方，派定噶厦雪巴前往迎迓；（三）降生于山南们朱岭，派定吞巴前往迎迓。俟此三个化身到达拉萨后，分别驻锡于附近寺庙，然后三者之中掣签定一人坐床执政。以上乃达赖人选情形。

其采选仪式，探诸热振等口，似有如果灵异可证，由乃琼降神指定，即可援引九辈、十三辈不就金瓶掣签之例，并有偏重降生青海化身之态度。

窃查此度十四辈达赖人选与仪式，为中藏亲密及控御西藏之良好紧要关头，职一面导其遇事紧要呈报中枢，一面告其率由旧章。兹奉前因，理合先将大概情形呈复，后当进一步工作，请容续报。”^①

而蒙藏委员会继续按部就班地工作，向行政院提呈报告，建议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灵童转世遵依该委员会参考清朝乾隆年间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53-15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有关活佛转世制度而制订的“喇嘛转世办法”^①，得到行政院的批准。当蒙藏委员会得知噶厦在西藏寻得两名灵童候选人，加上青海的拉木登珠，总共有三位灵童候选人的消息后，就又拟定达赖喇嘛转世掣签征认办法，并致函行政院请示，信函后面附有“达赖世系”、“指认呼毕勒汗定制”、“清高宗御制喇嘛说”和“喇嘛转世办法”以供参考：

“呈 密藏字 221 号

呈为据西藏政府电呈达赖喇嘛转世，已寻选灵异幼童三人，拟请决定办法照例掣签，以符定制而抚西陲事。

窃中央与西藏之关系，自国府成立，注意筹维，睽隔之局日见接近。现值国难严重，抚绥遐陬以安后方，至为切要。本会爰将新旧驻藏人员及班禅回藏诸案，次第加以调整，俾边藏情势要愈趋好转。达赖转世一事，尤关重要。

顷据西藏代表阿汪桑丹、格敦恪典、图丹桑结漾代电开，本月养日奉西藏政府结造司伦、噶厦等联合来电略开：关于达赖佛转世一事，经僧民代表在各地详细访寻之结果，在西藏内部所寻选者，有灵异幼童二人，在西宁塔尔方面所寻选者，有灵异幼童一人。依照西藏宗教仪式，所寻选之幼童应聚集西藏，降鸾掣签，认定真正达赖之转世，既多灵异后，复经庄严之金本巴瓶内典礼拈定。现典礼期将近，关于西宁塔尔地方所寻选者，请中央政府俯允该主持人员速将寻选幼童送至西藏参加典礼，并恳发给护照，以利行程。如何之处，希速转呈中央请示电复。等情。据此，相应电陈钧座鉴核示遵。等语。

查西藏以教导政，由来已久，宗教首领兼管政治实权，故历辈达赖之贤不肖，均与西藏治乱及中藏关系之亲密与隔阂发生直接影响，清高宗明鉴及此，对于喇嘛之转世方式，经多年之研讨，始颁

^① 同上，第 141 - 143 页。

金本巴瓶指认呼毕勒罕定制，法良意美，存心深远，其所以杜纠纷防奸谋者在此，怀柔蒙藏悦服边疆者亦在此。现虽时代变迁，而宗教势力之潜伏于蒙藏地方者仍甚普遍，本会二十五年呈准公布之喇嘛转世办法，亦不过依据上述精神，加以条文之厘订，以期便于适用耳。盖我中央欲图将来统驭西藏政治，必先把握宗教首领之产生权也。

此次第十四辈达赖喇嘛之寻选，西藏既已依照向例转电呈报，有所请示，丁兹时艰，自应妥筹慎处，因势利导，俾此重大问题早得解决，庶几藏局得以安稳，藏事可望调整。本会在此抗战期间，筹藏原则，本决定如下三端：

（一）中央对藏固有之权，决不放弃；

（二）中央与西藏间尚待解决之政治问题，此时暂缓进行；

（三）调整近年来各项悬案，消除疑虑，解释误会，以期融洽感情，增进合作。

原则既定，处理藏事，自可本此，以求允洽。

查达赖转世办法，自乾隆制定金瓶掣签指认呼毕勒罕之制度后，自第八辈达赖始，除第九辈达赖因灵异显著，奉特旨即定为呼毕勒罕毋庸入瓶掣签，第十三辈达赖因特著灵异，由班禅率同执事僧俗人等禀恳驻藏大臣松桂代奏，奉旨毋庸入瓶掣签，即定为达赖喇嘛之呼毕勒罕外，其余各辈，均系遵照定制，入瓶拈定。此为中央对藏固有之权，亦即抚驭西藏之要道，自不容有所放弃。

惟查掣签地点，原定为北京雍和宫及拉萨大昭两处。民国十二年锡埒图呼图克图转世，虽曾准予变通就近在青海掣签，但似难以达赖与之比拟而图迁就。现北平既陷，大招供置之金本巴瓶又在拉萨，而此次寻选达赖转世之灵异幼童，西藏复占三分之二，掣签时，更须西藏官僧民众出席，当众拈定，将来掣签地点，自以遵照旧例仍在拉萨为宜。

又，向例在西藏大招举行掣签典礼指认呼毕勒罕时，应由驻藏

大臣亲往监视，以昭郑重。按照现行喇嘛转世办法之规定，亦应由驻藏办事长官行之。现驻藏办事长官尚未设置，驻藏办事张咨议之地位资望，又未便由国府径令办理其事，响应不得不另筹补救之法。本会详加考虑，酌拟办法如下：

（一）国民政府特派大员前往拉萨，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掣签事宜；

（二）国民政府特派大员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掣签事宜，并得由该员指派代表就近办理之；

（三）国民政府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掣签事宜，并得由该委员长指派代表就近办理之。

以上三种办法，虽于维护体制之中隐寓权变之意，而皆以达到中央实施对藏固有之达赖转世掣签权为主旨。第一种办法，在表示中央重视此事，依法办理，但派员前往，至少需费二三十万元，且恐被拒前往，转成僵局。第二种办法，既表郑重，兼顾法制，费用较省。第三种办法，在未设驻藏办事长官以前，以中央主管长官负责处理，藏方无可置疑，指派代表参加，亦可省费。

惟所拟三法，究以何者为宜，抑尚有其他较善办法。事关重大，本会未敢擅断，拟请钧院核夺，并呈请最高国防会议决定训示，以便遵向藏方商洽进行。是否有当，理合抄附参考文件达赖世系、指认呼毕勒罕定制、清高宗御制喇嘛说及现行喇嘛转世办法四种，呈请鉴核示遵。谨呈

行政院院长孔 ”^①

马步芳认为青海地方有许多蒙藏王公、千百户及各寺活佛，因此，十三世达赖喇嘛的灵童候选人最好先接受礼拜致敬，然后，再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44-14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迎往拉萨。因此，将灵童留在塔尔寺，迟迟不肯放行。当然，马步芳的真正意图是为了给西藏地方政府施压，向中央政府要价。不得已，1938年11月8日，西藏驻京代表代表噶厦政府致电蒙藏委员会，请速将青海灵童送藏参加金瓶掣签仪式：

“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钧鉴：

关于十三世达赖转世一事，前承钧座召集桑丹等面商各件，随即电呈噶厦请示办理。顷奉噶厦回电略开：中央对西藏绝对诚意，藏中僧民非常感激。至在西宁所预选之灵异幼童，望中央准预迅速送至藏中，赓即电呈中央请示办法。目前为早达到认定大恩无涯之真正达赖转世计，恳请中央电知西宁主席俯允该主持人员迅将幼童带至西藏参加典礼，勿再逗留。如何之处，希速请示电复。等情。

据此，相应电呈钧鉴核示遵。

西藏代表 阿汪桑丹、格敦恪典、图丹桑结。齐。叩”^①

噶厦地方政府一方面督促国民政府允许青海灵童及早入藏，一方面通过达赖喇嘛驻京办事处致电蒙藏委员会，表示同意中央所定达赖转世掣签办法：

“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钧鉴：

第十四辈达赖喇嘛转世一事，前钧会所属各节，当即电达噶厦，请示方法。顷奉复电如下：（一）钧会前定达赖喇嘛转世掣签办法三项中之第三条内所载，由蒙藏委员会委员长指派张咨议威白代表就近办理一事，藏方为保持中藏情感日益亲善计，此一项办法诚恳接受。（二）在西宁所预选达赖转世灵儿迅速赴藏事，如已动身来藏则已，如尚未动身，为认定真正达赖转世迅速起见，恳祈中央特派一位和蔼而洞悉边地情形之官员，与西藏驻内地三代表中指定一人，同赴西宁主持其事，俾使灵儿早日到达藏中。等情。

据此，肃电奉陈。如何之处，伏乞鉴核示遵。

^① 同上，第152页。

西藏代表阿汪桑丹、格敦恪典、图丹桑结。巧。叩”^①

（二）吴忠信入藏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庆典

根据清朝的规定，历辈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转世灵童的掣定、坐床等都必须由驻藏大臣参加和主持。因此，热振呼图克图致电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请中央政府派员参加掣签典礼：

“（蒙）。重庆。吴委员长钧鉴：

祭密。江藏电诵悉。达赖大师转世之化身三灵儿内，在青海公绷之灵儿，已蒙转电青海省政府督促纪仓佛速将西宁所选灵儿送来拉萨，良深感慰。所有中央派员参加办法一则，业经与司伦、噶厦商议，三灵儿迎到后举掣签典礼之际，为昭大信、悦遐迩计，中央应派员参加。但目前中央驻藏长官现有咨议在此，可以参加，抑或另行派员入藏，二者敦适，可于届时当再行呈报相商。

至于各佛法卦内所示，今年内若不将三灵儿齐迎入藏，于达赖本身实有不祥之兆。因此事关系重大，仔肩难当，恳请先将在青之灵儿，飭令青海省府催促纪仓佛随同即速启程进藏为感。特电奉复，敬候示遵。

西藏摄政 热振呼图克图叩。文。印”^②

鉴于历史传统和西藏噶厦地方政府的请求，蒙藏委员会请求国民政府明令吴忠信进藏，与热振活佛共同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事宜：

“呈 密藏字第 223 号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160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761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案查关于达赖转世一事，前据西藏驻京办事处呈报派员寻访经过情形到会。当经参考旧例，斟酌现情，拟定掣签地址及中央派员主持参加办法三项，于二十七年十月八日呈请钧院鉴核在案。旋于同月二十日准钧院秘书处笺函，以案经提出本院第三八五次会议，决议：事关重要，应由蒙藏委员会先与藏方商洽，再行呈院核定。等由。函达查照过会。

遵即分别进行，几经商洽，爰将原拟办法三项开示西藏代表，令其转电噶厦，酌予接受，并电飭驻藏张咨议威白就近与藏当局商洽去后。

兹据西藏代表阿旺桑丹等十二月巧代电内开：蒙藏委员会长吴钧鉴：第十四辈达赖喇嘛世一事，前钧会所嘱各节，当即电达噶厦请示办法。顷奉复电如下：（一）钧院前定达赖喇嘛转世办法三项中之第三条内所载，由蒙藏委员会委员长指派张咨威白就近办理一呈，藏方为保持中藏情感日益亲善计，此一项办法诚恳接受。（二）在西宁所预选达赖转世灵儿迅速赴藏事，如已动身来藏则已，如尚未动身，为认定真正达赖转世迅速起见，祈中央特派一位和蔼而洞查边地情形之官员，与西藏驻内地三代表中指定一人同赴西宁持其事，俾使灵儿早日到达藏中。等由。奉此，肃电奉陈。如何之处，伏祈鉴核示遵。西藏代表阿旺桑丹、格敦恪典、图丹桑结叩。巧。印。等情。

据此，查藏方对于第十四辈达赖转世一事，即将寻访经过情形呈报于先，现复诚恳接受本会所拟中央派员主持参加掣签认证办法第三项前来，其率由旧章，尊重中央意旨之心，愈益显明，而中央对藏主权，亦更为确定。拟请转呈国民政府明令发表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就近参加掣签认证典礼，以昭慎重。等语。一面电令青海省政府派员护送纪仓佛及西宁选得之灵儿至西藏边境，并由中央特给纪仓佛等赴藏旅费五千元，以示优遇。

至噶厦所请中央派员会同藏代表赴青一节，纯为督促纪仓佛等

早日首途起见，如纪仓佛等赴藏及早启行，自可作罢，当由本会斟酌情形，与西藏代表随时商洽办理。

以上所拟，是否有当，理合并文呈请，仰祈鉴核示遵。谨呈。

行政院院长孔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 吴 00 ”^①

1938 年 12 月 24 日，行政院第 394 次会议决定批准蒙藏委员会的建议，派吴忠信赴拉萨与热振活佛共同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事宜，责令青海省政府派员护送灵童及纪仓活佛到青藏边境，并特给旅差费 5000 元。12 月 28 日，国民政府发布命令，决定特派吴忠信代表中央政府进藏，会同热振活佛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灵童的掣签定、坐床等事宜。蒙藏委员会将国民政府的决定及时致电通知热振活佛：

“电 藏字第 17 号

拉萨。西藏摄政热振呼图克图慧鉴并转司伦、噶厦钧鉴：

祭密。案奉国民政府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令开：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转世事宜。此令。等因。特此电达。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 吴 00。微。水。印 ”^②

热振活佛得知吴忠信即将入藏的消息后，即令噶厦通过驻京办事处致电蒙藏委员会，表示欢迎吴忠信亲莅拉萨主持掣签仪式，并督促中央让青海省政府尽快送灵童至拉萨：

“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钧鉴：

顷奉藏政府来电开：主持十四辈达赖喇嘛掣签事宜，前由代表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160 - 162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168 - 169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等转来中央所提三项办法，由藏方选择其一，藏中曾决定选择三项中之第三项办法，由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指派张咨议威白代表就近办理，电令代表等转呈中央在案。现吴委员长既拟亲莅拉萨，藏方因中藏情感日益融洽起见，极表欢迎。祈速转请吴委员长由海道入藏。但在未动身以前，务恳中央电知西宁纪仓佛速送灵儿起程入藏，并请吴委员长决定首途日期，先为电告。等情。据此，肃电奉陈，仰祈鉴核示遵。”^①

之后，热振活佛、西藏驻京办事处屡次致电蒙藏委员会，请中央政府出面，命令马步芳允许灵童入藏。但马步芳以各种借口不断推托，就是迟迟不肯答应噶厦请求。热振又致电吴忠信，请中央政府派员或请吴忠信亲自到西宁与灵童一块儿入藏。当然，其目的还是希望借中央政府的权威使马步芳放行灵童。

蒋介石非常重视青海达赖喇嘛灵童候选人入藏问题，于1939年6月5日致电蒙藏委员会，建议如马步芳实在不放行灵童，可将灵童迎至南京，然后，由中央政府护送进藏：

“中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快邮代电 侍秘渝字第6173号
蒙藏委员会长勋鉴：

渝水字1170号世代电悉。查青海灵儿之赴藏最为重要，必须设法办到，护送前往。马主席一再迁延，迄未决定启行日期，或系道途艰难，种种准备需用不贻所致。不如另与马主席商洽，请其将灵儿送来中央，即由中央发给护送费数万元，亦无不可，届时再由中央派员将灵儿护送入藏。希即依此方针迅速接洽办理具报为盼。

中正。微。侍秘。渝”^②

迫于中央政府的再三督促，加之西藏地方为马步芳支付了一大

① 同上，第188页。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9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笔在青海寻找转世灵童所花销的费用，马步芳才勉强同意灵童成行，但又致电国民政府，要求支付护送灵童所需费用 10 万元：

“重庆。吴委员长赐鉴：

战密。此间寻获之候选达赖灵儿，兹定于农历五月中旬由青动身，职府遴派师长马元海为 护送专员，路费及到藏交际各费约需一十万元，恭请转请发给，俾得按限起程，以副钧座关注国防之至意。年来在青寻觅候选灵儿，所费亦属不赀，均已由藏方支付清楚，合并奉闻，统祈赐鉴。

青海省政府主席 马步芳叩。删辰。府秘。印”^①

蒋介石亲自致电蒙藏委员会，决定从军需署垫发从青海护送灵童入藏所需经费。1939 年 6 月 23 日，行政院令财政部如数拨给青海省 10 万元护送灵童经费。马步芳收到护送费后，正式决定 7 月灵童从青海启程入藏，并致电国民政府主席林森，详细回报了寻找十三世达赖喇嘛转世灵童的经过及准备护送拉木登珠入藏的计划：“主席钧鉴：

前肃寸函，计邀垂察。敬维泰祉风薰，鼎祺日丽，遥瞻渠范，无任钦迟。西藏自达赖十三世圆寂后，依佛教例规推算决定，十四世达赖转生青海。上年热振呼图克即派格仓佛等四人来青访寻，共访获灵异儿童十五人。嗣用达赖衣物鉴别，认定拉没旦柱为达赖十四世候选人之一。并在西藏达赖亲属中访定一人，西康亦访获一人。俟将各候选人延请至藏后，用金奔巴抽签法决定，其中者即为达赖，不中者为达赖以下最大呼图克图。惟青海各蒙藏王公、千百户、各大寺、各呼图克图，按蒙藏例规，以为照例各地访获之候选人，反书其姓名，投金奔巴决定，再行延聘到藏，举行登座典礼；若待各候选人至藏后始行决定，未免不合例规，致或引起纷争，无补事实。该王公等坚持成见，几不可喻。职乃电呈委员长及蒙委会

^① 同上，第 200 页。

陈述详情。

旋奉电令，派吴委员长礼卿亲赴西藏，会同热振佛主持其事，仰见中央关垂边方，慎重用事之至意。职即晓谕蒙藏各王公、千百户及塔尔寺佛僧等，当此抗战紧急、边事严重时期，达赖转生，不仅关系西藏局部人事问题，且关系于西北整个国防者至重且巨，倘继世早日得人，则西陲从此巩固，而藏方内向之诚，亦随之益臻坚定矣。职以此谆谆晓谕，该王公等尚能领悟，泯除成见。

屡据藏中可靠消息，热振及三大寺、前后藏各地僧俗人等，据发现征兆及民间舆论，金谓青海寻获灵儿确系达赖正身。旋奉委员长电令，定农历五月十五日获选该拉没旦柱由塔尔寺起程赴藏。途经本省南部，均系荒野，盛夏草长，最宜行旅。职谨派马师长元海随带卫兵二十名及驮运行李、伙食、礼品驮牛二百余只，维护偕行，以期安全抵藏。该师长久居边地，熟习番情，于其宗教认识亦深，此次负责护送，必能达其任务。

知关廑注，谨先奉闻。至沿途及抵藏经过情形，如据报时，当再续禀。专肃敬请钧安

钧安职马步芳谨上。”^①

这次马步芳再也没有食言，1939年7月，马步芳派马元海、马辅成为专使护送拉木登珠进藏。10月初到达拉萨。“灵童既抵拉萨，西藏僧俗欢喜如狂，入城之日，远道来此观礼者逾数万人，即送置罗布林卡，受西藏官民公开朝拜，俨然一小达赖矣。”^②还在灵童赴拉萨的途中时，热振活佛就致电蒋介石，对中央督促马步芳允许灵童入藏表示感谢，并表示灵童到拉萨后，征认、剃发、坐床

① 国民政府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08-20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② 《拉萨见闻录》，转引自牙含章著《达赖喇嘛转》第328页，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等事宜等吴忠信到达拉萨后再定：

“祭密。窃因此次为达速转世事宜，实深蒙我公始终德泽，事劳神，并由蒙藏委员会屡饬催促青海省政府，此恩此德，始由青海派官兵护送，将灵儿并佛眷父母及纪仓人等护送前来。业经由青起程，当不久可到达拉萨矣，皆我公所赐。感激无涯，实为欣慰。至于灵儿入藏后所有一切实行征认、剃发、坐床等大小典礼，均俟中央吴委员长到拉萨时，应如何办理，再次第呈报。谨先电呈。

西藏摄政 热振呼图克图叩。竹。印”^①

青海灵童到达拉萨后，噶厦致电蒋介石，通报灵童已经安全抵达，并表示其他有关灵童转世事宜随时向中央汇报：

“吴委员长：

祭密。恳译呈委员长蒋钧鉴：十三辈达赖真身转世于青海公绷，迭蒙中央先后维持，饬令青海马主席，得以灵儿一行人等于藏历六月一日由青海首途，沿途毫无险阻，于八月七日到达黑河，廿五日安抵拉萨。驻锡罗卜岭岗格桑颇章宫殿。所有应行大小礼节均已办理妥善。至于剃发、赠号并受戒，以及坐床等各典礼，自当谨吉继续举行。随即次第呈报，谨电肃呈。噶厦叩。马。”^②

蒋介石立即复电噶厦，对灵童顺利到达拉萨表示欣慰，并希望热振与中央特使吴忠信密切合作，共同办理灵童转世事宜：

“急。拉萨噶厦公鉴：

祭密。马电诵悉，达赖化身灵儿平安到达，无任欣慰。惟征认手续暨各种礼节，应俟吴委员长莅藏后，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办理，会衔呈核方足以昭大信，而杜纠纷，希即遵照为盼。”^③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42-24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10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③ 同上，第511页。

1939年11月24日，热振活佛为青海灵童拉木登珠剪发，赐法名为“杰尊绛白阿旺洛桑益西丹增嘉措色松旺久从巴麦贝德白桑布”，简称丹增嘉措，即今天的十四世达赖喇嘛。既已剃度，所以，也就表明拉木登珠是十三世达赖喇嘛的唯一转世灵童。

就在西藏地方政府与青海马步芳就灵童候选人入藏问题展开反复交涉时，吴忠信在积极准备赴藏事宜。1939年8月，吴忠信致函行政院，就其即将入藏的任务、组织暨经费等提出了相应的意见：

“案奉国民政府令派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转世事宜，并迭奉钧谕指示机宜各等因，遵即积极进行，并节经呈报在案。现青海灵儿业于七月东日启和赴藏，本会亦已呈准先派藏事处处长孔庆宗于七月删（二）日由渝动身，取道西康，兼和西进，俾期在灵儿之前到达拉萨，以资布（部）署。至于忠信本人，兹已遵拟九月初旬由渝启程，在滇、港各地办妥礼品，并从事一切必要之准备，约于十一月间经过印度入藏，亦经呈准钧院经将选定行期转函外交部办理护照。各在案。兹谨就忠信赴藏所负任务及人员组织，所需经费三者，拟具意见，敬呈核夺：

（一）任务

此行任务为主持达赖转世，而附及册封热振，授勋司伦、噶厦（伦）。但言其精神，可括以树立信用、收拾人心两语。盖自清末驻藏大臣联豫用兵激成变乱以后，西藏之视清廷宛同仇寇，信用扫地，人心尽去。迨民国肇建，国体共和，揭橥五族一家、自由平等之义。然以积重难返，彼此疏绝者几二十余年。民国十八年中央派贡觉仲尼入藏慰问，藏人始渐明了中央之德意，沉闷局面获以复开。民二十三年第十三辈达赖圆寂，次年中央特派黄慕松为致祭专使，前往致祭，并以视察藏情，联络情感，两方关系益形亲密。当此时也，达赖新故，藏中顿失重心，倾向中央，意至殷切，殊为解决西藏问题之良好机会。惜以种种原因，竟未能达预期目的。复因留驻办事从员之措置不洽，藏人多所疑惧，以致对于班禅回藏及中

央派赴西藏人员，亦均有所阻挠，初开之局遂又陷于僵化。

此次达赖转世，该藏政府既欢迎忠信入藏主持，足证其对中央之观感已大好转，中央亟应乘此时期，重新调整与藏之关系，以增进大中华民族之团结。忠信奉令前往，使命重大，回顾前瞻，时深惕励。

窃谓我中央与西藏间所以造成此种不调洽状态者，厥因过去种种事实，积极的未能树立威信，消极的复不克融洽情感，以致演成隔阂，甚且不免猜嫌。谁生厉阶，能无惋惜？为今之计，一面应昭示公诚，以坚其信；一面应妥为宣慰，以安其心。尤要者，政府在可能范围内，为之解除困难，予以便利，同时晓以五族一家及国家至上之大义，俾了然于中央之宽大为怀及民族之休戚与共，庶乎情感既和，诈虞尽释，而后新的关系始可以次建立。盖政治乃人群心理之表现，欲谋政治推进，必先从心理改善入手，事半功倍，无逾于此。

至于中央在藏治权之确立及康藏间之界务诸大端，为对藏问题之症结。在抗战之现状下，欲求彻底解决，既不可能，如遽予谈判，反易生枝节，似应暂置不提，以免误会。但若机缘许可，能于因势利导之中加强与藏之联系，忠信当一秉中央历次宣示之治边方针及对藏国策，相机与之商讨，冀有进一步之成功。

总之，忠信忝司边政，职责攸在，自应竭智尽力，妥慎将事，固不敢稍有疏勿也。

再则，西藏问题动涉对英外交，在此时期尤应力避摩擦。

至其详细规划，并附呈对藏政策之检讨一文，敬备参考。

（二）组织

忠信此次入藏，拟即以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资格前往，不另请名义。其行辕组织拟定如下：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行辕组织规程

第一条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奉派赴藏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达

赖喇嘛转世事宜，其行辕之组织依本规程之规定。

第二条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行辕（以下简称行辕）设秘书长一人，秉承委员长综理一切事务。

第三条 行辕设汉、藏、英文秘书三人至五人，承秘书长之命，办理机要及特交事件。

第四条 行辕设第一、第二、第三各组，其掌理事项如左：

第一组 掌理文书，印信典礼等事项。

第二组 掌理翻译、交际、交通、宣传事项。

第三组 掌理庶务、会计、卫生事项。

每组设组长一人，得由秘书兼任，承委员长、秘书长之命综理各该组事务；设组员若干人，分在各组办事；设医官一人，办理医药，卫生事宜。

第五条 行辕应事务之需要，得聘任顾问，以务咨询。

第六条 行辕得酌用雇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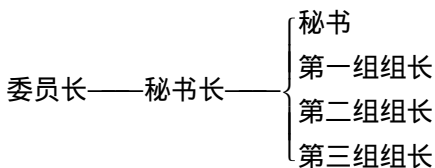
第七条 行辕人员得由蒙藏委员会人员中调用，行辕得酌经公费。

第八条 行辕为通讯便利起见，得在香港设通讯处。

第九条 本规程如有未尽事宜，得随时呈准修正之。

第十条 本规程自呈准公布之日施行。

附录组织系统表如后：



至于所用人选，关系至巨，将来任务之能否完成，工作之能否顺利推进，均视各项人员之是否健全以为定。且现在中央驻藏人员尚感不足，将来拟即在此次所带人员之中酌留若干驻藏办事，表率边人，更须在事先特别审慎。兹拟以从蒙藏委员会调用为原则，更

酌以年资较高而为忠信素所深知之士，然后意见不致复杂，步骤可期一致，方足得边人信仰，而完成所负任务也。

再者，藏人最重仪节，除各员应盛制服装外，并拟另案酌情颁发勋章，俾资佩用。

（三）经费

查历代治理边疆，多系威德并用。然服人以力，究不如感人以心，矧今日情势更非昔比，解决藏事完全属于政治运用问题。欲期运用得宜，尤非动支巨款不可。查我国民政府自成立以来，对藏用款几及千万（如班禅回藏旅费及护送费则几两百万圆），但直接用之于西藏政府及地方者，不过十之一二。忠信此次以中央主管边事长官亲身入藏，在历史上尚属创举，西藏政府既甚重视，希望亦殷，良应对其僧俗官民多予赏赉，对其寺庙团体广予布施。至树立中央在藏之新的基础，和洽各方，尤非有大量之款万难集事。

再，西藏乃政教一体，三大寺握舆论中心，其喇嘛、堪布、均系富有智识、领导群众之人，凡熬茶、布施之厚薄，所给予一般之观感影响，关系甚大。闻英人在藏用于熬茶、布施之款数，恒视我为加倍，相形之余，未免减色（此次熬茶、布施，初到藏时须一次；藏历新年时须一次；达赖坐床时须一次，用款较巨）。当此二期抗战在进行之际，明知国计奇艰，自须力求撙（撙）节。然此乃西藏人心之所系及中央德意之所关，无论财政如何困难，亦不能不勉力从事也。查黄前专使慕松于二十三年入藏致祭达赖，其时物价较为低廉，而所用经费已达四十余万元；现在物价高昂，对外汇价低落，而此次又分海、陆两道入藏，用途扩大，且经过港、印及到藏用款，均非购买外汇不可，自非宽筹款项，难利进行。唯实际需要既难虚拟，而临时支出又非预算所能范围，益以道途阻长，时间靡定，故所需经费具体的不易估列，拟请先赐核定总数，俾便动支，俟事竣之后，再以实支数目补编概算，具备手续，总期款不虚糜，事能悉举。

又，此项经费之支出，属于政治运用者为多，如照通常之报销

手续，殊感不便，并拟以全数五分之二为特加机密费，以便运用。而此项经费，除孔处长由康入藏之旅费及在川、滇各地购置少数物品之用外，大部均在国外及西藏使用，尚乞准饬财政部按照法价给予外汇，或径发外汇，俾赴事功。

以上所拟三点，是否有当，理合呈请钧核，并祈赐转国防最高委员会决定，指令祇遵，实为公便。

忠信此次入藏，时限暂定十个月至一年，合并陈明。谨呈
院长孔

(全衔) 吴 00 ”^①

同时，国民党国防最高委员会第十五次常务会议决议吴忠信奉使入藏谈话要旨十一项，实际上也就是国民政府处理十三世达赖喇嘛转世灵童事宜之基本原则：

“一 中央在保持中华民国之完整之唯一条件之下，中央只求增进西藏地方人员之福利，如西藏政教领袖愿趁机谈论以后关系问题，应以极诚恳、极坦白之态度与之交换意见。

二 西藏为中国领土之一部，但中央不将西藏划为省区，可按照特种地方自治，允许西藏维持其政教制度。

三 中央应在拉萨设驻藏办事大员，代表中央宣达意旨，并体察地方情形，随时具报。

四 西藏得在国民政府所在地设立办事处，负联络之责，西藏人员经中央依法遴选者，得在各院、部、会及所属机关任职。

五 西藏治安，应由西藏负责维持，但如受外国侵犯或遇其他重大事变，请求中央援助时，中央当尽量予以援助。

六 西藏应服膺三民主义。

七 西藏应拥护国民政府。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766 - 277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八 西藏对外关系应由中央政府依据国际条约及惯例统筹办理。

九 西藏与西康边界问题，应由西藏与西康省政府会商查勘，呈请中央核定，或迳由中央根据地理及其他情况，从详研讨，秉公决定之。

十 中央对于西藏宗教、卫生、经济、文化等项建设事业，可循西藏之请求，予以物质上及人才上之补助。

十一 西藏对于中央近年来建设进步之情况，应切实明了，其不准确之认识，应为剖切说明。”^①

为表彰热振等人对中央政府的信任和支持，吴忠信请求国民政府颁给热振等 6 人勋章，得到行政院批准，吴忠信写给行政院的申请报告如下：^②

“代电 渝水字第 1778 号

行政院院长孔钧鉴：

窃查近年以来，西藏地方长官如热振、司伦、各噶布伦，拥护中央，安定地方，艰苦辛勤，劳绩昭著。此次忠信奉派赴藏主持达赖喇嘛转世事宜，将来举行掣签征认典礼，在藏人意识中为第一隆重之事，我中央对于地方负责人员，允宜颁给勋章，以示奖励而昭激励。理合缮具授勋人员姓名表一份，仰祈鉴核转呈办理。并请另发三等采玉勋章一座、四等采玉勋章两座，以便忠信带藏斟酌其他有功人员临时呈准颁给。

如蒙照准，拟请将各级勋章先行颁发，俟忠信抵藏后于二十九年元旦再行明令发表，以备人事上有所调动时而便于更正也。合并陈明。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 吴 00 叩（有）。印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 509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 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247 - 248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附呈表一份”

拟请颁给勋章人员姓名表

姓名	职衔	拟请颁给勋章等级
热振呼图克图	西藏摄政	二等采玉勋章
博敦贡噶汪却	西藏司伦	二等采玉勋章
朗琼白玛敦朱	西藏噶伦	三等采玉勋章
彭休泽登夺吉	西藏噶伦	三等采玉勋章
彭康扎喜夺吉	西藏噶伦	三等采玉勋章
锵清土登霞嘉	西藏噶伦	三等采玉勋章

接着，吴忠信成立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行辕，并颁布行辕组织规程训令，正式对外办公。训令内容如下：

“附一：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行辕职员守则

一、行辕职员，应恪守纪律秩序，各按职守，勤慎办公，对所派任务尤当尽心办理。

二、行辕职员，应整其衣冠，谨其言行，以重威仪而资观感。

三、行辕职员，无论途行住站，对地方僧俗官民应和蔼有礼。

四、边地风俗习惯与内地特殊，行辕职员之举动，应注意当地禁俗，知所去取，以期和洽。

五、行辕职员，对于一切恶习及不良嗜好，与夫有碍声誉之事，应绝对摒除，不得接近与沾染。

附二：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行辕勤务夫役守则

一、应严守纪律及新生活之条规。

二、沿途购买物品，应公平交易，不得任意贬价或争论。

三、不得擅入民居，擅取民物。

四、不得调戏或恋爱妇女。

五、不准赌博。

六、不准沾染不良嗜好。

七、非得长官特许不准饮酒。

八、非因病不准请假。

九、非有公务不准出游街市。

十、对于沿途支差之民众不得有欺凌压迫情事。

十一、应注意民间习惯，尊重其宗教信仰。

十二、无论在勤或外出，服装必须齐整。

十三、凡有违犯本守则者，无论告民查觉，均分别予以惩处。”^①

为防止出现以外情况，吴忠信充分吸收了黄慕松入藏的成功经验，人员也分两批入藏。第一批共有 11 人，由蒙藏委员会藏事处处长孔庆宗率领，先期出发，从川藏线兼程入藏，希冀与青海灵童同时到达拉萨。而吴忠信率大队人马于 1939 年 10 月从海路取道印度进藏。1940 年 1 月 15 日，吴忠信到达拉萨，受到当地僧俗民众的热烈欢迎：

“吴委员长礼卿先生奉派赴藏主持第十四辈达赖转世事宜，其先遣专员孔庆宗早于上年十一月杪抵拉萨，吴委员长本人暨其秘书长罗良鉴，顾问曹经沅、奚伦，秘书周昆田、张国书等一行十余人，亦于今日到达。热振佛代表札萨戈布暨噶伦丹巴嘉样、彭休、彭康以及藏中高级僧俗官吏七十余人，于郊外十余里哲蚌寺附近设帐欢迎，仪式隆重。旅藏川、滇、北平、新疆商民，与夫英人发克司及尼泊尔代表等，亦均分别远迎。所有驻拉萨藏军七百余名，全体出城列队迎候于十里外之道旁。嗣即由藏军与各欢迎人员为前导，吴委员长乘大轿，余员乘马，于午后四时许相继进城。城内鸣礼炮二十七响，以示敬意。队形整肃，衣冠济济，极一时之盛。沿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257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途民众观者如堵，热烈景况为藏中历史上所仅见。此次藏政府所派招待人员，除卓木总管沿途随待外，在拉萨者有霞札、詹东及吞巴三世家公子，尤为空前创举。吴委员长下榻于预为布置之行辕内，当日即先后接见丹巴嘉样、彭休、彭康三噶伦及其他高级官吏。拟明日休息一日后，即朝大招寺，并与热振佛晤叙云。”^①

热振活佛致电国民政府主席林森，报告吴忠信已平安抵达拉萨，感谢中央政府对他的委任：

“重庆。请译转国民政府主席林钧鉴：

祭密。此次代表中央之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暨随从人员等，已清吉安抵拉萨，曾经晤面，接奉派状，不胜欣感之至。所有达赖喇嘛坐床典礼，后当继续速呈。至于中藏事宜，当以融和亲洽商酌办理。肃电叩谢。

西藏摄政 去蒸热振呼图克图叩。漾”^②

吴忠信抵达拉萨后不久，热振呼图克图即致函吴忠信，详细汇报了青海灵童拉木登珠的诸种灵异情形，请求转报中央政府，请免于金瓶掣签。这是自清朝乾隆年间活佛转世实行金瓶掣签以来，西藏地方关于达赖喇嘛灵童转世情况的最为详细的报告之一，对我们理解藏传佛教中活佛转世的一般程序及征认情况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热振呼图克图关于免于掣签的报告如下：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钧鉴：

为欲明了雪地仰赖大佛第十三辈达赖转世与否？

谨于乙亥年在达赖寝室内所奉发言女神前拈取卜丸，神示已经出世。且十三辈转世之时，父母、房屋等明见于曲科吉神湖之中。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78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781-278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以是此次亦为大众相信心服起见，本呼图克图于布达拉释迦佛前亲诣卜向观湖时机到否，回示已到。遂于十三辈达赖金塔格勒笃觉建筑完成之后，余主仆一行人等不辞劳苦，竞赴曲科吉，于对康汪母女神前供陈亿盏祭灯，虔诚祝告。乃审视神湖，果见“a”阿，“ka”噶，“ma”麻三字，以及产生之房，并山野形势，皆甚明显。于是随往南边各寺庙祭神拜佛，在桑鸢寺求降仔乌马布神。降临之时，神以哈达向东而投；噶东神亦先后明示生于东方；乃冲神新选降神人初次降神于达赖寝室之时，亦将哈达向东投递。

其后藏政府特为许愿与乃冲大神暨噶东神新制神装各一套，奉献从隆。致祭后，噶厦公所求降乃冲大神。方将叩问，大神起立欢跃，向东顶礼三次。尤奇者，十三辈金塔殿中东面之北长木柱上以及木柱础石际，新生菌子之类，形如鹿角，似菌非菌，长短参差，难言其名，实存可证。前达赖初在坚岭颇章宫殿之期美巧基寝室作卧狮之形，面向东北而圆寂，及至移枢俄察白期宫殿，至石路上时，参孝打扎佛爷瞥见达赖笑向东北天空。又俄擦白期宫及其后布达拉各宝座，原系向南，乃无人移动竟自转向东方。屡次异兆，均经当时办事人员普觉荣尊佛及其他念经佛爷等共见。

以此观之，转生灵儿必生于西藏之东或东部何区无疑。因此，各寺佛爷名册内，由乃冲大神拣派下列有缘者三员前去寻访。其经过之地，由余虔祝三宝，依照卜所示：北方及达布一带，请普布觉降巴佛寻访；阿多、阿日、笃迈、宗喀等地，请参考纪仓佛寻访；拉里、昌都、乍亚、工布一带，请色拉吉巴康萨佛爷寻访。

且前达赖素喜纪仓佛爷，癸酉年达赖有疾，令纪仓佛以经水濯秽，纪佛不敢亲手，请以铜镜代之，而达赖便许纪佛以亲手拂濯达赖之顶。余到曲科吉时，纪佛与之同行，观湖之时，纪佛曾见一山及山顶小石堆上所竖经旗，并旷野长路。其时，噶厦为求寻获达赖真身，求降仔乌马布神，神即所佩护心镜及阿西哈达作投向东方之

状，交与纪仓佛。则就此种种预兆，显见纪仓有寻访、欢迎之缘。

丙子年重修桑鸢寺，工作完竣，建竖牌坊金顶之时，余亲到该寺，乃冲大神亦请驾临。举行典礼之日，神降欢喜而发言曰：天空明亮水晶宝，形虽如水无所着，雪地宗教生灵主，求之不在东方乎？其后，藏王、噶厦、总堪布等公同求降乃冲大神时，又云：至佛手中莲花，转身极贵灵儿，应行压襁诵经，悉照鬼所前言，今世之人何多言，寻获时机将快至，法师湖中早所见，勿忘依行可成功。

于是，阿多、上下阿日等处，纪仓佛一行人等前去寻访。访得有所异兆、异像之孩童共十四名，年龄、姓名详细电报前来。查电中所叙：青海阿多塔尔寺之东，地名大泽之所，有一家焉，名为祁家。父名曲却策仁，庚子岁生；母名四朗错，辛丑岁生。于乙亥农历六月六日，正值日出之时，生下一子，名曰拉木登珠。班禅佛爷致书于戒古纪佛同人云：此子生时，村人皆见祥虹射其家，及问本家父母，皆隐瞒不言。然视其子，容貌魁伟。云云。此次询问其家，亦云别无异兆。前者纪佛化装为仆，职员仔仲罗桑泽汪仍着本装，前去查探。父母既不识藏语；而小儿喜形于色，手挨纪佛，并摸弄纪佛颈上所带佛珠，口称嘛哩，向纪佛呼为喇嘛，仔仲呼仔仲，仆人呼为色拉的阿噶。又云：纳巴（即手）等向我主仆所发藏语数句，皆无差错，稍有可奇。云云。

其后，僧俗大众要求噶东神代求乃冲大神，所有各处寻访人员访出有所异兆小孩，已经电报前来，究竟达赖真身是谁，父母何名，生地何方，祈神明示。神亦示以向有希望之方力求。乃再电令纪佛等将所有试验物件完全携去，详审各小儿所得无疑真证，详电前来。

回电内开，纪仓佛以及随从僧俗职员人等，同到大泽祁家，携有：第一，黄色珠；第二，黑色珠；第三，银制唤人鼗鼓；第四，手杖。每样各配一假，请灵儿随意取之。第一，二，三皆取其真

者，毫无疑贰。第四之手杖，先取其假者审谛之，舍假而取其真。即以两珠带于颈，左手扶杖，右手鼗鼓摇之少顷等事，毫无饰词虚假。等语。

窃查随身应用之物，均能认其真假，前世之物，再世尚忆，先后奇兆，均可证实无疑。然事关重要，必待取信于群众神人，谨于历辈达赖灵前虔诚祷告，并仍由藏王、噶厦、总堪布、堪仲等公同求降大神于达赖法室。神亦不观祝文，决认青海大泽祁家之灵儿为真身，复向东投递哈达敬礼。余在神湖所见，以及卜卦并大神先后所点，灵儿选认随身用物等，皆甚符合。僧俗大众皆认为已炼已切已磨之金，且属至圣宗哈巴大佛降生之时，曾落少许断脐之血于座侧，因而新生檀香树，枝叶茂盛之上，显出森根安如佛像万尊，因名其地为阿多古朋万尊佛。如此名胜佳境，不异极乐世界之大泽祁家，降生而后之祥征吉兆，非心思言语所能尽宣。西藏僧侣大众、贵贱大小皆中心诚信，认为十三辈转世之真身。

因群众情投意合，不须掣瓶，照例剃发受戒，业已呈报中央在案。兹遵乃冲大神所示，庚辰年坐床为吉，谨选定正月十四日举行坐床典礼。

其应如何转中央之处，即请代达为荷。特此，尚希鉴核。

西藏代理藏王摄政云蒸热振呼图克图

己卯十二月十七日”^①

其实在青海灵童未到拉萨之前，噶厦内部究竟以何处灵童为达赖喇嘛的真正转世及是否需要举行掣签仪式，曾发生了激烈的争执。热振活佛从一开始就认定青海的灵童即为十三世达赖喇嘛的真正转世，但司伦朗敦坚决反对。最后，热振召开僧俗民众大会，罢免了朗敦，意见才趋于一致。但热振活佛不敢掉以轻心，拉木登珠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82-28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一送到拉萨，即为他举行了雉发赐名仪式，使反对派来不及提出不同意见。吴忠信了解情况后，致电蒙藏委员会副委员长赵丕廉，请中央批准拉木登珠免予掣签并颁发坐床经费：

“重庆。曾秘书小鲁转赵副委员长勋鉴：

密。顷呈蒋院长感一电，文曰：据西藏摄政热振呼图克图来函略称，第十三辈达赖转世一案，迭经观海降神及僧俗官民大会，公认青海觅得之灵童拉木登珠种种灵异，确系第十三辈达赖化身，应请免予抽签，并照旧例剃发受戒，前经电呈中央在案兹拟择期夏历正月十四日即国历二月廿四日举行坐床典礼，请转呈中央核夺。等情。忠信复查所述灵异各节，均属确实，拟请转呈国府颁布命令，准以该灵童拉木登珠继任第十四辈达赖，俾得及时筹备坐床典礼，以昭郑重。再，该摄政来函原文甚长，未能全叙，容俟另文补足备案，合并陈明。

又，感二电，文曰：查关于藏方寻觅灵儿在青海用款经过一案，前忠信在渝先后陈明，并奉钧座上年十月驾侍电内开，已将来电摘转，并以所称如果确实，自应准由中央以补助灵儿登座大典名义偿付藏方，俾其归还借款，俟吴委员长查明电告实情及款项确数后，即予拨发。等语。电达行政院查照，希于到藏后详切查明确实情形电院办理可也。等语。忠信于赴藏首途前，复经遵照钧旨，密电驻藏张谘议威白知照在案。现在大典即将克期举行，此案尤应提前解决。忠信抵藏以来，遵向有关面悉心查询，期明真相。兹据负责人员切实报称，藏方于青海寻觅灵儿时先后付款两次，第一次由西藏驻京代表自重庆农民银行兑交马主席者计法币十万元，又送秘书陈耀堂法币一万元；第二次由该省护送灵儿副专员马辅臣到拉萨验收者，计现大洋三十二万千元，折合卢比二十六万余元。以上两项，共为四十三万九千元。此项已用之款，即经忠信详查属实，拟请中央以颁发第十四辈达赖坐床大典名义，特给以法币四十万元。事关收拾人心、树立信用，理合密陈，伏候核示。等语。特闻，即

盼就近酌催办理。

忠信。俭。印”^①

行政院接到吴忠信的报告后，即呈报国民政府，请发布明令特准拉木登继任十四世达赖喇嘛并发给坐床典礼经费：

“行政院呈 阳字 2101 号

案据蒙藏委员会吴忠信拉萨感电称：据西藏摄政热振呼图克图来函略称，第十三辈达赖喇嘛转世一案，迭经观海降神及僧俗官员公认，青海觅得之灵童拉木登珠种种灵异，实系第十三辈达赖喇嘛化身，应请免予抽签，并照旧例剃发受戒。兹拟择期夏历正月十四日（即国历地月二十一日）举行坐床典礼，请转呈中央政府颁布明令，特准以该灵童拉木登珠继任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并发给坐床大典经费四十万元，以示优异。等情。

据此，当经提出本院第四五〇会议次会议，决议：通过，转呈国民政府颁发明令。

理合呈请鉴核施行。谨呈

国民政府

行政院长 蒋中正

中华民国二十九年一月三十一日”^②

1940年2月5日，国民政府颁布特准拉木登珠免予抽签继任为第十四世达赖喇嘛及拨发坐床大典经费令：

“国民政府令 府字第 898 号

青海灵童拉木登珠，慧性湛深，灵异特著，查系第三十辈达赖喇嘛转世，应即免予抽签，特准继任为第十四辈达赖喇嘛。此令。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287 - 288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787 - 2788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拉木登珠业经明令特准继任为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其坐床大典所需经费，着由行政院转饬财政部拨发四十万元，以示优异。此令。

中华民国二十九年二月五日”^①

西藏僧俗各界得知中央批准灵童免于金瓶掣签，并专拨坐床经费的消息后，欢欣鼓舞。热振呼图克图致电中央表示感谢：

“特急。重庆，国民政府主席林钧鉴：

兹奉国府明令，青海灵童拉木登珠特准断任为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并赏赐拨发坐床大典经费四十万元；又蒙国府颁赐册封金印及采玉二等勋章，已于国历二月十五日由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亲援。敬领之余，肃电叩谢，并祝国泰民安、中藏亲洽。谨电。

西藏摄政 云蒸热振呼图克图叩。竹印”^②

吴忠信到达拉萨后，广泛与西藏政教上层接触，宣传中央政策，并与热振活佛多次会晤，就灵童真身、坐床等问题进行磋商。由于英帝国主义从中作梗，加之长期以来形成的隔阂，其间遇到了很多困难。查看转世灵童就是一典型事例。因当时拉木登珠已被热振活佛确定为十三世达赖喇嘛的唯一转世灵童，所以，所谓查看，实际上就是国民政府对西藏地方诸项大事具有决定权力的一种表示而已。古觉大堪布等少数噶厦政府的官员要求吴忠信上殿参拜灵童，其含义在于不承认吴忠信有查看之权。经过反复交涉，最后，噶厦才同意查看。查看时，吴忠信给灵童送福州漆佛一尊、藏银五千两、黄缎一匹、座表一只，表明中央政府承认其为合法转世灵童：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90-29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98-29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午前十一时，须应罗布岭喀之约。九时许，孔处长、华秘书先往部署。余于十一时偕张咨议、单医官、张国书、朱章及摄影师徐、陈二人等同往。乘舆抵门前时，卫兵列队奏乐致敬，直至达赖大殿门前下舆。顾加总堪布偕苏本、却本、森本三堪布、大卓尼等，趋至舆前递哈达，导余入花亭。亭为一小室，四为一小室，四面纱窗，有石铺小道可通外界，道上绕以石槛，曲折有趣。时灵儿已先至就主位坐，右手上座置绣花坐褥，盖为余特设。余先以哈达送之，灵儿起立接受，并另以哈达答余。随员旋各以哈达致送，退出。斯时亭中仅余及灵儿、顾加总堪布、苏本堪布等七人。余数以语试灵儿，均能含笑作答，如有领会。又握其手，亦毫无畏缩。谈约十数分钟。余招摄影师为之拍照，灵儿颌其首，乃就亭前共摄影。又致送灵儿福州漆佛一尊、藏银五千两、黄缎一匹、座表一只，复一一为之说明用途。其后复与随员及各堪布、赖兴等合摄一照。灵儿现仅四龄有余，其举止行动均极沉着安闲，洵为殊异。尤难者，能通汉语，故对汉人倍加亲切。总堪布等复导余参观达赖马厩，及第十三辈达赖所建之四喜班巴尔殿。顾加总堪布即于殿之上层达赖卧室内邀余便饭，以藏银千两赏之。饭后，复至灵儿父母所居小坐，告以灵儿兄弟将来稍长，可至内地留学，余当照料一切。伊父母均久习汉化，其内向之诚溢于言表。迨返抵行辕，已近下午三时矣。是日，热振复派马秘书询余赴宴日期，答以本月二十六日。又接赵芷青来电，报告感日两电所请均经政院通过，甚慰。”^①

1940年2月22日，第十四世达赖喇嘛丹增嘉措的坐床大典在布达拉宫隆重举行。此前，就大典中吴忠信的座次问题，又与噶厦发生争执。噶厦在英国人的挑唆下，原拟将吴忠信的座位设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黄慕松、吴忠信、赵守钰、戴传贤奉使办理藏事报告书》第250-25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年版。

在热振座位的对面，高低与噶厦政府中的司伦一样。吴忠信据理力争，表示坚决反对。几经周折，最后噶厦始同意将吴忠信的座位设在达赖喇嘛的左边，完全按旧例办理。吴忠信在其入藏日记中，对十四世达赖喇嘛的坐床典礼详细记载如下：

“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坐典礼定于今晨举行。行辕全体职员于四时前后用膳，准备出发。四时半，余派孔处长先赴布达拉宫视察。余及全体职员亦于五时许相继到达。坐定约半时，达赖入殿就位，典礼开始。坐高约五尺，四周围以木槛，下面及左右均有木梯，可资上下，余坐达赖左方，地位面南，与之平行，适如旧制，坐垫高约三尺。热振坐达赖右方面西。司伦与热振平坐，惟垫较低。司伦以下为各寺著名活佛，约十余人。行辕人员共分三排，地位在余左前方，前排垫高与噶伦等，系以两厚布垫及一薄丝垫叠成三层；二排二层；三排一层，以简任阶级为等次。噶伦及扎萨、台基（吉）等坐殿之南部面北。四品以下藏官僧官坐活佛背后；俗官坐噶伦背后。尼泊尔代表坐行辕职员之下，亦面西，垫仅一层。总堪布及各堪布分立达赖身旁外，并有辩经师二，左右各一，分坐殿中两木柱旁。坐定后，热振起立向灵儿行三叩首礼，三噶伦继之。热振立殿之中央，对达赖诵经，并宣读疏文约十余分钟始毕。即有堪布一人持锦制丁钢多尔济一副挂达赖坐上，寓长寿不变之意。另一堪布以尖顶黄帽加其顶上，加时达赖频蹙其额。嗣热振率各活佛向达赖献哈达、五供。次由余率全体随员向达赖献哈达。再次司伦及噶伦等献哈达、五供。再次四品以下僧俗官员献哈、五供。因人数众多，约一小时始毕。辩经师于噶伦献哈达后，即开辩论，至哈达献毕辩论停止。中有小孩二十名，著红绿衣服，戴小圆帽，手持月斧，在殿中跳舞，步伐颇整齐，其动止颇似内地祀孔之乐舞生。跳毕，堪布向达赖献茶，并依次向余及自热振以下官员献茶，茶毕，布达拉宫执事僧人演剧及跳舞者，先后献哈达，继有戴面具者五六人，鸣号入殿

跳舞。舞毕，进第二道茶。茶毕，小孩又作第三次舞。旋进米饭，余及达赖、热振、司伦面前各一碗。另由一喇嘛持大盒以铁杓盛饭分献。其余坐客大众，皆各取数粒向空撒之。饭后，进茶点，斯时殿中陈设果供及牛羊肉，面饼高如山埠（阜），尤以面饼为多。当有仆役、平民数十人入殿争抢，东西攒动，有如豕突，各大堪布则持木棍乱击，抢众忍痛，初不退缩，直至各物抢尽，始仓皇散去。此种仪节，闻藏中相沿已久，并以抢众热烈表示一吉祥象征。但随意鞭笞，为状至劣，似非人道所宜也。礼成，达赖下殿先退，余等继退。前后计费四小时。迨返抵寓时，已过九时半矣。是日分电国府，行政院报告、并以详电致蒋总裁陈明一切。”^①

（三）蒙藏委员会庆祝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

1940年2月22日，拉萨举行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大典范，同日，蒙藏委员会代表国民政府在重庆长安寺举行隆重的庆祝活动，并在中央报、新华日报、新民报、南京晚报等各大报刊发表长篇特刊，阐述庆祝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典礼的意义，介绍达赖喇嘛的转世过程及其世系，以及达赖喇嘛转世对国家前途之影响等等，特刊全文如下：

“附一 庆祝第十四辈达赖大师坐床典礼之意义

总理有言，宗教信仰为民族形成一大原因。我国内各民族多数信仰佛教，而尤以蒙、藏、青、康等地为盛。达赖大师为西藏宗教首领，不仅西藏同胞虔诚信奉，即青、康、蒙古一带人民，闻大师之名，亦莫不五体投地，望风膜拜。盖以大师为黄教祖师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编《黄慕松、吴忠信、赵守钰、戴传贤奉使办理藏学报告书》第267-26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年版。

宗喀巴之大弟子轮回转世，承继教统，现身说法，普渡众生。边疆同胞，受其感化，自明代迄今，已有数百年之历史。其地位之崇高，力量之伟大，实足以扶助政治之所不及，以能深洽人心而为边民精神之所寄托也。

自十三辈达赖大师于民国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七日在拉萨圆寂后，蒙藏同胞遽失导师，日本帝国主义者适于此时侵略吾国，在军事上既无把握，乃利用佛教掩护，潜派僧徒入我边疆各地活动；并在南洋一带恶意宣传，妄谓我中央政府不保护佛教，冀图内以分化我国内民族之团结，外以削弱我国际同情之援助。乃达赖大师转世之灵童于前岁夏间在西宁选得后，其转世一切事宜俱依照旧例办理，国民政府除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其事外，二十九年二月五日复明令发给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坐床经费四十万元，足见我中央政府对佛教维护之周至。此次西藏当局对达赖大师转世事，悉遵中央意旨办理，尤足证明我国内各族精神团结，拥护中央之真诚。此种事实，实予暴日恶意宣传之有力答复，而其挑拨离间之伎俩，亦徒见心劳日拙而已。

抑尤有进者，佛法之世间法为亲入地狱，舍己救人，此与吾党总理手创三民主义，提倡革命，其终极目的在解放弱小民族、实现世界和平之意旨，适相吻合。自抗战以来，我忠勇将士受总理精神之感召，在总裁领导之下，壮烈牺牲，前仆后继，卒能予敌人以坚强之打击，使暴日陷于泥淖而不能自拔。此种精神，即系佛法之真谛。彼暴日虽自诩为佛教国家，然其在我国内种种暴行，如轰炸寺庙，惨杀妇孺，奸淫掳掠，无所不为，实乃东亚之强盗，世界之恶魔。我蒙、藏、青、康各地同胞，应发挥佛法降魔之精神，在中央统一抗战旗帜下，对此破坏佛教灭绝人道之倭寇，尤应痛加扑灭。最后胜利为期不远，倭寇崩溃指日可望。兹值庆祝十四年达赖大师坐床大典之日，谨举斯意，愿与各族同胞

共勉之。

附二 达赖大师转世之经过

十三辈达赖大师于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七日在拉萨圆寂后，代摄西藏政教之热振呼图克图以法统未便久悬，经虔诚祈祷，用卜卦、观海及降神等方法，推断大师业已转世，乃派员四出寻访，数历寒暑，先后寻获灵异幼童三人：（一）青海西宁公绷地方一名，由所派纪仓佛寻获；（二）西康三十九族碧儒地方一名，由所派噶厦雪巴寻获；（三）西藏山南们朱岭地方一名，由所派定吞巴寻获。依照旧例，应将三灵童齐送拉萨，由中央所派大员将三童姓名书于牙签，封入奉颁金本巴瓶内，先于大招寺诵经祈祷，然后由大员亲自掣定一人，即为达赖真正之呼毕勒罕（呼毕勒罕乃蒙语化身之谓）。然寻获幼童之一人，如果灵异显著，亦可呈准不经掣签手续，特予指定。第九辈及十三辈达赖俱未经掣签手续也。此次寻获三灵童，经西藏地方政府呈报中央后，奉国民政府于二十七年十二月明令开：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转世事宜。并由行政院令飭青海省马主席派员护送西宁灵童拉木登珠赴藏，所需经费曾由中央拨发十万元，并另给西藏所派格仓佛回藏旅费五千元。青海马主席当派师长马元海为护送专员，开始积极准备。惟以西宁至拉萨路途遥远，冬春两季大雪封山，不便行走。二十八年七月十五日始由马专员等护送自西宁启程赴藏，蒙藏委员会亦派处长孔庆宗于七月一日由渝经康入藏，先行布置一切。

灵童一行由西宁启程后，沿途极为顺利。九月二十一日抵西藏黑河地方；二十七日抵热振寺，热振呼图克图以下均往恭迎。十月七日安抵拉萨，驻锡罗卜岭岗达赖大师别墅也。上列各情，均系呈请中央核准办理。

至中央特派大员吴委员长，系于十一月中旬由渝乘机飞港，经仰光、印度抵加尔各答，再乘火车至噶伦布等地，改乘舆马入

藏。二十九年一月三日抵江孜，十五日到达拉萨，热振及四大噶伦代表郊迎十里之外，仪式极为隆重。而当地僧俗民众欢迎情绪之热烈，尤属空前未有。吴委员长到达拉萨后，即会同热振呼图克图筹商举行大典，金以青海得之灵童拉木登珠灵异特著，与热振卦验观海及乃琼护法降神所示情形，均极符合，并经西藏僧俗大会公认确为十三辈达赖之呼毕勒罕，乃呈奉国民政府二月五日令开：

（一）青海灵童拉木登珠，慧性深湛，灵异昭著，查系十三辈达赖喇嘛转世，应即免予抽签，特准继任为第十四辈达赖喇嘛。此令。

（二）拉木登珠业经明令准继任为十四辈达赖喇嘛，其坐床大典的需经费，著由行政院转饬财政部拨发四十万元。此令。

至是十四辈达赖之呼毕勒罕遂确定为拉木登珠。除以热振呼图克图为剃度师，晋赠给洁尊降巴阿旺益喜丹增嘉木错名号外，并定二月二十日为坐床大典，由吴委员长照料坐床，同时呈报中央将呼毕勒罕字样裁撤，而继任西藏之法统。

拉木登珠现年六岁，生于青海西宁公绷地方祈（祁）家川。父名楚臣才郎，母祈（祁）氏。其二兄为塔尔寺小活佛，人皆称之为党才佛。大兄为党才之管家。拉木登珠之父母，现已随往拉萨，由西藏政府供养矣。

附三 达赖转世与国家前途之展望

青海灵童达登珠，自经国民政府明令特准继任第十四辈达赖喇后，其坐床典礼已择定本月二十二日在拉萨布达拉寺正式举行。全国同胞闻此消息，莫不极度欢喜，热烈庆祝。

达赖喇嘛是西藏宗教上政治上的首领，按照西藏宗教上的解释，达赖为观音分体之光，世世以呼毕勒罕转生，不昧本性，常在轮回。故自第十三辈达赖圆寂，藏方即遵照遗嘱所指示之特征，派员遄赴青海寻觅呼毕勒罕。这次在拉萨坐床的第十四辈达

赖，就是前年在青海西宁的祁家川呼毕勒罕，灵异昭著，为西藏僧俗同胞所公认。中央故特明令准其继任。

查达赖喇嘛在西藏转生阐化，已历十三辈，其间道德学问最高者为五辈，政教权势最盛者为十三辈。达赖五辈，聪明正直，深通因果，曾预言告其弟子，谓达赖十四辈如转生青海，则道德学问比五辈尤高。现第十四辈达赖喇嘛果在青海寻获，是达赖五辈的预言已验其半。我们预期第十四辈达赖坐床以后，必能运用其聪明睿智，专心道德学问，认识时代精神，在中央领导之下建设新西藏，导化西藏僧俗同胞入于光明幸福的前途。

西藏与内地的关系，以宗教文化的交流最为密切。自唐代文成公主下嫁藏王松赞干布介兴佛教以来，千余年间，西藏宗教势力的潜流，每每影响各时代政治的盛衰。元世祖封帕思巴为帝师，明太祖授喃加巴藏卜为法王，清太宗尊达赖五辈为金刚大士，得西藏佛教势力的维护，皆能完成统一大业，威震殊俗。盖我国东北自黑龙江，西南至喜马拉雅山，绵延十数省区之边疆弧形地带，约占全国领土之大半，均在西藏宗教势力号召之下，现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在抗战建国大时代的今天，在中央主持之下转世坐床，使西藏与中央的关系益趋地密切。这是国势兴旺的象征，意义特别重大。溯自抗战发生，已历四个年代，边疆同胞在西藏宗教启示之下，屹然不为敌人暴力所胁诱，而且常以宗教方法祈祷胜利，尤足显示边疆同胞拥护抗战建国的忠诚，今后在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号召之下，必能更进一步地坚强边疆同胞对于抗战建国必胜必成的信念，而以人力财力参加抗战建国的神圣工作。

我们在庆祝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坐床的今天，对于辅国普化禅师热振呼图克图摄政六年以来处理西藏政教事务的成绩，与乎（夫）促进中央与西藏亲密关系的功勋，敬至佩忱。并望今后更能益励忠诚，辅佐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导化西藏僧俗同胞，努力抗战建国大业的完成，则西藏幸甚，国家幸甚。

附四 西藏与内地佛教因缘

自十三辈达赖大师圆寂后，驹光如驶，瞬已六年。在此六年之中，西藏同胞无不朝夕祈祷，以冀其乘愿再来；而中央政府尤切盼望其早日转世，以继西陲法统。由于西藏同胞之愿望及政教当局之虔诚，卒能于前年夏季在青海西宁将大师转世之灵童拉木登珠寻获。中央已于去年冬季令飭青海马主席派员护送至藏，并特派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前往拉萨主持转世事宜。本月五日国民政府明令特准拉木登继任为十四辈达赖喇嘛。兹值坐床之日，吾人除对此西陲法主致无限敬仰之意及向全藏同胞表示庆贺之忱外，并将西藏与内地佛教之因缘份述如次：

一、佛教流布西藏之第一因缘

佛教流入西藏，据藏人传说远在东晋之末，然当时西藏尚无文字，自难认为信史。惟唐贞观中，赞普松赞干布尚文成公主后，内地文化遂大量输入藏境。公主天生贤明，信奉佛法，辅佐赞普，励精图治，制作典章，广建招提，阐扬佛法；并派端美三菩提等前赴印度，学习梵文，搜求典籍，创制文字，翻译经文，于是印土僧伽如莲花生等，乃得乘此因缘，络绎入藏，故西藏华教之流布，实肇自内地。

二、历代帝王之护法

降及元代，藏土佛教更推广至蒙古一带。元世祖封高僧法思巴为大宝法王，兼领全藏政教，是为西藏法王之嚆矢。至明永乐间，成祖信佛特甚，遣使迎藏僧哈立麻至京师，封为西天自在佛，其徒三人皆封国师，又封大乘、大慈二法王。于是其徒争来朝贡，辐辏京师。所封有阐化、阐教、辅教、护教、赞善五王，又授西天佛子者二，灌顶大国师者九，灌顶国师十有八，崇礼之隆，冠绝后代，佛教之盛，于斯为极。其后乃以僧徒放佚，教律废弛，邪说横行，正法凌替，复有宗喀巴大师乘时崛起改革旧教，创立新规，专尚修持，屏弃怪诞，西藏佛教至是顿放异彩。

宗喀巴之法，由根敦珠巴及凯珠巴二大弟子世世转生，传其衣缸，相继受蒙古俺达汗所晋达赖、班禅之尊号，达赖、班禅之名遂由此始。至清初第五辈达赖，更能统一全藏政教之权，确立法王基础。至雍正、乾隆之际，清廷曾两平西藏内乱，并戡定廓尔喀之侵犯，使西藏法统得以维持不坠，而西藏政治之权亦自是确实内属。故西藏佛教之兴盛者，由于历代帝王护法之功也。

三、国府成立后对西藏佛教之重视

迄至清末，朝政不纲，十三辈达赖被迫出走印度，至民国初始回西藏，中藏间政治关系形成脱节状况达十余年之久。自本党执政、国府成立以来，本国内民族一律平等及信教自由之意，对西藏佛教特加保护。十三辈达赖乃于十八年派遣代表常驻京都，中央与西藏地方关系遂复日趋密切。至二十二年十三辈达赖圆寂，中央顾念西陲，特派黄慕松专使于二十三年入藏致祭，并追赠达赖大师封号，藏政府以下及僧俗民众莫不热烈欢迎。代摄西藏政教大权之热振呼图克图，拥护中央，尤为诚挚。抗战发动后，全藏政教领袖及僧俗民众，莫不一致拥护抗战国策，并颂经祈祷胜利，其同仇敌忾之心，与内地同胞殊无二致，此则继承十三辈达赖大师之遗志，而更进一步之表示也。

现在抗战已距最后胜利之期甚近，而十四辈达赖大师又转生于西宁。西宁为黄教祖师宗喀巴诞生圣地，密迩内地，接近中枢，大师转生于此，盖显示其不忘师承及倾诚内向之意。将来阐扬黄教，普化西陲，领导全藏同胞，在中央统一政权之下，共同努力扑灭东亚之恶魔，实现世界之和平，则今生坐床大典，不仅为全藏同胞之庆，亦全国及全世界之庆也。

附五 达赖喇嘛世系

第一辈罗伦嘉穆错，于明正统四年在后藏霞堆地方出世。十五岁时拉荡大堪布扎巴喜饶传授小戒，二十岁时传授大戒，亲至前藏，经宗喀巴佛收为大弟子，授以班垫神母各经。寻回后藏，

创修札什伦布大寺。年八十四岁在札什伦布圆寂。

第二辈根登嘉穆错，于明成化十年在后藏扎朗地方转世。初生即能诵卓玛佛经。十一岁由班禅隆热嘉穆错传授小戒，二十岁由捻宜曲济喇嘛传授大戒，亲纂宗喀巴佛及佛母赞颂。按照经典修建琼科尔结，新开拉莫神海，在布达拉、色拉、札什伦布各大寺登讲经之座，亲至前藏攒集大招。年六十七在布贵绷干垫颇章寺内圆寂。

第三辈销朗嘉穆错，在前藏堆咙地方转世。初生即朗诵掩麻呢摆密哄六字心咒，能识前辈所用之人。由仁青四朗扎巴喇嘛传授小戒，噶勒丹池巴格勒摆桑传授大戒。登布贵绷色拉各寺讲经之座，黄教化行区域日广，红教诸法王亦皆俯首称弟子。中朝及蒙古汗王均遣使迎请宣扬佛法，东西数万里，熬茶膜拜，视若天神。年四十七岁在卡欧吐密地方，对明神宗使者入定坐化，时戊子年三月二十六日也。

第四辈荣丹嘉穆错，于明万历十七年转世，为蒙古图古隆汗之子。年十四岁土伯特遣使迎护回藏，由噶勒丹池巴桑结仁传授小戒，又由班禅罗布藏曲坚传授大戒。登布贵绷、色拉、噶勒丹讲经之座，以佛法役使鬼神，将违背黄教之人止其恶念，石上留有手足迹以示灵异。年二十八在色拉寺圆寂。

第五辈阿旺罗布藏嘉穆错，于明隆庆〔万历〕四十五年丁巳年在琼结地方转世，班禅罗布藏曲坚知之，告以五岁前请至庙内，则于寿命有捐〔损〕。至六岁，令弟子往迎，孺子即起坐问讯，与班禅论经卷奥义，环听者无不惊奇，即迎至布贵绷寺落发，授以经典，了无障碍。清崇德七年遣使至盛京，顺治九年亲至北京，謁谒世祖于南苑，十年诏封为西天大善自在佛，赐金册金印。归藏后，益兴黄教，重建布达拉及前藏各寺院六十二处，又创修喀木康等处庙宇三千零七十处。康熙二十一年在布达拉寺圆寂，时年六十有二。

第六辈罗布藏仁青策养嘉穆错，于清康熙二十二年在扪地松度地方转世。生而能言，尝诵密仔玛经。由班禅罗布藏伊喜传授小戒。四十六年诏赴京师，于青海旅次圆寂，时年二十五岁。

第七辈罗布藏噶尔桑嘉穆错，于清康熙四十七年在里塘地方转世。生有异表，右臂纹如莲花，左手纹如法轮。七岁时与各喇嘛谈经，均莫能难，盖有夙慧也。五十三年蒙古诸台吉遣兵取道德格地方，迎至青海坐床。五十九年九月送回西藏，加封宏法觉众达赖喇嘛，赐金册印。雍正五年，因西藏内乱，诏移达赖于里塘，八年再迁泰宁，十二年奉诏果亲王偕章嘉呼图克图送达赖由泰宁归藏。二十二年在布达拉圆寂，时年五十岁。

第八辈罗布藏降白嘉穆错，于乾隆二十三年在后藏拖结热拉冈地方出世。二十七年迎至布达拉坐床。三十年由班禅班垫伊喜传授小戒，三十三年亲在前藏攒招，随登色拉、布贵绷、噶勒丹三大寺讲经之座。四十二年由班禅传授格隆大戒。四十六年奉颁敕书金册金印。五十四年廓尔犯藏，帝命大将军福康安、参赞海兰察讨平之。先是，达赖班禅及各大呼图克图之呼毕勒罕出世，均由垂仲降神指示，往往徇私不公，为世诟病，而达赖、班禅亲族亦多营为大呼图克图以专利财利。高宗久悉其弊，乘用兵之后，特创指认呼毕勒罕定制，颁发金本巴瓶一，供于藏之大招，遇有呼毕勒罕出世，互报差异者纳签瓶中，诵经降神，由驻藏大臣会同达赖班禅于宗喀巴佛前掣之。嘉庆九年十月，达赖有疾，帝命成都副都统文弼带医驰往看视。未至，达赖已于是月十八日在布达拉圆寂，时年四十有七。

第九辈阿旺降妥嘉穆错，于嘉庆十年在康巴垫曲科地方转世。年二岁，叠著灵异，早悟前身，奉特旨即定为呼毕勒罕，毋容（庸）入瓶签掣。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迎至布达拉坐床。十八年由班禅传授小戒。二十年二月十六日在布达拉圆寂，年十一岁。

第十辈阿旺罗布藏降摆丹增楚称嘉穆错，于嘉庆二十一年在里塘仲夺地方转世。道光二年三月三十日奏明在大招金本巴瓶内掣定，八月初八日迎至布达拉。十四年由班禅传授格隆大戒。十七年九月初一日在布达拉圆寂，年二十有一。

第十一辈阿旺改桑丹贝卓密凯珠嘉穆错，于道光十八年九月初一在噶达地方转世。二十一五月二十五日奏明在金本巴瓶内掣定，由班禅披剃授戒，二十二年四月十六日迎至布达拉坐床。二十六年由班禅传授小戒。咸丰二年亲往布赉绷、色拉、噶勒丹及南海琼科尔结各寺院熬茶讲经。五年正月十三日遵旨掌管政教事务。是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达拉圆寂，年十八岁。

第十二辈阿旺罗布藏丹贝甲木参称勒嘉穆错，于咸丰六年在沃卡坝卓地方转世。八年正月十三日奏明在金本巴瓶内掣定，九年七月初三日迎至布拉坐床。同治三年由噶勒丹池巴罗布藏青绕汪曲传授小戒。四年剿平瞻对，奉旨将上中下三瞻地方赏给达赖喇嘛管理，建庙焚修。十二年遵旨接管政教事务。光绪元年三月二十日布达拉圆寂，年二十岁。

第十三辈阿旺罗布藏塔布克嘉穆错，于光绪二年五月初五日在达布甲擦营官属下朗顿家转世。因特著灵异，由班禅率同有职事各僧俗人等出具图记公禀，恳请驻藏大臣松代奏，奉旨毋庸入瓶签掣，即定为达赖喇嘛。四年正月十二日在贡汤德瓦尖寺由班禅披剃授戒，六月十三日迎至布达拉坐床。八年正月十三日由正师傅济咙呼图克图传经授戒。二十一年正月二十一日由荣增师傅普系觉沙布咙传授格隆大戒。十一月初二日遵旨接管政教事务。三十四年九月进京朝觐，诏加封诚顺赞化西天大善自在佛，按年赏给廪饩银一万两。宣统元年返藏。嗣因川藏军队冲突，与中央之隔阂垂二十年。国民政府定都南京后，于十九年秋始派贡觉仲尼等进京展觐，设立西（藏）驻京办事处。其后信使往还，与中央情感日臻融洽。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七日在布达拉圆寂，时年五

十八岁。国民政府追赠护国弘化普慈圆觉大师名号，并派黄慕松为专使入藏致祭。”^①

蒙藏委员会副委员长赵丕廉率全体职员致电热振祝贺十四世达赖喇嘛顺利坐床：

“电 第 0193 号

拉萨。辅国普化禅师热振呼图克图慧鉴：

本月养日为第十四辈达赖坐床大典之庆，继承法统，阐扬宗风，慰藏胞喁望之殷，舒中央西顾之念。禅师寅恭居摄，卓著勋勤，翘企灵山，无任驰贺。”^②

蒋介石也致电热振表示祝贺：

“拉萨。辅国普化禅师热振呼图克图法鉴：

十四世达赖养日举行坐床大典，喜教宗之托，实全藏之福星。吉音所播，举国欢腾，眷怀西顾，良深忭贺。尚盼善为翊赞，普化政教，以副厚望。

中正。丑马。侍秘。渝。印”^③

重庆市各界也联合致电热振，热烈庆祝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坐床：

“拉萨。辅国普化禅师热振呼图克图慧鉴：

本日为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坐床令典，本市各界在长安寺举行庆祝大会，日丽风和，人天辑睦。值兹抗战将近三年，捷音频传之际，令典观成，群情欢畅，特电申贺，顺颂政祺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300 - 309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310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③ ③ 同上，第 316 页。

重庆市各界庆祝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坐床典礼大会。养”^③

（四）设立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

1940年4月11日，热振活佛致函国民政府主席林森，感谢中央特派员吴忠信入藏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典礼：

“中国全国执政国府林主席阁前敬呈者：

久钦慈范，时切遐思。近维贵躬如旭日东升，光辉普照，永庆安康，为无量颂。夙仰我公仁慈普被，爱护众生，阐扬佛法，德业无疆，钦感莫名。余蒙达赖佛佑，身躬平安，对于发展政教事务，当益尽力尽责。近日掌管全藏政教事务法王·观音化身达赖哲布尊降木养阿旺罗布藏益喜甲错思松汪足转世，在布达拉山寺宫殿宝座前受全藏僧俗众生等欢腾鼓舞、诚心祷祝之际，仰蒙中央鸿恩，特派吴委员长忠信及各官员等驾临，颁赐吉祥哈达及珍贵财物多件，谨遵承领，铭感无既。尚望我公发扬世界佛法，爱护众生，益敦中藏夙好，并盼我公善自珍摄。此后政教兴革情形，容陆续陈报。

兹敬备押禀上等哈达一件、镀金佛一尊（连套佛衣）、豹皮一张、狐皮七张、蓝布五件等，特函具呈。

热振阿济图诺们罕博林呼图克图具呈”^①

同时，十四世达赖喇嘛为致函林森，感谢中央特派专使主持转世坐床事宜：

“国民政府中央执政国府林主席阁前敬呈者：

久企德范，葵向情殷。近维政躬康和，鼎祉凝庥，仰瞻光辉，忭颂弥已。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33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近日全藏僧俗人民大众，虔诚诵经祝祷求佛神，用卜卦所得祥瑞征兆，化身达赖已转世，今正在布达拉山寺达赖宫殿。僧俗大众庆祝之际，仰蒙主席鸿恩，特派吴专使驾临拉萨，参加主持达赖转世坐床大典礼，并颁赐吉祥哈达阿喜一件，玉照一件及珍贵财物多件，实深欣感，谨遵承领。仰叨主席先后对于中藏睦谊之事深切关怀，感谢无似。

如论世界和平之根本，必先阐扬释迦牟尼佛之佛法，始克共跻升平。余亦常祷一切众生安宁，并祝我公政务日隆，中藏睦谊益敦，期臻于国泰民安。余在此间蒙佛之护佑，身体平安，尚望主席为国珍摄。

兹敬备吉祥哈达耳喜一件、镀金佛像一尊、连套佛衣次贡香一皮包、藏红花重十两之冰铁一匣、金丝缎二匹、虎皮一张、豹皮一张、藏獭皮三张、狐皮二十五张、最上等仙玛毯二件、上等紫色仙玛毯二件、灰色上等毯二件、十字花毡布五件、龙文藏毡二幅等呈进。特函具呈。

达赖喇嘛

辰寅（庚辰）年阴历三月五日呈^①

拉萨功德林寺的达擦济仲呼图克图代表西藏僧俗民众致电林森，感谢中央派大员进藏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

“中国国民政府中央执政国府林主席阁前敬呈者：

久钦德范，时切遐思。近维福躬如日之光临，普照遐迩，永得安康，为无量颂。夙仰我公仁慈普被，爱护众生，德业日隆，钦感曷极。达赖第十四辈转世，今在布达拉山寺宫殿宝座前举行。庆祝坐床大典之际，仰蒙中央特派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及各官员等驾临，参加主持达赖转世坐床庆祝大典，并颁赐珍贵财物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33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多件，实深欣感，谨遵承领。余在此间仰托佛神之护佑，身体平安。尚望我公为国珍摄，并盼时赐训导，以匡不逮。

兹敬备押禀哈达等件，特函具呈。

西藏拉萨功德林寺（汉名永安寺）达擦济仲呼图克图具呈
辰寅（庚辰）年三月初三吉日呈”^①

主持完毕达赖喇嘛坐床典礼后，吴忠信即着手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的筹建工作。1940年4月4日，办事处正式成立，原蒙藏委员会藏事处处长孔庆宗兼任办事处处长，原蒙藏委员会驻藏咨议张威白任副处长。以前之留藏人员等项组织及名义，即行撤销。当月14日，吴忠信率领专使行辕离藏返回。西藏地方政府举行了隆重的欢送宴会及仪式，并派札萨阿旺坚赞随同前往重庆向中央政府致谢。1940年7月，行政院下令撤销蒙藏委员会委员长专使行辕。至此，吴忠信入藏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丹增嘉措坐床之使命宣告顺利结束。

纵观辛亥革命后，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之发展变化，自热振活佛担任摄政（1934年1月）到热振被迫辞职（1941年1月）这段时间是民国时期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之间最为融洽和睦时期。尤其是黄慕松入藏册封、致祭十三世达赖喇嘛和吴忠信奉命入藏主持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仪式，不仅加深了西藏地方与国民中央政府之间的相互了解和信任，消除了长期存在的隔阂，而且开始恢复了历史上就已形成的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之间的关系，充分行使了中央在西藏地方的主权。

^① 同上，第339 - 340页。

六、“热振事件”与英帝国主义的阴谋

（一）十三世达赖喇嘛圆寂后的西藏形势

十三世达赖在其晚年，逐渐醒悟，力图摆脱英帝国主义的羁绊，恢复与中央政府的正常关系，并向出走内地的九世班禅发出了友好的信号。但是，他的设想尚未得到完全实施，便悄然圆寂。在沉寂的雪域，僧俗百姓发出了“无所归依”的叹息。人们对西藏的未来，各执己见，莫衷一是。经西藏地方僧俗多方协调，最终决定向中央政府推举一人出任摄政。

1934年1月26日，西藏地方政府致电其驻京办事处，全文如下：

“至尊无上达赖佛之职权，在佛未转世及转世后未登座期间，现经大会公举热振呼图克图代理。热振呼图克图自幼灵异昭著。智慧第一，道行学问，全藏信仰，此次大会一致推举，并向布达拉宫帕却洛格学瑞菩萨像前，虔诚占卜，最为吉祥，所有全藏政教大权，决定迎请结泽热振呼图克图总摄。至军事政治一切事宜，仍由司伦噶厦负责办理。特此电知，并请转报中央为要。”^①

1月31日，国民政府行政院复电西藏驻京办事处转告西藏地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16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方当局：

“西藏驻京办事处贡觉仲尼处长及诸代表，并转西藏司伦，噶厦，益仓及官民全体均鉴：三十日行政院会议决议，即日呈请国民政府以热振呼图克图代摄达赖佛职权，深信热振呼图克图必能益闾智慧，敷施教化，巩固中央，以副诤教保民之至意，特电知照。”^①

久居庙宇，初登政坛，年仅 23 岁的热振呼图克图在政治上是很不成熟的，但他通过过去几年的耳闻目睹，尤其是西藏历史上的风云变幻，懂得了一个道理，这就是祖国才是西藏人民唯一可以依靠的柱石，倾心内向才有出路。他毅然决然地循着十三世达赖的足迹走了下去。

1934 年 1 月 26 日，热振呼图克图上台伊始，便以西藏地方政府的名义，向中央政府报告了地方政情及自己出任摄政一事。这不是一次简单的例行报告，它是辛亥以来，西藏地方第一次向中央政府呈报地方官员的任职，“更重要的是要求中央政府对他的任命加以确认”，^②“既经呈核奉准，即无异受命中央”。国民政府除复电照准外，还对他寄予莫大希望，深信其“必能益闾智慧，敷施教化，巩固中央，以副诤教保民之至意”^③。

热振呼图克图担任摄政以后，中央政府与西藏地方的关系有了明显改善，中央大员黄慕松的进藏充分说明了这一点。民国以来，由于英帝国主义的挑拨离间及其它种种原因，中央代表入藏多未成功，而热振呼图克图初摄藏政，便欢迎中央致祭专使进藏，这无异是需要胆量和气魄的。黄慕松到藏后，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贡觉仲尼等即向中央政府汇报藏情，认为专使莅藏“具仰中央对藏亲爱之意，至深且厚，感慰莫名”。尽管当时权重一时

① 《武汉夜报》1934 年 1 月 31 日。

② 《中央日报》1934 年 2 月 7 日。

③ 《武汉夜报》1934 年 1 月 31 日。

的首席噶伦泽墨等人在许多问题上未能与黄慕松取得一致意见，但“西藏为中国领土”却是双方共同的想法，这就为以后的关系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黄慕松临行前，决定留专使行署在藏继续工作，此举意味着南京与拉萨的联系更为密切，彻底打破了辛亥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没有直接往来的僵局。

中央政府鉴于热振呼图克图“深明大义，功在国家”，为改善西藏地方与中央的关系所作的贡献，于1935年5月29日发布册封令：

“热振呼图克图阐扬道化，世著令名，自达赖圆寂，综摄全藏政教，翊赞中央，抚绥地方，丕绩懋昭，深感嘉尚。着给予‘辅国普化禅师名号，用示优隆。此令。’^①

6月25日，热振呼图克图电谢中央册封，表示“中央以不佞忝膺民选，摄行藏政，笃念诚顺，宠赐册印，待遇优渥，民众欢欣。不佞已召集僧俗官员，征询意见，企谓中央盛意可感，自当敬谨接受”^②。所颁册印原交由班禅回藏专使赍往，后因其回藏未成，由吴忠信在1940年2月赴藏时，正式颁予。

十三世达赖圆寂以后，驻守川边一带的康藏两军又因甘孜大金寺僧人问题迭起冲突。热振呼图克图闻讯后，立即着手调查事件真相，并电蒙藏委员会“决本中藏和好之旨，予以严厉制止”^③。同时，他还令噶厦电西藏驻京办事处说明“川藏各地所称‘藏军及大金寺僧众过河寻衅’，藏中迄未得报，既据电呈，自当竭力阻止”。热振呼图克图还同意派出代本崔科与川康代表德格县长邱丽生于1935年1月9日在德格县议定“安置大金寺僧规约”8条。这个规约既顾及了大金寺僧人的利益，又维护了中央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17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牙含章著《班禅额尔德尼传》第267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③ 《开发西北》2卷1期，第13页。

政府的尊严。川藏双方保证弃嫌和好，不记前仇，回寺僧人则遵守规约，奉公守法。但是，由于一些具体事宜尚未完全商妥，双方仍有小的摩擦。这期间抗战爆发，热振呼图克图再次派代表与西康方面及大金寺僧人根据原定8条，于1939年1月2日议定“安置大金善良寺僧详细办法”7条。对于这次协商，西藏地方政府的态度是十分明确的，其代表认为与西康代表彻底解决大白案件，是为站在五大民族患难与共的立场，巩固后方，拥护祖国，对日抗战到底，争取最后胜利。^①“大白事件”得到彻底解决，这与热振呼图克图的努力是分不开的。

热振呼图克图初摄政坛，羽翼未丰，尤其是资历浅，缺乏从政经验，常感心有余而力不足。如黄慕松到藏后举行的册封、致祭典礼都是由泽墨负责。他虽然很希望参加，却被僧俗官员会议以其身份过高而拒之门外。他曾将这苦衷一一告诉黄慕松，希望代电中央给予谅解。他在九世班禅回藏问题上虽然态度明确，但因亲英分子的阻挠，终未如愿，令九世班禅抱恨终身。这一切使热振呼图克图颇感失望，怨忿之极，遂于1936年首次提出辞职，经司伦、噶伦等官员再三挽留，仍不改初衷。国民政府官员蒋致余得知此事后，立即电告中央出面挽留，同时亲至热振呼图克图寓所规劝。热振呼图克图在与蒋致余的谈话中道出辞职真情。这就是他感到上任以后，虽贵为摄政，却大权旁落，“至军事政治一切事宜，仍由司伦、噶厦负责办理”，“藏中当权不明大体，遇事任意妄为，彼如不批准，则必反对，批准则又屡滋事端”。热振呼图克图欲改善与中央的关系则受掣肘，虽力主九世班禅回藏，却阻力重重，“身代政教要职，不能为中藏和睦之助”。这使他想起前任摄政第穆呼图克图和上世热振呼图克图的悲惨结局，加之其身体欠佳，胃、肺部均有病，因此辞职之心愈坚。最后经

^① 陈健夫：《西藏问题》第186-201页，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

中央政府要员去电慰留，西藏民众大会再三挽留，才不得已继续留任。

1936年3月，西藏地方政府为进一步加强与中央政府的联系，向国民政府主席林森请求更换驻京代表获准，遂由“副堪布阿旺桑丹、卓尼根登曲他、罗藏娃执事吐丹桑培”及三大寺堪布等委派赴京供职。这些代表名义上是驻山西五台山或北平雍和宫堪布，实际上则身负政教重任，多为西藏驻京办事处官员。热振呼图克图在给他们颁发的证书中，称其接替的工作“乃专为增进汉藏和睦关系，务希汉藏大小官员信赖相助”。他还在上国民政府书中表示西藏“所有应办政教一切事务，自当尽心办理，请释远念”，并诚恳希望得到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使其“俾有所归之乐。”西藏地方政府在给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的信中也表示新任代表“彼等名实相符，均能为国效命，各尽其职，务恳我公体恤关怀，时加指导，并赐予扶助，俾得推行政教”^①。同年，热振呼图克图还派格西隆图嘉错到南京等大城市，答谢国民政府派大员入藏，册封十三世达赖及宣抚僧俗之厚意，并借便为整修热振寺募捐。隆图嘉错分谒蒋介石、黄慕松等国民政府要员，并汇报藏情。中央政府特拨两万元修复热振寺，蒋介石亦捐助5000元。热振呼图克图对此颇为感动，特发专电致谢。

随着时间的推移，热振呼图克图在达赖灵童的认定问题上，又与司伦朗敦·贡嘎旺秋意见不一，遂不甘再作傀儡，即于1939年再次提出辞职，原因是他“早就开始对决策时需征询朗敦的意见以及和朗敦共用为司伦刻制的公章感到不满”。他认为自己在履行政教职责中面临困难，尤其是“这种双重摄政给西藏政教事务的管理带来了极大困难”。当时，朗敦·贡嘎旺秋想让他的亲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498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戚之子作为达赖灵童候选人，“而且更为重要的是，他支持噶厦拒绝答应汉人所提出的让安多那个候选灵童、也就是新一世达赖喇嘛进藏的要求”。热振活佛则视安多灵童“为他本人的最大成就”。于是，便借认定达赖灵童之事，依靠三大寺，成功地促使司伦朗敦·贡嘎旺秋退出政治舞台，由自己独揽大权。此后，他即电行政院长，希望明确指示解决西藏与中央政府关系问题的具体办法，并谈到西藏地方只求内政自治，军事、外交当交还中央，态度颇为恳切。是年，西藏地方政府还拟派一噶伦到南京商榷藏事的解决。

这期间，日本侵略者占领我东三省，热振呼图克图闻讯立即率三大寺僧人日夜念经，祈祷祖国抗日战争取得最后胜利，并在以后给中央的报告中，经常询问前方战况。

同年，英人为了进一步控制西藏，拟在拉萨设立机构、学校、医院等，尤其打算在藏设立无线电台。国民政府驻藏人员对此给予了坚决反对，数次严催噶厦交涉，未见有何计议。在这复杂的时期，热振呼图克图态度鲜明，坚决予以抵制，并向中央驻藏官员表明自己“在位一日，决不敢丧失主权”^①。后来由于英人采取奸诈手段，既成事实。

在热振呼图克图的支持和帮助下，中央政府在西藏的工作进展顺利。1937年，国民政府驻藏人员蒋致余在拉萨建起第一座现代小学，招生50余名，同时还将“青海巡礼团”进藏时带进的气象器材公开设置于屋顶，成立了西藏第一个测候所。这些事虽然几经周折，但最终如愿以偿。他还尽力促成了九世班禅灵枢回藏之事。这期间，中央政府派驻西藏的人员也都平安抵达拉萨。如1939年，国防部保密局拉萨情报站、国民党中央党部的工作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等合编《西藏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25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人员都接踵而至，西藏地方政府“见其并非有害于西藏，亦无人过问”^①。热振呼图克图与中央驻藏工作人员关系密切，像蒋致余、张威白等都与他过从甚密。他的秘书也是报经中央批准，由国民政府发放薪俸的。如将这些事与民国初年驻藏办事长官陆兴祺、调查员杨芬等人入藏受阻，以及后来的九世班禅进藏之坎坷作一比较，便能清楚地看到热振呼图克图所作的努力。但是，热振呼图克图的内向，受到了亲英势力的嫉恨。他自己对此也很清楚，感到了阵阵压力，曾对中央驻藏官员谈到“将来万不得已，我将到重庆暂避一时”^②。

综上所述，我们看到热振呼图克图摄政以后，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愈来愈密切，尤其在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设立后，更是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热振呼图克图也逐步得到了僧俗民众的信任和支持，巩固了自己的地位。这期间，他在官员的升迁以及财政税收等方面都做了一些改进。他只要认为此人堪用，不论其出身及过去有无过失，均加重用。如普通僧官丹巴绛央就被连擢几级，成为大权在握的噶伦兼藏军总司令。热振活佛还减免了过高的税收，使百姓得到些许喘息之机，西藏政局相对稳定。不难设想历史如照此轨迹发展，必将更加有利于祖国统一事业。

（二）英帝国主义在西藏的阴谋

英帝分子很清楚热振活佛的威信越高，分裂西藏的阴谋越难得逞。他们自然不愿舍弃雪域这片净土，拔掉热振活佛这颗眼中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纪要》稿本，又藏四川省档案馆。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0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钉便成了当务之急。但他们知道，鉴于热振活佛在西藏的影响，公开发难只会惹火烧身。于是，便将阵阵阴风刮向了年轻的热振活佛。

1940年初，一个个有关热振隐私的消息在拉萨街头不脛而走。尤其是热振活佛与其弟媳有染的揭帖出现了。这一手十分阴险，对西藏格鲁派活佛来说，没有比这更大的打击了。它直接关系到翌年热振活佛能否为达赖喇嘛授沙弥戒，更危及他在西藏的政教地位。热振呼图克图出于无奈，遂求助于西藏古老的占卜术，结果是假如热振活佛继续任职，对达赖喇嘛的健康不利，只有辞职静修，才能消除凶兆。热振活佛笃信神意，更是为了维护西藏地方的政局稳定，决定辞去摄政一职。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处长孔庆宗闻悉后，立即前往热振寓所劝阻。热振活佛向孔庆宗说明了辞职的因由：（1）卜卦不吉；（2）此前曾两次辞职，噶厦挽留他至达赖喇嘛坐床后再说，现时机已到；（3）今体弱多病，暂息仔肩。他认为自己德薄才浅，无功无过，只是仰仗中央政府支持，方使达赖十四世坐床事宜等顺利进行。他深感到自己宿受中央之恩，却因诸多阻碍，未能妥善处理好与中央政府的关系，而西藏诸事复杂，应对不当，恐步第穆活佛之后尘^①。接到热振活佛的辞呈后，西藏噶厦专门召开民众大会，代表们均请求热振活佛继续任职，还前往其寓所跪拜挽留。但他去心已定，表示“卦示有性命之忧，只能辞去摄政职务”^②。

热振呼图克图辞职暂避一时，自然还有复位的打算。为防止对立面掌握此职，便不能依惯例从四大林^③内挑选摄政。他经过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② 《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五辑，第2页，西藏自治区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1985年版。

③ 四大林：一般指西藏的四大呼图克图，即丹吉林第穆呼图克图、策墨林呼图克图、功德林呼图克图、锡德林热振呼图克图。

慎重考虑后，采纳亲信雍乃喇嘛的建议，由自己的师傅达札活佛代理摄政。于是，全藏会议在一致盛赞热振活佛的政教业绩之后，同意：“热振活佛为消除不祥征兆，暂时辞职回寺静修，由达札活佛接任摄政二至三年，期满后仍由热振呼图克图继任摄政，直至达赖喇嘛亲政为止。”^①

达札·阿旺松绕土多旦巴杰增，系堆龙德庆附近打茸札业党寺的小活佛，一向对热振活佛毕恭毕敬，且年近古稀。选他为继任者，完全是热振活佛为三年复出而走的一步棋^②。同时，由达札代理摄政也便于热振活佛在卸任期间过问西藏政教事务。

1941年1月16日，热振呼图克图向国民政府主席蒋介石电呈辞职事由：

“兹以本衲摄理藏政七载有余，仰承钧座维护，诸事甚为顺利。本衲任内，唯一大事为寻访达赖之转生，现已藏事。兹以本衲身体精神诸多羸弱，政务殷繁，更兼才疏学浅，深感不胜。乃向达赖喇嘛及三大寺藏政府大会辞职，已经大会决议通过，准卸仔肩。继任人选，亦已由大会公推现任达赖云蒸打札佛继任。谨电呈报，并候钧安。西藏摄政云蒸热振呼图克图叩。”^③

同年2月18日，新任西藏地方摄政的达札活佛电呈中央，表示“西藏摄政热振呼图克图已辞职，其接替之人，业经达赖喇嘛明令暨西藏大众会议决定，一致推举微末为西藏摄政，再再敦请，无法推卸，特谒吉于藏历一月一日宣布就职，特电奉闻，并烦转呈蒋委员长俯赐存查为荷”^④。中央政府接报后，“经呈奉国

① 《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六辑，第15页，西藏自治区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1985年印。

② 蒙藏委员会委员沈宗瀚1947年4月分析西藏政变原委并拟处理办法呈国民政府主席签呈原件，台湾“总统府”机要档案。见孙子和著《西藏研究论集》，台湾商务印书馆，1989年版。

③ ④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18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民政府渝文密字第一六号指令开：‘准予备案’合行令仰知照。此令。”^①达札接任后，即于罗布林卡格桑颇章设宴款待热振，并以厚礼相赠。热振活佛返寺时，达札还按对摄政的礼节，举行了由全体僧俗官员、三大寺堪布及藏军参加的欢送仪式。

但是，事与愿违。“荣增达札执政以后，西藏政治日益腐败，黎吉生便成为幕后导演人物”^②。这个黎吉生便是英国驻拉萨的“商务代表”。在英国人的唆使和支持下，达札利令智昏，与热振呼图克图背道而驰，对热振一派的官员采取分化瓦解，首先对高层官员作了大调整，将不顺从自己的基巧堪布阿旺丹增、噶伦彭康、朗雄以及孜本哲玉哇等悉数免职；同时在噶厦的大小岗位上悉心安置亲信；热振活佛及其属下的活动也受到监视。这样，热振活佛奉行的“内向”政策随着这种官员的调整而被逐渐改变。

1942年7月6日，西藏地方政府突然宣布成立“外交局”，并于次日致函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处长孔庆宗，表示“西藏公共会议以理由呈请摄政新设藏政府对中国及他国办理外务人员之机关，已经照准；并任札萨索康及贡觉仲尼大喇嘛二员主管其事，其他办事职员，亦经派定；经于藏历五月二十三日正式成立机关。今后汉藏间事无巨细，请径向该机关洽办，希查照”。不可再直接与噶厦发生关系^③。英国“商务代表”黎吉生立即表示接受。其间，美国一个军事代表团也直接同这个“外交局”联系。办事处洞悉其奸，紧急电告中央，指出“……查外交局性质系与外国洽办事件之机关，今噶厦告知须向该局洽办一切事件，是视中央为外国，示西藏为独立国，如我予以承认，则前此国际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18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罗家伦：《揭开中印间有关西藏的内幕》，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中国近代史论丛》第二辑，第七册，台湾正中书局，1997年版。

③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31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条约所订西藏为中国领土之文无形失效，而西藏与外国所订明密各约未为中央所承认者，无形有效。事关重大，中央似宜明电噶厦不承认该局，中央驻藏官员仍须照旧与噶厦接洽一切事件”，并说明“事关我国对藏领土主权，祈请速决大计，批示应付方针”^①。

这次事件实际上是达札等人谋求“西藏独立”的一次试探。只要驻藏办事处与这个机构联系，就表明西藏作为一个“国家”的存在。否则，办事处则形同虚设。西藏噶厦选择抗日战争的关键时刻，向中央政府发难，用心可谓险恶。由于国民政府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对此表示反对，西藏地方政府断绝了对他们的供应，并无故逮捕了一些内地人，以迫使中央驻藏办事处与这个非法“外交局”联系。驻藏办事处则采取强硬态度，宁愿自筹钱款在市场上购买物品，也不妥协。^②

国民政府闻讯，立即会集军政、外交、交通各部及军事、蒙藏两委员会代表慎重研究对策，终以正值抗战之际，不得不“体念地方特殊困难，从宽处置”，经会拟方案，提报行政院第547次会议修正实施。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随即于8月2日复电驻藏办事处：

“关于藏方设置外交机构案，昨日院会决议办法两项：（一）由蒙藏委员会电西藏当局，告以藏方为处理地方涉外事务而有设置机构之必要，应注意遵守下列两事：甲、有关国家利益问题必须秉承中央意旨处理；乙、中央与西藏一切往还接洽方式，仍应照旧，不得迳由上述外务机构办理；（二）中央与西藏间一切接洽，如藏方须经由上述外务机构承办，即令蒙藏委员会驻藏办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31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见1942年10月蒙藏委员会致外交部仁字第4556号函，引自孙子和著《西藏研究论集》第192页，台湾商务印书馆，1989年版。

事处暂停对藏一切接洽，该处孔处长仍留藏办理情报事务，所有中央与西藏间一切接洽，改由蒙藏委员会与噶厦及西藏驻渝代表办理等语。至运输事务由外交部印度沈专员秉承交通部意旨组织商运公司办理。除俟奉到正式指令后，即将第一项电告噶厦，并令饬其驻京办事处转达外，先此电达”^①。

同时电告驻藏办事处“仍照旧例接洽，不得与‘外交局’发生任何联系。西藏既新设此局，以图无形中转变中藏旧有关系，自必坚持到底，虽陷僵局，亦不顾之。”^② 8月5日，蒙藏委员会向西藏噶厦转达了国民政府行政院8月1日的训令：

“藏方为处理地方涉外事务而有设置机构之必要，则应注意遵守下列两事：（甲）有关国家利益问题，即政治问题，必须秉承中央意旨处理；（乙）中央与西藏一切往还接洽方式，仍应照旧，不得迳由上述外务机构，等因，特此电达即希查照办理”^③。

不久，噶厦复电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辩称：

“藏政府新设外交局，系重视中国政府及各外国提出钜细事务，使不致迟缓之便利，特为和睦计，乃呈请藏王兼徵询西藏僧俗民众大会一致同意，设立办理外国事务机关。既经成立，无法变更，此为增进汉藏睦谊，决无妨害之意。谅邀洞悉者也，后一切事务，均须向该机关接洽，并请令知孔处长遵办为禱”^④。

针对这一说法，同年9月17日，行政院再度发布训令：“仰仍遵照本年八月一日机字第一五九六号训令办理，此令”^⑤。蒋介石还亲自出马，召见西藏驻京办事处人员，提出如不撤销前议，中央只有动员军队，甚至派飞机轰炸。川、青军队随即作了相应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31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③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32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④ ⑤ 同上，第532—533页。

的调动。由于中央政府的明确表态及全国人民的抗议谴责，加之驻藏办事处始终坚持不与“外交局”来往，西藏地方少数人才醒悟到应与中央保持联系，不再逼驻藏办事处与外交局联系。在蒋介石召见西藏驻京办事处人员后，西藏民众大会又召开会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现仅向中央声辩，外交局非新创机关，但中央如仍拒绝接洽，拟让步，另设机关与驻藏办事处往还；（二）中印公路仍以神意反对测修；（三）假道运输原系英方接洽，与中国无关，如经玉树运物，则道路破坏者，由西藏自修；（四）西藏勾结日本情事，应向中央严重申辩；（五）西藏应与中央保持感情，不应与中央西藏办事处断绝关系。”^①

至此，英帝策划的这一阴谋宣告破产。

1944年，色拉寺戒札仓大经堂举行“开光仪式”，热振活佛借机重返拉萨，以便与达札就摄政事再行商谈。但达札装聋作哑，一拖再拖。两月后，热振活佛只得回寺静修。他虽不在位，仍与中央政府保持了一定的联系，曾致函蒋介石称“热振现已辞去摄政职务，居于热振格批岭寺，专研经典并祷祝国事日隆，抗建大业早臻全功。敬请保重政躬，为国珍摄，并恳随时电赐教诲为祷。”^②此时，热振活佛仍幻想依靠中央政府再登西藏地方摄政位。

1945年5月，已退位的热振呼图克图当选为中国国民党第六届中央执行委员。热振活佛虽未参加会议，但仍被提名并当选，足见其在国民政府心目中的位置。

此时的达札却在背叛祖国的路上越滑越远。他为了稳住自己的地位，一改因品位太低，受冷落与漠视的处境，在1946年6月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33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的一次“僧俗民众会议”上，自行挂上了“杰布呼图克图”的名号，开了西藏历史上自封呼图克图的先例。

1946年，“泛亚洲会议”即将在印度新德里召开。当时，中国政府决定派出郑彦芬、温源宁、张君勱、杭立武、王星拱、谭云山、刘毓棠、叶公超等8名代表出席会议。并将情况及时通报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①

英国代表黎吉生获悉会议情况后，调唆噶厦“外交局”总管索康汪清次登向达札报告，要求派代表参加。达札等人对此疑惧参半，一度决定不参加。^②黎吉生则煽动说，如能参加“就能体现西藏是一个‘独立国家’。务必要抓住机会。英国政府已经表示要为‘西藏独立’从各方面给予支持”^③。他还说已经收到邀请西藏代表的信。达札等人欣喜若狂，遂提交民众大会讨论，决定派代表团出席会议。他任命台吉桑颇策旺仁增和堪穹洛桑旺吉为正副团长，企图利用此次会议大造舆论，进行分裂活动。在黎吉生的授意下，代表团化装成经商的马帮，前往参会。他们出发后，黎吉生又通过噶厦“外交局”向达札建议，让代表团带上“国旗”。“国”系乌有，焉有国旗，不得已最终只好赶制了藏军的“雪山狮子旗”替代，专程送给已经启程的代表团。

不久，黎吉生再度向噶厦献计说，中国政府已得悉西藏地方派人参加“泛亚洲会议”一事，已发表声明反对，噶厦应立即向该团发报，令其在中央代表到达之前赶到印度新德里，使之既成事实^④。

1946年10月22日，蒙藏委员会得知“泛亚洲会议”将我国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5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③ ④ 《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二辑，第12页，西藏自治区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1985年印。

西藏列入被邀出席单位之一事即报蒋介石，并复国防部代电，电文如下：

“国防部公鉴：贵部（三十五）西佳机内边字第五一号代电敬悉。关于印度尼赫鲁发起泛亚会议，将西藏列入被邀出席单位一节，本会前曾据报，并闻英方现正鼓动西藏政府与印新政府树立外交关系。西藏外交局长索康现到岗多，用意在探视印度独立情形，并与尼赫鲁等会晤。等情。当以过去英人在其侵略政策之下鼓动‘西藏独立’，我方应付尚易，今后英人利用尼赫鲁假借民族自决之口号怂恿‘西藏独立’，我则应付更难。事关重要，应否由外交部转饬驻印人员，相机向尼赫鲁说明西藏与中国本部历史上唇齿相依不可分离之密切关系，期其免为英人愚弄，有损我国主权之处，业经本会电呈主席蒋核示在案。特电，希查照为荷。”^①

1947年2月，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又奉命查核西藏派员出席会议一事：

“奉复如下：查西藏政府于去年十一月间接英人转来亚洲会议请柬。当时疑惧参半，一度摄政决定不参加。嗣经英人多方活动及少数亲英分子之努力，最后提交民众大会。经数次讨论，卒决定正式派员参加。其主要之动机，在英方欲使西藏问题国际化，彼可藉其国际地位支持‘西藏独立’，一如苏联之外对蒙，而手段更为圆滑。在藏方则欲藉英支持以谋独立，最低亦可冲淡专派代表前往中央之痕迹。闻藏方在会议中主要活动之点：（1）要求完全独立及国际承认。此点闻已得英方支持。（2）要求中央划给康境土地。（3）要求英方撤换驻军。（4）要求英方退还山南侵地。十二月间藏政府派台吉桑都博章（即桑颇台吉）及堪琼罗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西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55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桑汪杰（即洛桑汪吉）二人为正式代表，最近又派吉卜及葡须巴公子顿珠二人为译员。闻若干提案系英人代为拟定者。英人为支持其提案，并允许在会期中尽量代西藏发动国际宣传，企图西藏问题可能提出国际机构从事解决。现藏方正搜罗过去西藏、中国间之文献资料，以便在会中提出。顷将唐代建中四年西藏侵入中国西部之纪碑拓下，该碑文载有中国对藏割地后之地界，当时藏方辖境包括河西九曲（现在青海东部）、临洮、成州、剑南、大渡沿海以西各地（包括现四川西北部、西康全部及云南西部）。民国四年藏方于西姆拉会议时曾提出西藏区域直至箴州，此次于参加亚洲会议时，复搜集此项资料，中藏边界问题或将再度提出。至所谓调解印回政争一节，或系一种对方作用。谨综合前后报告，一并呈复，伏乞鉴察转陈。职陈锡璋叩印。”^①

同时，陈锡璋对西藏地方制备“雪山狮子旗”等情况也及时向南京作了汇报。

外交部亦就西藏地方政府制造旗帜以备派员出席亚洲会议时悬挂事复电蒙藏委员会，表示：“查西藏非独立国家，我方亦不承认其独立，其派往出席亚洲会议人员，经与印方交涉，已决定列在中国各团体代表名单中。‘西藏独立’倾向，似应多方设法遏制。”^②蒙藏委员会随即于1947年3月12日密电驻藏办事处转噶厦：

“据印度政府通知，最近召开之亚洲会议纯为文化性质。兹闻藏方亦已被邀参加，希转知出席人员不宜提出政治问题，以及印藏划界等事。会议期中并随时与中央所派代表取得联系，俾便协助。并盼电复。”^③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5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同上，第2863页。

③ 同上，第2860页。

当时，中国代表团也就印度当局邀请西藏地方政府向印度提出严正抗议，指出“西藏非独立国家，未得我政府之同意，何能派代表参加。”^① 印度方面表示，此次会议宗旨在促进亚洲各地区的工业、文教、宗教等事业的发展，是世界福利会领袖尼赫鲁（后为奈都夫人）以私人名义邀请有关人员参加，并未邀请官方代表；此次邀请对象，纯以文化团体为主，而非以国家为单位。如苏联方面，此次仅邀苏联亚洲部分之六、七个共和国，苏联中央则未被邀请参加^②。经中国政府申明立场，印度方面同意将西藏来人列为西藏地方团体代表，而为中国代表团成员^③。但是会议上，怪事迭出，会议组织者竟把藏军的“雪山狮子旗”与各国国旗并列，继而主席台墙上的巨幅亚洲地图上，西藏竟被画出了中国版图。据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的报告说：

“泛亚洲会议于二十三日第一次大会时，我代表团因见主席台后墙上悬挂之巨幅亚洲地图，竟将西藏置于中国疆界之外，表示非常容忍及审慎之态度，且有西藏代表三人坐于主席台上，该处系各国代表团团长座位。我代表团长郑彦棻氏告中央社记者，尼赫鲁答郑氏称，渠本人直到当时尚未察觉此事，允于今日更正。据中央社记者本日所知，该地图已加更正，将西藏划入中国版图，云云。按英、印对我西藏阴谋分化无所不用其极，其悬挂地图，竟将西藏置于中国疆界以外，实属荒谬绝伦，又西藏非独立国家，未得我政府之同意，何能派代表参加该会，且其代表三人坐于各国代表团团长座位，显以独立国家代表自居。英、印煽动‘西藏独立’之阴谋，更昭然若揭。此后，除应由我外交当局密切注意纠正外，并须由政府确立西藏政策，以确保我国领土之完整。”^④

① 《中央日报》1947年3月24日。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5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③ 同上，第2858页。

④ 同上，第2866页。

中国政府外交部也向印方提出交涉，外交部在给蒙藏委员会的公函称：

“查关于印度国际问题学会，同时邀请我国及西藏派观察员列席亚洲会议一案，本部前以该会蔑视我国主权，当经电令我驻印大使馆与该亚洲会议负责人奈杜夫人交涉。据该馆电复，略以与尼赫鲁及奈杜夫人会谈结果，渠等同意〔意〕对西藏代表称为西藏地方团体代表，并发表新闻：在该会议内绝对不涉及各国内政问题。等语。本部业将该西藏代表二人列入我国出席该会代表团名单之内，并经将名单令驻印大使馆转知奈杜夫人。该西藏代表既系以该处地方团体代表资格出席，如擅制旗帜意图带会悬挂，自属违法。本部前准贵会函知上项情事后，即以仰即与该会筹备人员密切联络，相机建议会场中如悬挂国旗，应以到会各观察员所代表之国家为限。西藏为中国行政区域之一，素无独立旗帜，如有擅制国旗在国外悬挂者，我政府视为违法，印度政府亦不应容许。此项商洽进行力求秘密，免失国家体面。并仰于开会前商妥电复。等语。电飭驻印大使馆遵办去后。嗣据该馆电复称：顷与奈杜夫人秘密切商，渠允悬挂国旗以独立国家，如中国、伊朗等为限，其他即印度本国允准（此二字电码恐有误），亦不悬挂国旗，此事可不发生问题。并允会中对于西藏事随时与中国洽商，免生误会。等情。

复查本案本部前奉主席代电嘱核办具报，并经本部将上述办理经过呈复在案。除将上述办理情形函复行政院秘书处并分函内政部、国防部查照外，相应函请查照为荷。”^①

这一切遭到了中国代表团的强烈抗议，迫使印度方面不得不做了更改。在这 10 天的会期中，西藏代表频繁与英国驻印总督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867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年版。

等人接触，还试图要在会议上讲演有关条约，被予以拒绝。这次会议发生的事预示着西藏地方上空的一场暴风雨即将到来。

（三）“热振事件”

热振活佛辞职后，一直在寺静修。但他对西藏地方的局势仍很关心。眼看达札等人倒行逆施，心里很是不安。他曾就噶厦成立非法的“外交局”以及开办英文学校等事给达札去信劝说告诫。尤其是3年过去，热振活佛复位的期限已到，社会舆论对达札十分不利。至此，热、札两人尤其是其幕僚间的矛盾日深。达札一伙开始寻找最后除掉对手的借口。

早在1944年初冬，色拉寺戒札仓和阿巴札仓的僧人因收租与林周宗本（噶厦仲译钦莫之弟）发生械斗，打死了该宗本。戒札仓拒绝向噶厦交出凶手，以后又不愿参加传昭法会。达札一伙遂借题发挥，立即逮捕和审问戒札仓的有关人员，没收了札仓拥有的全部枪枝，逼走了札仓堪布。热振活佛籍隶色拉寺戒札仓，这一手显然是冲着他的。

热振呼图克图面对西藏地方严峻的形势，唯一的希望便是依靠中央，重图旧业。但他并不同意手下人用武力夺回摄政职位的想法。热振活佛曾对驻藏的中央人员谈到“如果这一状况继续下去，西藏必将为帝国主义所吞并，这是我们无法忍受的，要求中央支持我重新当政”，并表示“如果我能重新当摄政王，一定为增进中央与地方的关系作贡献。”^①他还一度产生到内地的打算。

1946年底，国民政府召开制宪国民大会，事先曾邀请热振拉让派人参加。因热振活佛无法参加会议，即派其亲信前往南京，

^① 《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五辑，第6页，西藏自治区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1985年印。

并要他们向国民政府面陈热振活佛近况，希望中央政府帮助其重回西藏政坛。1947年正月，雍乃喇嘛不顾热振活佛的劝阻，擅自派人将装有手榴弹的匣子送往译仓，要求转给达札，不料手榴弹因故提前爆炸。弥漫的硝烟使拉萨的气氛顿时紧张起来^①。黎吉生对热振呼图克图复位将给英侵藏计划带来什么威胁是很清楚的。这一次，他瞅准“炸弹事件”后达札惊恐的心态，把参加国民大会的热振代表在南京的活动，作了夸张的汇报。他说，热振的人会后留在了南京，提出西藏是中国的一部分，要求中央给予支持。中央已同意派大军入藏，帮助热振复位，还可能派飞机轰炸拉萨。黎吉生还无中生有地说，热振拉章与札什伦布寺已联合起来，要在色拉寺建立军事基地，发动叛乱^②。噶厦闻讯，大惊失色，即电告西藏驻京办事处，详查此事。西藏驻京代表匆忙中未及彻查，便捕风捉影向噶厦报告说：热振派普顿朗等人向国民政府请求派部队、飞机支援。蒋介石答应五天内答复，望噶厦当机立断。实际上，此时国民党正忙于反共反人民，无暇西顾，早就对驻藏办事处发出了“以无事为大事，无功为大功”的密令，出兵的可能性几乎等于零。但是，英帝分子的煽惑和渲染，却把这场子虚乌有的战争说活了。

达札一班人匆匆于4月13日召开紧急会议，决定立即派兵逮捕热振活佛。热振在拉萨的拉章首先被包围，其亲朋好友等均被逮捕，雍乃喇嘛开枪自尽。与此同时，噶伦索康及拉鲁两人率领500藏军直奔热振寺，将毫无防备的热振活佛秘密押解拉萨。

热振活佛的被捕引起了热振寺及色拉寺戒札仓僧人的强烈不

① 蒙藏委员会委员沈宗瀚 1947 年 4 月分析西藏政变原委并拟处理办法呈国民政府主席签呈原件，台湾“总统府”机要档案。见孙子和著《西藏研究论集》，台湾商务印书馆，1989 年版。

② 《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六辑，第 16 页，西藏自治区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1985 年印。

满。色拉寺僧人企图于半道救出热振活佛，因押解人员临时改道，未获成功。次日，该寺僧人举行了武装暴动。噶厦调集大批士兵围攻寺庙。英帝分子黎吉生对此颇为赞赏，表示英国政府将做噶厦的后盾，希望噶厦在军事行动中不要有顾忌，要速战速决。黎吉生还特地派报务员福克斯协助噶厦架设在炮轰戒札仓时使用的无线电台，同时进一步沟通英人与噶厦及藏军总指挥处的联络。

1947年4月21日色拉寺僧众在危急关头为请派大军入藏营救热振呼图克图专门致电蒋介石等，全文如下：

“国民政府主席蒋、行政院院长、蒙藏委员长钧鉴：摄政达扎受少数亲英分子把持，排除异己，一意反汉。本年初使策墨林呼图克图还俗，使丧失其继承摄政之资格。继藉细故罢免总堪布，以除达赖亲信。近复变本加厉，捏造炸弹案，谬指系热振呼图克图所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将热振逮捕，并将其札萨二人及彭康公、桑都昌捕去，置于黑监，非刑虐待，惨不忍闻。达赖大佛陷于孤立，安全可虑。本寺僧众有鉴于此，乃推派代表请求本寺结巴堪布领导营救热振佛。不意堪布不但不听，反将一喇嘛击毙，当遭众怒，死于非命。全体僧众一致宣誓，决定以武力削除奸邪，营救达赖及热振。初不敢有扰地方秩序之心，不意摄政达扎利令智昏，派大军以机枪大炮围攻本寺，幸赖上下团结，彼未得逞。然寺内给养有限，军火尤缺，长此围攻，难以持久。素仰我中央以保护宗教，安定地方为怀，对此当不忍坐视。伏恳速派大军入藏，解决危局，使公理伸张，宗权不坠，达赖安全有所保障，热振自由得早恢复。实不胜迫切待命之至。

色拉寺全体僧众叩。四月二十一日。印”^①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7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但是，蒋介石没有给予更多的关注，更谈不上派大军入藏。藏军的炮火虽然镇压了不屈的色拉寺僧人，但斗争并未结束。

在热振寺，16名留守的藏军被处死，僧人们还与前来镇压的藏军展开枪战，终因寡不敌众，而被迫突围。热振寺被藏军洗劫一空，热振呼图克图的势力被基本摧毁。

热振呼图克图被关押在布达拉宫孜夏角监狱，遭受到非人的摧残。据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4月19日的报告：“（1）热振确于昨日到拉萨，被禁于布达拉东山嘴另金却狱中，待遇尚非过苛，但尚未得见达赖及摄政。（2）藏政府藉口佛母现在服中，不准往见达赖。（3）卡托佛因属热振至好，昨被逮。（4）闻色拉寺迈札仓一部份喇嘛与结札仓喇嘛一致行动，谋救热振，故拉萨仍在戒严。”^①

噶厦专门成立了所谓的“特别法庭”，数次提审他。热振活佛被安上了各种莫须有的罪名，尤为骇人听闻的便是要推翻西藏地方政府。在回答为什么要亲汉人的审讯时，热振活佛答道：中国和西藏在地理上、宗教上都无法隔离。1904年，英国人荣赫鹏攻入拉萨，军事赔款一概由中央政府代付，如果不是中国的钱，岂能赎回西藏的身^②。

5月，恶劣的环境，莫须有的罪名，再加上忧国忧民之心，使热振呼图克图忧愤不已，旧病复发。狱卒多次汇报后，才有人送来几丸药。7日，热振呼图克图服药后，病情反而加重。次日凌晨，年仅37岁的爱国活佛终于告别了人世。

“热振事件”发生前后，西藏地方政府都与英驻拉萨机构保持了联系。事实上，在逮捕和审讯热振活佛的全过程里，他们都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7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牙含章著：《达赖喇嘛传》第333页，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专门向黎吉生等人作了汇报，并听取其意见^①。

5月8日，热振呼图克图惨死狱中后，噶厦宣布取消其呼图克图名号，财产亦被没收。西藏地方的“特别法庭”对全案作出判决，要点如下：

“前首席噶伦彭康及商人萨都仓恢复自由；

热振的札萨江白坚赞及前札萨卡多喇嘛囚禁牢中；

色拉寺僧人大部释放，牵连人犯或鞭背分禁，或放逐，或罚金；

噶雪巴传讯后，无罪开释，仍任噶伦；

热振，则罗织其罪状多项，在朗仔辖外公布7日。”^②

早在事件之初，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便与中央取得联系，屡电向蒙藏委员会汇报藏情，蒙藏委员会也将西藏情况报告国民政府主席、行政院院长蒋介石。如1947年4月19日报告说：

“据本会驻藏办事处四月十四、十五、十七等日后先后电称，西藏政府近以发生爆炸案，已逮捕与热振有关人员下狱。摄政达扎并已派兵前往包围热振寺，热振正予以抗拒，情形破呈严重。等情。查热振自退居后，对摄政达扎心存怨怼，暗中活动复位，失之过激，以致引起达扎以及当政者之嫉视。此次既系内讧，在局势未明朗前，中央似宜采取静观态度。惟热振素来倾忱中央，对其安全亦未便漠视。拟由本会沈处长宗濂以私人名义急电拉萨四噶伦，嘱以热振为国民政府册封之禅师、中央监察委员，中央对其安全负有保障之责，望慎重处理。等语。是否可行，理合抄附本会驻藏办事处电文五件，电呈鉴核示遵。”^③

同日，驻藏办事处致电正在南京的处长沈宗濂，将详细情况作了汇报：

① 黎吉生著，李有义译《西藏简史》第32页，铅印本。

② 台湾：《中国边政》第83期，第12页。

③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7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1）热振确于昨日到拉萨，被禁于布达拉东山嘴另金却狱中，待遇尚非过苛，但尚未得见达赖及摄政。（2）藏政府藉口佛母现在服中，不准往见达赖。（3）卡托佛因属热振至好，昨被逮。（4）闻色拉寺迈札仓一部份喇嘛与结札仓喇嘛一致行动，谋救热振，故拉萨仍在戒严。谨电请鉴察转陈。”^①

随着事件的进一步恶化，驻藏办事处陈锡璋指出：

“关于藏当道构陷热振为排汉先声各节，前经电陈在案，兹分晰内幕情形。查西藏现当政者多恐摄政身故、热振复位，欲乘摄政生前造成一新局面，以保禄位。缘拉鲁与热振为不共戴天之仇；索康因母舅庄田昔被热振没收，亦有切齿之恨；葛须巴昔于热振执政时献媚无所不至，下台后反眼若不相识，自知将来不能见容；冉巴头脑简单，本属傀儡；至摄政管家，更知热振登台死无葬身之地，故皆不惜孤注一掷。摄政老朽，不难为此辈把持蒙蔽，未必完全出于自动。新局面造成后，是否投入英人怀抱，揆诸西藏扁（偏）邪自大心理及鉴于印度现在奋斗情形，未必若是简单，然其轻视中央，则昭然若揭。我对此次事变若取缄默态度，恐将西藏人心尽失。国民大会西藏已派代表参加，其为中华领土，重复昭示世界。我平靖地方乱事，英人即有理由可以公然出面干涉，即使引起对英纠纷，尚不失现在相持之局面。际此千钧一发，若过事求全，则（寄）进退失据，坐失西藏。钧座对藏英问题洞悉隐微，应如何献策层峰，解决目前危机，敬乞钧裁。”^② 特别指出“因此次达札与热振之争，亦即我国与英帝在藏势力相等之关键，不可忽视”^③。请中央尽快采取措施，解决此项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7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7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5年版。

③ 《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三辑，第128页，西藏自治区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1984年印。

纠纷。他还建议：“一面设法调解，一面派军队在西康境内，附近昌都一带地方，往来游弋，遥为声援”^①。沈宗濂随即签报国民政府主席，除分析政变原委外，还提出中央为维护佛法，安定秩序，对西藏发生的重大变乱不能不管；况且热振活佛为中央所册封，他担心如发生意外，也有损中央威信。他专门拟具了处置办法，供参考，即：

“甲、由蒋主席电飭达札呈报逮捕热振情形，以示关心。达札接电后，当不敢对热振非分之举动。

乙、由蒙藏委员会电噶厦，告以奉蒋主席谕，停止攻击色拉寺，和平处理。西藏官兵，多本不愿围攻佛庙，接电或可借此停战。

丙、如果藏政府不遵电令时，拟派飞机三架，自成都飞往拉萨，散发传单，布告人民中央维护佛教，安定秩序之德意。

丁、若变乱扩大，达札无法维护地方安宁时，拟派大员进藏：(1)明令达札、热振同时退休，中央各补助其寺院。(2)推功德林为摄政，索康札萨为司伦。(3)罢免一二亲英之官吏，以儆其余。(4)确立西藏自治制度等。沈宗濂还建议为贯彻丁项办法，似应在昌都、黑河等边地，调驻少量军队，并派员往印度，说明中央安定西藏之真相^②。

但是，蒋介石正忙于和共产党作战，只是电告陈锡章转噶厦：“（一）保护佛法，不得炮轰寺院；（二）热振是中央册封的呼图克图，且主持寻觅十四辈达赖喇嘛有功，应加优待，并从宽发落”^③。噶伦然巴·土丹贡杰等虽面称一定从宽处理，但并未付诸实施。驻藏办事处代处长陈锡章对西藏地方政府“目无中央”之举非常气愤，对中央政府所持态度也有腹议，专门致函沈宗濂痛论此事，并提出辞职。

① 蒙藏委员会委员沈宗濂 1947 年 4 月分析西藏政变原委并拟处理办法呈国民政府主席签呈原件，台湾“总统府”机要档案。见孙子和著《西藏研究论集》，台湾商务印书馆，1989 年版。

② ③ 蒙藏委员会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热振呼图克图逝世后，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立即报告中央。蒋介石得知噩耗，立即致电达札和噶厦，对热振活佛的圆寂表示悼念，指出：“此次不幸事件之发生，事先既疏于消弭，事后应图补救。”并“饬对热振佛身后事宜妥为办理，对损毁寺院迅筹修复，对波及僧民善加抚慰”^①。

西藏地方政府在“热振事件”中，残害忠良，炮轰寺院，洗劫僧舍，自知罪责不小，犹恐中央政府兴师过问，于是按英人黎吉生之意，在对外宣传中，把这场斗争的实质说成是简单的内部权力纠纷，并竭力掩盖英国人所起的作用。西藏驻京办事处也致呈蒙藏委员会，“称有要事急须晋见主席”，请求迅速安排日期。他们所谓要事即转呈西藏地方政府报告及色拉寺“变乱平息”经过及班禅转世事宜。6月23日，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致函国民政府文官长吴鼎昌，称奉蒋介石命令，定于24日由吴代行接见西藏驻京代表。是日，土丹桑布解释了“热振事件”的经过后，表示已经遵照中央指示，对事件有关人员从轻发落，没有影响汉、回及藏族人民的生活，目前拉萨已恢复安宁、平和。文官长吴鼎昌告之“西藏为佛法圣地，中央素来加意维护。此次事变既已了结，甚好。今后地方事务应以和谐安定为第一要义等语。边疆正值多事之秋，安定实乃首要，前事既结，不必多提。”^②

这样，轰动一时的“热振事件”始告结束。国民政府对事件的处理显然是不得力的，从一开始便企图息事宁人，未能采取果断措施，致使一位“倾心内向”的藏传佛教领袖人物惨死冤狱。连蒙藏委员会也不得不承认“热振曾多次由侧面非正式向中央请求帮助，均经告以时机未至，切勿急躁从事，徒招无益牺牲。”这一点也足以让后人看清在帝国主义侵略阴谋面前，蒋介石等人的软弱无力。

①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七、十世班禅转世及坐床

（一）寻找九世班禅的转世灵童

1937年12月1日，九世班禅曲吉尼玛在青海玉树圆寂后，班禅堪布会议厅一方面根据国民政府指示处理善后事宜，一方面按照藏传佛教的传统，准备开始寻找九世班禅的转世灵童。1940年10月，班禅行辕的人分成两部分，大部分人员护送九世班禅的法体踏上返回西藏之路，而森吉、刘家驹及后藏新来代表卓尼绛巴纳等赴青海香日德、西宁等地寻访转世灵童，因为根据十四世达赖喇嘛、热振活佛等的推算，九世班禅的转世灵童应诞生在藏东青海、西康藏区。

1941年5月，国民政府批准班禅驻京办事处处长罗桑坚赞赴青海主持寻访转世灵童事宜，并发放旅差费五千元。8月，罗桑坚赞通过驻京办事处向蒙藏委员会汇报了寻访转世灵童工作的进展情况：

“西藏班禅驻京办事处呈文 渝字第1192号

案奉罗桑坚赞委员代电内开：坚赞奉中央令来青海办理第十世班禅大师灵童转世寻访事宜，自到西宁后，即分派人员赴各处正式寻访，以期早日寻得，俾继法统。兹坚赞赴贵德一带，策觉林佛赴湟源，都兰一带，恩久佛赴大通，互助，门源一带，森吉堪布赴同仁，贵德一带，李金钟堪布赴共和一带，卓尼赵旺赴循化，化隆一带，卓尼拉敏赴乐都，民和一带，巴楞堪布与香日德堪布赴果洛与二十九旗一带，卓尼旺堆赴玉树一带；在西康方面

诺云堪布随从等在北路寻访，马索堪布，书记般丹随从等在南路寻访，并又请丁杰佛到西康各路复寻，现在德格衮吉寺。一俟寻得灵童到塔尔寺面陈后，再行将寻访结果呈报蒙藏委员会。至甘肃夏河，临洮，川边等地，亦已派员并分托当地各寺大喇嘛寻访，并拟派员赴蒙古一带寻访。望将最近办理情形转报备案为要。等因。奉此，理合转呈钧会鉴核备案。

谨呈

蒙藏委员会

西藏班禅驻京办事处处长 罗友仁

中华民国三十年八月二十六日^①

到当年 11 月，班禅堪布会议厅在青海等藏区共找到了 15 名具有灵异的儿童，经过筛选，最后剩 5 名灵异儿童，罗桑坚赞认为其中有两位更具灵异特征。下面是罗桑坚赞寻找到的 15 名灵异儿童的基本情况表：^②

姓名	年 庚	属相	籍贯	家 世	备考
隆热嘉错	民国二十七年八月二十四日生现年四岁	虎	青海贵德	父名官嘉系一活	
索南旺堆	民国二十七年七月七日生现年四岁	虎	青海共和	父名拉玛才仁系一百户	
尕 桑	民国二十八年四月十一日生现年三岁	兔	青海共和	其家先辈曾为千户	
班玛多结	民国二十七年五月初间生现年四岁	虎	青海共和	世代务农	
贡格金赞	民国二十七年十月二十日生现年四岁	虎	青海同仁	系一民家	
彭奔加	民国二十九年十二月初八日生现年二岁	龙	青海同仁	世系民人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176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② 同上，第 205 - 206 页。

续表

姓名	年 庚	属相	籍贯	家 世	备考
官保慈丹	民国二十七年一月三日生现年四岁	虎	青海循化	父名完德系一千户	
般玛围柱	民国二十八年六月十三日生现年三岁	兔	青海西宁	系一农家	此孩现已夭殇
官宝却旦	民国二十七年九月十五日生现年四岁	虎	青海西宁	世代务农	
拉加慈仁	民国二十九年四月八日生现年二岁	龙	青海共和	系一民家	
旦正才仁	民国二十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生现年四岁	虎	青海循化	系一民家	
旦正多结	民国二十九年三月间生现年二岁	龙	青海互助	系一民家	
宗哲达结	民国二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生现年四岁	虎	青海民和	世代务农	
罗加结卜	民国二十七年九月十日生现年四岁	虎	西康德格	其父系德格土司	
慈巴多结	民国二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现年四岁	虎	布丹国	其父系流落人家世未详	以上孩童生年月日均系农历

罗桑坚赞详细向蒙藏委员会汇报了寻找工作的情况及各个灵异儿童的表现，请求国民政府发放入藏旅费，以便到拉萨确认九世班禅大师的真正转世灵童：

“1. 关于青海贵德方面

贵德县属尕让（亦名尕夏）却滇克地方的官嘉仓，有一个孩童，名叫隆热嘉错，颇有慧性，一般人均传说是班禅大师的转生。本年三月间，森吉堪布同李堪布金钟专往该仓去访，并且在经过的各大寺院诵经祈祷，希望大师早日转世。到了该仓的门首，李堪布看见这个小孩，即低头表示敬意。这小孩俨然以佛态度，用双手摩着他的头顶。森吉堪布等和他的父母互叙寒暄的当儿（父名官嘉，系一活佛），这小孩以手指叫先佛的小狗‘尕呀尕呀！’（先佛小狗原名尕沙。按狗的习惯，每见小孩子必然狂

吠，惟对此孩并没吠叫，亦表示敬意。）李堪布于是抓着小狗，问道：‘你要不要？’小孩答道：‘要。’同时右手拍着左肩说：‘放在这里。’（先佛在世时，常将小狗放在肩上玩耍。）这种情形，尤为奇异。后来李堪布指着森吉堪布对着小孩说：‘这个人你认识么？’小孩答道：‘知道。’李说：‘是谁？’小孩说：‘阿格传巴。’（森吉堪布原名传巴堪布）李又说道：‘他从何处来？’小孩说：‘结古结古。’李堪布又把先佛和森吉堪布的念珠交给小孩，让他挑选，小孩遂将两个念珠一同拿出门去，先把森吉堪布的念珠交给他的母亲说：‘这是阿格传巴的牟尼牟尼。’可是把先佛的念珠牢牢拿在手里没有丢开。李又问道：“你拿的念珠是谁的？”小孩答道：‘且吉嘉宝，且吉嘉宝。’（即法王的意思）这时候大家把念珠索要了好几次，他与任何人都给。后来他的差人向小孩的手里夺取念珠，因为用力太大，把小孩拉倒了，但是念珠始终没有丢开他的手。后来森吉堪布等快要离开他们家庭的时候，经了他父亲严厉的申斥，那小孩很不高兴的才把念珠搁在桌子上面了。

总括起来说，那一天这小孩的态度是庄重的、亲爱的，没有一点儿生疏不惯的表现，并且说了许多的话，但是因为年纪小的关系，讲的不大清楚，然而当中最显明的话，就是‘且吉嘉宝，且吉嘉宝多玛喜’两句经语，同时双手作供佛和送魔的姿势，意态极为自然，竟无矫饰气象。他的面貌很丰满，仪容很秀丽，还带着一种慈悲的模样儿。

据他的父亲说：这孩子生于虎年的农历八月二十四日黄昏时候，当生产时，西方天上现出了一道白色光芒，直射到他们的地方。当那一年八月初间，他们花园里的桃树，好像春天一般的忽然开放了美丽的桃花，后来有个德扎寺的大喇嘛格西图丹（对）他说：这个孩子是具有大智慧的人，你们好好保养。等语。再，他们父母亲睡梦中得获了许多的菩萨宝剑和螺贝喇叭，他的

母亲并且检出了三个螺贝，抱在怀里。这些是在未生产这小孩以前的先兆。此外还有许多的征兆呢。

本年农历六月间，坚赞和李堪布为了彻底甄别这小孩的灵异，作二次的访问，由塔尔寺出发，于六月十五日到达尕让却滇克的官嘉仓。据他的父亲官嘉说：“昨天这孩子说，明天客人来呢，叮咛着不要忘记的样子，今天你们果然来了啊！”

一会儿坚赞问这小孩说：‘你从哪里来？’小孩答道：‘从上边结古来的。’又问：‘你认识我么？’这小孩审视了半晌说道：‘老隆尔布大大热。’（汉语译为：你是年高的老汉。）又问：‘你往扎什伦布去不去？’小孩说：‘去。’又问：‘你有事没事？’小孩说：‘有。’又问：‘事情大么？’小孩说：‘很大。’正讲这些话的时候，这小孩手拿上一个小银铃子，一面摇着铃子，一面念着：‘桑节吉尕丹巴堂，却吉尕丹巴’两句经语（即是佛语的真谛的意思），很喜欢的在地下轻轻跳跃。后来坚赞把历辈班禅佩带的护身佛像和一个扳指（是玉质的），一个念珠（此念珠是先佛的师傅丹增旺加送给先佛的，先佛在世时，常悬项上。）三件法器，同时杂加了同样优美的非先佛法器六件，错综的摆列起来，叫小孩检认。这小孩首先注视坚赞的护身佛像和念珠（原来此佛像和念珠先佛在世时很喜爱），最后他的当差喇嘛从旁给小孩说：‘且吉嘉宝的法器，你检出来。’那小孩从容的把历代班禅佩带的佛像举在头顶，表示敬意，并且在大家的头上轮举一次，然后奉安到佛阁里了。同时也把先佛的念珠和扳指一一检取出来，其余非先佛的法器他就不注意了。于是他的父亲指着小孩对坚赞说道：‘这个小孩是不是班佛的呼毕勒罕，我们不敢言定，可是灵异的情形，已经给森吉堪布详细进过了，以往这孩子只能念“且吉嘉宝”，现在还能念“且吉嘉宝贡且罗桑察”（即大智慧法王宗喀巴之意）。并且在本年三月下旬的某一天，这小孩嘴里念着“茶贝且贝”（即武力降伏之意），整个一天，这些经语都

是自然念诵，并不是教给他的。’

再，由西藏札什伦布来的人说：当建修班禅大师寺庙土木工程刚完成的时候，寺内的柱子上，忽然长出一枝笔菇（如帽子大）。笔菇的藏名叫做‘尕夏’。按贵德尕让地方，亦名尕夏，这也是奇异的征兆，因为第八辈班禅圆寂后，佛寺里也长出了笔菇，最后佛爷果然在西康的尕夏地方转生了。

2. 关于共和方面

在共和县属业隆恰果地方，有一个百户名叫拉玛才仁，他的小孩名叫索南旺堆，也非常聪慧。本年三月间，先由策觉林佛去看。当策佛等刚到这小孩住的帐幕前的时候，大家都看见一条白蛇，缠绕在帐幕天棚上边的脊梁上面，蛇头仰望着塔尔寺。大家非常惊奇，后来策佛的管家问这个小孩道：‘你家在那里？’小孩说：‘我的家很远，我要家里去。’最后他的父母亲说：这孩子是虎年农历七月七日东方将明的时候生于狮龙多地方，同时适逢阿柔活佛开始举行时轮法会，在吹螺贝喇叭声音悠扬当中，这小孩产生了，所以名叫索南旺堆（即法会之意）。时轮法会告竣以后，他们请阿柔佛到帐幕里去，刚引入帐幕时，扑鼻的香味充满了帐幕的四周，同时天空射出五色祥云，映照在帐房的上面，大家都很显明的看见了。且在怀孕的时候，他的母亲梦见黄花尔的花园里面，拾得了一副法器铃子，并且在他们家里的空场里边，长出奇怪的鲜花，从来没有见过。

这一次罗桑坚赞和李堪布又到那里去访，刚到他们的帐幕里面，这孩子有点愁容模样。在谈话的时候，他的母亲说：‘昨天这孩子说，明天有客人来哩，说了好几次。’坚赞等坐了一会，问这小孩子道：‘从哪里来？’小孩答道：‘从札什伦布来的。’又问：‘札什伦布大不大？’小孩答道：‘很大。’又问：‘你去不去？’小孩答道：‘去。’又问：‘你几时去？’小孩答道：‘快要去。’后来坚赞把历辈班禅的法器和同样优美的非先佛法器，混

合摆列起来，这小孩一面注意坚赞的护身佛像，一面望着坚赞的面孔，好像喜爱的样子，他的差人从旁给小孩说：‘索南旺堆，你的东西你检出来，假如不是你的东西的话，可以交给你的哥哥拉贵。’小孩听的这话后，马上把先佛佩戴的佛像和念珠都悬在自己的项脖上，扳指串在左手的大拇指上，其余非先佛的法器，同同交给他的哥哥了。他的当差又说道：‘唉！你捡错了，你和你哥哥的东西，交换不交换？’小孩说：‘不换，我取的都是我自己的东西。’同时对着坚赞说：‘你拿来的东西，还有什么？’坚赞答道：‘没有拿来别的东西，你认得我么？’小孩说：‘认识。’又问：‘我是谁？’他再没有答复了。李堪布又问他：‘你认识我么？’小孩说：‘不知道。’坚赞又问道：‘札什伦布你部下的人多么少？’小孩说：‘有。’又问：‘有谁？有谁？’小孩不回答了。坚赞继续又问：‘你的部下的苏本堪布、森吉堪布、却奔堪布、玛青木、索得巴、森格巴……这些人有没有？’这小孩听到这些话以后，连一句话都不说，愀然转回了面孔，望着他的母亲，几乎要哭，好像对刚才说的这些人有点挂念的心思，可是喉咙里说不出来的样子。坚赞等临行的时候，这孩子表示出恋恋不舍的情况，好像是挽留我们啦。

这个孩子的身体，没有什么不好看的部分，但是他的头是个长方形的，额部很窄，后脑肥大，看起来不十分雅观啊。

3. 关于共和阿左方面

共和县属的阿左地方，有一个民人，名叫让孝热，他的孩子名叫尕桑。策觉林佛专往去访，据他们的家属说：这孩子是兔年农历四月十一日生日。当生的那一天，同时他们的海骊马也生产一个小驹子，这驹子的前左腿上，另生出一只小蹄。并且那一天他们的帐房上，飞来了一个小红鸟，头上长着一个像凤头式的长毛，在帐房竿头上住宿了七昼夜。他的母亲又梦见了一座宫殿，金碧辉煌，殿旁还有许多的牡牝野兽呢！

策觉佛乘骑的有两匹马，一匹黄马是先大师的，一匹是他自己的。策佛的差人抱上这小孩问：‘这两马那一匹好？’小孩说：‘黄马好！这匹马是我的。’并且抓着黄马的缰绳，牢不放手，这些情形也是很奇怪的。

又在共和阿左地方，有一个民人名叫义嘉，他的孩童名叫拉加慈仁。也由策觉林佛去访，据其家属说：这孩子生于龙年四月八日，当生的那时候，他们的地方上，有一个大石头上面忽然现出了五色的光芒，映照在他们家里。但这孩子经策佛的观察，也没有特殊的表现。

4. 关于共和达隆方面

共和县属的果密达隆地方，有一个民人名叫散丹，他的孩童名叫班玛多结。曾经森吉堪布去访，据他的父亲说：这小孩生于虎年农历五月初间的，他平素无论是见了任何喇嘛人，都非常和蔼，好像似会晤了故旧朋友一般的亲热。森吉堪布去的时候，看见这小孩端端正正的坐着，嘴里喃喃念经的样子。

5. 关于同仁方面

同仁县属的特武地方的民人朴力巴加的孩童，名叫贡格金赞，生于虎年农历十月二十日。听说这孩子将生的时候，天上发现了五色的祥云，当地的人均传说是班禅大师禅大师的转生，所以恩久佛前往去访。除掉这些传话以外，亲自见了这小孩，也没有甚么奇特的表现。

又在同仁县属的林加地方，有一个民人名叫夏若，他的孩子名叫彭奔加，生于龙年十二月初八日下午一时。当生的时候，从南方现出光一道，并且他们家里的老妇人在睡梦中，看见这小孩子的母亲由小土丘里取出金质的佛像一尊，藏在怀里了。这些话是传说的，可是经恩久佛到那里去访的时候，看见这小孩非常活泼，面貌清秀，此外再无别的奇特啊。

6. 关于循化方面

循化县完得千户的孩子名叫官保慈旦，生于虎年正月初三

日。当生产这个孩子的那时候，五色霞光笼罩了他们的地方，这样传说着。但是恩久佛前往该处去访的时候，看见这孩子并没有任何奇异的情形。

还有循化县属的尕愣地方，有一民人名叫般丹加，他的孩童名叫旦正才仁，生于虎年八月二十三日下午。一般人都说这孩子非常魁伟，面貌不凡。但是恩久佛前去观察以后，这孩子举止言语各方面，也没有甚么特别处。

7. 关于互助方面

互助县的哇热俄果地方，有一个民人名叫官保松，他的儿子名叫旦正多结。曾经由恩久佛前往去访，据他的家属说：这孩子生于龙年，他的母亲怀孕时，梦见三个神仙对她说：‘你怀的小孩是一个大智慧的人，你要清静的好好地保养，小孩的胸部上，有一个很光彩的 la 字’。他的母亲就这样的做了一次睡梦。但是经恩久佛的观察，这孩子也没有甚么灵异处。

8. 关于民和方面

民和县属的三川慈丹寺附近的村庄，有一个民人名叫乙细达结，他的幼童名叫宗哲达结，生于虎年十一月十五日上午三时。曾由卓尼拉敏去访，据其家属说：这小孩的母亲怀孕，梦见他们的家里重新建筑了一个转经轮，并且有个慈量寺的喇嘛旦巴给她一个护身符。等语。可是拉敏观察这个孩子，除了活泼以外，再没有别的希奇处。

9. 关于西宁方面

在西宁塔尔寺附近的俄西地方，有一个民人名叫尕孝芝，他的儿童名叫般玛团柱，生于兔年六月十三日东方将明的时候。传说去年九月十五日他们的花园里的果树上，忽然开了花儿。本年尼纳佛去访的时候，在各方面探询，花园里开了花儿的是实，可是小孩儿没有甚么特别的表现。

再塔尔寺所属的却加地方，有一个民人名叫加拉结，他的儿

子名叫官保慈丹（蒙藏委员会按照班禅办事处所报灵童姓名、家世表所列第九名在西宁所获灵童应为官保却丹）。曾由当柴佛去访，据他的家属说：这孩子生于虎年九月十五日，他的母亲怀孕时，梦见太阳投入怀中，一会儿太阳仍然升上天空，变为喇嘛衣服，同时五色的霞云包围了这件衣服。可是当柴佛观察这孩子的一切，也不见得奇异处。

10. 关于西康方面

据西康访佛人员堪群滇洛云、麻索等的报告：德格土司的孩子名叫罗加结卜，是虎年九月十日东方将明时候生的，一般人传说是班禅大师的转生。但是他们专门去看以后，不过这孩子对他们表示亲爱以外，再无其他奇特的表现。

又接滇洛云等的报告：仲宜般登等前往理化一带寻访灵童，去的时候，有一个布丹的流落人名叫图丹洛样，他说：他的儿子名叫慈巴多结，于虎年的十一月二十五日东方将明的时候，在打箭炉上边的哲多山的一个石洞里面产生下了。刚生的那时，一轮明月恰恰照在石洞里面，还有一线白色的光芒，直射到洞上，天亮时候，才没有了。同时有两个老鸦啾啾的喊着，好像表示喜悦，噪叫好久，向西方飞去了。又同时还来了一只小红花狗，卧在小孩的身旁，好像保护小孩来的。并且小孩的额上，有时候现出一个 a 字和 ra 字，或者现出一只眼镜，或者现出有光的宝石。并且这孩子将会说话的时候，说着：他是扎什伦布的，还有很多的随从和东西呢！可是促宜般登等亲自见了这小孩，仔细观察时，不过这小孩有点活泼的样子，其他言语、动作、面目等等方面，没有甚么特异象征的表现。

再，据滇洛云等的报告：他们在西康的各大喇嘛前推算的结果，均说是班禅大师已转生青海方面了。

本年农历八月十五日，我们为了彻底甄别访获孩童的灵异起见，所以将贵德、共和、同仁、民和、西宁等县寻获的孩童九

名，一一接到塔尔寺，作详细的试验。试验的结果，其中五名是很聪慧的，或者认识先佛器准确，或者举止言语合乎班佛象征。而灵异最显著的是贵德县所属却滇克官家仓的孩子隆热嘉错和共和县属恰果地方的索南旺堆这两个小孩了。”^①

活佛转世是近年来很热的一个话题，有关这方面的论著随处可见，其中不乏在严谨研究基础上形成的成果。但也有很多东西或七拼八凑，或故作神秘，从而造成了许多令人不愉快的影响。从上面所引用的原始材料中，我们或多或少可以看出一些灵童转世的端倪，这也是作者在这里不吝笔墨全文引用的初衷。

（二）国民政府加强对转世灵童工作的管理

1943年初，寻找九世班禅转世灵童的工作实际上已基本结束，剩下的就是通过何种渠道，最后确定十世班禅身份的问题。蒙藏委员会向行政院做了汇报，并建议国民政府重视寻找九世班禅化身之事：

“呈 永水字 3572 号

查班禅转世与西藏教政关系至重大，本会于办理护送班禅灵柩回藏案完成后，对此即经加以注意。

二十九年七月，据本会驻藏办事处处长孔庆宗电称：达赖，热振卜卦乃穹降神，均谓班禅已转生东方，并谓照旧例应由班禅属下人等自行寻访。等语。

本年四月，又据班禅驻京办事处代电，以班禅行辕全体同仁一致敦请罗桑坚赞委员莅青主持寻访班禅灵童事宜，请予转呈中央酌发旅费前来，曾经转呈钧院核准发给旅费五千元具领在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190-19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案。旋奉钧院核颁处理班禅行轺善后办法，其四项为寻访班禅灵童责由罗桑坚赞办理，罗桑坚赞于本年七月初抵西宁开始寻访工作。

据班禅驻京办事处本年八月二十六日呈转罗桑坚赞代电，内称：坚赞自到西宁，即分派人员赴各处正式寻访，以期早日寻得，俾继法统。兹坚赞赴贵德一带，策觉林佛赴湟源、都兰一带，恩久佛赴大通、互助、门源一带，森吉堪布赴同仁、贵德一带，李金钟堪布赴共和一带，卓尼赵旺赴循化、化隆一带，卓尼拉敏赴乐都、民和一带，巴楞堪布与香日德堪布赴果洛与二十九族一带，卓尼旺堆赴玉树一带；在西康方面，诺云堪布随从等在北路寻访，马索堪布、书记般丹随从等在南路寻访，并又请丁杰佛到西康各路复寻，现在德格袞吉寺。一俟寻得灵童到塔尔寺面陈后，再行将寻访结果呈报。至甘肃夏河、临洮、川边等地，亦已派员并分托当地各寺大喇嘛寻访，并拟派员赴蒙古一带寻访，请予备查。

至本年十月四日，又据该处呈称：接奉班禅堪布会议厅藏文函（经本处译成汉文内开）班禅大师转世灵童，现已访得身、口、意化身同庚而有灵异者十数人，将由堪布会议厅物派代表分迎诸灵童至塔尔寺，在八月初八，九（即阴历九月二十八，九日）可到，并拟于十一日至十七日（即十月一日至七日）择选吉期，由罗桑坚赞委员领导全体人员拜谒，并加复寻真确化身与摄影，俟定期举行后再另函告，并将办理情形先行密呈蒙藏委员会。等因。理合转呈鉴核。各等情。

又据罗桑坚赞虞代电，略以在青境访获聪明孩童甚多，其中有三四名灵异昭著，西康方面及其他各地虽有聪明孩童，然无合乎班佛象征者，并准钧院秘书处本年九月三十日忠字第二四号通知单抄交罗桑坚赞虞代电一件，同前由。但同时本会又接丁杰呼图克图自西康康定来电，谓在理化所寻获之灵童必为班禅佛化身

无疑。等语。当以班禅转世，关系重大，寻访寻童务宜周密，已电嘱罗桑坚赞将在青康各地所寻获各灵童之姓名、年庚、家世先行呈报，以便转呈核夺，一面并电复丁杰迅将理化灵童电四罗桑坚赞汇报，各在案。

除俟灵童名册报送到会，再行审度情势，拟订征认呼毕勒罕及照料坐床等办法另文呈候核定外，所有寻访班禅转世灵童经过情形，理合具文呈报，仰祈鉴核。谨呈
行政院院长蒋

（全衔）委员长吴 00

副委员长赵 00 代

中华民国三十年十一月五日”^①

为加强对灵童寻找工作的有效管理，1942年2月28日，蒙藏委员会致呈行政院，建议依照清朝旧例，通过金瓶掣签的办法确定九世班禅大师的转世灵童：

“呈 仁字 927 号

案查班禅转世灵童寻访事宜业告结束，曾经先后于三十年十一月五日永水字第三五七二号及本年二月二十八日仁字第九二六号呈报鉴核在案。将来应于访得各灵童中选出呼毕勒罕候选人，再于候选人中征认当选之呼毕勒罕。以班禅在西藏宗教上之地位与达赖相等，其呼毕勒罕之产生为边疆俗僧民众观感所系，尤与中央对藏主权在在有关，自应郑重办理，以求妥善。兹谨审度现情，参酌旧例，拟订办法如下：

一、班禅呼毕勒罕候选人拟准由西藏宗教首领负责认定。案查旧例，历辈班禅转世灵童至多只有三名。此次寻获者，据罗桑坚赞所报已有十五名；而丁杰对于在理化所寻获之灵童争持甚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07-2808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力，后藏方面据报亦将另有表示。将来应如何在此十余名灵童中选出三名以为呼毕勒罕之候选人，若不慎重办理，势将难使各方信服。复查二十九年七月据本会驻藏办事处孔处长感电略称：班禅转世旧例应由其高级徒众寻访灵童数名送请达赖或高僧卜定身、语、意化身三人。等语。此次罗桑坚赞所寻获之灵童，自应依照旧例办理。拟由本会电知罗桑坚赞将所寻获之灵童连同丁杰所寻获之理化灵童在内，造列名册，派员携往拉萨，请西藏宗教最高首领卜定三名为身、口、意化身（即呼毕勒罕候选人），以昭公允而资各方信服。

二、呼毕勒罕候选人三名决定后，应由西藏政府呈报中央派员在拉萨大昭举行掣签，签定一名为呼毕勒罕。查班禅之呼毕勒罕，清例应由驻藏钦差大臣就所寻获呼毕勒罕候选人三名中，在拉萨大昭举行掣签，签定一人为呼毕勒罕。此为清高宗于乾隆五十七年所颁之创制，盖此以防杜纠纷，兼寓控驭之意，似不宜轻予废弃。前次第十四辈达赖之所以未经掣签，系因灵童只有一名，且属灵异昭著，而又援照第九辈及十三辈达赖成例办理，经中央特准认定，与此次班禅转世情形不同。

以上办法，是否有当，理合具文呈候鉴核示遵。谨呈
行政院院长蒋

全銜委员长吴 00
副委员长赵 00 代

中华民国三十一年二月二十八日”^①

1942年3月，国民政府通过“征认班禅呼毕勒罕办法”，决定按清朝惯例，经金瓶掣签最后确定十四世班禅额尔德尼，征认办法如下：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09-281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三十一年三月三日呈奉行政院三月二十六日顺貳字第五三七七号指令提经第五五次会议通过及国防最高委员会第60次会议备案。

一、班禅转世灵童由班禅徒属寻访。

二、班禅呼毕勒罕候选人，准由西藏宗教首领就班禅徒属所报灵童中负责认定三名。

三、呼毕勒罕候选人三名决定后，由西藏政府呈报中央派员在拉萨大招举行掣签，签定一名为呼毕勒罕。”^①

蒙藏委员会将上述征认办法及时通知了十四世达赖喇嘛：

“电 仁字 1746 号
拉萨达赖大师法鉴：

奉行政院令：第十辈禅佛呼毕勒罕之候选人，准先由西藏宗教首领负责选定身、口、意化身三名后，呈报中央核办。等因。特电查照。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 吴 00。艳仁。印”^②

但噶厦表示难以接受中央办法，认为寻找灵童及最后确定转世灵童事宜应由噶厦地方政府决定，中央不应干预。实际上，当班禅堪布会议厅在青海、康区寻找灵童时，噶厦也在西藏境内寻找九世班禅的转世灵童。自民元以来达赖喇嘛方面和班禅方面之间的斗争和猜忌，并未因十三世达赖喇嘛和九世班禅两位主要当事人的圆寂而缓和。为此，1943年5月6日，罗桑坚赞致电蒙藏委员会，请中央政府依成例主持班禅转世事宜：

“代电 第85号

重庆。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钧鉴：

窃坚赞等自上年奉命访佛以来，在青康各区域明密详细寻访

①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14—215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后，惟青海寻获之灵童数名，迭经甄别，灵异特著，当即推选恩久佛等携带访灵报告书赴藏办理确定班佛转世正身事宜，并电呈钧会鉴核在案。旋奉钧会皓仁及灰仁两电略开：关于班佛真正化身之征认，应电嘱恩久佛等请西藏当局就灵童名册中先行卜定心、口、意化身三名后，呈报中央派员在拉萨大昭举行掣签定一名为呼毕勒罕。等因。遵即电转恩佛等遵办在案。嗣该佛等接奉藏方当局复称：班辕在青、康各区对于寻访事宜至为详尽，惟于西藏东部之塘泊、贡泊等处及距西藏东部之远近地方均应去访。等语。是以恩久佛等为秉承藏方意旨及避免蜚语起见，已就近请札什伦布当局委派员分为南、北二组从事寻访。恩久佛及森格巴为南组访员，比伦佛及龙仲堪布为北组访员，分别前往藏所属之西康区域普遍去访。一面由坚赞等推请策觉林佛前赴西康再度寻访，以期周密。复经于上年八月十八日电呈钧会备查在案。近接该佛等电称：所有寻访事宜，已告完成，行将遄返拉萨复命。等语。复由坚赞等电达恩佛等对于灵童决定事与藏方当局妥为商洽，遵照中央电令选定最灵异特著灵童二三名连同姓名一并详报前来，以便转呈中央核夺在案。

伏查关于访灵事宜，经先后两度详密之寻访，坚赞等揆度情形，藏方此次接到该佛等报告后，对确定正身事宜，自当顺利办理，毫无问题。然藏方处心积虑，诡譎莫测，难保不借端藉口发生意外阻碍，或者迁延时日故意捣乱，或者妄作主张自行决定，致我佛转世前途横生波折，时则非惟无以对国家，且无以对先佛，更无以对各方僧俗之信仰。万一将来如果发生此项事实，坚赞等决不甘心承认，有负使命。

窃惟历代班佛转世事宜，向由国家主持决定，代有成例，有案可稽，矧值此抗战时期，班佛正身之确定，不仅关系黄教兴替问题，实关系于西南国防者至重且巨，钧座负蒙藏之重寄，任国防之千城，应请转呈中央主持办理，以顺輿情而昭大信。且忆上

年钧座莅青时，坚赞等曾奉面谕，关于班佛灵童确定事，应由中央主持办理。等因。仰见垂注逾恒，自勿庸鳃鳃过虑。惟为防患未然起见，心所谓危，不敢缄默。伏祈钧座电鉴下情，赐予主持，俾班佛正身今年确定，不胜感禱之至。

除将恩久佛到达拉萨后藏方办理灵童情况及策觉林佛在康访佛各详情一俟该佛等具报前来再行陆续转呈鉴核外，并恳指示今后坚赞等对进行决定灵童之一切机宜，以资遵循而免分歧，尤为企盼。肃电奉恳，伏祈垂察。

罗桑坚赞叩。鱼。印”^①

到1943年8月28日，经过多次筛选，班禅堪布会议厅寻找的5位灵异儿童剩下了3位。负责灵童寻找工作的罗桑坚赞将3位儿童的灵异情形报告于国民政府，请中央从中速选一位为转世灵童，明令囑厦在西藏境内寻找的儿童不得列入候选人之内：

“谨将此次检视前经访获之灵童所有灵异益著实在情形，理合分别据实呈报，恭请鉴核。

（一）关于共和县恰果的灵童索南旺堆

此次森吉堪布等依着雪聪格西的指示，分途向达赖产生地方再度寻访。去的时候，顺便检视前经访获之灵童索南旺堆。当堪布见了这灵童时，他的举止庄重肃穆，并且对堪布表示出极亲爱的态度，不禁使堪布起无限敬仰之心。并据他的父亲说：‘这孩子常逼迫我经他教文字，所以我请一位狄札寺老师，今天机缘凑巧，这老师和堪布不期然而然的会晤了。再因为此间的阿柔佛常说：‘这孩子是一个大活佛的转生，必须清净护养，方能祛除灾难和疾病。’于是令小孩向他皈依受戒，必换喇嘛服装，并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11-281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经他赐一个法号，名叫洛桑尼麻，又派来一位格龙前来伺候。今天同时大家一齐到了，这是多么一桩奇特和吉祥欢喜的事啊！’

森吉堪布又看见这孩子的头角峥嵘、手纹秀丽，卓然不同其他孩童。

最奇怪的就是他能将右臂肘旋转到里面去。听他的父亲说：‘有一相术家说这孩子相貌非凡，是一个特别人物。’

（二）关于共和县阿左的灵童噶桑

本厅的卓尼旺堆前往共和等处寻访灵童，并且到前次在共和阿左地方已访之灵童噶桑家中去看。这孩子的态度和蔼可亲，容貌魁梧，也使卓尼自然产生了无限仰慕之敬意。据他的父母说：‘前几天有几个藏族人经过我们的地方时，我们以为班禅家的人来了，所以扫榻、造饭，准备欢迎。正在忙碌当中，这孩子道：‘你们做什么？’我们说：‘恐怕班禅堪厅的客人到来。’孩子说：‘这些人不是我的人，我的人过几天才来呢！’现在你们到来了，可见这孩子所说的话也算是准确。’

（三）关于循化县属完德千户之灵童官保慈丹

本厅的索得巴这一次到循化、贵德一带地方寻访灵童，去的时候，也到完德千户的家中去看前次已获之灵童官保慈丹。当索得巴见这孩童时，他正在玩耍着，可是他的态度和一切举动，好像是先佛之样子。最奇异的，他一见面后，这孩子拿一个配合炒面的羊皮带，将炒面和酥油装在里面，叫索得巴拌成糌粑（即炒面），并且说：‘你拌好后，我要吃啦！’因为先大师在生时，索得巴是管理饭食的人，并且拌炒面是他的任务，可见这情形的奇异了！

第二天，这孩子在楼上唤索得巴上去说：‘你现在打算到哪里去？’他说：‘我明天要到同仁去。’小孩说：‘用不着去。’索得巴说：‘我要到同仁访佛去，如你是班佛的转生，请你与我说

明，我绝不与别人传说，我也不到别处再去。’小孩说：‘我是佛爷的转生。’索得巴说：‘那么，我们一同到塔尔寺去吧！’小孩深思半晌说道：‘现在还没有到去的时候，等到庄稼收获后，你们带上很多的骡马和东西迎接我来，那时我才去啦！’

这灵童言语流利，情意缱绻，俨如大师生前之状态，使索得巴不禁生依恋难舍之感。”^①

噶厦坚持灵童候选人必须到拉萨，然后由噶厦确定最后转世灵童，并一直在卫藏范围寻找灵童候选人，所以，青海省主席马步芳致电蒙藏委员会，建议批准罗桑坚赞的请求，仿照七世达赖喇嘛的先例，在塔尔寺认定九世班禅转世灵童：

“渝。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赐鉴：

仪密。兹准罗桑坚赞委员电称：窃查寻访班佛转世灵童事，经先后再四周密寻访之结果，以青海寻访之灵童三名灵异昭著，确有班佛再世之象。而前藏年来对决定正身事不愿决定者，其阴谋所在：（一）袭用寻访达来（赖）之故技（伎），希图欺骗；（二）欲在彼之势力范围内伪造班佛灵童，避免中央势力入藏，以遂负固不服野心。坚赞等为迅速完成事功，并为粉碎前藏之阴谋计，谨拟处理办法：（一）青海寻得三人即为正身候选，拟仿照达来（赖）第七世在塔尔寺决定先例，由此三名决定一名；（二）决定时，敬请中央指派大员主持，并召集拉科佛、班佛之师、塔尔寺全体活佛等，在班佛业师宗喀巴诞生之塔尔寺举行隆重之决定典礼。伏祈鉴核转呈。等由。准此，查罗委员所称各节，极有见地，本府复查属实，似应准予照办，以赴事功，而慰边情。敬以奉闻，恭候示遵。

职马步芳。酉鱼（六日）。府秘。印”^②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29-23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② 同上，第231-232页。

蒙藏委员会接到马步芳的来电后，分析了清代制定金瓶掣签制度以来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两大活佛系统转世灵童的确认历史，对确认九世班禅转世灵童可能出现的三种情况提出了相应的处理办法。在给行政院报告的后面附上了有关六世达赖喇嘛转世灵童的有关材料。从这里可以看出，蒙藏委员会还是倾向赞同马步芳的建议。蒙藏委员会给行政院的致呈报告内容如下：

“呈 渝良字 281 号

案查关于班禅转世再度寻访灵童经过情形，曾据罗桑坚赞报告到会。于三十二年十月十四日以丙字第四四五六号呈转请钧院鉴核在案。兹复据罗桑坚赞九月阳代电称：查寻访班禅佛转世灵童事宜，云云，伏祈电鉴核准。等情。据此，查西藏政教制度混凝为一。其势力所及，纵言之，则渗透社会各阶层；横言之，则普及满蒙与青康。有清一代治边政策，对西藏则挟持蒙古兵威以御临，对蒙古则运用西藏宗教以柔抚，故能相互箝衡，而收控制之效。康熙五十九年，以第七辈达赖转世事不遵朝命，清圣祖不惜倾全国之力，劳师动众，远加勘定。乾隆五十八年，清高宗又创制金瓶掣签之制，将西藏宗教首领决定之权，确实操于中枢掌握。自此以后，着为定例，蒙藏各地喇嘛转世莫不遵行。惟此项掣签定制，又尝以国势盛衰之不同，而有所变通。第九辈达赖及第十三辈达赖则经特旨定为呼毕勒罕，未行掣签。但班禅以下各喇嘛之转世，则奉行定制惟谨，从未许援用特例。盖达赖与班禅在宗教上地位相埒，在政治上则略分轩輊。执是之故，达赖之呼毕勒罕可适用掣签方法，亦可援用特例免予掣签，由宗教当局自行认定一名，报候中央核定；而班禅之呼毕勒罕则必经掣签手续，始符往例。故本会于三十一年三月拟具班禅呼毕勒罕之征认办法呈奉钧院第五五次会议核定及国防最高委员会第八十一次常会通过：由西藏宗教当局就罗桑坚赞所报灵童中认定呼毕勒罕候选人三名，报请中央派员掣签，决定一名为呼毕勒罕。业经由

会于同年四月二十九日分别电达西藏宗教当局及关系各方查照在案。诿藏方初则藉口寻访未周拖延时日；继复多方运用规避中央干预。其用意所在显如罗桑坚赞代电中之所推论。

又查英人对藏，向挟其地理上之有利条件及经济上之雄厚势力，每思与我国享受同等权利。惟在宗教上则因西藏与内地渊源久远，往例昭然，而不得不退后一步，然仍企图从中破坏，以遂素愿。前次第十四辈达赖转世，由中央特派大员入藏主持坐床典礼，英欲厄之而未能，英藏舆论咸谓中央成功，而西藏失败。此次班禅转世，英藏鉴于前事，同谋拒我，自在意中。兹就罗桑坚赞所陈及各方情报观察，原经核定之办法，恐难望其接受。在现阶段下，自应一方再由本会仍督促西藏当局遵照上次决定办法办理，并从事政治运用，期能就范；一方更须及早筹策，以期迅赴事机。

几经本会缜密研究，慎重考虑，如西藏对原来办法不肯遵照时，拟请另行核定一修正办法如下：

由西藏当局自行认定班禅呼毕勒罕一人，报请中央核定后，派员主持坐床典礼。此项办法，虽其害的方面有：（一）中央主持班禅转世之旧例从此打破；（二）中央失去主动，事事易为藏方所操纵；（三）增长西藏自尊自大之心。但其利的方面则有：（一）中央对西藏宗教首领核定之权仍能保持；（二）彼此取协调态度，可以维系中央与西藏现有之感情不致破裂；（三）将来既无须护送新班禅回藏，手续较简，亦无被第三者破坏之藉口。惟西藏当局如果对此项办法再不肯予以接受，而于决定呼毕勒罕后，不报中央，即自行坐床，则将使中央丧失威信。前辈班禅部属之拥护中央者亦恐因此离心，而班禅在宗教上之地位大为减低，甚至人心不服，引起其他纠纷，使西陲为之不安。是则中央前此主持十四辈达赖转世之收获，反因此而尽归乌有。如果到此局面，则中央应有一最后办法如下：

采纳罗桑坚赞主张，仿第七辈达赖旧例，就所报灵童中，由

青海拉果呼图克图及各大喇嘛以宗教方式遴选班禅呼毕勒罕候选人三名，报请中央特派大员在西宁塔尔寺宗喀巴大师座前举行掣签，决定一人为呼毕勒罕，就近暂安禅榻，容后再派遣大员护送回藏，定期正式坐床。

此项办法，青海马主席曾来电极表赞同，惟详加研究，亦利害互见。其利有：（一）树立中央在边疆之威信；（二）确保班禅转世由中央主持之体系，以崇其信仰，而维中央在藏固有之权；（三）中央立于主动地位，可不受英人及西藏方面之阻挠与牵制；（四）将来护送入藏，与其他对藏办法相配合，可能促成藏事之彻底解决。至其害则有：（一）藏方可能另立伪班禅，以与中央抗衡，势必引起以后种种纠纷；（二）护送新班禅回藏，万一发生波折，则旷日持久，益使中央威信损失；（三）予第三者以破坏中央与西藏感情之机会。

综上以观，是班禅转世问题之处理，在与外交及对边之军事政治有关，事属重要，本会未敢擅断。兹据罗桑坚赞电呈前情，除继续督促西藏当局遵照原定办法办理外，倘西藏当局终于不肯接受，应否采取前述之修正办法，如再不接受，应否采取前述之最后办法，抑于两者之中，先行决定择一施行之处，理合抄同第七辈达赖转世史略一份，备文呈请，仰祈钧衡核示祇遵。谨呈
行政院院长蒋

附呈第七辈达赖转世史略一件

全銜 吴 00

中华民国三十二年十一月三日”^①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35-23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三）青海、拉萨关于转世灵童之争

1944年1月，青海塔尔寺的阿嘉呼图克图等人经过卜卦、抽签等方式，一直认定出生于青海循化县文都乡的官保慈丹为九世班禅真正的转世灵童。马步芳将这一情况及时上报国民政府，请国民政府速派员赴塔尔寺主持坐床仪式：

“青海省政府快邮代电 元秘机字第000137号

重庆。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钧鉴：

兹据阿嘉呼图克图、赛多佛、嘉样佛及蒙藏王公、千百户等呈称：查班禅大师之灵童，各方屡次卜算，均称文都官保慈丹最为灵异，一时尚难确定。佛僧等即在大金塔前祈祷，将三个灵童名号各置于炒面丸内，盛于碟中，摇后落于缎帕者对众启封时，亦是官保慈丹，似此班禅灵童不难确定。但以前达赖佛降生于青海，此次班禅又降生于青海，本省僧俗同深欢腾。为此呈恳钧座转呈蒙藏会赐予主持班佛登床，以顺边情，免堕前藏诡计。等由。准此，查该佛等所称各节确属实情，敬特电请钧座电鉴，赐予主张，从速决定班佛正身，以顺舆情。临电迫切，候赐复。

马步芳。元秘机。文。印”^①

官保慈丹，生于1938年正月初三日，父名公布才丹，系当地一千户长，母名索南卓玛，3岁时，被班禅堪布会议厅确认为九世班禅大师的转世灵童候选人之一。官保慈丹就是当代我国著名的爱国主义者、杰出的宗教活动家十世班禅大师。

几乎与马步芳同时，全权负责找寻九世班禅转世灵童事宜的罗桑坚赞也致电蒙藏委员会，详细汇报了认定官保慈丹为班禅真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4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身的经过，请求中央派大员到青海举行典礼事宜：

“代电 第 101 号

重庆。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钧鉴：

顷据拉萨恩久佛等藏密电称：窃查前奉前藏政府命令，着恩久等将青、康、藏较有灵异之孩童十名呈报。等因。当经列具名单呈报去后，旋奉达赖佛秘书处转来前藏政府复称：关于此次呈报之灵童以外，再有无应行参加之灵童，着恩久等商同班辕郑重办理，幸勿疏忽。并饬开具灵童名单，请由高僧喇嘛卜卦、各大护法降神，以占灵异后，仍将卜卦、降神之指示连同以往卜筮及各方降神与寻访经过之详情，一并具文呈报达赖佛核夺，以便决定正身。等因。除由恩久等即在却夏南巴佛前抽签及奈君与拉木二大护法神前降神，并在各大喇嘛处卜卦外，为此电请钧厅鉴核。同时在青之各大高僧处，亦请卜卦降神，赐予转报。等情前来。查依据以上情形，前藏政府对班佛正身，最近将有决定之趋势，而揆其用意，仍以宗教之掩护手段将藏内之孩童决定为正身。阴谋益著，定可断言。若不加紧办理，势必堕于前藏之诡计，将来伪佛捷足先登，噬脐曷及。坚赞爱请塔尔寺阿嘉呼图克图、赛多诺木汗、嘉样等佛登坐法台，虔心卜卦，均谓青海寻获之灵童三名中，确有班佛真正之化身，而尤以灵童官保慈丹，慧性昭著，确系正身。等语。并由卜筮夙负盛名之特雪多结羌卜卦，亦称大师正身并未降生于其他区域，确在青海转生，而青海之灵童索南旺堆、噶桑、官保慈丹等三名，均属灵异，内中尤以官保慈丹必为正身无疑。等语。且在青海僧俗最信仰之塔尔寺之护法神唐木钦处降神，并请阿嘉等佛均与参加，当由坚赞祷告护法神曰：‘班佛化身究降生于何处？’护法神谓‘生于青海。’并询：‘青海寻获之灵童内有无正身？’护法谓：‘灵童官保慈丹、索南旺堆、噶桑等三名均属灵异。’又询：‘此三名中何童是正身护法？’即用手指定官保慈丹之名单，良久不动。又询：‘真确

否?’护法答曰:‘真确。’等语。并经拉古大佛郑重指示谓:‘所有在青寻获之灵童官保慈丹、索南旺堆、噶桑三名,确合于班佛心、口、意之化身。可在塔尔寺宝贝佛前将该三童名单列出,虔诚诵经祈祷后,以宗教手续,举行抽签,则班佛慧觉不昧,定能应运现身,必是班佛真正化身无疑。’等语。当于农历十二月三日,坚赞等邀请阿嘉呼图克图等佛,及拉古佛之信徒格西金美等如命办理,旋将灵童官保慈丹姓名抽出,皆大欢喜。以上各节,均系坚赞等殚精竭虑,最后办理之详情也。

伏思坚赞为先佛之最高僧徒,曾经给予札萨喇嘛职务,且蒙中央体念先佛遗志,畀以办理班佛转世重责,职责攸关,理无旁贷,是以年来迭向各方各大喇嘛及大德高僧处祈祷卜卦,均称班佛真正人身确在青海。此次复在青海卜筮降神,已属纤细靡遗,又依照拉古大佛之指示,在塔尔寺宗喀巴佛前举行抽签,当将灵童官保慈丹姓名抽出,确与卜卦降神之预示丝毫不爽,以故青海各大活佛等,均一致承认为班佛正身,群情拥戴,万众心服。是我佛慧觉业已重来,坚赞任务已告完成,此堪上纾中央付托之重,下慰众生期望之殷。除电恩久佛转达藏方并呈请青海马主席转呈鉴核外,理合电呈钧座核夺,遴派大员飞青,正式举行决定典礼,以继法统而昭郑重。

谨电奉恳,伏候示遵。

罗桑坚赞叩。元。印”^①

当时班禅堪布会议厅与马步芳已达成一致,即确认官保慈丹为九世班禅的真身。但由于噶厦方面的反对,国民政府仍坚持按原计划确认。既想顾及噶厦的态度,担心因灵童事宜处理不周再次引起前后藏之间、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之间的矛盾和冲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44-24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突，又想照顾班禅堪布会议厅的情绪，但如何达到各方面的满意，一直拿不出具体的措施。1944年4月22日，蒙藏委员会给蒋介石的电报中，国民政府这种优柔寡断模棱两可的态度暴露无遗：

“代电 渝字第373号

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行政院院长蒋钧鉴：

寅世侍秘字第二二零四二号代电奉悉。查班禅转世事宜，前奉行政院第五五次会议核定，提经国防委员会第八一次会议通过之办法，应就访获各灵童中，由西藏宗教当局先行卜定身、口、意化身三名，呈候中央派员掣签决定一名为呼毕勒罕。又奉行政院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仁贰字第二八二九号指令，班禅转世应照旧例办理。等因。业经先后分别电达罗桑坚赞及西藏政教当局遵照。旋据罗桑坚赞呈报，已在西宁就所寻获之灵童自行征认班禅呼毕勒罕。同时又据王乐阶等电，正依照西藏当局所指示，在拉萨进行选择灵童事宜。罗、王二人同属班禅教下，意见既未能一致，而西藏当局对中央核定之征认办法，经过两年，亦迄不置复。在西藏当局未正式意见以前，中央自未便赞成罗桑坚赞之主张，以增重处理此案之困难。曾经本会面告班禅驻京办事处处长计晋美及西藏驻京代表阿汪坚赞等，分电罗桑坚赞暨西藏当局，遵照中央决定办法办理，以免纠纷，并经将经过情形先后呈报行政院有案。兹复据罗桑坚赞报称，已于去年农历十二月三日在塔尔寺举行抽签，将灵童官保慈丹抽定为班禅呼勒罕，并于本年正月十五日举行庆典。等情。同时又据王乐阶等自拉萨来电，对此办法坚持反对。除以查行政核定之班禅转世办法早经电达藏当局有执事等查照办理，乃为时两年，迄未据复，致有西宁事件之发生，深为遗憾。在现状下，倘执事等能于短期内商承藏当局依照中央原定办法办理，或易设法补救，否则前途颇难预测，等语电复王乐阶外，并面告班禅驻京办事处处长计晋美，在西藏当局未正式表示意见前，中央碍难认西宁灵童。理合电呈，

仰祈鉴核。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 00。(卯养。) 汉。印”^①

班禅堪布会议厅担心噶厦会提前在西藏所找的灵异儿童中选定九世班禅的转世，所以，与 1944 年农历 4 月 15 日，在青海塔尔寺金瓦殿为官保慈丹举行隆重的受戒仪式，并取法名为“罗桑赤勒伦珠却吉坚赞巴桑宝”，青海王公贵族、僧俗代表约十余万人参加了典礼，规模空前之壮观。罗桑坚赞向蒙藏委员会详细汇报了事件的经过：

“代电 第 114 号

重庆。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钧鉴：

窃坚赞等拟请拉古佛与班佛授戒一案，前飭由京处转呈，谅蒙垂察。兹于家历闰四月十五日在塔尔寺大金瓦寺宗喀巴佛前，由拉古佛任主教堪布，塔尔寺法台东科呼图克图、阿嘉佛、赛多诺木罕、嘉雅佛、特雪多结羌佛、果瓦却吉佛、金美嘉措、大格西阿嘉、云增格西、特克喜措格西、措仁东丰格西等任陪教堪布，依照宗教手续，举行班佛受戒入教仪式。即由拉古佛（予）班佛赐罗桑赤勒伦珠却吉坚赞巴桑宝法名（即完成宗喀巴事业之万能教主之意），并赐《夏旦松德》一书，内容系法轮常转、普渡众生之意。受戒后，复在班佛驻锡之最高禅寺内举行庆祝班佛受戒典礼。参加顶礼者有拉卜楞寺及嘉木样佛代表苏本贡觉林桑佛、羌佐达结十八昂欠代表，共计六十余员，与青海广慧寺仙灵佛、夏琼寺维赛佛、狄杨寺夏迈力诺木罕、拉木德欠寺察刚呼图克图、塔尔寺全体佛僧，并甘肃之觉尼，青康边境之果洛，川，甘，青交界之左格，青海柴达木、玉树、巴那郭密等地之僧俗一万余人，叩首膜拜，争先恐后，一时情况热烈，庄严肃穆，且天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257 - 258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朗气清，卿云灿烂，吉祥征兆，层见叠出，足征我佛炬灯常明，以故天人相应也。谨将班佛受戒及各方佛僧等庆祝参拜情形，理合肃电奉闻，伏乞鉴核备查。

罗桑坚赞叩。元。印”^①

国民政府接到罗桑坚赞的报告后。没有立即表态。因为按清朝的规矩和藏族佛教的传统，以及国民政府制定的班禅转世办法，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转世灵通的确认一般要中央派大员主持，在拉萨的大昭寺或布达拉宫通过金瓶掣签的方式决定。就在塔尔寺为官保慈丹举行出家仪式的第二天，噶厦即致电国民政府，请求允许中央将达赖喇嘛占卜确定之三位灵通候选人迎至拉萨，进行确认。达赖喇嘛卜定的三位灵通候选人中包括已被罗桑坚赞确认为九世班禅真身之官保慈丹。

“西藏驻京办事处代电 事字第 056 号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钧鉴：

案奉西藏噶厦藏历四月十日电开：班禅徒弟之在札什伦布庙及内地者两方商洽，班禅转世由藏中道行高深佛爷占卜，并问明护法结果，以儿童五人名字请示达赖佛及达札佛。经蒙两位佛爷占卜，该五童内以阿都谦辉之子贡波慈丹（生年土虎）与顾朋屋穹扎西之子却穹刚刹娃（生年土兔）及巴学冈堆之子拉玛（生年土兔）三童为好。该徒弟等拟将此三童接来拉萨，以便决定谁是班禅转世，亦经达赖佛及达札佛许可，并又予占卜，俟该三童到拉萨后，札什伦布庙札萨喇嘛与班禅僧俗徒弟齐集之时，可向大招寺释迦牟尼佛像前祷告占卜，以定班禅转身。除已分令札什伦布庙驻拉萨办理此事之人暨该庙札萨喇嘛与班禅僧俗徒弟遵照外，特此电仰该代表等转达吴委员长为要。等因。奉此，肃电转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 261 - 262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陈，伏希垂鉴。

西藏总代表阿汪坚赞

代表罗桑札喜

土丹参烈

图登生格叩。已盐。印”^①

面对噶厦的要求，罗桑坚赞通过班禅驻京办事处致电蒙藏委员会，揭露噶厦提出要青海灵通入藏的目的是“拒绝中央，自行独断”，并再次请求中央政府指定官保慈丹为班禅转世真身：

“西藏班禅驻京办事处呈 京字第 1632 号

案奉罗桑坚赞委员已咸电内开：重庆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钧鉴：顷接拉萨恩久佛等电称：关于班佛转世事，呈奉达赖佛令开：青海完德千户之子官保慈丹、塔尔寺附近民人幸穹札细之子恪君札细、西藏所属西康茶旺巴雪之孩童拉玛等三名，经卜卦结果应为班佛心、口、意化身，着电达班辕，请二灵童偕全体人员入藏，在拉萨释迦佛前以拈阄方式将三灵童姓名密封入面丸内，拈出者即为班佛继承人。等因。敬请钧厅鉴核，于今年秋季奉请二灵童来藏办理。等情前来。伏查我佛官保慈丹业经青康各大活佛之卜卦降神以及谶语之预示，兼以本人之灵异特著，均证实为班佛之呼毕勒罕。即前后藏卜卦之总结果，亦以官保慈丹在青康藏灵童九名中称为第一，足证为班佛正身，毫无疑义。乃前藏心怀异谋，年来故意借端迁延，不予决定。坚赞等鉴于藏历凶年到临，迫不及待，并为适应众生之切望起见，业在塔尔寺举行决定，并分别呈报中央及前藏在案。细绎来电内称：著班辕全体人员偕同二灵童今年秋季入藏。等语。显有仍袭上年达赖入藏之故伎，并诱班辕全体同仁回藏之企图，无非希图拒绝中央，自行独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815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94 年版。

断，以遂其负固不服之野心。总之官保慈丹既经达赖佛卜定第一，而拉玛、恪君札细二童与官保慈丹相较，其灵异相差天渊，久已在人耳目。况真正化身，业已决定，僧俗共戴。渴望中央早日明令指定，以慰众望。对于本案，我钧座高瞻远瞩，早已洞见症结，固无待坚赞之赘词。惟是心、口、意化身，已经前藏卜就而择优选定正身，中央自有权衡，伏乞宸衷立断，破格施恩，准予转请中央将官保慈丹明令指定为班佛正身，以继法统，则不惟舆论翕服，且与前藏亦无窒碍。迫切陈词，伏候示遵。等因。奉此，理合录电转呈鉴核。谨呈

委员长吴

西班牙禅驻京办事处处长 计晋美

中华民国三十三年八月二日”^①

但蒙藏委员会致电国民政府西藏办事处处长沈宗濂，坚持中央政府派员主持，通过金瓶掣签确认灵童的立场：

“电 汉字 3269 号

拉萨。沈处长：胜密。查班禅转世事，藏当局原欲规避中央干预，故对政院核定办法两年不复，嗣受罗桑坚赞等西宁事件之威胁，态度比较好转。但据恩久等藏历卯蒸电，内有将所选三灵童姓名置于三糌粑丸内拈出一名，即为班禅真身之语，似仍有避免中央派员主持掣签之意。兹希注意下列各点：（一）维持中央核定办法，必须达到派员掣签目的；（二）藏方同意掣签后，中央拟颁布特派执事会同达扎主持班禅转世事宜之明令；（三）一，二两项商妥后，中央当饬罗桑坚赞等护送班禅西宁灵童赴藏，由执事定期代表中央举行掣签典礼。希与噶厦及恩久等作具体商议，电处长为盼。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65-26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罗良。西。汉。印”^①

之后，罗桑坚赞等人又屡次请求国民政府，从速正式确认官保慈丹为十世班禅额尔德尼。1945年7月20日，蒙藏委员会致电国民党军事委员会，提出两套解决方案，即继续同噶厦和班禅堪布会议厅商议，坚持把灵童候选人迎至拉萨，然后由中央派大员通过金瓶掣签确定最终人选，或者批准班禅堪布会议厅的请求，承认官保慈丹为十世班禅的既成事实：

“代电 渝秘字第1066号

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蒋钧鉴：

恭奉三十四年七月二十日侍秘字第二八六八三号午寄代电，附发喜饶嘉措等参政员为班禅转世事呈文一件，飭即迅速核议具复。等因。查关于班禅转世案，本会曾于民国三十年参照旧例，斟酌现情，拟具办法三项：（一）班禅转世灵童由班禅高级徒众负责寻访；（二）西藏宗教首领应就寻获灵童中之最灵异者，择定三名为候选人；（三）前项候选（人）择定后，报请中央派员掣签，决定一名为班禅转世正身。此项办法于呈奉行政院核定后，即径电达西藏噶厦及班禅部属分别遵照办理去后。班禅教下扎萨喇嘛罗桑坚赞等曾经依照核定办法，访获灵童十八年春一面报请中央备案，一面派员携带灵童名册自青返藏，呈请藏当局办理择定候选人手续。不料前藏方面因企图规避中央主持，对择定候选人迟迟不办，对本会转达行政院核定办法之电报，亦延搁两年不予答复。罗桑坚赞等急欲班禅转世案之早日完成，遂于三十三年二月八日自行决定访获灵童中之官保慈丹为班禅转世正身，即在青海塔尔寺坐床，报请中央明令核准。本会以此种行动与旧例及院定办法均有不合，未便准其所请，而回返西藏之班禅部属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16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亦来电坚绝反对。其后西藏当局鉴于塔尔寺情形之严重，为打击罗桑坚赞等之举动起见，始于三十三年夏季依照院定办法第二择定候选人三名（官保慈丹为第一名），但对办法第三项由中央派员掣签一节，仍多推托，不肯接受。本会现时尚在飭由沈处长宗濂与藏当局继续商洽中。复查班禅大师圆寂多年，转世问题理宜早期解决。本会职责所在，无不刻刻注意。第因此事情形复杂，关系方面之意见不一致，办理稍涉草率，纠纷随之而起，只有按照下列两途，谋求此事之合理解决：

（一）电飭沈处长续向藏当局及班禅回藏部属商洽，俾其接受院定办法之第三项，由中央派员赴藏主持掣签，以符旧例而维主权。

（二）迁就青海官保慈丹灵童之既成事实，由班禅部属会同前藏当局援照十四辈达赖成例，正式呈请中央明令指定官保慈丹为班禅转世正身。

以上意见，第一项本会业经电飭沈处长相机商洽；第二项亦经密示班办事处转达罗桑坚赞等试为进行，俟其成熟，拟即呈请行政院权予照准。

兹将原呈奉缴，并代拟复稿一纸，仰祈鉴核示遵。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罗 00 叩。午。印”^①

1946 年 5 月 22 日，罗桑坚赞致电蒙藏委员会，报告达赖喇嘛卜定的三位灵童候选人中，西藏的拉玛已染病身亡，另一名出生年月不符，请中央核查：

“班禅堪布会议厅代电 第 147 号

蒙藏委员会罗委员长钧鉴：

窃查前经达赖佛及摄政达扎佛卜定班佛心、口、意转世化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816 - 2817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 年版。

身，第一为我佛官保慈丹，第二为青海塔尔寺附近民人之子恪属扎细，第三为西藏所属西康茶旺巴雪地方之孩童拉玛等三名一案，前于三十三年七月十五日以咸代电呈报钧座鉴核在案。惟查恪群扎细前经寻访时，据其家属称，系属兔相，自达赖佛卜定为班佛化身之一后，经本厅详细调查，复据该家属及邻居声称，该童生于二十五年春季，确为鼠相，前此所述兔相一节系属错误。等语。按先大师圆寂于民国二十六年，该童生于二十五年，是则生年根本错误，自不能认为班佛转世化身。至西藏之孩童拉玛，前闻有天殇之说，复经本厅派员前往孩童（该）原籍明密调查，近据报称；孩（该）童确于前年因疾病故。等语。兹将达赖卜定班佛候选人三名内，一名已死，一名年庚不符，不能认为班佛化身各情形，理合肃电呈报，伏乞备查为禱。

罗桑坚赞叩。辰养。印”^①

西藏摄政达札认为罗桑坚赞纯属造谣，拉玛身体健康，根本未死，另一位灵通候选人却穹扎西的出生年月也没有错误，请求把三位灵童候选人迎至拉萨，然后在大昭寺释迦牟尼像前掣签决定真正的转世灵童。

“藏历火狗年（1946年）八月四日

西藏政府代表札堪尊罗等全体，转蒙藏委员会罗委员长勋鉴：

阳历九月四日电诵悉。关于班禅转世一节，经该札什伦布拉章内外及四寺等全体执事人审商议及诸处祈神问佛之结果，拣选为灵童五人，请达赖佛爷及达札占卜。详占结果，以贡布策丹，却穹札喜，布拉玛三童皆属良好，当即回复该执事人等知悉。同时将此详情电令驻京办事处转陈贵会，并由贵会转陈中央，甚为感荷。现贵会以札什伦布拉章执事人罗桑坚赞及仲译青木等报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28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称：却穹札喜为班禅未圆寂前所生，布拉玛已于去岁殇亡，现止贡布策丹一人系真身无误。等情。嘱为查复。兹查却穹札喜生年并地错误，已有札什伦布拉章内外执事人等前后所呈考查详单及呈请达赖佛与达札占卜公文可据，彼等自心明白。布拉玛现亦甚健，彼等亦均深悉。因此，三灵童必须至拉萨以后，对世尊释迦牟尼像前，当札什伦布拉章札萨喇嘛及内外执事人全体齐集之时，虔诚祈祷，选定真正班禅。此情请转呈中央严令札什伦布拉章仲译青木等将青海二灵童迎入拉萨。关于此事详细情形，达赖喇嘛及噶厦已有电报，尚希垂鉴。

西藏摄政达札呼图克图

八月四日”^①

噶厦也以十四达赖喇嘛的名义，致呈国民政府及蒙藏委员会，请求允许迎请三位灵童候选人到拉萨：

“主席蒋钧鉴，委员长罗钧鉴：

扎什伦布寺拉章僧俗同仁关于访问前辈班禅圆寂转世灵童，曾在各处打卦结果：其一为安多（青海属）北多泉惠灵童，生于戊寅年，名官保慈丹；其二为塔尔寺性崇扎喜（青海区域内）之灵童，生于己卯年，名恪君扎喜；其三为察哇巴许扛堆（西康区内）之灵童，生于己卯年，名拉玛。上述三人为身、心、性转倾向之灵童，应由其中选出一真身转世灵童。所以此三灵童均须请至西藏拉萨，在释迦牟尼座前，当该扎什伦布寺匡子扎萨喇嘛亲临领导，并经僧俗人等集聚祷告，举行掣签，掣出者即为真身班禅。关于此事，业经扎什伦布各寺院僧俗职员及全体民众同意如此办理。于是特派扎什伦布各寺院及职员暨人民共同代表大中泽（官名）罗仓旦清巴（家名）罗桑坚赞及随从人等前往安多迎接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19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上列灵童二人。限该等到达地点后，不得延误。祈请钧座尽量予以协助为禱。

附呈藏礼哈达一方。

达赖。乙酉九月一日”^①

（四）噶厦拒绝中央派员护送青海灵童入藏

1946年12月12日，蒙藏委员会致呈国民政府暨行政院，陈述迟迟未明令公布官保慈丹为十世班禅之缘由：

“呈 京藏字第2478号

据后藏札什伦布寺迎接班禅转世灵童代表王罗皆等自青海西宁寄来西藏政教当局达赖喇嘛、打札摄政及噶厦为班禅转世事并彼等面呈主席蒋钧座乙酉年九月一日藏文函三件，又致本会藏文函三件，经译明内容均属相同。原函内称：札什布伦寺拉章僧俗同仁云云，祈请钧座尽量予以协助为禱。等由。

案查中央核定班禅转世办法，系由西藏宗教当局就班禅徒属所寻获灵童中择定三名为班禅呼毕勒罕候选人，报请中央派员举行掣签，决定一名为班禅呼毕勒罕。此项办法早经电达西藏当局及班禅徒属关系各方面遵照，并经班禅属下寻获灵童十余名，派员将名册送往西藏。只以西藏当局对中央核定办法久不答复，班禅属下殷望班禅转世灵童早日坐床，遂呈请中央径行决定班禅正身，护送入藏，未获中央核准，又自行在塔尔寺将灵童官保慈丹举行坐床，请求中央予以承认。本会以此事关系西藏政教前途至为重大，曾经剖析利害，呈请总裁蒋钧座核示。奉批：仍应照旧例办理。等因。旋西藏宗教当局为恐中央对西宁坐床之灵童官保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20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慈丹予以承认，甚至军事护送入藏，乃就班禅属下所呈灵童名单中卜定班禅身、心、意化身三名，交由班禅方面代表王罗皆等带呈中央，一面暗嘱班禅属下将三童送西藏举行掣签决定正身，以资避免中央干预。此为前项藏文函之由来。

惟据班禅属下报称：西藏所卜定三灵童中，恪君札西生年在佛圆寂之前，拉玛现已夭折，惟有官保慈丹灵异卓著，坚请中央予以认定。此次西藏出席国大代表团图丹桑批等曾来会面，恳转飭王罗皆由青来京当面商洽此事。经本会转电去后，王罗皆仍称病不肯来京，只将所携西藏政府之前项公文寄至。是此案西藏当局与班禅属下之意见仍相去甚远。

本会办理此案，惟在遵照主席蒋钧座前次指示，依照旧例即中央核定办法，由中央派员掣签，而无意于对某一灵童加以支持。故对班禅属下所请认定官保慈丹为班禅正身一节，未便遽予照准。一面拟仍催促西藏当局择定掣签日期，由中央派员前往主持，以符旧例。兹拟由本会致复西藏当局电稿一件，是否有当，理合备文抄呈，仰祈鉴核示遵。谨呈

国民政府主席蒋

行政院院长宋

附抄电稿一件

全銜罗 00

中华民国三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达赖佛慧

电稿

密电。驻藏办事处转拉萨。打扎摄政法鉴：

噶厦公所公

后藏迎接班禅灵童代表王罗皆寄来执事、贵噶厦乙酉年九月一、六日藏文函，经已译悉，并已转呈主席蒋鉴核。查中央核定班禅转世办法，系由西藏宗教首领就班禅徒属所寻获灵童中评定

三名为班禅呼毕勒罕候选人，报请中央派员掣签决定一名为班禅呼毕勒罕。此次执事达赖佛与执事所选官保慈丹、恪君扎西及拉玛三名，自应定为班禅呼毕勒罕候选人。惟何日举行掣签决定呼毕勒罕，仍希酌订见告，以便转呈中央派员前往主持，以符旧例。特电。希查照见复为荷。

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罗 00。艳。印”^①

从上面蒙藏委员会的陈述和给噶厦等的密电中可以看出，国民政府仍不改初衷，坚持中央派大员到拉萨主持掣签仪式，通过金瓶掣签确认班禅真身。当时解放战争已接近尾声，国民党在全国战场上节节败退，实际上已经无力顾及西藏。而西藏噶厦地方政府因为有英美帝国主义的撑腰，明确表示拒绝中央护送青海灵童入藏：

“南京。密。委员长许钧鉴：

顷由驻藏办事处陈副处长转来西文电，详诵敬悉。查班禅大师转世事，三位灵童内二位转生阿多地方，特派秘书王乐阶等前往迎请去后。接到塔寺行辕执事人及秘书王东阶等来电与札什伦布称：灵童恪琼札喜已经夭亡，现存在灵童官保慈丹一名，单独的要为决定，请札什伦布执事人等转为呈报西藏政府。等语。

札什伦布拉章之素喜执事人员拉德、密德僧俗人众全体呈报前来，据称：前蒙承奉达赖，摄政二位卦示，将三位灵童迎入西藏，在释迦牟尼佛前，并同札什伦布领袖札萨喇嘛及素喜各活佛，所有在政府在野之办事人员拉德（僧）、密德（俗）民众代表等全体集合场中，虔求桑打（等于抽签），以定正身，进行坐床。等因。奉此，这样圆满，而关于人已释感（憾）之法，再好没有。如此大恩，更无可得。正获善果期望，不料该等不得批示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21—2823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核下，被塔寺行辕执事恶徒、无知之几个人擅专责权，将灵童官保慈丹内认定，举行庆贺典礼，已经如此情事。班禅大师转世事宜，不但关于敝札什伦布，且有关于全藏人民等众，应宜不违达赖、摄政二位卦示之意。任何而自专将灵童官保慈丹单独名上定要认定，诚如针椎玩石！如违令则政府任何方难理论。现灵童格琼札喜若真夭亡时，将灵童官保慈丹应由敝札什伦布拉德、密全体特派秘书王乐阶职员等宜遵照藏政府意令迎回，并专同敝方随从人员勿延，即能放行起程入藏。至藏境之迎请事宜，已蒙藏政府协助办理矣。若由中央派遣护送官员，则既劳且耗，加之又恐覆先班禅入藏之辙，而藏政府亦有碍难，致使拖延。请中央不必派护送官兵事，祈由藏政府呈中央，是所至禱。札什伦布寺全体僧俗民众一致同叩。等语。所求甚切。

查行辕执事与迎请者（即王秘书人等）意见不合外，根本札什伦布寺之素喜办事人员以及活佛秘书僧俗民众、全体僧俗，均与该行辕执事各怀意见，不能相合。上述所呈之事，均属实情。现所存之灵童官保慈丹及布拉玛二位，若并能同时迎入拉萨时，不但为札什伦布，且为全藏僧俗民众相信起见，在释迦牟尼佛前虔求桑打，卜定正身，以昭大信。若灵童格琼札喜实系夭亡，则由内地迎请者惟官保慈丹一名，应于本年内不违藏府业已令即要迎入。藏境内又转生于谓哇巴许（八宿）之灵童布拉玛，亦不忍如此长搁延。迎请入藏之人员，应由札什伦布寺特派即迎入藏，而不得照前拖延，可要速迎。起程入藏事，经由札会伦布寺之素喜活佛及僧众、僧俗办事人员、所属拉德、密德民众等，曾与行辕执事及王秘书等专此前后支电矣。由巴许（八宿）迎请灵童布拉玛之人员，现在决定，不久前往，故向藏政府请求发护照，马牌，已准照矣。

此间本意，现所有之二位灵童，同时迎请入藏后，在释迦牟尼佛前虔请桑打，卜定正身，以昭大信，如陈上述办理。至于札

什伦布职员内不知底蕴之辈。若有陈述谬理、无稽自私之意者，复示中央切勿听信任用。若班禅正身决定后，向例旧章，应予主持札什布寺之一切外，而此间西藏政府之政教两权并无干系。而此次为西藏政府所辖属的一个班禅童事，中央又何必定要特派护送官员呢？希可不必派来是幸。昔年正式的先班禅入藏之时，名之护队，带中央官兵同来，因此西藏人众惊疑交加，故而回不到本寺者，正为此也。此次为一灵童，特派中央官兵逾越藏境前来时，西藏人众惊疑更甚，恐有碍延如昔也。现在中藏两府根本上之好情感，现正加增上进隆洽之际，恳请轸念于此同班禅灵童，希决勿派中央官兵护送逾越藏境前来为祷。嗣二位灵童均到达拉萨后，在释（迦）牟尼佛前举行桑打日期，择于何日，决定后届时当即电报。特此予以查照为荷。

噶厦公所叩。藏历戊子闰八月二十七日。印”^①

1948年10月13日，噶厦又致电蒙藏委员会，提出新的确认班禅转世灵童的三条办法，中心意思是转世灵童的最终决定要由噶厦作出，国民政府驻藏办事处处长仅有资格参加，中央不得派军队护送官保慈丹入藏，噶厦的来电内容如下：

“南京。密。许委员长钧鉴：

顷由贵委员长为班禅灵童事致摄政容尊呼图克图民国三十七年戌艳电内开三项，此间已于藏历十月初七日到，噶厦诵悉，呈请摄政容尊呼图克图。兹经拟得便利办法，奉复如下：兹为班禅转世征认事宜，前经由札什伦布拉章内外年有之之全体办事人员一致呈请达赖、摄政二佛卜卦，所得卦示，（灵童官保慈丹及恪琼札喜、在擦瓦巴许之灵童拉玛等，得卦甚佳。其中再定正身起见，将此三位灵童俟迎到拉萨时，在释迦佛前诵经祝祷，虔求桑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25-2826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打，其中所得者定为正身。等因。)前已曾复在案矣。故此在阿多地方之二位灵童迎请事，已由札什伦布拉章之办事人员及拉德、密德全体代表为秘书王罗皆特派前往，于兹数年，旷日持久，未得迎藏。而灵童恪琼札喜上年夭亡，只得此信息，将灵童官保慈丹亦被耽延，未得迎入西藏，因此而未圆满。近来秘书王罗(皆)到京面陈摄政及全藏僧俗人民之愿望，与中央年来所关切者情形相同，所拟之事项办法已详细敬悉矣。一、班禅转世，现在灵童官保慈丹及擦瓦巴许之拉玛二位灵童，同迎到拉萨后，为定正身，以资坚定各方信仰起见，请由达赖喇嘛大佛诵经祝祷，并札什伦布之札萨喇嘛及素喜各活佛内外全体僧俗、办事人员、全体民众代表等集合之际，虔祷于释迦佛前，由摄政容尊呼图克图虔祝，亲手捧持桑打虔求，彼所得者定为正身。而虔求桑打时，为中藏亲谊情感关系，驻藏办事处陈处长亲临参加亦可也。二、灵童官保慈丹入藏，中央决不派遣护送军队，仅由青海省政府派员一人代表蒙藏委员会者，系眷念灵童入藏不生别节。殊感关怀，顾虑甚周，甚为嘉意。如若灵童起程入藏至藏境时，藏政府自亦不得不迎接保护。而留青之班禅堪布会议厅人员，如愿随同入藏者，藏政府应予以与札布伦布之诸人相同便利。三、班禅转世征认时，由中央照旧例金瓶掣签决定办法，不合西藏人众之意，故难使其坚定信仰。照以上第一项，由摄政容尊呼图克图虔求桑打决定后，将其正身由藏政府在札什伦布本寺依例吉庆，照料坐床。希请中央飭令将西宁灵童速迎入藏，不得延误事宜。与札什伦布之所有办事人员及拉德、密德民众代表秘书王罗皆并留青之班禅堪布厅人员等，望祈飭即明令为盼，电复是禱。

噶厦公所叩。藏历戊子十月十三日。印”^①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28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蒙藏委员会奉国民政府之令，当即致电札什伦布寺迎接班禅转世灵童代表王乐阶，认为噶厦所拟班禅转世灵童征认办法不符合成例，令其继续与噶厦交涉：

“代电 京藏机字第 1209 号

后藏札什伦布寺迎接班禅转世灵童代表王罗皆先生台鉴：

班禅转世征认事宜，前经本会会同执事商定办法三项，以成艳电达西藏打摄政在案。兹接噶厦历戊子十月十三日电一件，另拟办法前来。查所拟办法于虔求桑打时陈处长可以参加，与旧例会同主持规定不符，未便转呈。除电请打札摄政再交噶厦复议外，兹抄附噶厦原电及本会复电一件电达，即希查照为荷。

蒙藏委员会。亥有。印”^①

事已至此，噶厦对九世班禅转世灵童事宜的态度与目的显而易见，蒙藏委员会欲通过征认班禅转世灵童的机会，改善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之间、西藏噶厦地方政府和国民中央政府之间关系的愿望化为泡影。1949 年 5 月 5 日，蒙藏委员会拟具新的认定班禅转世灵童办法，建议国民政府正式承认官保慈丹为九世班禅的唯一合法转世灵童：

“呈 穗字第 363 号

据青海塔尔寺法吉觉佛、噶勒丹锡勒呼图克图、热果呼图克图、东科呼图克图、恪藏呼图克图、赛多诺们罕、却雪班智达、参卓诺们罕、米那佛、安喜示佛、明加佛、业加佛、杨嘉佛、乌却木却佛、阿嘉香错佛，暨全体僧众等卯冬代电称：窃查达赖、班禅为我国崇高无上之佛教领袖，云云，不胜迫切待命之至。正核办间，又据蒙古各盟旗联合驻京办事处卯七代电称：查蒙藏地区各民族，云云，蒙藏幸甚。各等情。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2827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94 年版。

查班禅转世事宜，关系蒙藏政教者至为重大。本会呈奉中央核准之征认班禅呼毕勒罕办法，为由班禅徒属寻访灵异幼童，报由西藏宗教首领卜定呼毕勒罕候选人三名（即身、心、意化身），呈报中央派员举行掣签，签定一名为班禅呼毕勒罕（即班禅正身）。订立此项办法之原意，在依照旧例，参酌现情，使班禅徒属（即班禅堪布会议厅方面）能尽量寻访灵异幼童，以免遗漏；并予西藏宗教首领以复选之权，以示尊重西藏政教当局之意见；而最后决定之权则属诸中央，以保持数百年中枢对藏主权所在。此项办法经分达西藏政府及班禅堪布会议厅暨关系各省府去后，班禅堪布会议厅即经寻获灵异灵童十余名呈中央，并派员携带灵童名册前往拉萨，请予卜定候选人。但西藏政府始则借口寻访未周仍须复访，经询其要求由西藏政府派员在金沙江西岸复访后，复借词延宕，对中央决定办法避不答复；一面对班禅属下从事分化工作，以冀削减倾忱中央之势力。是时抗战方殷，藏方态度暧昧，班禅堪布会议厅方面鉴于局势之恶化，班佛转世夜长梦多，乃径行聘请青海大德就所寻获诸灵童年中卜定灵异最著之官保慈丹为正身，并在塔尔寺先行坐床，一面呈请中央明令公布，并派兵护送入藏。

本会当以此案关系重大，未便率尔决定，经拟具甲、乙两种办法，即甲种办法，援照第七辈达赖前例，在塔尔寺坐床，派兵护送入藏（另附第七辈达赖转世史略）；乙种办法，不派兵护送，仅由中央明令公布，特予征定后，派员入藏举行坐床典礼。并将两种办法就当时局势详加分析，剖陈利害，呈请总裁核示。奉批：仍应照旧例办理。等因。旋西藏当局因班禅堪布会议厅方面既径行拥戴官保慈丹坐床，恐中央照准后于彼不利，遂于三十二年间由达赖及打札摄政卜定班禅身、心、意化身三名，第一名为西宁灵童官保慈丹（即班禅会议厅拥戴坐床之灵童），第二名为恪琼扎喜（亦系班禅堪布会议厅所寻获），第三名为拉玛（系西

藏政府派员于西康八宿地方寻获），电称中央备查，并谓须将三童齐集拉萨，在布达拉宫拈阄决定正身（另一电文称掣签决定）。等语。但对于中央派员赴藏掣签及主持坐床典礼一节，则避答复。迭经本会多方催询，均无结果。

嗣于本会前任许委员长时代，复经拟定合法合理两种办法，即由中央派员赴藏掣签决定谓之合法；如果青海灵童官保慈丹灵异特著，经班禅堪布会议厅与西藏政府商得一致之意见，呈请中央援照特例予以征认，中央届时亦可考虑，但必须由中央派员赴藏主持坐床典礼，此之谓合理。

上项办法经许前委员长先后面告西藏驻京代表及班禅驻京办事处计处长，并与西藏商务代表团夏古巴代表等开诚商谈，告以中央对班禅转世事，系依照旧例办理，俾得圆满解决，并无派兵护送之意，嘱转告西藏政府将掣签及坐床日期电陈中央，以便派员会同西藏当局办理。该代表等答以当即转陈。惟是时西藏政府已派后藏迎接班禅转世灵童代表王罗皆等前往西宁与班禅堪布会议厅商议，意欲径行迎接灵童官保慈丹入藏，规避中央干预。双方意见不合，发生齟齬，经本会电请青海马主席善为调处，并劝王罗皆等来京磋商。

王罗皆到京后，本会当以中央处理班禅转世案之方针及合法合理办法详加开导，一面并电西藏摄政打札，告以班禅转世事，于西藏政教前途关系重大，非由中央照旧例主持办理，不足以资郑重而昭大信。西藏方面既主张掣签决定，本会拟即呈请中央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会同西藏宗教首领主持班禅转世灵童征认事宜，并告以事实上本会委员长未必亲赴藏，或将派本会驻藏办事处处长代表办理，如蒙同意，本会当即派员护送西宁灵童官保慈丹赴藏。等语。请电复去后。至本年一月间，准西藏噶厦复电，其要点为：（一）灵童入藏，由西藏政府派员往迎，中央不必派员护送。（二）掣签由西藏达赖佛亲自主持。（三）中央驻藏办事

处处长届时可以参加典礼。

本案至此，西藏政府拒绝中央主持班禅转世之意已显示无遗。另据本会昌都调查报告：西藏政府已派员到达昌都，拟即迎接八宿灵童赴藏，径自认定为班禅呼毕勒罕，并举行坐床典礼。等情。是则西藏政府现已决定放弃迎接西宁灵童官保慈丹入藏之企图，而置班禅堪布会议厅方面于不顾。

兹据前情，西宁灵童官保慈丹，灵异昭著，早为蒙、青、康、藏各大活佛之所信仰，认为确系第九辈班禅转世之正身无疑。为顺应人心维持中央威信计，似未便对西藏政府此种违法违理、藐视中央之举动再事优容，且班禅在蒙藏佛教上地位崇高，历辈转世事宜均由中枢主持，档册斑斑可考。现在西藏政府即将八宿灵童拉玛迎藏，并拟即擅自坐床，若中央对西宁灵童官保慈丹仍不予以征定，不仅在蒙藏政教运用上棋失先着，且无以维系历年倾忱中央之班禅堪布会议厅及蒙藏各大活佛。经本会详加考虑，谨拟具办法如下：

一、拟请明令公布官保慈丹为第十辈班禅额尔德尼呼毕勒罕，并准在青海塔尔寺先行坐床，由中央派员前往主持办理。

二、关于护送第十辈班禅入藏事宜，拟俟时局平静后再为筹计。

以上所拟两项办法，是否有当，理合具呈敬请鉴核指令祇遵。

谨呈

行政院长向

附抄呈第七辈达赖转世事略一件

衔白 00

中华民国三十八年五月五日”^①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32-2835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同时，青海各大寺院的大小活佛联名致呈国民政府，请求中央公布官保慈丹为九世班禅额尔德尼的转世真身：

“译呈蒙藏委员会白委员长钧鉴：

窃查达赖、班禅为我国崇高无上之佛教领袖，圣德辉煌，众生皈依。谚云：天上之太阳、月亮，地上之达赖、班禅。此为蒙藏同胞信仰班、达二佛之真诚表现。我第九世班禅大师，以倾向祖国，来中土宣化，法雨遍施，中枢倚重，众生钦崇，其巍峨功德，为历辈达赖、班禅所不及，不幸于返藏途遽归涅，曷胜惋惜。兹第十世班禅转世青海，佛光重辉，十方腾欢。良因青藏辅车相依，利害相关，今达赖、班禅二佛，均转世于青海，以后政教之昌明，国防安定，均有莫大裨益。矧此次转世之班佛官保慈丹，聪慧绝伦，英明盖世，青、康、藏各大活佛一致认为班禅正身，即达赖佛占卦，亦定为化身之第一名。以故中外人士、遐迩僧俗，一经膜拜，莫不诧为神奇。第以年来中央对班佛转世事犹豫不决，迄未公布，蒙藏同胞忧心如焚。兹为尊重国家主权，并达到僧俗愿望起见，仰恳钧座盱冲（衡）时局，采纳輿情，准将官保慈丹即日明令公布为第十世班禅正身，并请隆重护送入藏，以慰众生。倘因其他关系，一时不能护送时，仍恳援例逊清康熙五十三年第七辈达赖在青海塔尔寺坐床决定之成例，派遣大员莅临塔尔寺主持坐床典礼，以顺民意而重佛事，不胜迫切待命之至。

青海塔尔寺法吉觉佛、噶勒丹锡勒呼图克图、土观呼图克图、热果呼图克图、东科呼图克图、恪藏呼图克图、赛多诺们罕、参卓诺罕、却雪班知达米那佛、安嘉示佛、格喜佛、札喜佛、施纳佛、巴周佛、官嘉佛、绰藏佛、森康匡佛、夏噶佛、乌都苏佛、明加佛、俄喜佛、业嘉佛、乌却木却佛、约隆佛、阿嘉

香错，暨全体僧众等同叩。印（卯）冬”^①。

（五）国民政府派员主持十世班禅坐床庆典

1949年6月11日，行政院第六十次代表大会一致决议正式公布官保慈丹为第九世班禅额尔德尼的转世真身，并请国民政府隆重护送入藏，或在塔尔寺举行坐床大典。国民政府代总统李宗仁颁布承认青海灵童，并免于金瓶掣签的命令：

“青海灵童官保慈丹，慧性澄圆，灵异夙著，查系第九世班禅额尔德尼转世，应即免于掣签，特准继任为第十世班禅额尔德尼。”^②

1949年6月18日，行政院发布关于第十辈班禅坐床典礼的训令：

“令内政部据蒙藏委员会转呈蒙藏地方各大活佛及宗教社团电请明令公布灵童官保慈丹为第十世班禅正身，并请隆重护送回藏，或援例先在青海塔尔寺坐床，派遣大员主持坐床典礼，以顺应边疆民意等情到院，案经提出本年五月十八日本院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呈请总统明令公布官保慈丹为第十辈班禅额尔德尼呼毕勒罕，并准在青海塔尔寺先行坐床，由中央派员前往主持办理。’初已呈奉明令公布，至派员主持坐床典礼各节，另案办理暨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此令。”^③

1949年7月30日，行政院命令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关吉玉为主持十世班禅坐床大典正使，青海省主席马步芳为副使。8月10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30-2831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② 牙含章著《班禅额尔德尼传》第287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③ 内政部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等合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第523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日，十世班禅额尔德尼坐床大典在塔尔寺文殊殿隆重举行，关吉玉代表国民政府致贺词，贺词如下：

“今天得在黄教发祥圣地之塔尔寺与各位大德活佛及蒙藏地方政教首长晤对一堂，深为荣幸。本人与马长官奉令主持十辈班禅坐床典礼，承各界人士热心协助，得以圆满完成此一具有历史意义、关系众生福利之艰巨任务，中心至为愉快。除向各位表达个人感激悃忱外，尚有感想与希望数点，愿就教于各界人士之前。

（一）青海为黄教始祖宗喀巴大师诞生之地，历辈达赖、班禅及各大呼图克图亦多转生此间。宗教为人类精神生活之所寄托，深望青海人士一本以往精神，对宗教维持爱护并进而发扬光大，以保持此历史所遗留之无上荣誉。惟信教自由载在宪法，政府对任何宗教不分轩轻，同样尊崇，尤盼佛教信徒于爱护自己所信仰之宗教外，不要妨碍别人所信仰之宗教。

（二）中华民族为汉、满、蒙、回、藏各宗族所构成。青海地方民族繁多，可以说是整个中国之缩图。本人抵青以来，与各界人士接触，任何场合均能看到汉、满、蒙、回、藏各族之同胞，并能和穆相处，无分畛域，实深钦佩。深望大家永久保持此种精诚团结精神，同德同心，各尽其对国家应尽之责任。

（三）青海僻处边陲，人力物力远逊其他各省。但本人此次观察所及，各项政治建设事业，如交通、教育、保甲、治安等等，俱有显著之成绩。尤其造林一事，到处浓荫密布，枝干畅茂，确非其他各省所能比拟。此种伟大之成就，固系马主席荅蒞顾划、艰苦奋斗之所致，亦我各族人士协助功绩，深堪钦佩。敬祝各位健康。”^①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379-38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鉴于罗桑坚赞在寻访、认定十世班禅过程中居功至伟，国民政府决定授予他二等景星勋章。授勋典礼与班禅坐床大典同一天举行，关吉玉在典礼上致辞，高度评价了罗桑坚赞在确定班禅转世灵童过程中所作的贡献：

“罗桑坚赞委员前来内地二十余年，追随九辈班禅大师，拥护中央，宏扬佛法，功绩显著，众所周知。尤其在大师圆寂以后，国家抗战戡乱之困难时期中，领导堪布会议厅诸同仁，继续大师遗志，艰苦努力之忠贞精神，尤是令人钦佩。关于大师转世事，自寻访灵童，以至完成坐床大典，策划筹维，贡献甚大。总统眷念勋勤，特颁给二等景星勋章，以示慰勉。本人代为授勋，深感无限愉快，希望罗委员会后一本素志，赞襄十辈班禅佛，为国家、为边疆继续效力。”^①

举行完坐床大典的第二天，十世班禅即致电国民政府，感谢中央派员主持坐床典礼：

“特急。广州。代总统李钧鉴：

班禅世受国恩，备蒙优渥，此次蒙钧座颁布明令，特准继承第九辈法统。既蒙特派关专使吉玉、马副使步芳莅青主持坐床典礼，复荷礼连旺加，赐颁厚贶。拜领之余，良深铭感。遵已于八月十日在塔尔寺举行坐床典礼。今后只有一本历辈班禅倾诚中央、庇护众生之一贯意志，竭尽天职，努力以赴，以期仰答优崇无上之德意。肃电申谢，恭颂钧安

第十辈班禅额尔德尼叩。(38) 未真。印”^②

中央专使、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关吉玉也及时向国民政府汇报了主持十世班禅坐床典礼情形：“……第十辈班禅坐床典礼，未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38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九世班禅圆寂致祭和十世班禅转世坐床档案选编》第38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蒸上午十一时在塔尔寺普观文殊殿前大讲经院隆重举行。由职与马长官代办马继融厅长会同主持，并代表总统宣读明令，颁赐礼品。当由班禅敬谨接受。是时风日晴和，人天欢畅，到有青省府官员及蒙藏各大活佛，暨青、康、甘千百户头人等，共五千余人。仪式庄严和穆，至下午三时典礼观成。同深赞叹，谨先电陈，余容续报。”^①

这样从1937年12月1日，第九世班禅额尔德尼曲吉尼玛圆寂后，经过近十二年的曲折，国民政府最后终于确定了官保慈丹为九世班禅的真正转世灵童。

1949年8月10日，十世班禅在塔尔寺坐床时，全国形式已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10月1日，毛泽东同志在天安门城楼上庄严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成立。当天，十世班禅额尔德尼即从青海致电毛泽东主席和朱德总司令，表示拥护新中国，希望藏区早日能得解放：

“北京中央人民政府毛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朱总司令钧鉴：钧座以大智大勇之略，成救国救民之业，义师所至，全国腾欢。班禅世受国恩，备荷优崇。二十余年来，为了西藏领土主权之完整，呼吁奔走，未尝稍懈。第以未获结果，良用疚心。刻下羁留青海，待命返藏。兹幸在钧座领导之下，西北以获解放，中央人民政府成立，凡有血气，同声鼓舞。今后人民之康乐可期，国家之复兴有望。西藏解放，指日可待。班禅谨代表全藏人民，向钧座致崇高无上之敬意，并矢拥护爱戴之忱。

班禅额尔德尼叩。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②

① 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37页。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46-547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毛主席和朱总司令当即回电十世班禅大师，对他的爱国热情深表赞赏，希望他和藏族其他爱国人士一道为西藏人民和全国人民的解放而团结奋斗：

“接读十月一日来电，甚为欣慰。西藏人民是爱祖国而反对外国侵略的，他们不满意国民党反动政府的政策，而愿意成为统一的富强的各民族平等合作的新中国大家庭的一分子。中央人民政府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必能满足西藏人民的这个愿望。希望先生和全西藏爱国人士一致努力，为西藏的解放和汉藏人民的团结而奋斗。

毛泽东 朱德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①

从此，第十世班禅额尔德尼踏上了一条爱国护教的光辉之路。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46 - 547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八、“西藏商务代表团”与驱逐国民政府驻藏官员事件

（一）“西藏商务代表团”

1948年，热振呼图克图去世后，西藏地方摄政达札等人在英帝分子的煽惑下，进一步策划新的阴谋，加紧了分裂活动。其间虽逢8月15日，印度宣告独立，但其驻拉萨的负责官员仍为英人黎吉生，照旧执行英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同年10月，西藏地方拼凑了一个所谓“商务代表团”，以孜本夏格巴·旺秋德典为团长，团员有强青·土旦次白（帕里税官，夏格巴之弟），邦达养璧（亚东商务总管）、索康·札巴次登（藏军代本）、赖特拉（翻译）。其任务据说是为了“和外国建立直接商务联系”，“购买金条作为西藏通货的准备金。”^①但是实际上，正如夏格巴自己所说，是为了“和外国建立正式关系。表示西藏的独立和享有主权的地位”^②。夏格巴在若干年后，还得意地认为“他们在整个海外旅行期间，都是携带西藏护照和旅行文件，在他们访问的所有国家都是加以承认和接受的，这样就建立了史无前例的表示‘西藏独立’的证据”^③。事实果真如此吗？

从最后的实际效果看，由于西藏根本不具有独立国家资格，故该团的活动四处碰壁。西藏“商务代表团”出访欧美等国，不

① ② ③ 夏格巴著，李有义译《西藏政治史》，第247—248页，1978年铅印本。

但没有达到体现其“独立”身份的目的，反而证明了西藏地方的非独立性。这里，我们依据档案史料对其活动作一简要的回顾。

1947年10月25日，夏格巴一行自拉萨启程，随身携带达赖、西藏地方政府函件及礼品，并用300匹良马驮运银元200万个到印换取外汇。11月中旬方行抵噶伦堡，1947年12月17日，西藏“商务代表团”抵达印度加尔各答。12月底转往印京新德里。其时，正在该地的驻藏办事处科长李有义即将情况报告中国驻印度大使罗家伦。罗家伦即会晤尼赫鲁，向印度政府提出查明英国军火运藏一事，并要求印度政府不要承认西藏地方的所谓“护照”。印度政府在回答中方的质疑时，作了明确的表态，说明印度不会继续英国的政策。至于护照事，按惯例，藏人入印不必办正式手续，故向无护照^①。因此，拒绝发给该团去英签证，“承认和接受”更无从谈起。当时，夏格巴等人还在当地报纸上发表谈话，并赴中国驻印大使馆“称此行纯为商务，并无政治使命。”^②但实际上，夏格巴暗自与印度方面取得联系，只是由于他没有获准噶厦授权与印度谈判有关政治问题，最终未能达到争取外汇和贸易的目的。

1948年1月7日夏格巴一行离印，于19日飞往香港，31日转往南京。代表团在南京期间，受到蒙藏委员会官员的接待。夏格巴在会见记者时称：“本团此次晋京，目的在促进西藏与内地之贸易关系，考察内地商品供应西藏之能力及最便捷之运输途径。抵京后，将晋谒蒋主席暨蒙藏委员会许委员长致敬，并与各部、会首长有所接洽，及报告西藏一般情况。并将以达赖喇嘛、摄政打扎及噶厦之亲笔函面呈主席。”^③在南京经蒙藏委员会接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899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同上，第2899页。

③ 同上，第2896页。

洽，他们曾谒见国民政府要人，呈献达赖喇嘛、达札摄政等致行政院院长的信函及礼品，并由蒙藏委员会官员陪同参观了工厂、大学、公园等。随后，夏古巴等人“请求发给出国护照，并请准结购美金外汇，以便前赴英美考察商务”，并一再表示赴英美等国没有政治使命。蒋介石指示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许世英劝阻夏古巴等出国，其所请由中央政府代为办理。

蒙藏委员会对西藏“商务代表团”赴美动机经过等在给立法院的公函中作了详细的叙述：“案准贵处三十七年八月十四日宪处文字第一四六一号笺函，嘱将西藏商务代表团人员之组成与背景暨赴美之动机，并其真实目的以及出国前后经过情形查明见复。”等由。兹分项详复如下：

一、西藏商务代表团之组成与背景。该团由团长夏古巴、副团长常庆及团员苏康、邦达养璧四人组织而成。夏古巴为西藏摄政打扎贫微时施主，在西藏原无若何地位，打扎摄政后，擢为仔本（西藏政府财务官），并任钞票局总办，为打扎之亲信，颇具权力。常庆现任西藏钞票局帮办，在藏亦碌碌无闻，其所以得任此职，亦由打扎栽培之力。苏康系西藏索康噶伦之胞弟，现任藏军代本之职（略如团长，西藏兵制以代本为单位），谙英语。其父藏人称之为老索康，任西藏外事局局长，一门鼎盛，为西藏具有实权人物。邦达养璧原籍西康宁静，为西藏巨商。其弟邦达饶干及邦达多吉于民国二十二年十三辈达赖圆寂西藏政变时，在宁静发动民兵反抗藏政府。事败后，多吉退至巴安，现任康南民兵大队长；饶干由印前来内地，现任本会委员；惟养璧始终服务于藏政府，现任卓木总管，汉语极流利，因在西藏进出口贸易上具有实力，故与夏古巴等结合，相互利用。

二、赴美之动机及其真实目的。该团携来西藏摄政及噶厦呈中央文件内称，‘为谋西藏大众福利计，兹派仔本夏古巴、堪琼常庆等前赴印度、美国、中国……考察西藏进出口贸易之盈亏情

形。’等语。又据夏古巴等向本会委员长表示，西藏进出口贸易向为印度所控制，西藏羊毛、皮货、牛尾、麝香等售与美国者均系由印商转手，不能直接换取美金。又西藏寺庙所需黄金，亦无能直接购自美国，颇受束缚之苦。彼等此次出国考察，在设法解脱印度经济之控制，另谋出路。将来如能以过去运经印度出口之藏产货物如羊毛、兽皮等改经内地出口俾西藏能获得所需要之美汇，而内地沿途运道亦可藉以繁荣，中央与西藏均蒙其利，惟应请免予依照现行进出口贸易办法缴纳出口外汇保证金，以示扶植之意。等情。根据本会及各方情报，该团所称各节当系实在，自属可信。惟西藏与中央关系脱辐已久，闭关自主观念牢不可破。又西藏政府上下官吏于公私权利素无清晰界限。该团此次出国，名为谋大众福利，实则藉谋经营私人生意。观于该团在京、沪、杭各地参观时，对工厂及各部门建设均漠然不感兴趣，惟热心打听物价，则其目的所在，已昭然若揭。因此若中央能予以相当优惠，则对中央表示恭顺尊重之意，否则即生携贰之念。故该团出国之真实目的，除上述者外，尚有观察国际环境，探听政治行情，以供西藏政府决策之意（国防部郑厅长介民前次出席本会商讨西藏商务代表团请求事项会议时曾有此语）。

三、出国前后经过情形。此次西藏商务代表团系于去年十月中由藏赴印。据报原拟先赴美国，证以西藏政府呈中央文内‘派仔本夏古巴等赴印度、美国、中国……’之语气，自属可信。又英人统治印度时期，对藏素抱野心，煽动挑拨，常欲使之脱离我国，故藏人入印，向来不须任何护照，并可由印径赴英国，而亦无须我国中央政府签发护照。为维护国权，自应加以纠正，而扭转机运，尚须假以时日。本会曾于三十六年六月二十日京藏字第五三四一号呈内，分别陈明主席蒋及行政院在案。该团旋因在印接洽美金外汇未获圆满，乃始决定先行来京，请求中央准予结购美金外汇二百万元。同时并呈请中央发给出国赴美英考察商务护

照。又审知中央即将召开行宪大会，故一面对西藏选派代表出席事迟迟不予遵办，一面频频表示亟等返印赴美，请求中央对所请美汇事迅赐决定。本会以奉行政院三十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四防字第四三五三三号训令指示（一）护照暂不发给，（二）先予商谈西藏选派代表出席大会及立监委问题，（三）优予招待之三项办法，遂遵与商洽一切。当时距国民大会开幕尚有相当时日，乃派员陪同该团赴沪杭各地考察参观。在此期间，本会为慎重处理，博采众议，曾于三月五日邀集关系各部会及行政院邓参事翔宗开会，对该团所请美金外汇及出国赴美英考察商务暨繁荣西藏与内地商务等问题详加商讨。当经决议办法三项，连同会议纪录，于三月十日分呈主席蒋鉴核及行政院秘书处查照转陈在案。旋奉主席蒋三十七年三月十五日府交字第一五六四二号代电，飭对西藏商务代表团赴美英考察商务一节设法劝阻。遵经婉劝该团暂缓出国，可将所拟考察事项报请中央政府代为办理。据该团长夏古巴及副团长常庆、团员邦达养璧等先后面陈，拟赴美考察商务贸易，纯系谋改善西藏经济，增进公共福利，并采购机械、黄金，以备回藏改进产品、装备佛像，一再声明决无政治商谈之使命。并详陈西藏现时经济受印度币值换算率之损失情形，又赘述彼等所需美金外汇，计西藏政府公用及私人需用者共需美金二百万元，请以卢比四分之三、国币四分之一准予结购。并恳请外交部迅赐发给出国赴美英考察商务护照，以利遄行。当经本会据将以上情形于三十七年四月二十三日京藏字机字第六六〇号呈报主席蒋，并拟办法两项：（一）请转知外交部准予发给西藏商务代表团出国赴美英考察商务护照，并密令有关使馆密切关照，暨由中央遴派熟习藏事及谙熟英语之干员随行，注意协助；（二）该团所请外汇属于西藏政府公用及私人需用，拟准共结购美金五十万元。该团准备用以结购美汇之卢比及国币，拟令彼等自行缴交中央银行结购，请鉴核去后。正静候核示间，而该团催询甚急，且

谓西藏已选派代表出席国民大会，实由彼等电噶厦促成，其意在藉此以邀美汇及出国护照之获准。经告以大会百忙，容俟闭幕后，当尽量设法转请迅赐核定。此时团员苏康、邦达养璧二人因天气渐热，水土不服，先后患病。该团因此益显焦躁不安，催询更急。逮大会闭幕，本会许委员长随于五月七日亲谒主席，陈明一切，当奉训示，美金外汇目前结购困难，可酌赠赴美考察旅费，饬询该团考察商务之行程、时限、旅宿等费报核。遵经一面派员询明外交部该团一行共需旅费、膳宿等费美金二万七千余元，并呈复主席蒋；一面告知该团副团长常庆及团员邦达养璧。越日，团长夏古巴率带副团长常庆、团员邦达养璧三人同时来见，详述此次所请结购美汇之用途。”^①

经蒙藏委员会多方协调，几经周折，国民政府还是同意发给他们到英美考察的路费和生活费，同意其提出的购买生丝一百担和有关内地商品进藏的有关税务问题。以后，国民政府又特准赠给该团美金五万元。但是，此时夏格巴已与英美驻华使馆悄悄联络。正当中央政府着手解决有关问题时，夏格巴等假称将经香港取道印度返藏，却于6月23日飞港，最后以其持有的西藏地方当局所发“旅行证明”，由美国驻香港总领事在一普通纸上注明可入美国。负责接洽的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许世英大感意外，一面急报国民政府行政院，一面电告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要求噶厦通知夏格巴一行在美国必须遵守国家的有关规定，不得作任何政治性谈话，并与中国驻美大使馆及时联系，使用中国护照。

7月12日，中国外交部次长向美驻华使馆提出口头声明与质询，指出其违反国际惯例，有损我主权。同日，中国政府即训令驻美使馆向美国国务院提出抗议，以后又向美国国务卿马歇尔提交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11-2914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备忘录》，表明西藏地方为中国之一部分，不得与外国政府商谈外交，其对外关系均须秉承中国中央政府的批示。对此，美国方面表示，这一作法并无损害中国对西藏主权之意^①。马歇尔面告中国大使顾维钧，美对西藏问题拟完全尊重中国中央政府的意见办理。美国国务院远东司司长随后也向顾维钧称，美驻香港总领事馆并未在西藏旅行文件上签字，而是发给了一张入境许可证，并声明：没有任何理由认为是表示美国对于西藏主权问题的政策有所改变。^②

“该团抵华盛顿前，我驻美大使馆已将我方意旨及美政府态度告知美商务部，促其注意，并商获美国国务院中国司司长保证，美方亟欲避免西藏代表团来美之任何政治上意义。七月二十日，夏古巴偕邦达养璧往谒顾大使（即顾维钧），顾大使当面告彼等，关于该团在美考察及接洽商务各事，大使馆当予协助，美政府亦愿与大使馆洽办有关该团各项事宜，并嘱其对外发言，务求谨慎。夏古巴等答称：对外人询问，不愿多说。”^③

“七月十七日，据顾大使电告，经以我国态度亲告马歇尔国务卿。据答，美对西藏，拟完全尊重中国意见办理。另据国务院主管人员告，驻港美总领事并未于夏古巴等所持旅行证件上签证，仅于另一普通纸上签注可入美境，此项签证，并无损害中国对西藏产权之意。等语。同日，又据驻英郑大使电告，经往英外部查询，据该部主管人员称，该团在南京时已由英国驻华大使馆予以签证。我大使馆人员当斥以西藏为中国领土，英方不应未征中国政府同意即行签证西藏当局自发之旅行证件。该主管人员无

① 国民政府外交部次长、代理部务刘师舜报告，1948年9月17日。转引自杨公素《所谓“西藏独立”活动的由来及剖析》载《中国藏学》1989年1期。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2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③ 同上，第2920-2921页。

言以对，仅示歉意。”^①

国民政府主席蒋介石对此事十分重视，于1948年10月26日电致外交部：

“所称美驻港总领事及英驻华大使馆均对西藏代表团所有西藏自发之旅行证件并未征我政府同意，即予签证，经该部叶次长向英驻华大使馆及飭我驻英郑大使向英政府口头声明我国立场，英美两国亦均口头微表歉意一节，并无书面纪录交换存照，尚欠周妥。为将来交涉预留地步计，应相机向英美两国提出书面声明。又该代表团夏古巴飞抵旧金山时，曾对新闻界发表政治性之谈话，该代表等今后如有类似荒谬谈话，并应飭我驻外使馆立予纠正为要。”^②

同日，蒋介石又致电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许世英，提出：“据外交部王部长三十七年九月十七日欧一22093号签呈节称，西藏当局擅发出国旅行证件，派遣夏古巴等赴美英活动，该夏古巴等抵美妄作政治谈话，殊属越轨，中央对西藏亟应有所表示。经与蒙藏委员会许委员长商定办法如下：（一）要求西藏政府训令该夏古巴等不得在国外作政治活动或谈话，并训令夏等今后旅行须先与中国驻使商定。（二）训令西藏驻京办事处自行宣布已参加国民大会、立法院、监察院，并无独立之意。正由蒙藏委员会洽办中。等情。希切实督促办理，并将办理情形具报。”^③

西藏“商务代表团”“不仅护照没有获得被访问的主要国家的承认，而且美国之行的主要目的之一也未能实现。代表团急欲亲自晋见哈里·S·杜鲁门总统，将达赖喇嘛和西藏内阁的礼物送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20-292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③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26—2927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交给他。可是这一要求在华盛顿遇到困难，当时国务院同意了，但有个条件，要征得中国政府的同意，并由中国政府的代表主持引见。”^① 中国政府外交部批示驻美大使就此问题与美方进行了交涉，因为“如接见，即予该团以政治上之地位”，不能在没有中国大使的情况下见美国总统，最终挫败了夏格巴等人的阴谋。

“美国自始至终都不断将美国——西藏之间的接触情况全部通报给顾大使（指当时中国驻美大使顾维均——引者注）。华盛顿坚持美国政府无意使自己的作法导致中国在法理上对西藏的主权成为问题。”^②

夏格巴一行在美期间，还提出在美购买五万盎司黄金的要求。出于对中美两国关系的考虑，美方慎重地对待此事，《现代西藏的诞生》中披露了一些资料：

“国务院意识到这样一种交易可能被认为是象征美国对于西藏独立政策的一种改变，于是通知财政部说，国家无意使这样一次交易影响本政府继续承认中国在法理上对西藏所拥有主权。（《美国对外关系》1948年，第757—758页。——原注）国务卿指示美国驻新德里大使告诉印度当局，美国愿意向西藏当局出售黄金，但这并非承认西藏的行政机构是一个有主权的政府。（《美国对外关系》1949年，第1064—1078页。——原注）。”^③ 当时，夏格巴无钱购买，要求向美国贷款。美国鉴于承认西藏是中国的一部分的实际，也不敢贷款给西藏^④。

西藏“商务代表团”在英国也未得到“政治上的利益。”英

① [加拿大] 谭·戈伦夫著，伍昆明、王宝玉译《现代西藏诞生》第13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② ③ [加拿大] 谭·戈伦夫著，伍昆明、王宝玉译《现代西藏诞生》第131—13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④ 西藏商务代表团考察案节略，1948年2月5日；蒙藏委员会为报西藏商务代表团赴美考察经过致行政院呈，1948年8月18日，见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

国驻中国使馆虽然给予其“签证”，但表示“依英国惯例，对于国籍不明者如请求签证，不需要当地政府之护照，只需其本人之宣誓书即予签证”。中国方面当即驳斥说：“西藏为中华民国领土，绝非国籍不明者可比。对方无言以答，仅云事已如此，微示歉意”^①。“最终，英方不得不宣布：英国将把接待西藏‘商务代表团’作为一件私人商业事务，不具任何官方意义。英国政府的说法是西藏拥有某种国际地位，但并不是说西藏必定拥有完全的主权。”^②

中国驻英大使馆在接待夏格巴等时，也传达中央政府的指示：要求不得履践诺言，勿谈政治，遵守外交惯例。夏格巴提出要见英王及首相。中国驻英大使馆大使郑天锡与英国外交部交涉，提出接见时，要由中国大使引见或派员陪同。最后仅由英首相接见了夏格巴。英人也未向西藏贷款。在整个接待期间，英国政府不断把全部情况告知中国使馆。^③夏格巴等在英国也是两手空空，沮丧地离开。

在瑞士，则没有一家报纸提到此次“访问”，该团在日内瓦期间都由中国使馆秘书作陪。^④

（二）黎吉生的阴谋

1949年3月，西藏“商务代表团”回到拉萨。在这一年余的时间里，由于中国土地上正在进行的一场大变革，帝国主义未敢

① 《国民政府外交部政务次长代理部务刘师舜报告》，1948年9月17日，见《西藏地方历史资料选辑》363-365页，三联书店，1963年版。

② [加拿大]谭·戈伦夫著，伍昆明、王宝玉译《现代西藏诞生》第13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③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3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④ 外交部为报告西藏商务代表团在英等国活动情形致行政院呈，1949年1月20日，见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

给予其公开扶持，此行往返历时一年多，夏格巴等“所谋向外贷款贸易及企图使西藏独立事，均未如愿以偿。”^①

由上可见，尽管西藏分离势力曾力图通过参加泛亚洲会议和组织“商务代表团”出访欧美等国体现其“独立”身份，尽管西藏的这些行动也得到英、美等国不同程度的支持，但结果仍然是事与愿违。

这期间，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4月21日，毛泽东、朱德发布了“向全国进军”的命令，百万雄师过大江，两天后即占领南京，宣告了蒋家王朝的覆灭。此时，全国大部分地区都已解放，即使是未解放的地区，国民政府的影响也开始衰微。但蒙藏委员会驻西藏办事处因为陈锡璋代处长的努力，往来信息还算畅通。帝国主义势力面对人民革命的洪流，唯恐失去其在西藏地方的侵略权益，便开始着手新老殖民主义梦寐以求的图谋。6月，为了阻止中国人民解放军进藏，实现“西藏独立”的梦想，紧邻西藏的某国政府遂向西藏地方政府运交了1947年答应提供的各类机枪312挺，步枪等1300余支，子弹数十万发。藏军在得到这批军火后，立即由原来的14个代本扩展到17个，至此武力阻止解放西藏的准备业已完成。与此同时，另一场舆论声势正在悄然兴起。原英国驻拉萨商务代表黎吉生又策划了一场新的阴谋，开始导演一幕闹剧。

这期间，拉萨气氛日趋紧张，各种小道消息满天飞。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代处长陈锡璋特意走访索康噶伦和其他官员，得到的答复都是绝绝对中央政府官员不利之事。他们还当面表示：“数年来，彼此相处很好”，只是希望能将中央驻藏人员中的“不妥分子”通知噶厦^②。6月中旬，陈锡璋在会见西藏地方达札摄

① 《西藏地方文史资料选辑》第366页，三联书店，1963年版。

② 《罗家伦先生文存》第二册，台湾1976年版。

政的札萨和噶伦噶雪巴·曲吉尼玛时，他们还是“一致否认对中央人员有任何行动”。陈锡章与噶伦索康闲谈，他还告陈南京已甚危急，并劝他如急欲回去，不妨先走，留李国霖维持工作。当时，陈锡章回来告李国霖和刘毓琪。李国霖认为，照索康语意看来，南京国民党已濒崩溃，我们全体离藏之期，即在目前，不必单留一人受罪。陈锡章当时也不愿来个“擅离职守”。而札萨擦绒还对陈说，国民政府眼看就要垮台，熊处长也不会来了，我看你最好住在这里，过几天太平日子，将来局势好转，有你在这一带，也不致像民元时，汉藏关系中断。^①由此可见，随着形势的变化，西藏这个闭塞的边陲，虽然也受到了震动，但噶厦此时还没有产生驱逐国民政府官员的念头。但是，面对拉萨日趋紧张的气氛，黎吉生显得十分活跃，其住处“大有门庭若市之慨”。“从六月二十五日起，西藏政府即不断与印度驻拉萨商务代表黎吉生保持接触”。噶厦外交局负责人“曾去印度代表处狄吉林卡多次”。^②某国驻拉萨的代表，还对陈锡璋说：“黎吉生这些时很忙，不知在捣什么鬼？主持什么阴谋？”还说“西藏要人目无祖国和邻邦，总认为白种人高人一等，实是不可救药”^③。据时任噶厦仲译钦莫的土丹旦达回忆说：“里查逊（即黎吉生）还给当时的噶厦外交局局长札萨柳霞·土登塔巴、札萨索康·旺钦次登出主意说：‘拉萨有许多共产党的人，留他们在这里，将来就会充当内应，把解放军引进来’。二札萨听后，大吃一惊，急忙问：‘我们不知道拉萨有共产党，他们在哪里？’于是，里查逊就说出了不少人的名字和住址。”^④两位札萨颇为感激，答应马上把这些人赶走。他们回去后，立即将黎吉生的话转告达札摄政和噶厦。同样

① ② 《罗家伦先生文存》第二册，台湾1976年版。

③ 陈锡璋：《西藏从政记略》，《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三辑。

④ 《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纪念西藏和平解放30周年专辑）第30-32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的话，黎吉生还讲给了摄政达札。事实上，就是黎吉生建议应立即驱逐国民政府驻藏官员。他为了配合此次行动，还上书印度政府，要求考虑接受 300 名“中国人”，即：共产党员；与共产党有关系的官员；其他中国官员；其他中国公民。这哪里还是“防共产党”，连印度政府也觉得太不妥当，“以避免给中国和其他地方产生这样的印象：印度赞同了西藏利用中国当前局势谋取彻底摆脱中国势力的明显政策，所以只同意接受第一、二类的人，不愿意接受最后两类人。”^①

正如一位外国藏学家所说：“总之，黎氏给印度方面的电文给人们留下的印象是他无论有意无意确实积极参与了拉萨的决策”。“如果黎吉生从来不向藏族官员提起驱逐，那么藏人也想不到这一点”^②。

黎吉生的阴谋随即开幕了。7 月 8 日上午 9 时许，摄政达札召集全体噶伦、基巧堪布、仲译钦莫和全体孜本开了一个秘密会议。在会上，达札首先发言，说：“印度驻拉萨代表理查逊对我密言：目前正值中国政局大变化时刻，我们要立即把汉人驱逐出藏，如不这样，势必里应外合，引进共产党。”又说“这是关系到西藏政教宏业之大计，望各位严守机密，团结一心，认真办好。”此时，西藏地方上层少数人在黎吉生的蛊惑下，构想此后“西藏独立”的出路，试图在国民政府日暮途穷之际，将国民政府蒙藏委员会驻西藏办事处的全体人员清除出西藏，继而以“独立”的地位自居，通过黎吉生等帝国主义分子向世界各国乃至联合国呼吁，以求得到国际的认可，然后再回过头来与中国共产党谈条件，阻止人民解放军进军西藏。但是，与会官员及僧侣代表的意见难求一致，争论十分激烈。直到下午 1 时许，会议才作出

① ② [加拿大]谭·戈伦夫著，伍昆明、王宝玉译《现代西藏诞生》第 114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 年版。

最后决定，由噶厦致电国民政府和召见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代处长陈锡璋，通知陈锡璋等人离藏。

西藏噶厦即以全体噶伦的名义为请中央驻藏人员限期离藏致电国民政府李宗仁代总统。

“李大总统宗仁钧鉴：径启者，西藏全体噶伦致函电，今据全藏民众大会呈称：‘兹因中国国民党与共产党发生内战，至今尚未平息。中央官兵所在之地无不发生有共产之宣传与鼓动，故中央驻藏各机关人员等，亦难保其无人。现更传藏境及拉萨区内，增加潜杂共产党嫌疑分子者，有中国人及巴安人等等之说，而难于分别指定。至于本地，乃佛法宏扬圣地之西藏，甚恐受其恶党之侵蔓与毒害，现全藏人众发生无限恐怖忧愁。而我中藏之悠久檀樾情感，内部并无分毫革〔隔〕阂。为我中藏政局及内部安宁起见，不得不驱尽代（带）有共产嫌疑之秘密工作人员。因又无法检查分别，更为杜绝潜杂之计，将驻藏中央办事处、无线电台、学校、医院及其他有嫌疑之人员等，应请限期离藏，各回原籍。等情。’兹准将各机关人员由拉至印境之沿途旅费及一切乌拉支应、护送官兵，由本政府备有特别从优隆厚待遇外，其他所有嫌疑之中国人及巴安人等，亦派有护送军队，即回原籍。该事均已接洽声明矣。希我中央政府请祈俯念重于实为安靖，并非罔法孟浪，原谅幸甚，感之不尽也。特此草函。恭候国安。

附阿喜哈达以佐芜函

西藏全体噶伦叩

藏己丑五月十三日”^①

当日下午2时，首席噶伦然巴·土登贡钦、索康·旺钦格来和噶雪巴·曲吉尼玛，还有基巧堪布阿旺旦增等人请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代处长陈锡璋到噶厦。噶伦然巴·土登贡钦提出：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藏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全体僧民大会业经议决，认为凡中央军政人员所到之处，即共产党所到之处，西藏方面现请驻藏办事处、学校、电台、医院等人员于两周内一律离开西藏”^①，因为目前国民党与共产党两方正是在作战，国民政府官兵所到之处即有共产党对抗作战，所以驻在拉萨的中央官员会有什么危险，难以预料。拉萨近来也不像往日，一些可疑的汉人和巴安人等在这里新开设了饭馆，内设密室，时常集会，他们所作必系共产党的地下工作者，要分辨这些可疑人和其他混入西藏的人是很困难的。为防止其躲藏和便于区别，驻藏办事处及电台、学校等单位的人员都须经印度返回内地。不得借口事情未完而延期。这一点不容商量^②。噶厦做贼心虚，希望陈锡璋转告中央“顾念汉藏感情本无嫌怨，使一切疑窦消失为谢”，不要对此有其他想法。陈锡璋表示这件事正确与否，已不用在此辩解说明，但事情重大，必须立即请示蒙藏委员会后才能答复。噶伦们予以拒绝，回答说“国民政府方面，噶厦已直接去电通知，你不必再行去电，现在所有电报邮件均已封锁，你也无法通信了。”陈锡璋提出由噶厦电台代发，也遭拒绝。噶伦们还谈到，虽然与陈锡璋等驻藏官员关系融洽，但民众大会已作决定，噶厦无法变更。他们还威胁说，“况藏人知识有限，倘陈处长坚持己见，噶厦实难负责”。与此同时，藏军包围了交通部驻拉萨电台。

当天傍晚，噶厦派藏兵包围了蒙委会驻藏办事处及教育部和中央气象局分别在拉萨设立的无线电台、拉萨小学、拉萨测候所等单位。“并由噶厦派员将发电机拆卸”^③，告以“中国政府之电

① 陈锡璋：《西藏从政记略》，《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三辑，另见《罗家伦先生文存》第二册，台湾1976年版。

② 陈锡璋：《西藏从政记略》，《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三辑，另见《罗家伦先生文存》第二册，台湾1976年版。

③ 《文史资料选辑》（第七十九辑），第144页，文史资料出版社，1982年版。

台，自今日起不必发电，电台器材早有赠送藏政府之语，能点交即于今日接收，必欲运回中国者，亦可飭人帮助装箱，但必须于今日装箱包裹完竣”^①。从而，彻底切断了中央驻藏人员与外界的联系。

（三）“驱汉事件”

1949年7月9日噶厦致电国民政府：

“中国国民党与共产党战事正在进行，凡中国政府官员及其军队所在地亦即产生共产主义与动乱，因此吾人不能听任中国驻拉萨代表冒此种可能发生之危险。更有许多传说形迹可疑之汉人及巴塘人，均系由中国西部来到拉萨，欲将彼等从别人当中检查出来，实属困难。如共产主义竟或走进众生幸福源泉之西藏佛法圣地，此西藏全体人民所引为忧虑者也。

为中藏两方政府利益，并为西藏佛法领域长治久安计，吾人必须遣走一切可疑之共产党秘密工作人员；为检出可疑之共产党秘密工作人员，不使彼等任何一人乔装寄迹于西藏，西藏僧俗大会特请求中国代表及其随员、无线电报员、学校教师、医院工作者及一切其他可疑之人，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各自回返其原籍，以免妨碍现存中国与西藏间之法主与檀越关系。

吾人已通知在拉萨之中国代表及随员，无线电报员、学校教师、医院工作者及可疑之汉人与巴塘人，立即各自回返原籍，吾人将特予优给旅费、坐骑、驮畜，引导护送中国代表及随员、无线电员、学校教师及医院工作者至印度边境。其他可疑之中国人及巴塘人，将特予集体保护至印度边境。吾人希望中国政府对此为大众福利之重要举措，勿起误会，予以适当之谅解，并勿以为

^① 详见噶厦给陈锡璋的信函原件。

冒犯为祷。”^①

据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代处长陈锡璋回忆：7月9日，噶厦所派的一名乃兴（引导员）和一名代本（军官）前来，表示他们是被派护送我们赴印的。这时被迫赴印的人纷集办事处中。我叫乃兴去和噶厦商议：原西康来的，叫他们仍由西康路回去；从青海来的，仍由青海路回去；若办不到，他们和我同走印度一路，不必分批，以免失散。乃兴回来说，噶厦顾虑到西康和青海两路都不平静，所以采取印度一路，至于分作三批，实因沿途住房不够，到卓木（按即亚东）后，由乃兴负责交物，代本负责交人，决不会有差错。10日，噶厦派兵至陈锡璋住处“警戒”。名为保护，实为监视。后来藏军代本又率人以“照料保护”为由到办事处。于是，陈锡璋按噶厦的要求，分三批（据说是沿途住房不够）撤离了蒙委会驻藏办事处及电台、小学、测候所等单位的人员，还有合伙在拉萨大昭寺东边开了一处甜茶馆（取名“圣城餐厅”）的江新西、江镇西、闵志诚、贺丹增、周铭、曾天材和裁缝刘云峰等二十七人，以及家属共约百余人。他们都是由藏军押送从拉萨启程，至西藏与锡金交界处，然后由锡金警察引路，经锡金至印度噶伦堡。第一、二批人员分别于13日、16日离开拉萨。18日，印度驻陈锡璋“饯别”。席间，陈锡璋希望黎吉生代为向中国中央政府发报。黎推托说，江孜有开放的电报局。19日，陈锡璋向十四世达赖喇嘛辞行，而达赖喇嘛仍不知道陈锡璋要离开拉萨是被迫，以为他是到印度度假。^② 陈锡璋本人殿后，是1949年7月20日第三批离藏启程人员，这一批以办事处、学校、测候所和电台人员居多。20日，蒙藏委员会驻藏人员

^① 原电为英文，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36-537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陈锡璋：《西藏从政记略》，《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三辑，另见《罗家伦先生文存》第二册，台湾1976年版。

及其他人员在藏军的“护送”下离开拉萨。

由于噶厦封锁了办事处一切行动的消息，而噶厦给陈锡璋撤出的时限是两个星期，国民政府收到噶厦宣告要与国民政府断绝政治关系的电报后，李宗仁代总统曾立即回电噶厦，希望维持现状，不同意办事处撤出拉萨，所以中国驻印度大使馆不了解驻拉萨的政府人员会很快撤离。直到7月21日，中国驻印度大使罗家伦才知道陈锡璋已率领全体撤离拉萨。罗家伦根据事先掌握的情报以及印度政府在西藏问题上的动向，就拉萨发生的噶厦强迫国民政府官员撤离一事与印度政府外交部次长梅农进行了3次谈话：第一次是7月23日，地点在印度外交部。这次谈话的主要内容是：

“罗：想必梅农先生早已知道了拉萨叛变的事情。

梅：知道一点，不太详细。

罗：黎吉生难道没有详细报告给印度政府吗？

梅：他有电报来，说西藏以中国政府驻西藏办事处中有共产党分子，令其出境。来电中确切说有共党分子。

罗：是指少数人，还是指全体？

梅：是指少数人，并非指全体。……西藏送这么多共产党来印度，我们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只要他们能立刻走，我们印度政府愿意给他们通行。

罗：我不相信驻藏办事处人员之中有共产党。前两个礼拜，沈宗濂过德里，我和他谈及西藏办事处情形，他说他们都是派赴西藏许久的人，我认为就是有一、二共产党也决不应该牵涉全体。牵涉全体，显然是别有作用。我想印度政府不会相信的理由，我不是共产党，我不愿意共党渗透在西藏，同时，我更不愿意共产党渗透在印度。但是我请你注意，办事处人员都是中国政府的官吏，他们在印度境内的时候，应当享受友邦官吏的待遇，若是其中有共产党的话，也应当先由我负责调查，然后再报告与中国政府请求办理。”

第二次会见是 26 日，地点改在中国驻印大使馆，他们之间谈话的主要内容是：

“梅：我最近接到黎吉生的电报，谓陈锡璋于本月十八日在印度驻拉萨商务专员处赴副代表郭卡勒的饯别宴，十九日完成各处辞行的手续，二十日离开拉萨，陈离开拉萨时，空气至为融洽友好，西藏政府并且有仪仗队送行。

罗：梅农先生，究竟西藏政府要逼走办事处人员是甚么意思？

梅：西藏政府不免有点神经紧张，怕马步芳被共产党包围，向西藏退却。

罗：若是为此，那真矛盾极了，西藏政府一面怕共产党，一面不惜与反共的中央为敌，我真觉得有点莫名其妙。……”

第三次会见是 30 日在印度外交部，罗家伦与梅农谈了陈锡璋率领的 88 人入印度的有关手续后，话题又转到了办事处是否有共产党一事上来。

“罗：梅农先生，你真相信中国办事处有共产党吗？我不相信，我认定这是愚弄西藏地方政府的藉口。

梅：我个人也不相信，若是讲思想“左”倾，各处难免都有，像美国的国务院，我们此地谁能保证没有？但是这不能说一定是共产党。

罗：对了，这几天印度报纸屡次登载权威方面的消息，解释西藏的事变，你注意到吗？（罗将印新社刊载的一段新闻指给梅看。）

梅：我还不曾见到。

罗：那么请你一看。（并且特别指出否认中国宗主权一点）当年英国野心最盛的时候，不过否认中国在西藏的主权，现在独立后印度的报纸，进一步连中国的宗主权也都否认起来了，你们不免跑快了一点。太过分了一点吧。

梅：（看了一下这段新闻，良久不能作答。）最后复吞吞吐吐

地说道：你看这里面提到印度政府答应了西藏一切必需的便利，以利中国办事处人员由印度撤退，这一点，也不很对，我们不过承受西藏放在我们前面的既成事实。

罗：既成事实在后，恐怕你们答应在前吧？

梅农先生：这几年来，我们政府对印度尽了最大的诚意，我也为了增进中印的邦交，尽了最大的努力。……”^①

总计3批人员有28人左右，妇女小孩约40余人，连同佣人、仆役共200余人。最后一批撤出拉萨后，与前两批人员在卓木之春丕塘会齐，于1949年8月24日到达印度的噶伦堡^②。噶厦人员在途中以种种理由不许他们经过江孜，电报自然未能打成。中国驻印度大使馆迟至7月21日才得到驻藏人员被迫撤离的消息。

1949年9月3日由民国政府驻印度总领馆转给陈锡章一份蒙藏委员会来电，内容是：“该处公物卷宗移交总领事馆，人员留印候命。”署名是蒙藏委员会的委员长关吉玉。

1950年，陈锡章由西藏带出的公物已由领使馆收回待运。1950年2月下旬他与家人飞香港，同年8月回到北京。这是后话。

国民政府得知拉萨发生的变化后，虽然已朝不保夕，行将崩溃，但还是出于中央政府对西藏地方负有主权的职责，在力所能及的范围施加影响，坚持大的原则，不作后退。

但是由于国民政府本身的反动性和腐朽性，对帝国主义的侵略阴谋及西藏地方少数人的分裂行为不敢公开谴责，更因为它本身已经摇摇欲坠，所以未能做出必要的反映，只是通过有关部门表示了政府的立场。

7月30日，由于西藏发生变乱，各种消息不一而足，《大光

① 陈锡璋：《西藏从政记略》，《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三辑。

② 《文史资料选辑》（第七十九辑），第144页，文史资料出版社，1982年版。

报》记者为探明事件真相，特走访国民政府总统府发言人。该发言人专门就此事件发表谈话：“据谈：西藏当局七月九日自印度噶伦堡转来上李代总统电称：为防止共党混入西藏，经民众大会之决议，请中央驻藏办事处、电台、学校、医院等全体人员，限期离藏。同时，蒙藏委员会亦接得驻藏办事处陈代处长锡璋相同之电报，并称电台即日停止发报等语。该发言人谓：中央派驻西藏地方工作人员，均经各主管部会慎重选择，当无共产党徒混迹其间。此次西藏地方当局事前既未电请中央核示，复无丝毫事实根据，乃遽藉口民众大会决议，以防止共党活动为理由，强迫厉行剿共国策之中央政府驻藏人员全体撤退，其用意何在，殊不可知。但该项措施之自失立场，违法悖理，则昭然若揭，该发言人最后并谓：中央现正等待事态发生之真实原因，判明后，再作适当之处理，云云。”^①

8月4日国民政府行政院致电西藏地方当局，驳斥了其关于西藏地位的谬论，指出：

“拉萨打札班智达并转噶厦公所勋鉴：奉代总统李交下，加伦坝（Kalimpong）转发七月九日噶厦来电，以欲防止共产党混迹西藏，特请求中央驻藏人员全体撤退，并已通知各该人员在限期内返回内地云云，业经诵悉。查厉行剿共为中央一贯国策，防止共产党渗入西藏，亦为中央所注及。惟所派驻藏人员，均经审慎遴选，绝无共产党混迹其间，而各该驻藏人员多年来加强中央与西藏之联系，并协助地方增益感情，奉公守法，从无越轨行动，此次噶厦既无事实根据，复未来电呈报，竟片面通知各该驻藏人员全体撤退，于法于理殊多未合。前议迅再通知各该驻藏人员仍回拉萨执行职务，以保持中央与西藏之固有关系，并对在藏

^① 民国卅八年七月三十日《大光报》。

汉民特加保护，是为至要。”^①

8月9日，行政院向蒙藏委员会下达训令，就如何处理西藏地方当局迫使中央驻藏人员撤退问题，经提出，行政院第八十次会议决议：“1. 以院长名义（以奉代总统交下方式）电复西藏噶厦；2. 由院发表严正声明；3. 电罗大使对于西藏撤出人员，应妥为照料处理，并电汇必需之经费；4. 电询西康、青海两省政府主席对本案意见。”^② 这四条措施有的也实施了，如阎锡山对藏事发表声明等。

8月8日，国民政府行政院长阎锡山对藏事发表声明，详细阐明对西藏此次事件的立场：

“查中央历年对藏施政，总以扶助地方，调协民族为主旨。冀使西藏政教隆昌，人民康乐。蒋主席于民国三十四年八月，即已允许西藏高度自治，昭告世界。三十五年国民大会制定之《中华民国宪法》，特别规定对于西藏自治制度应予以保障。可见中央对于西藏人民关怀之殷。而西藏之对于中央，素亦融洽无间，西藏向派有驻京办事代表，民国二十年制定约法之国民会议，三十五年制宪，三十七年行宪之国民大会，西藏均有代表出席，历届之立监两院，西藏亦有委员参加。乃此次西藏地方当局，乘中央正在厉行剿共时期，忽于七月八日以防止共党混迹西藏为理由，通知中央驻藏办事机关及学校、医院、电台等工作人员，全体撤退，其用意何在，诚难索解。盖中央所有派赴驻藏人员，均十分注意，系经由各主管部会审慎遴选，当可保证无共产党员混迹其间。即退一步言之，如有可疑，西藏亦应事先呈报，分别留去，未可以少概全，全体撤退。故西藏地方当局，此项措施，无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37-538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行政院为西藏当局迫使中央驻藏人员撤离拉萨致蒙藏委员会训令》，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八月九日，见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

论于理于法，实多未合。至于防止西藏之沦于赤化，中央亦责无旁贷，早经注及。所派之驻藏人员，既属忠贞可靠之士，而彼等多年在藏奉公守法，复无越轨行为，实不容横加诬蔑。甚盼西藏地方当局洞察当前世界情势，顾全中央与西藏之过去关系，迅自纠正此项错误措施，使所有中央驻藏人员仍回拉萨，执行职务，以免召〔招〕致不良之后果。又外传某某国家对藏抱有企图云云，以余观察，绝非事实。中央以主权所在，亦不许任何国家之从中破坏也。”^①

阎锡山代表国民政府所作的这番声明，有理有据，言词较为激烈。但是，没有什么作用，局面已无法挽回。因为，西藏噶厦深知国民党已是西山的落日。在接到阎锡山的电报后，噶厦回信再次推托说，这是全藏会议表决，不得不执行，敬请中央体谅苦衷。表示在此多难之秋，仍将按达赖十三世的遗训，永久保持与中央的关系，同时应允保护在藏汉民。并回电如下：

“行政院长阎惠鉴：边使噶伦转奉未齐电开拉萨噶厦由噶伦埠具电，为防止共产（党）混迹起见，所有驻藏各中枢职员，一律嘱离拉萨，于法理不合，中藏关系仍应连续，并即将驻藏各汉民加以保护具复备查等由奉准一案。此事前经电详总统李暨总裁蒋在案，查西藏佛教区域，深恐传播赤匪主义，人众大为恐惧，惟举（奉）行永久拥护中藏关系及一切权力，须先厉行肃清匪类，因是中枢各职员嘱离西藏，此事系出于全藏会议表决，职是之故，不得不从权执行，仰恳中枢当局推念苦衷，鉴而谅之。至各职员离藏时给予盘费、夫马，并派官兵优予护送，于藏历辰有日出境。我中藏关系，当此万方多难之秋，极应根据前辈法王遗训，永久保持。此举早在院长洞鉴中，幸勿见疑。吾藏始终不能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38-539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以中枢人员不在藏图谋不轨也。乞我院长转呈总统勿予锦注，在藏各汉民自应加保护，与藏民一视同仁，统希垂察为禱。

拉萨。噶厦。藏。午文。印

于藏历己丑年七月十二日译于昌都噶厦^①

阎锡山随即再次致电西藏地方摄政并噶厦拉萨达札班智达并转噶厦公所称：

“前奉代总统交下加伦坡转发七月九日噶厦来电，以防止共产党混迹西藏，通知中央驻藏人员，全体撤退，返回内地，事出非常，深为骇惋。经拉未齐电复噶厦，说明事实法理，希即撤销前议，迅速恢复中藏固有关系，去后。最近始由昌都译来噶厦藏午文电全文，悉未齐去电，业经到达。对于前事一再声述，由于防范赤匪主义侵入佛教区域，至我中藏关系当此万方多事之秋，极应根据前辈法王遗训，永久保持，盖不能以中央人员不在西藏，因而图谋不轨各等语，披诵再三，深知噶厦于方今时事认识甚清，对中藏关系极多善意，至为庆慰。但撤退人员即未见明确挽回，仍不免有所遗憾。此次事件，在西藏认为由防止赤匪主义而起，具见藏中对赤匪之所破坏宗教，灭绝人性，恐惧憎恨，深恶痛绝，具有最大之决心。凡在反共剿匪之列，皆应引为同志，而此刻之中央政府正为反共剿匪之大本营，频年苦战，百折不回，事实昭然，早为世界所公认。是我中藏之间共一意志，共一目标，自宜相辅相成，以作同心合力之迈进，不可稍有分离，以中亲痛仇快之诡计。至于中央驻藏人员，（均）经审慎（选），如有共党混迹其间，政府亦必严予惩处。如接藏方通知出一时之误，经四个月之考察，真相日明，误会自不容存在。多年以来，中国对西藏无论在政治上、宗教上向以辅助发展为主旨，即经济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38-539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物资亦丝毫未尝加以利用，有所诛求，此不独与共匪对一切人类以毒辣摧毁，暴虐管制者大异，其趣亦与其他国家以商务文化为表面，而以攫取实权大利为背景者不同。诚以后者强硬和缓手段不一，而同于侵略干涉为其最后之目的。中国则只以亲睦博大为其最高之目的也。本人昔任蒙藏会委员长时，与前辈达赖友谊甚笃，藏中出事，夙所关心，深知中藏之间实具悠久密切关系，彼间贤达，谅亦共悉此情。现在国际壁垒明显，局势日趋紧张，国内赤匪跳梁，危机亟待扭转，我中藏固有关系，自应迅速恢复，加紧合作，始能唇齿相依，以防赤匪乘机而入。倘如噶厦所称中藏关系永久保持，中央驻藏人员自当另行遴选以往来。否则，非甲乙比邻，杜门绝交，不相昭旧来往，犹以亲睦告人，既无此理，亦不近情，质之社会，谁能信其无他。今日为宗教维持光大，为世界奠定和平，为国家挽救危机，为个人继续友谊，务希噶厦体察现情，明速表示欢迎中央遴选人员复往拉萨，完全恢复固有正常关系，以继前辈之遗训，而应当前之事机，握手言欢，宁非至快。噶厦明智，伫速图之，宁候复音，是所殷盼^①。

实际上，此时的噶厦对国民政府的处境非常清楚，新中国成立的礼炮声早已响彻全球，阎锡山这时已率残部逃至四川盆地躲藏。就在他给噶厦和达札摄政的电函发出不几天，即12月8日，蒋介石同行政院人员在成都召开紧急会议，部署逃往台湾和留下的残部继续顽抗的事宜。第二天，蒋介石就慌忙乘飞机逃离成都。紧跟着，阎锡山也率行政院残留人员飞往台湾。所以如果说前几次，噶厦还勉强敷衍一下蒙藏委员会和行政院，尚有电文往返接洽有关事务的话，这次自然再也不理会阎锡山了。应该说，这也是国民政府行政院在大陆期间最后一次与西藏噶厦的公务电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40-541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讯往来了。

这期间，昌都等地的国民政府办事人员亦被限期离藏。与此同时，英美等国的一些报刊则遥相呼应，发表反华反共的文章，竭力为这次事件的制造者涂脂抹粉，把中国与西藏地方的隶属关系说成是国与国的关系。印度一家报纸更是别有用心地把致祭册封达赖喇嘛的中央大员说成是“吊唁代表团”，把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说成是“庆贺十四世达赖喇嘛坐床代表团”，说什么“1939年的庆贺团到现在由西藏政府请他们回去，是名正言顺的”^①。一个所谓英国“权威人士”甚至提出英国从未承认中国所说的西藏是中国的一部分，并受中国统辖的讲法^②。在国民政府驻藏人员被迫撤离的同时，美国驻印度大使韩德逊与正在印度的噶厦孜本夏格巴策划，派遣美国“哥伦比亚广播公司评论员”，被人称作“流动的武器推销员”的洛威尔·汤姆逊（又译劳尔·托马斯）父子到藏。他们在面见达赖十四世时，送交了杜鲁门的信，随后即以坠马伤脚为由，在拉萨呆了一个多星期，回纽约后，便发表了西藏地方摄政达札等人给美国总统的信，谈到西藏当局需要外援，以阻止共产主义的进展。汤姆逊还向美国报界建议说，美国应想办法以现代化武器供给西藏，并教西藏人打游击战^③。种种迹象表明，这次事件的发生绝不是偶然的，而是英美等帝国主义长期坚持其侵略政策，策划“西藏独立”的必然结果。

噶厦的所作所为，究竟为了什么，明眼人一看便知。国民政府驻印大使罗家伦指出，驻藏办事处“就是有一二共产党在内，也决不应该牵涉全体。牵涉全体，显然是别有作用”。他讥讽此

① 《罗家伦先生文存》第二册，台湾1976年版。

② 王辅仁、索文清编著《藏族史要》第202页，四川民族出版社，1981年版。

③ [加拿大]谭·戈伦夫著，伍昆明、王宝玉译《现代西藏诞生》第136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

为“在高原上钓大海红鱼”^①。实际上，就边印度外交次长梅农也表示不相信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内有共产党^②。

此次事件引起了国民政府及青海、西康地方当局的注意，提出“对藏军事部署”者有之，建议“以空军威胁”者有之。而行政院院长阎锡山则再电噶厦，企图说服达札等人明确表示欢迎中央派人员重驻拉萨，完全恢复正常关系^③。这种无奈懦弱将岌岌可危的国民党政权不敢对抗帝国主义分裂阴谋的心态反映得淋漓尽致。

与此相反，中国共产党尽管正在推进人民解放战争，但为了捍卫国家主权，维护统一，在事件发生的一开始就态度鲜明，新华社奉命发表题为《决不容许外国侵略者吞并中国的领土——西藏》的社论^④，一针见血地指出，这次事件“是在英美帝国主义及其追随者尼赫鲁政府的策划下发动的。英、美、印反动派勾结西藏地方反动当局举行这个‘反共’事变的目的，就是企图在人民解放军即将解放全国的时候，使西藏人民不但不能得到解放，而且进一步丧失独立自由，变为外国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奴隶”，又说，“英印侵略者唆使西藏地方当局，以反共作为借口，发动变乱，企图浑水摸鱼，更是极端冒险的蠢事。不错，国民党反动派是应该从中国领土上驱逐和消灭的，但这是中国人民自己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所进行的革命斗争，与任何外国无关，与任何反共分子无关”。社论最后严正声明，西藏是中国的领土，中国人民解放军必须解放西藏，不容有一寸土地被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统治以外；“西藏是中国的领土，绝不容许任何外国侵略；西藏

① 《罗家伦先生文存》第二册，台湾1976年版。

② 陈锡璋：《西藏从政记略》，《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三辑，另见《罗家伦先生文存》第二册，台湾1976年版。

③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40-541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④ 《人民日报》1949年9月2日。

人民是中国人民的一个不可分离的组成部分，绝不容许任何外国分割。”中国共产党的这一严正立场，表达了一切爱国主义者在西藏问题上的正义呼声。

9月7日，《人民日报》又发表了《中国人民一定要解放西藏》的社论，再次警告帝国主义及其追随者不要再做西藏的美梦，同时号召西藏人民团结起来，准备迎接中国人民解放军进藏，宣告中国人民一定要解放西藏。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历史缓缓翻过新的一页。1951年5月23日，由西藏地方政府派出的全权代表阿沛·阿旺晋美等与中央政府全权代表李维汉等签订了《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协议签订后，全国一片欢腾，广大藏族人民一致拥护。这一协议的签订，使西藏地方永远摆脱了帝国主义的羁绊，把藏汉各民族的团结和祖国的统一推进到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为西藏民族的进步发展开辟了无限广阔的前景。

九、国民政府时期出席全国性政治会议的西藏代表

（一）召开“蒙藏会议”

中华民国于1912年元月1日成立后，效仿西方诸国，实行三权分立，议会、政党应运而生。在“五族共和”的旗帜下，藏族及其他少数民族亦参与了国家的政治生活，在议会和政党中占有一席之地。这一点，我们从1913年4月10日公布的《西藏第一届国会议员选举法》的制订即可了解，其全文如下：

“第一条 西藏第一届参议院及众议院议员之选举，得于政府所在地行之。

第二条 西藏之选举监督以蒙藏事务局总裁充之。

第三条 选举细则由选举监督定之。

第四条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①

尽管帝国主义分子在西藏问题上绞尽脑汁，使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出现裂痕，但是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并未中断，西藏地方代表也较为出色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民国初年，国会参众两院即有西藏地方代表。以后，尤其是1928年国民政府在南京成立后召开的历次全国政治会议，如国民会议、国民

^① 《东方杂志》第九卷，十一号“中国大事记”。

参政会议、国民党全国代表大会以及其他一些大型会议，西藏地方均有代表出席。1946年，国民政府召开的“制宪”国民大会，西藏也不例外，派出代表团参加。

1927年，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重申西藏地方为中国领土。《中华民国训政时期约法》总纲第一条载明：“中华民国领土为各省及蒙古、西藏。”^①

1928年，西藏驻五台山堪布罗桑巴桑奉十三世达赖喇嘛的指示，前往南京谒见蒋介石，蒋以亲笔信托罗桑巴桑转交十三世达赖喇嘛，西藏地方与国民政府开始建立了关系。1929年，国民政府先后派北平雍和宫札萨贡觉仲尼、国民政府文官处职员刘曼卿（藏名雍金）赴藏，受到十三世达赖喇嘛的欢迎。贡觉仲尼返京复命，被派为驻京总代表。十三世达赖喇嘛在与刘曼卿的会晤中，坦率地谈到：“英国人对吾确有诱惑之念，但吾知主权不可失。性质习惯不两容，故彼来均虚与周旋，未尝与以分厘权利。中国只须内部巩固，康藏问题，不难定于樽俎。”^②自此，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的关系得到进一步加强，双方联系日益增多。九世班禅额尔德尼和十三世达赖喇嘛都在南京设立了办事处。

1929年3月15日至27日，国民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南京召开，会上通过了“对于政治报告之决议案”。决议案讲了7个问题。其中有关于“蒙藏边疆”的决议案。该案指出要在西藏等边疆地区也如同内地一样，推行三民主义，“中国境内之民族，应以互相亲爱，一致团结于三民主义之下，达到完全排除外来帝国主义目的之唯一途径。”同时，还“郑重述明：今后必力矫满清、军阀两时代愚弄蒙古、西藏及漠视新疆人民利益之恶政，诚心扶植各民族经济、政治、教育之发达，务期同进于文明进步之

① 陈荷夫著《中国宪法类编》下编，第448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

② 刘曼卿著《康藏诏征》，民族出版社，1998年版。

域，造成自由统一的中华民族”^①。后来，国民政府制定的治藏政策及措施，大体都遵循这一原则。参加此次大会的西藏代表为格桑泽仁。

同年6月17日，国民党在南京召开三届二中全会，作出关于蒙藏之决议案，共六条：

“一、举行蒙藏会议，……西藏由达赖、班禅喇嘛及西藏人民各推出代表若干人，同来中央参加会议；二、……派官员分赴蒙古、西藏，宣达中央扶植蒙藏民族之政策与决心，慰问并调查蒙藏人民之疾苦；三、于首都设立蒙藏学校，由蒙藏各地选送优秀青年应试入学；四、关于蒙古、西藏经济与文化之振兴，应以实行发展教育为入手办法，其实施办法是通令各盟旗及西藏、西康等地主管部门，迅速创办各级学校，确定蒙藏教育经费等；五、蒙藏委员会根据施政纲领及实施程序积极筹划实施；六、加紧对于蒙藏之宣传，阐明蒙藏民族为整个的中华民族之一部，说明蒙藏民族所处地位之危险，帝国主义者侵略阴谋之恶毒，说明蒙藏各地教育、经济之设施与交通、实业之建设，应由中央政府协助其地方政府进行，惟军事、外交及国家行政必须统一于中央……”^②

这次大会通过的关于蒙藏、新疆等地区民族问题的决议案，是此前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中最多也是最详细的一次。国民政府根据此决议案，于1930年召开了蒙藏会议，当时的驻藏办事处长官陆兴祺奉命致函达赖喇嘛和噶厦派员参加。

1930年，为解决蒙藏边疆问题，国民政府拟召开“蒙藏会议”，邀请各地派员参加。驻藏办事处长官陆兴祺致函西藏地方政

^① 荣孟源主编《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第647页，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年版。

^② 荣孟源主编《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第765页，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年版。

府，要求尽快作出决定。噶厦当即于藏历六月二十八日致信驻藏办事处长官陆兴祺：

“陆长官勋鉴：庚午年二月初一日及四月初九日两次接奉来函，敬悉种切。敝处遵即承认中藏一家，恢复旧制，以副尊嘱。……承示蒙藏会议将于阳历三月举行，着速派代表列席等因，遵即特派雍和宫札萨克及驻京堪布卓尼罗藏娃，并加派商上卓尼罗阿旺坚参、纳孜营官仔仲顷批土丹二人由藏前往会同办理，该员等不日就道。”^①几天后，又致信表示“汉番历来一家，今所差者，尚未恢复旧制耳。刻下中国革新以来，日趋强盛，西藏为我五族之一，唇齿相依，荣辱相与，断无离异之理。近月中国南北盛传廓尔喀倾兵犯藏，各省将领异常愤激，……纷纷致电中央，请速派兵援藏，四川将领特召集大会，作进兵西藏准备。中央各当局爱护西藏，尊崇达赖，慧心至深且切。京中原拟番五月内召集西藏会议，即派代表列席，协商藏中苦况，并请求恢复旧制各情，大有裨益，诚为金石之言，不胜铭感之至。当即转邀藏王暨达赖佛爷，恳请速派代表，已蒙允准。……又蒋主席函催代表，兹派雍和宫札萨克棍堪布，畀以全权文凭赴京讫，续派商上卓尼罗阿旺坚参、纳孜营官仔仲顷批土丹二人，不日就道。无如藏廓虽有交涉，幸我中央一电之威，闻风惊胆，彼此相仇以解，此亦国威所致也。取消派兵一层，务希我公婉告政府，是所感禱。”^②

这里提到的棍堪布，即后来的西藏驻京总代表贡觉仲尼。这以后，他在西藏驻京办事处任职多年，为维护祖国统一做出了一定贡献。

1931年5月5日至17日，国民政府召开“国民会议”。国民代表会的职权从理论上讲是不小的。主要有：“一、对于立法院

^{①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492—493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所制定之法律认为不当时，得提出修正案于立法院。二、得提出法律案于立法院。……四、对于国民政府得提出质问。五、对于人民得受理请愿。……”^① 西藏地方亦指派代表参加，他们是：（前藏地区）贡觉仲尼、曲批图丹、巫明远、楚臣丹增、阿旺坚赞、降巴曲旺，（后藏地区）罗桑楚臣、罗桑坚赞、罗桑昂嘉、王乐阶。另外，前藏地区的楚臣尼玛、罗桑桑结、降巴年札和后藏地区的邵章、金孝本、白瑞麟、海涛、樊泽培列席了会议^②。当时正在内地的九世班禅额尔德尼不仅应蒋介石之邀出席了会议，还向大会致颂词：“秉承总理遗教，召集国民会议，周询群豪，协谋国是，订定约法，永固邦基”。他再次向会议代表表达了自己忧国忧民，渴望民族团结的心情：“班禅蒿目边情，倾诚内款，思启政府之远图，迅拯藏民于涂炭，南北驰驱，心力交瘁。近以藏康众民，纷吁和平，益深普度之怀，弥动恤怜之念，伏望诸公宏纾伟议，整顿边疆，本总理济弱扶倾之训，巩国家主权领土之基，重张上国之声威，勿弃西方之宝藏，是则班禅所额手称庆，虔心祷祝者也”。^③ 此次会议通过了五项议案，其中心是1931年6月1日公布的《中华民国训政时期约法》。这一约法使国民党的政治体制用根本法的形式固定下来。“约法”重申：“中华民国领土为各省及蒙古、西藏。”“蒙古、西藏之地方制度，就地方情形，另以法律定之。”会议还就“蒙古、西藏地方情形特殊，语言文字均与内地不同”，决定“应由国民政府根据约法所定之教育方针，斟酌当地情形，妥定办法，务期蒙、藏之文化，

① 《中国国民党百年风云录》第3554页，延边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牙含章著：《达赖喇嘛传》第291页，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③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60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得以迅速发展。”^① 后藏代表在会上提出“拟请政府恢复西藏行政原状案”，建议“参用前制，由政府特设办事长官两人，一驻前藏，一驻后藏，分理藏务。其戍藏兵队，亦由长官统辖支配，庶无两藏欺侵之患”。^② 值得一提的是，会前，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的代表曾就名额分配产生歧义。达赖喇嘛方面要求，西藏代表应完全由达赖喇嘛选派，而班禅额尔德尼方面则谓，应该按历届成例办理，即前、后藏平均分配。于是，代表人选分别推举。双方“一再请求增加代表名额，足征达赖、班禅拥护中央，均具有诚意”。^③

（二）西藏代表参加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

1931年11月12日，国民党在南京召开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西藏地方参加者为罗桑坚赞、罗桑昂嘉、贡觉仲尼、刘曼卿（藏名雍金）、阿旺坚赞以及格桑泽仁等。^④

西藏驻京办事处负责人贡觉仲尼和班禅驻京办事处处长罗桑坚赞都参加了会议，并在这次会议上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这说明西藏驻京办事处、班禅驻京办事处的主要负责人在这以前均已加入了国民党。

这届会议的西藏代表人数明显增多，且前、后藏均有人参加。会议决定设立“对日问题专门委员会”，定“九·一八”为“国难纪念日”，训令蒋介石北上收复失地，饬令各省官吏严守疆土，并通过了一些关于日侵华暴行的决议，以期国际联盟来约束

① 陈荷夫编：《中国宪法类编》下编，第448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

② ③ 牙含章著：《达赖喇嘛传》第292—293页，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④ 荣孟原主编：《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第37页，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年版。

日本的侵略行为。大会深信：“民族精神之重振，必于国家最危难之时，亦愿当国家最危难之时，方能充分表现与试验民族之自信力，愿我全国同胞……竭其忠诚，赴以勇毅，作积极救国之准备，对外则捍御强侮，保卫国权，为国际正义和平而奋斗，为民族生存自卫而奋斗”。^①大会作出了关于抗日的6项决议：（一）通电全国各族同胞一致抗日；（二）敦促国民党政府早定抗日作战方针；（三）电粤息争，共同抗日；（四）发布《康藏旅京同乡抗日救国会宣言》；（五）发布《为国难告康藏同胞书》；（六）电十三世达赖喇嘛早日解决康藏纷争，共同抗日。大会发出的《告全国同胞书》慷慨激昂，感人肺腑：“同人等籍隶康藏，万里来京，大义所在，不敢后死，爰成立抗日救国会，以与我全国同胞同立一条战线，赴汤蹈火，在所不辞。除另电我六百万康藏父老兄弟姊妹，共膺斯义，为政府后盾外，特此电达。尚祈全国同胞以必死之心，救危亡之国，洗五分钟热度之讥，免一盘散沙之消。”并坚决表示要“朝发宣战之令，夕饮倭奴之血，宁为刀下之鬼，不作亡国之奴”。^②

由此，我们可以看出西藏代表对祖国之热爱和对日寇的痛恨。他们在国难当头之日，更加清醒地认识到祖国的前途与自己的命运息息相关，求大同，存小异，奋起参加抗日救亡运动，再一次证明藏族人民是具有光荣的爱国主义传统的。

西藏地方对参加国家重要会议颇为重视，坚持应由当地民选。1932年1月21日，驻京代表贡觉仲尼为国民救国会议代表由当地民选事，转达达赖喇嘛关于产生西藏代表办法的意见，特致函国民政府行政院，该文称：

“呈为呈请事。窃奉西藏达赖喇嘛电令开：国民救国会议及

^① 《中国国民党百年风云录》第3581页，延边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郭卫平：《藏族人民对祖国抗日战争的贡献》，《藏族史论文集》，四川民族出版社，1988年版。

以后关于民选代表机关法定西藏选出者，应在西藏地方由人民依法选举，业经电陈府、院在案。仰该代表等就近呈请核准并复为要。等因。奉此，查法定人民代表应由各地方人民依法产生，此为现代选举之通则，亦民主制度之大经，本无待于请求。惟国家对于西藏地方选举，向于法律之外附加富有弹性之条文，以资迁就，几成一种立法例。即如民国国会议员及二十年国民会议代表等，凡法定应由西藏地方选出者，皆加订容许条文，曾由前蒙藏院或蒙藏委员会在中央政府所在地集合西藏旅京少数人就近举办。此种特别权宜办法，超出地方之范围，由旅京之少数人所支配，非惟不足代表地方全体之公意，亦与民选之原则不符。国家与地方向均无不欠缺之感。民元容或基于不得已之情形，现在西藏既已拥护中央，以完成国家之统一，当此国难期中，本属一中全会决定，立即召集国民救国会议，其目的在集中全国人民之意见，使成一整个的表现，载诸宣言，内外共喻。值此机会，自当使西藏人民真正爱国意见得以直接尽量表现，以集中于全国意见之林，而完成一整个的目的，庶符中央召集该项会议之本旨。

兹奉西藏达赖喇嘛电令前因，实鉴于以前关于西藏选举之未协民意，复根据人民正当之要求而来，既经迳电陈明国民政府行政院、钧院、钧会在案。应请钧院、钧会鉴情嘉纳，准予制定国民救国会议办法及嗣后凡关于民意机关组织之分子，应由各地方人民公选者，由当地人民自由选举，毋再有特别权宜之规定，俾本地真正民意得以自动表现。此为西藏人民之权利，亦其对于国家之义务，毋庸旅京少数人民一再代庖也。区区之忱，谅邀明察。理合具文呈请钧院、钧会鉴核，准予施行，党国幸甚！西藏幸甚！谨呈

西藏总代表、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贡觉仲尼

西藏代表阿旺赞坚

西藏代表降巴曲汪

西藏代表曲批图丹

西藏代表阿旺扎西

中华民国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一日”^①

这篇呈文表明这期间西藏地方与祖国的关系已经十分密切，充分表现了西藏地方对祖国的真实感情，也反映了其对中央政府的希望。同时也说明西藏民众参政意识的增强，这就促使中央政府有关部门对此问题给予足够的重视。

行政院院长接到此函后，立即下令行政院致函蒙藏委员会，称：“敬启者，奉院长发下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贡觉仲尼等呈，为国民救国会议等法定西藏人民代表，应由当地民选，勿庸再定权宜办法，以重民权，请核准施行等情一案。奉谕：交蒙藏委员会查照办理。等因。相应抄同原呈，函达查照。”^②蒙藏委员会对此作了认真的处理。

（三）西藏代表参加国民政府的各种大会

1932年4月7日，国民政府行政院长主持召开了“国难会议”。西藏地方代表贡觉仲尼、罗桑坚赞、刘家驹、刘曼卿等出席了会议。会上，他们就藏事提出了“改善蒙藏军事政务、宗教、教育以御外侮案”等即“为消弭蒙藏危机，巩固边方法四项”，表示要在紧要关头使“边疆人民心理上有所皈依，亦即巩固蒙藏地方，维护中央抵御外侮”。^③从中我们可以看出代表们的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61-2962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6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③ ④ 牙含章著：《达赖喇嘛传》，第299-300页，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主人公责任感和对国家命运的危机感。

1932年9月，由国民政府参谋本部总长蒋介石、次长贺耀组召集在南京召开了“西防会议”。九世班禅额尔德尼代表表示：“西藏绝对服从中央，西藏外交应由中央主持。”并提出请求中央派员赴藏确定前后藏辖属，以解决班禅返藏等15条办法。十三世达赖喇嘛代表亦提出请中央速选大员赴藏面议，达赖喇嘛及西藏民众随时欢迎九世班禅额尔德尼回藏。此事表明达赖喇嘛对班禅额尔德尼的态度已有转变，和好在即。^③会后，班禅额尔德尼回藏问题提到了国民政府的议事日程上。班禅额尔德尼即派呼图克图丹增鸠昧及大秘书长王乐阶等赴藏，与达赖喇嘛洽谈返藏事宜。呼图克图等于翌年6月2日抵拉萨，受到空前欢迎。十三世达赖喇嘛表示欢迎九世班禅额尔德尼回藏，大悟过去双方积怨全系属僚挑拨，允从后藏撤回札萨喇嘛和所有新任宗本。正当此事顺利发展之时，1933年12月17日，十三世达赖喇嘛不幸逝世；九世班禅额尔德尼回藏一事，终因帝国主义的干扰破坏，未能成功。1937年12月1日，班禅大师在青海玉树赍志而终。

十三世达赖喇嘛逝世后，国民政府派出参谋本部次长黄慕松一行入藏致祭，追赠其为“护国弘化普慈圆觉大师”，并据西藏地方政府的报告，批准热振呼图克图就任西藏地方摄政。热振活佛执政后，为增进西藏地方与中央的关系作出了一些贡献。

1935年底，北上抗日的中国工农红军到达陕北，这是中国革命的伟大胜利，同时也推动了抗日民主运动高潮的到来，全国抗日呼声日益高涨。在这种形势下，11月12日至23日，国民党召开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西藏参加此次大会的代表为罗桑坚赞、格桑泽仁、刘家驹等人。会议选出的中央执行委员中，西藏代表计有罗桑坚赞、贡觉仲尼等；候补中央执行委员有诺那呼图克图等。中央监察委员中，西藏代表为安钦呼图克图、司伦（即西藏

地方政府司伦朗敦·贡嘎旺秋)，另有章嘉呼图克图。^①这次大会的宣言第八条讲到“重边政，弘教化，以固国族而成统一”，叙述了对民族主义的看法和处理当时民族问题的若干条意见。^②

1935年12月召开的国民党五届二中全会上，南京政府就开始谈“还政于民”，但召开国民大会的事，一拖再拖。是年5月5日宣布的《中华民国宪法》草案中关于蒙藏的条款中，对西藏地方出席国民大会等项作了相应规定。“草案”第二十七条中载明：蒙古、西藏选出代表，其名额以法律定之。第六十七条中指出：立法委员“蒙古、西藏各八人”。第九十条“监察委员由各省、蒙古、西藏及侨居国外国民所选出之国民代表，各预选两人，提请国大选举之，其人选不以国民代表限”。^③

同年5月14日，国民政府公布的《国民大会组织法》规定，本届代表名额1440名，分区域、职业特种选举和政府指定四种办法产生。

西藏地方出席国民大会代表的选举由于种种原因，遇到不少困难。但是，通过有关方面的努力，最终提出了解决办法。下面一段档案是1936年11月30日，国民大会蒙藏代表选举事务所为转呈噶厦拟派国大西藏代表名单致选举总事务所公函。它充分说明了当时中央和地方在这个问题上变通处理的具体情况：

“查国民大会代表选举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段西藏代表之选举，前经依法以噶厦为选举监督机关，并迭电商噶厦，及与西藏驻京代表阿旺桑丹等面商，请依法进行各在案。兹接阿旺桑丹代表等转陈噶厦来电，略以西藏问题诸待解决，藏地又复远，与各省情

① 荣孟源主编：《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第371页，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年版。

② 同上，第303页。

③ 陈荷夫编：《中国宪法类编》下编，第454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版，1980年版。

形不同，依法办理选举具有困难，拟即以新旧代表及堪布、翻译阿旺桑丹、格敦恪典、图丹桑结、贡觉仲尼、阿旺坚赞、丹巴达札、阿旺益希、直列加错、根敦批结、意希博真等十人充任西藏代表。等由。

查西藏情形特殊，依法办理选举具有困难，自系实在情形。二十年开国民会议时，西藏方面亦系推派代表六人出席，此次请以阿旺桑丹等十人为代表，与法定手续虽有未合，按之实际情形，似有变通办理之必要。相应造具该代表等名单，函请贵所查核转呈国民政府俯赐照准，指令祇遵，至纫公谊。此致

国民大会代表选举总事务所

附名单一纸

总监督 吴

中华民国二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籍 贯	经 历
阿旺桑丹	男	42	西藏	西藏驻京新代表
格敦恪典	男	38	西藏	同 上
图丹桑结	男	28	西藏	同 上
贡觉仲尼	男	53	西藏	西藏驻京旧代表现任立法院立委员
阿旺坚赞	男	40	西藏	立法委员现任蒙藏委员会委员
丹巴达札	男	46	西藏	雍和宫札萨克
阿旺益希	男	35	西藏	五台山菩萨顶职员
直列加错	男	45	西藏	雍和宫堪布
根敦批结	男	49	西藏	五台山普寿寺堪布
意希博真	女	46	西藏	西藏驻京办事处科长

1938 年 3 月 29 日，国民党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制定并通过了

《抗战建国纲领》。关于政治部分，第十二条规定：“组织国家参政机关，团结全国力量，集中全国之思虑与识见，以利国策之决定与推行。”大会还通过了“组织国民参政会案”，提出“国民政府在抗战期间，为集思广益，团结全国力量起见，”决定成立国民参政会。

依其组织条例第三条乙项规定：“西藏地方代表名额为两人；其候选人之推荐依同条例第二、三、四各条之规定，应由该会就具有中国国籍之男子或女子，年满30岁，并会在西藏地方公私机关或团体服务，著有信望或熟谙各该地方政治社会情形，信望久著之人员中按照定额加倍提出。”条例第十二条规定，“现任官吏不得为参政员”。国民参政会有初步决定政纲政策，初审预算决算；对中央行政官吏行使同意；建议、质问国家大事等权力。

1938年4月25日，行政院就蒙藏地方参议员候选人事专门致蒙藏委员会代电：“蒙藏委员会：准中央执行委员会秘书处马日函，为第七四次中央常委会决议，国民参政会参政员候选人应由各推荐机关依法推荐，限五月五日前将名单送到，嘱令饬该会迅即依法办理。等由。

查蒙藏地方应出参政员名额，依照国民参政会组织条例第三条乙项之规定，共为六名（蒙古四名，西藏二名）。其候选人之推荐，依同条例第二、第三、第四各条之规定，应由该会就具有中国国籍之男子或女子，年满三十岁，并曾在蒙古、西藏地方公私机关或团体服务，著有信望，或熟谙各该地方政治社会情形，信望久著之人员中按照定额加倍提出。又同条例第十二条规定，现任官吏不得为参政员。准函前由，合行电仰遵照办理。并限于本月底前，将所推荐人员附具略历，电呈本院转报为要”^①。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6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经过选举，是年6月16日国民政府公布了第一届参政会参政员名单，西藏地方喜饶嘉措、丁杰当选^①。

7月6日，第一届国民参政会正式召开，会议通过了拥护国民政府实施抗战建国纲领案。7月6日至15日，第一届参政会议召开。中共代表毛泽东等七人发表《我们对于国民参政会的意见》一文，其中包括动员人力、物力、财力保卫武汉，改善人民生活，保证各党派和人民的合法权利等内容。喜饶嘉措等向一届二次大会递交了《关于团结边民意志，以增强抗日力量》的提案。该提案充分反映了西藏民众的爱国情怀，其全文如下：

“理由

当此内地省区多数沦为战区之时，安定后方与继续建国之工作，实属刻不容缓，必须以种种方法迅速推进，尤以团结边疆各民族意志为最要。盖以边民知识幼稚，不知中央之组织与设施者，其数实不可思议，且封建旧习积重难返。敌人利用弱点，以建立‘满洲佛国’之谰言相号召，直接间接从事煽惑，边民识浅，不辨真伪，故易受其诱惑，若不亟图补救，从事团结，其危机不堪设想。

办法

一、请在边疆各地设立宣传机关，派遣熟悉边情、忠实可靠、热心爱国人员，积极宣传中央德意，敌人诡计，并指示抗战建国之真义，俾其明了。

二、请将最高领袖及国内名人所著关于国计民生及抗战建国之言论，以美妙动人之文字译为边疆各民族语言，随时分发边疆，以引其内向之心。

三、严密防止各地汉奸之活动，尤望时常在报纸上披露严密查防汉奸之消息，使之有所顾忌，则其挑拨离间之伎俩不易

^① 《历届国民参政会文件选编》。

逞也。

是否有当，谨祈大会公决”^①。

会议通过了“国民参政会拥护国民政府实施抗战建国纲领案”。会后，全国各族人民的抗日怒潮更为高涨，身居西陲边地的藏族人民亦捐款捐物，支援抗战。西藏摄政热振呼图克图也于1939年7月7日致电蒋介石，表示支援抗战，电称：“……嗟我军得胜之经，诅倭寇立灭之咒，继续忏悔得最后之胜利……”^②。哲蚌寺大会致国民政府公呈表示：“……现在要将敌人驱出境外，必须五族同心，为国事有钱者出钱，无钱者以血肉之躯来捍卫土地，是为迫切者，……各级一心对付暴日，希望能将日本根本剿除。……我等三寺自前年卢沟桥事变起后，一年有余，为国家胜利而祈祷，昼夜恒未间断”^③。班禅堪布会议厅致电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称：“暴日侵袭，举国同仇，正义感召，胜利必操。……唯遵先大师遗志，拥护中央，团结边民，奠安后方，以抒西顾，誓竭所能，以利抗战。”上述史实说明，抗战时期，国难当头，藏族人民的行动和表现，正和全国各族人民一样，热爱自己的国家，憎恨共同的敌人。而决不是把自己视作另外一个国家的人民。

这期间，藏族僧俗先后组织了“康藏民众抗敌赴难宣传团”、“西康民众慰劳前线将士代表团”、“甘肃祁连山藏民慰劳抗战将士代表团”、“拉卜楞地区一百零八寺及各部落藏族僧民慰劳抗战

① 《中国国民党百年风云录》第3687页，延边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494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③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494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将士代表团”等团体，赶赴前线，慰劳抗日将士^①。

以后，历届国民参政会中均有西藏地方代表。第二届参政会西藏参政员为罗桑札西、丁杰、喜饶嘉措。第三届参政会西藏参政员有罗桑札西、阿旺坚赞、丁杰、喜饶嘉措等。第四届西藏参政员则为罗桑札西、阿旺坚赞、拉敏·益喜楚臣、喜饶嘉措^②。这些西藏代表为国家利益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1940年，国民政府批准，免去十三世达赖喇嘛转世“灵童”拉木登珠金瓶掣签手续，继任为十四世达赖喇嘛。中央政府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入藏与热振活佛共同主持了其坐床大典。吴忠信在藏期间，在拉萨设立了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

1945年5月5日至21日，抗日战争胜利前夕，国民党在重庆召开了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蒙藏等民族问题也列入了会议议程。参加会议的西藏代表为：土丹参烈、图登生格、计晋美、策觉林、冯云仙、格桑泽仁等^③。会议宣言强调“民族主义之目的，一曰中国民族自求解放，一曰国内各民族一律平等”，为“贯彻民族主义之目的，本大会特重申第一次代表大会时，‘于革命获得胜利以后，当组织自由统一的中华民国之宣言，必以全力解除边疆各族所受日寇劫持之痛苦，亦必以全力扶助边疆各族经济、文化之发展，尊重其固有之语言、宗教与习惯，并赋予外蒙、西藏以高度自治之权。民族主义彻底实行之日，即为我国家长治久安永保团结之时’”^④。会议期间，西藏代表罗桑坚赞以及原西藏

① 郭卫平：《藏族人民对祖国抗日战争的贡献》，《藏族史论文集》，四川民族出版社，1988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2975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③ 荣孟源主编：《中国国民党历次代表大会及中央全会资料》，第983页，光明日报出版社，1985年版。

④ 同上，第908页。

地方摄政热振呼图克图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章嘉呼图克图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格桑泽仁、喜饶嘉措被选为候补中央监察委员。西藏地方摄政热振呼图克图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一事，可谓此次会议上的一大新闻。由此可知，他在这以前肯定已是国民党党员。这就清楚地说明热振呼图克图确实是个维护祖国统一、民族团结的藏族爱国人士。正因为如此，他成了帝国主义者眼中钉。1947年，英帝国主义策动“热振事件”，热振呼图克图被残酷迫害致死。国民党“六大”以后，西藏青年赴内地学习者日增，十四世达赖喇嘛之兄嘉乐顿珠、姐夫彭措扎西等亦至南京，就学于政治大学、陆军大学等校。

这期间，国民党对所谓“还政于民”光喊不作，国民大会遥遥无期，以至于代表不得不换再换。

（四）西藏代表参加“制宪国大”

1940年5月8日，西藏地方政府再次就国民大会西藏代表事致函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表示：

“前定西藏参加国民大会代表堪穹阿旺桑登、仔仲格登曲丹、罗查哇图丹桑结、贡觉仲尼、阿旺坚赞、登巴达扎、阿旺意喜、称勒甲错、格登拍结、意喜博真等十员中，贡觉仲尼为中委，阿旺桑丹则已故，阿旺意喜已留北平。应从速新派三人接充等情前来。兹经派定堪穹罗桑札喜、仔仲图丹称勒、罗查哇图丹生格，请予查照”^①。1940年9月18日再次复电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称“顷接贵处来函称：西藏参加国民大会代表之名单及赴渝日期，希即见复等由前来。查西藏代表现已在渝者有：则准格登曲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520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丹、结绒拉顶堪布、康人翻译邓朱拉姆、楞朱准珠等四人。现在拉萨者，有：堪穹洛桑扎喜、则准土登村勒、罗札土登生格、札喜彭错、洛桑汪堆、饮饶登则等，已经令饬从速赴渝，至其启行日期，俟决定后再行通知”^①。

直到 1946 年，为参加国民大会，即“制宪国大”，西藏地方政府于 1946 年抄送国民大会西藏代表名单函件予国民大会蒙藏代表选举事务所，派出图丹桑批、凯墨·索朗旺堆，土丹桑布、凯墨·策旺顿柱、土丹参烈、土丹策丹、图登生格、降巴阿旺、益西达吉、多吉欧珠等 10 人组成代表团。除原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土丹参烈及翻译图登生格外，其余 8 人均经印度飞南京。该代表团在锡金、印度期间受到英印政府的百般阻挠，尤其是英国驻锡金总督霍根森还跟至新德里，绞尽脑汁，企图迫使代表团返回西藏。后在蒙藏委员会驻藏办事处处长沈宗瀚的帮助下，才得以安全抵达南京^②。当时，参加会议的代表还有“西藏班禅堪布会议厅”的滇增坚赞、计晋美、拉敏·益喜楚臣、何巴敦、宋之枢等人。西藏地方代表图丹桑批被选为主席团成员。国民会议于 11 月 15 日召开，12 月 25 日结束。

大会审查委员会组织通则第六条规定：“宪法草案各审查委员会之召集人，应各设 5 人至 9 人，由主席团就各审查委员会委员中指定。”依此，西藏代表分别参加了各审查委员会的工作：

第一审查委员会名单（审查关于前言、总纲、人民之权利义务及选举）中有黄正清、土丹参烈、土丹策丹、计晋美、拉敏益喜楚臣

第二审查委员会名单（审查关于国民大会及宪法之实施修正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蒙藏委员会档案，西藏社会科学院等编：《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 521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 年版。

② 西藏自治区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编《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 2 辑，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 年版。

及解释)中有益西达结、拉敏益喜楚臣、蔡仁团珠

第三审查委员会名单(审查关于总统行政及立法)中有滇增坚赞

第六审查委员会名单(审查关于省县制度)中有绛巴阿旺、多吉欧珠、图登生格

第七审查委员会名单(审查关于基本国策)中有刘家驹、土丹桑布、策汪顿珠、蔡仁团珠、宋之枢

第八审查委员会名单(审查关于蒙藏地方制度)中有黄正清、土丹桑布、策汪顿珠、土丹参烈、土丹策丹、图登生格、绛巴阿旺、益西达结、多吉欧珠、计晋美、何巴敦、滇增坚赞、喜饶嘉错。^①

《中华民国宪法》在这次会议上产生后,成为国民政府统治的第一部正式宪法(1947年1月正式公布,同年12月25日起施行)。

这部宪法第120条对西藏事务这样规定:“西藏自治区应予保障。”所谓自治制度系指西藏地方实行的“政教合一制”。第168条这样规定:“国家对于边疆地区各民族之地位,应予以合法之保障,并于其地方自治事业特别予以扶植。”^②

会议期间,蒋介石夫妇于11月28日下午1时,在官邸宴请全体西藏代表。当时在京的达赖喇嘛之兄嘉乐顿珠、姊祁吉惠,姊丈多吉尼玛以及吴忠信、蒋经国等应邀作陪^③。会议结束后,

①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3020-3021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② 陈何夫编:《中国宪法类编》下编,第454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

③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3021-302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西藏代表曾至各地参观，翌年5月才离京经海道返藏^①。

1947年4月1日，国民政府修正公布《国民大会组织法》47条。

此后，国民政府拟于1948年召开国民大会，西藏地方由于英帝国主义分子的挑拨离间，借口对喜饶嘉措就任蒙藏委员会副委员长一职不满，在代表选举问题上提出异议。为此，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许世英复电噶厦，晓以大义：

“急。拉萨。噶厦公所勋鉴：

七月二十六日电诵悉。查西藏与中央之关系素极良好，其选派代表来京参政，亦夙具热忱。即在前北京政府时代，参众两院、善后会议、国民代表会议及参议院等等，前后藏每次均经参加，相沿已久，史例具在。再近如二十年五月在京举行之国民会议、上年十一月国民大会，西藏亦先后选派代表来京出席。此次本所电请选举国大代表及立法委员，系根据国民政府颁布之法规，并参照成例办理，并非创举，况本届全国大选，为完成宪政之最后阶段，亦为保障西藏自治之最要关键，亟盼西藏代表早日选定，来京参加，共商国是，以增进团结，巩固和平，所关至大。否则，如放弃权利，实与来电所谓历史悠久之密切情感不无缺憾。至优待边疆人士，为中央一贯政策，部会属僚任免，政府自有权衡。喜饶嘉措学问、道德，久为边人推崇，亦恒为增进中央与西藏关系而努力，其就任本会副委员长后，绝无影响中藏情感之顾虑。报章所载其谈话消息，类多传闻揣测之词，不必深信，本会亦未得其报告，并已去电查询矣。至其他旅居内地藏人，如有挑拨藏事行为者，自当密切注意，诸盼释念。特此电复。”^②

^① 西藏自治区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编《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2辑，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② 蒙藏委员会档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3035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1948年3月29日至5月1日,“行宪”国民大会召开。西藏地方政府最终派定代表13人出席会议,即土丹桑布、土丹策丹、绛巴阿旺、丹巴彭措、丹增唐格、绛巴札喜、来希嘉措、琐朗旺堆、班觉陈列、贡布策林、格登班巴、凯卓坦丹、生格达结。班禅堪厅派定代表11人:滇增坚赞、拉敏益喜楚臣、计晋美、宋之枢、洛桑喜饶、罗图丹、高洛桑、罗桑、明慈仁、丹巴、计罗秀英。另外,西藏玉珍拉姆作为妇女代表也出席了大会。西藏地方代表土丹桑布当选为大会主席团成员^①。

此次国民大会是蒋介石为使其统治合法化,即按照《宪法》选举总统,实行总统制而召开的。经会议选举,蒋介石、李宗仁于5月22日就任国民政府总统和副总统。此次会议,立法院(国民政府最高立法机关,凡一切法律案,须经立法院议决)中有西藏立法委员名额15人,选出土丹桑布、绛巴阿旺、丹增唐格、计晋美、蔡仁团柱、图丹尼麻、罗桑坚赞、纳汪金巴等十人;监察院(国民政府最高监察机关,其职权为一、审查决算及一切会议;二、弹劾及审理官吏之违法或渎职行为)中有西藏监察委员名额8人,选出绛巴扎西、土丹策丹、丹巴彭措、拉敏益喜楚臣、计宇结、何巴敦等6人。同年7月30日,西藏代表罗桑坚赞及章嘉呼图克图等被总统府聘为“国策顾问委员会”委员^②。

综上所述,充分说明西藏地方在民国时期与中央政府关系的延续性未曾中断。历届全国性政治会议,特别是“制宪”、“立宪”、“国大”等,西藏地方均有代表出席,他们跻身其间,参政议政,力求使“西藏人民真正爱国意见得以直接尽量表现,以集中于全国意见之林”,完成了自己的政治使命。这里应该提到的是,在中央政府中任职的西藏人。这是一个值得重视的问题,实

^① ^②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合编《元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3046-3053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年版。

际上自 1912 年中华民国政府成立以后，国会中就有不少西藏人，依《待遇西藏条例大纲》第七条“藏人晓汉文者得任民国官吏”，他们多进入政府机构。尤其自 1928 年国民政府在南京宣告成立后，在中央任职者更是不胜枚举，其中不少人还加入了国民党。这里，我们略举几例：

国民政府委员、西陲宣化使、青海省政府委员、蒙藏委员会委员热振呼图克图；中央执行委员朗敦·贡嘎旺秋（司伦）；中央监察委员诺那呼图克图；候补中央执行委员、立法委员、蒙藏委员会委员、西康宣慰使罗桑扎西（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国民参政会参政员（第二、三、四届）蒙藏委员会委员贡觉仲尼（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其他还有担任立法委员的罗桑坚赞（班禅驻京办事处处长）、罗友仁、计晋美等；担任监察委员的策觉林呼图克图、土丹策丹、绛巴扎西、丹巴彭措、拉敏·益喜楚臣、计宇结、何巴敦等；担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的还有丁杰、喜饶嘉措、阿旺坚赞、拉敏·益西楚称等。而在蒙藏委员会中任职者更多，如土丹参烈、土丹桑布、罗桑坚赞等，其中罗桑坚赞还曾担任过该委员会藏事处处长。另外，在其他一些机构（如国民政府国策委员会、国宪起草委员会、参谋本部、军事委员会等）中也都有西藏官员。他们参政议政，“驻京日久，办事均著有劳勋”，“力求使西藏人民真正爱国意见得以直接尽量表现，以集中于全国意见之林”^①，中央给予他们较高的评价，先后颁赐各种奖章和名号。一些官员因病在京去世，也受到较好的抚恤，如 1940 年 9 月，西藏驻京办事处处长格敦恪典病故，国民政府即颁发命令，认为他“溯自供职中枢，已历五载，黽勉从公，勋勤懋著，遽闻樱疾逝世，良深轸惜，特予明令褒扬，并发给治丧费三千

① 《藏文白话报》1913 年。

元，以彰劳勋”^①。

这些确凿的事实，不用我们多加阐释，便足以说明问题了。

长期以来，人们对于民国时期中央与西藏地方的关系不尽详明，常以一言以蔽之，即“不正常”。国外一些别有用心之人，则极力夸大这一特殊时期的诸多问题，并鼓吹“西藏独立”。殊不知，在这一历史时期，尽管英美等帝国主义从中挑拨离间，强行干预，竭尽破坏之能事，扶植了一些亲帝分子，掀起过分裂西藏的浊浪，但是，西藏始终没有脱离过祖国大家庭，西藏民族与祖国各民族的直接关系植根于长期共同发展的历史之中，是谁也动摇不了的。各类藏汉文资料都表明十三世达赖喇嘛从未宣布过“独立”。尽管国民政府时期，国内局势不稳，国会等亦成为蒋介石手中的工具。但是无论什么时候，西藏地方的席位始终存在不变，一些重要的政治会议亦不乏西藏地方代表。不言而喻，西藏地方与祖国的关系并未中断。以上所列历史记载说明，民国时期国民政府和历史上中央王朝一样坚持了国家对西藏拥有主权的立场，西藏地方代表也直接参与了国家政治活动。他们在“五族共和”的旗帜下，为加强西藏地方与中央的联系，兢兢业业，辛勤工作，做出了出色的贡献。

^① 《蒙藏月报》1940年第10期。

十、民国时期西藏地方的文化教育

（一）建立蒙藏专门学校

在长期的社会实践中，藏族人民积累了丰富的科技知识，并通过各种不同的教育形式，将这些宝贵的知识代代相传。藏族历史上，曾涌现出了大批优秀的科学家、发明家、能工巧匠和技师。但自鸦片战争之后，由于清政府的腐败无能和封建农奴制度的黑暗，随着帝国主义势力的不断侵入，藏区同全国一样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1911年的辛亥革命虽然推翻了清王朝的腐朽统治，但藏族地方的封建农奴制仍然未受到实质性的冲击，藏族地区的教育事业和科学技术依然发展缓慢。但由于清末全国范围内施行的新政措施和西藏与外部世界的频繁接触，加之民国政府相继颁布了一系列发展和扶植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教育事业的法律法规，现代教育的萌芽开始在藏区生根、发芽，并且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

民国政府成立后，设国立蒙藏专门学校，隶属于“蒙藏事务局”，其目的是提高蒙、藏民族的文化素质，为蒙、藏地区培养人才。建校初期，设有补习班，收容清朝理藩院所属咸安宫、唐古特、托忒三区学生及内蒙古职员入校学习。1914年，设预备班1班，招收蒙、藏学生50名。1918年后，增设法律预科，改预备

班为附设中学班，并办专门预科及政治经济专科等。蒙藏院改组为蒙藏委员会后，该校更名为蒙藏委员会北平蒙藏学校。根据民国政府颁布的《蒙藏学校章程》，蒙、藏学校的学生由蒙、藏地方挑选保送，其名额分配如下：内外蒙古 50%。西藏 15%，青海及附近回族 10%，满族 25%。预备课所学课程有：汉文、汉语、蒙文、藏文、修身、本国地理历史、外国地理历史、算术、代数、几何、三角、博物、生理卫生、物理、化学、图画、体操、乐歌、手工、法制经济等。该校颁布的组织大纲内容如下：

一、名称 国立北平蒙藏学校。

二、宗旨 培植蒙藏学生升入各级学校。

三、学科 分设左（下）列各科：

（一）中学科以升入大学及专科学校为目的，采四二制。

（二）补习科以升入中学目的，其班次另定之。

四、特班 基于蒙藏实际上之需用酌设左（下）列各班，其办法另定之：

（一）师范速成班；

（二）自治讲习班；

（三）蒙藏文专修班（为内地学生习蒙藏文而设）；

（四）职业班。

五、资格 蒙藏学生由高小毕业及具有同等学历者，得入中学科，其学历不足者，均归补习科分别补习。

六、年龄 蒙藏学生年龄非在十五岁以上者，不得入中等补习各科肄业。

七、学额 每班学生至少须在二十人以上，至多不得过五十人，但特科学额不在此限。

八、待遇 学生膳食，书籍等费，均由校内供给。

九、招生 每届招生，须按蒙藏区域酌定分配，以期平均发达，若每年招生蒙藏任何一方面学生过少时，得呈请蒙藏委员会

设法派员招集，但均须由各该区域内之官署备文保送。

十、班数 在经费可能范围内，应尽量酌设各班。

十一、职员 校长一人，教务主任一人，训育主任一人，训育二人，事务员三人，书记若干人。

十二、薪水 校长月薪二百圆，教务主任一百六十元，其余职员均按实际情形由校长酌量支配。

十三、效力 本大纲公布后，前次颁布之组织大纲即失其效力。”^①

除了北平，国民政府在其首府南京也设有国立南京蒙藏学校，学校由蒙藏委员会全权管理，备有详细的组织大纲：

“一、名称 本校定名为国立南京蒙藏学校。

二、宗旨 本校为专备蒙藏学生升学造就蒙藏各项急需人才而设。

三、管辖 本校直隶于蒙藏委员会，由教育部考核。

四、学科 本校学科编制如左（下）

甲 专修科 按蒙藏目前实际上之需要，先行开办法政，经济，教育三班，以后陆续添设农林，牧畜，工商等班，其修业年限均定为二年；

乙 中学班 采三三制，初级、高级并设，高中部得设师范科；

丙 补习班 为不能入专修班或中学班之密植学生而定，先开一班或两班；

丁 训政人员养成班 为训练蒙藏现任公务人员而设，修业期限定为六个月；

戊 蒙藏事务研究所 为专门研究蒙藏事务而设，先开一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合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116 - 117 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 年版。

班，修业年限至少二年。

五、入学资格：

甲、专修班招生，以高级中学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历者为合格。

乙、高级中学招生，以初级中学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历者为合格；初级中学以小学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历者为合格；

丙、蒙藏事务研究班招生资格，以高中以上学校毕业者为合格。

六、学额 专修班，中学班学生额数，以教育部规定之额数为标准；

补习班、训政人员养成班、蒙藏事务研究所，以六十名以上八十名以下为限。

七、待遇 学生膳食，课本，制服等费，均由学校供给。

八、职员

甲、校长一人，由蒙藏委员会聘任或派充之，并咨教育部备案；

乙、教育主任、总务主任、训育主任各一人，训育员三人至五人、校医一人，均由校长派充之；

丙、文牍员、会计员、庶务员各一人，事务员四人至八人、书记六人至十人，均有校长派任之。

九、教员 专任教员、兼任教员各若干人，均由校长聘任之。”^①

1929年6月，国民党第三届中央执行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关于蒙藏之决议案》，对实施蒙、藏教育作出了如下决议：“于首都设立蒙藏学校，由蒙藏各地选送优秀青年应试入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118-119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学。并附设蒙藏研究班，指导促进关于蒙藏事情之专门研究”^①

（二）发展蒙、藏地方教育事业的若干规定

1930年1月15日，蒙藏委员会颁布“蒙藏委员会保送蒙藏学生办法”，对蒙、藏学生到南京蒙、藏学校学习的条件、时间等都做了比较具体的规定：

“一、本会及驻平办事处保送蒙藏学生除有特别规定外，以本办法行之。

二、对于左（下）列各项学生得保送之：

（甲）蒙古各盟旗官署保送者；

（乙）西藏各地方官署保送者；

（丙）蒙藏各级学校保送者；

（丁）与蒙藏相连之沿边各省县政府保送者；

（戊）因特别情形持有毕业证书或修业证书及具有相当学历之学生，自请保送。经蒙藏之团体或机关证明确系蒙藏人及证书并无假冒情事者。

三、上列各机关保送蒙藏学生，除有特别情形者外，须于每年学校学期开始之前三个月内行之。

四、请保送之学生，须以现居住蒙藏本地者为限。

五、请保送之学生，经本会及驻平办事处查明合格，或加以测验及格者，予以保送。

六、保送蒙藏学生，应由本会或驻平办事处发给证明书。

七、曾经保送入校之蒙藏学生，如发现假证书或冒充籍贯等情事者，本及驻平办事处得随时追缴其证明书，并通知所在

^① 朱解琳编著：《藏族近现代教育史略》第134页，青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

学校。

八、本办法如有未尽事宜，得随时呈明常会修正之。

九、本办法自公布之日施行。”^①

1931年9月，国民党第三届中央执行委员会第十七次常务会议通过《三民主义教育实施原则》，蒙藏教育列为其中的主要项目之一。辛亥革命以后，由于帝国主义势力的干预和祖国内地战乱不断，所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之间的关系一直处于不正常状态之下。但既是如此，仍有不少藏区青年通过各种途径赴南京、北平等地求学。1932年11月，国立中央大学颁布“收录蒙藏学生暂定办法”，办法如下：

“一、凡蒙藏学生愿入本大学肄业者，必须经过入学及编级试验。

二、蒙藏学生在本校肄业以不设专科为原则，视其程度分别编入大学或实验学校，如必须设补习班时，其经费应请政府拨发。

三、蒙藏学生保送机关以蒙藏委员会为限，但所送学生须经过本大学组织考核，以确系隶籍蒙藏者为限，如有冒籍者，一经查明，即行开除学籍。

四、蒙藏学生免除学宿，讲议等费，但损失赔偿，体育，图书等费，均须照缴。

五、蒙藏学生本大学不给其他津贴。

六、本大学招收蒙藏学生，以学期或学年开始时为限。”^②

同时，国民政府在国立中央、北平两所大学专设蒙藏班，并颁布入学办法：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111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②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115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一、国民政府为奖励蒙藏学生研究高深学术起见，特在国立中央大学及北平大学设蒙藏班专门教育，蒙藏学生由蒙藏各盟旗选送之。

二、蒙藏各盟旗选送学生时应开列该生（一）姓名，（二）性别，（三）年岁，（四）籍贯，（五）学历，（六）品行评语，（七）所通语言文字，（八）拟送入某大学，以上各项连同其最近相片，呈由蒙藏委员会核转教育部分饬中央，北平两大学知照。

三、蒙藏各盟旗每年选送学额，由中央，北平两大学自行酌定，呈送教育部核准。

四、蒙藏班程度相当于大学预科，修业期限暂定二年，毕业后升入大学本科准免入学试验。

五、蒙藏学生在该两大学蒙藏班肄业者，均得免缴学费。

六、蒙藏班之组织及课程，由该两大学自行拟订，呈送教育部核准。

七、蒙藏班之开办费，经常费，临时费等，由两大学开列预算，呈经教育部转呈行政院呈请国民政府饬令财政部指定专款拨付之。

八、本办法经教育部提请行政院转请国民政府核准后施行”^①

1934年7月30日，国民政府教育部通过“捐资兴学褒奖条例补充办法”，大力提倡和鼓励在包括蒙古、西藏在内的边疆地区兴办学堂，补充办法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凡在蒙古、西藏及新疆、西康、宁夏、青海、甘肃等地方捐资兴学褒奖，除依照条例第一、二、六、八各条办理外，其余适用本办法之规定。

二、应授予四等以下奖状者，由各该地方教育行政机关，或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114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监督教育机关核明授予，仍于年终汇案分报教育部，蒙藏委员会备案。应授三等以上奖状者，由各该地方教育行政机关，或监督教育机关，开列事实表册及捐资实证，呈由蒙藏委员会核明，咨请教育部查酌授予。

但蒙藏委员会查有上项应授予三等以上奖状者，亦得自行咨请教育部授予。

三、捐资三千元以上者，除授予三等奖状外，并由教育部，蒙藏委员会会同呈请行政院颁令嘉奖。

捐资五千元以上者，除授予二等奖状外，并由教育部，蒙藏委员会会同呈请行政院题给匾额。

捐资一万元以上者，除授予一等奖状外，并由教育部，蒙藏委员会会同呈请行政院转呈国民政府明令嘉奖，并题给匾额。

四、本办法自呈准之日施行。

附捐资兴学褒奖条例（国民政府十八年一月二十九日公布）

第一条 凡以私有财产创立或捐助学校，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及其他教育机关者，得依本条例请给褒奖。

第二条 凡捐助者，无论用个人名义，或用私人团体名义，一律按照其捐资多依下列规定，分别授予各等奖状：

- 一、捐资五百元以上者，授予五等奖状；
- 二、捐资一千元以上者，授予四等奖状；
- 三、捐资三千元以上者，授予三等奖状；
- 四、捐资五千元以上者，授予二等奖状；
- 五、捐资一万元以上者，授予一等奖状。

第三条 应授予四等以下奖状者，由大学区大学，或省教育厅，或特别市教育局开列事实表册，呈请省政府，特别市政府核明授予，仍于年终汇报教育部备案；

第四条 应授予三等以上奖状者，由大学区大学，或省教育厅，或特别市教育局开列事实表册，呈请教育部核明授予；

第五条 捐资至三万元以上者，除给予一等奖状外，并于年终由教育部汇报呈请国民政府明令嘉奖；捐资至十万以上者，除授予一等奖状外，由教育部专案呈请国民政府明令嘉奖。

第六条 凡已受有奖状者，如续行捐资，得并计先后数目，按等或超等晋授奖状。

第七条 凡经募捐资至十第二条所列各数者，得比照该条分别授予奖状。

第八条 凡以动产或不动产捐助者，准折合银元计算。

第九条 华侨在国外以私财创立或捐助学校及其他机关，以培育本国子弟者，其请奖手续，由各驻外领事馆开列事实表册，呈请教育部核办。

第十条 本条例自公布日施行。

附 奖状图样

奖 状 某人 某团体 照捐资兴学褒奖条例之规定特授予 等奖状此证 授予者署名 中华民国 年 月 日
--

说明：

（一）、奖状内某人字样，系填写捐资者之姓名，其下空行，应详记其捐资之事实。某团体字样，系填写捐资团体之名称，其下空行，所记同上。

（二）奖状内授予兴学者署名字样，系填写授予者之职衔姓名，凡四等以下奖状，应由省政府主席或特别市市长及主管教育

行政长官分别署名。

捐资兴学事实格式〔教育部第七二九号训令颁发，民国十八年（1929年）五月二十四日〕

团体名称或 个人名称	所在地或籍贯	事 实	应得褒奖	备 考

1935年7月23日，教育部由颁布《蒙藏回教育补助规则》，规则如下：

“第一条 关于蒙藏回（指新疆）各民族之学校与学生，及文化事业各项补助费之给予及停止，均依本规则办理之。

第二条 本规则各项补助费，以国家总预算内所列蒙藏回教育补助费之金额为限。

第三条 凡蒙藏回各族所成立之公私立各级学校，经该管教育行政机关及蒙藏委员会核准立案，并由本会查实认为办有成绩者，得酌于补助。

第四条 已受本会补助之学校，须遵照教育部所定规程，于每学期前后，将应行报告之件分报本会。

第五条 凡受补助之学校有左列各事之一者，本会得随时停止其补助费，并得加以纠正：

- 一、办理成绩不良者；
- 二、违反教育法令者；
- 三、因受取缔或自动停办者；
- 四、不按照教育部所定规程，将应行报告之件分报本会者。

第六条 凡蒙藏回各族学生，在首都，北平经教育部立案之中等以上学校肄业之自费生，经本会调查考核后，得酌于补助。

第七条 声请补助之学生，须呈交下列各件：

- 一、原籍地方官署之证明文件，但有特殊情形者，得由各该

地方驻京办事处证明之；

二、现在肄业学校之证明书，且开具该生之姓名，年龄，籍贯学历，科别年级，考试成绩，所通语言文字。

第八条 前经证明领费之学生，经本会查有伪冒者，其所领补助费，应由原证明机关负责赔偿。

第九条 学生补助费之发给，以现在肄业学校之修业期间为限，其有由甲校转入乙校者，须根据第七条之规定，另行声请，非经核准不得继续领费。

第十条 学生补助各额，暂定为一名，其分配如左：

一、蒙族五十名；

二、藏族三十名；

三、回族二十名；

四、其补助次序，以入学先后为序，倘名额届满时，俟有缺额，再行依次递补，如名额不敷分配时，则以学校之高低或成绩之优劣，为补助之先后。

第十一条 正式生如有缺额时，旁听生亦得准补其缺，其补助费次序，依照第十条第四款之规定办理。

第十二条 已受补助之学生，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本会得随时停止其补助费：

一、休学或退学者；

二、学年成绩不及格者；

三、品行不良经学校严重惩罚者；

四、学期终了不呈验成绩报告单者；

五、旁听生一年欺瞒，不能取得正式生资格者。

第十三条 凡蒙藏回各族所在地文化事业，经中央或地方政府批准立案，办理一年以上，其标准合于左列各款者之一，经本会查实认可者，得酌予补助：

一、图书馆已自有馆址，并公开设有各种阅览室，藏书五千

册以上者；

二、博物馆已自有馆址，并公开设有各种陈列室，其不同物品在二千件以上者；

三、民众教育馆，已自有馆址，并公开设有各种展览室，研究室，传习班者；

四、学术团体已有固定地址，并发行有关边疆之刊物，如丛书，杂志，调查报告，专门著作可资考核，并不以营利为目的者。

第十四条 已受补助之文化事业，每半年须将其发展情形报告本会，必要时本会并得派员考查其成绩。

第十五条 已受补助之文化事业，本会认为办理无成绩者，得停止其补助。

第十六条 凡蒙藏回各族所成立之学校，有合于本规则之规定，经本会查核，认为须补助者，其补助金额，不得超过该校经常费三分之一。

第十七条 本规则各项补助费各单位应领金额，及领费手续之详细办法另定之。

第十八条 本规则所补助之学校及文化事业，其校址或馆址，须在蒙藏回各族所在地内，否则不予补助，但在本规则施行以前，已经核准补助，而合于本规则者，仍照原案补助之。

第十九条 本规则如有未尽事宜，本会得随时修改之。

第二十条 本规则自公布日施行。”

1939年4月，国民党第三次全国教育会议通过《推进边疆教育方案》，确立了实施包括蒙藏地方在内的边疆民族教育的比较统一的方案。当年6月30日，教育部、蒙藏委员会通过“待遇蒙藏学生章程”，对蒙藏学校学习之蒙、藏学生的待遇等问题做了特别的规定：

“第一条 蒙藏学生来中央及各省求学者，除有特别规定外，

依本章程待遇之。

第二条 左列各机关学校，得于每年学校开始前，向蒙藏委员会保送蒙藏学生，惟须开具学生之：（一）姓名，（二）性别，（三）年龄，（四）籍贯，（五）学历，（六）品行评语，（七）所通语言文字各项，并附该生二寸半身像片二张。

- 一，蒙古各盟旗官署；
- 二，西藏各地方官署；
- 三，蒙藏各级学校；
- 四，与蒙藏相连之沿边各省县政府。

第三条 蒙藏委员会对于各机关学校保送之中等学校学生，应核明转送相当学校，各校应尽量收容，除资格程度相合得编入相当班级者外，一律作旁听生，惟以能直接听讲者为限。

第四条 蒙藏委员会对于各机关学校保送之专科以上学校学生，应核明转送教育部酌照左列之规定办理：

- 一，专科以上学校招生时，对于蒙藏学生得从宽收录或另举行入学试验；
- 二，入学试验不及格经认为合于旁听生资格者，得收作旁听生；
- 三，入学试验及格且不能随班旁听者，由教育部指定学校令其补习。

前项办理情形由教育部咨蒙藏委员会备查。

第五条 各校收录之蒙藏旁听生学年考试及格者，应改为本班正式生，其不及格者仍为旁听生，旁听满一年后给予旁听生证明书。

第六条 各校收录蒙藏学生无论为正式生，旁听生，均应由该校分别送报或转报教育部，蒙藏委员会备案。

第七条 各校于每学期终了后一个月内，应将蒙藏学生本学期成绩，毕业成绩报告蒙藏委员会及教育部，以便分别奖励补助

或保送相当学校升学。

第八条 专科以上学校毕业之蒙藏学生，得由蒙藏委员会暨教育部择优介绍各机关或分发蒙藏各地方服务。

第九条 几经蒙藏委员会核送或教育部分发之蒙藏学生，在公立学校应免全部学费，在私立学校应酌予减免。

第十条 各校对于一般正式生如有津贴及遣派留学等规定者，蒙藏学生之正式生应受同等待遇。

第十一条 各校蒙藏学生中如发现有人冒充者，除将该生斥革外，并向原送机关学校或其保证人追缴因该生所领之一切费用。

第十二条 新疆，西康两省学生来中央及各省求学者，得适用本章程之待遇其保送机关为学生所在之省县政府及各级学校。

第十三条 青海，宁夏两省学生来中央及各省求学者，得适用本章程第三，第四，第五，第九各条之待遇，其保送机关如第十二条规定办理。

第十四条 甘肃省学生具有合格之毕业证书来中央及各省求学者，得适用本章程第三，第四，第五各条之待遇，保送机关如第十二条规定办理。

第十五条 西南边地学生升学中等学校者，由各该省教育厅酌予优待，升学专科以上学校者，得向教育部保送，依第四条之规定办理。

第十六条 本章程如有未尽事宜，得由蒙藏委员会、教育部呈请行政院转请国民政府核准修正之。

第十七条 本章程由蒙藏委员会，教育部会同公布施行。”^①

寺院是昔日蒙、藏地方的主要教育机构，可以说 1949 年前，蒙、藏地方绝大部分的知识分子都出自寺院。为了加强对寺院教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 112 - 113 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 年版。

育的管理，1940年7月11日，蒙藏委员会和国民政府教育部联合公布了“改进边疆寺庙教育暂行办法”：

“一、边疆各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机关，应遵照本办法切实督导当地寺庙推进国民教育。

二、边疆各地喇嘛庙或清真寺，应视地方需要及该寺庙经济能力办理左列事项：

1. 附设民众教育馆或图书报室；
2. 附设小学民众学校或各种补习学校；
3. 举行通俗讲演，并在讲经后作精神讲话及识字运动；
4. 举办壁报；
5. 装设无线电收音机；
6. 其他切合社会需要之教。

三、寺庙举行盛大典礼时，当地主管教育行政机关应利用适当之时间与地点办理左列各事项：

1. 举行联欢会或座谈会；
2. 举行通俗讲演；
3. 放映教育电影或幻灯；
4. 举办内地文物展览会；
5. 映赠总理遗像、总裁照片、画报及各种宣传品；
6. 其他切合社会适应时宜之教育。

四、礼拜寺附设之阿文学校，每日必须增加国语常识各一小时。

五、寺庙办理各种教育具有成绩者，得由当地主管教育行政机关酌予补助，或转呈教育部，蒙藏委员会核准补助之。

六、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机关必要时，得分别邀集当地各寺庙喇嘛，阿訇等开各种问题研究会或讨论会。

七、教育部视察人员，蒙藏委员会驻外各调查组调查员，边疆各省县旗宗督学或指导员，视察边疆教育时，应考核并指导各

寺庙办理教育成绩。

八、边疆各主管教育行政机关，应于每年度终了时，将当地各寺庙办理教育成绩编成报告，汇呈教育部或蒙藏委员会备案。

九、本办法由教育部及蒙藏委员会会同公布施行。”^①

1941年11月，国民政府颁行《边地青年教育及人事行政实施纲领》，对实施边疆民族教育的范围作出了明确规定：“蒙藏及其他各地人民，其语言文化具特殊性质者，一律施以边地教育。”这个纲领将边疆民族教育分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社会教育、补习教育和特种教育六类，并对每类的实施办法做了具体的规定。在制订、颁布上述法令法规的同时，国民政府又设立了一些相应的教育行政机构及督导、劝学制度。在此形势下，藏区各类学校应运而生。

（三）近代西藏地方的文化教育

就西藏地方而言，辛亥革命后其主要学校仍然是布达拉宫内的“孜罗扎”和大昭寺东侧由噶厦地方政府主管的“孜康罗扎”，其主要目标是为地方政府培养僧俗官员，因此仅开设一些简单的计算与公文书式课，更多的还是藏传佛教知识的学习，谈不上新的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

清末，由于时局的动荡不安，十三世达赖喇嘛先后两次出走内地和印度。在其出走过程中，他深感西藏地方之所以落后，是因为缺乏具有现代科学技术知识的人才，所以，在其随后推行的一系列新政措施中，把发展西藏地方的教育事业、培养西藏地方的科技人才放到了极其重要的地位。达赖喇嘛下令西藏地方各宗

^①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民国治藏行政法规》第103-104页，五洲传播出版社，1999年版。

必须设立藏文小学。规定无论出身贵贱，凡藏民之子皆可入校学习。教师的工资由西藏地方政府发给。由于当时西藏地方封建农奴制度的落后和上层中保守势力的阻挠，达赖喇嘛在西藏地方各宗创办藏文学校的设想未能完全付之于实践，只有为数不多的几个宗办起了藏文学校。但他的这一举措为普及藏文、提高藏民族素质具有积极的意义。

在西藏地方各类形式的学校中，最具科技性质的要算医师学校。这类学校虽然数量不多、规模不大，但其历史悠久，独具特色。早在吐蕃王朝时期，著名医学家玉妥宁玛·云丹贡布（708 - 832）就在今西藏山南地区创办了西藏历史上第一所医药学校，并根据学生成绩的优劣，创立了医学学位制度。第五世达赖喇嘛时期，第司桑结嘉措在今拉萨药王山创办了曼巴札仓，专门培养医学僧侣人才。学校制定有系统的教学、培养、考核、学位和奖励制度，是一所比较完善的医药学校。药王山曼巴札仓直到 1959 年才与西藏医算学校合并，它为藏区培养了许多著名的医师，为藏族传统医药事业的发展作出了不灭的贡献。

1916 年，十三世达赖喇嘛开创了将医疗和天文历算二者结合起来加以研究的新方法，在拉萨创办了“曼孜康”，即医算学校，任命当时著名的医药学家哲蚌寺僧人钦热诺布为校长。学院为三个系科，即藏医科、天文历算科和藏医天文历算科。学校集医药与天文历法为一体，采取传统的教育方法，传授藏医藏药和天文历算知识，培养面向普通民众和农牧业生产服务的医药人员和历算人才。学生来源主要是贫苦农牧民子弟，毕业后除留个别成绩好的任教外，其余均回原籍从医。学校设有正副院长各一人，创办初期，邀请了 30 多位学者任教。主要教师 7 人，助教数人。最初招生 30 名，后来增加到 60 - 70 人。学制分 3 年、5 年、9 年不等。按学制的长短，期间学习医药和天文历算知识的时间也不尽相同。例如，学制为 9 年的学生，学习医药 5 年，学习天文历算

5 年。学校开设的课程除医药、天文历算外，还有藏文文法、正字法、诗歌基本理论和经学等。“曼孜康罗札”是西藏唯一的一所医药历算专科学校，它的设立大大促进了藏族传统医药及天文历算知识的传播和普及。

1938 年夏，国民党政府在拉萨创办了“国立拉萨小学”，校址最初在强则岗，后来迁至驻藏办事处二楼，第一任校长由办事处参议蒋致余兼任，后由拉萨电台台长张威白接任，开始时教员几乎全部由驻藏办事处的官员兼任。最初在校学生不到 100 人，主要是回族和汉族学生，藏族学生很少。课程设有藏文、国语、算术、历史、地理、公民、常识、音乐、图画、体育、习字和阿拉伯文等。藏文由喇嘛、阿文由阿訇分别任教。汉文课本由国民政府教育部审定。1940 年，国民政府教育部边疆教育司委任王信隆任拉萨小学校长。王信隆到任后，调整了师资结构和课程设置，并根据民族和信仰的不同，分别设置了汉文、阿拉伯文和藏文三个班级，教学质量有所提高，在校学生人数增至 150 多人。1946 年，邢肃芝任拉萨小学校长时，学校的经费已增加至 10 万卢比（印币）以上，教员工资也提高了 3 - 4 倍，学校规模不断扩大，除修建了操场、礼堂等各种文体设施外，还增设了特别班和幼儿班，在校学生人数近 300 人，教职员工有 20 余人。此外，学校还制订和颁布了物质奖励和奖学金制度，鼓励学生积极向上，帮助救济家境贫寒的学生。1949 年，国立拉萨小学停办。^①

除了创办拉萨小学外，为了加速西藏教育的发展，国民政府还特别补助印度大吉岭和噶伦堡两所中华小学，使其能够吸收藏民子弟入学，为以后到内地升学创造条件。据记载，1947 年大吉岭中华小学有藏族学生 20 名，噶伦堡中华小学有藏族学生 35 名。^②

① ② 多杰才旦《西藏的教育》第 57 - 60 页，中国藏学出版社，1942 年版。

西藏半殖民地化后，为培养亲英势力和进行文化侵略，英帝国主义在教育上殚精竭虑，不惜血本。尤其到清末，随着清王朝的腐败没落，英帝国主义或主动要求为西藏地方办学，或引诱西藏地方政府派遣留学生，迫不及待地想从思想上奴化藏族人民。在英人的唆使下，1915年，达赖喇嘛任命噶厦孜本龙厦为监督，率仁岗、门冲、吉卜和刚卡四名藏族青年到英国留学。这四位青年到伦敦后分别选修了不同的专业。仁岗学电机、吉卜学电报、门冲学采矿、刚卡学军事。1920年，四位留学生学成回国。吉卜筹办了拉萨电报局，并敷设了拉萨到江孜的电线。刚卡和门冲先后去世。仁岗接办了拉萨机器厂，后来又筹办了拉萨水电厂，负责给拉萨地区供电。此后，西藏地方政府又数次派留学生到印度学习电报电话、英文和军事技术等。

1943年前后，英帝国主义先后在江孜和拉萨开办了英语学校，1944年在江孜又开办了军官学校。这三所学校的学生多来自贵族家庭。其中拉萨英语学校的校址选在鲁布一带的空地上（今拉萨市人民路东南），学校有两名教师，一名叫巴嘎尔的英国人，一名叫巴布的藏族，学生共42名，除农务局的10名子弟为一般平民外，其余均为贵族子弟。在1944年6月11日的开学典礼上，噶厦地方政府公布了办学目的、任务、学生来源和教学内容等。对于帝国主义在西藏办教育这件事，一开始就遭到了广大僧俗民众坚决反对，最终迫使噶厦地方政府决定撤销英语学校，其中拉萨英语学校只办了5个月就关闭了。

总之，民国时期，藏区各级教育，尤其是初等教育，都有了长足的发展。各级学校虽然数量有限、规模大小不等，但在开发民智、传播新思想、加强藏、汉民族之间相互理解和交流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为以后藏区现代教育的发展奠定了基础。然而，同内地相比，民国时期藏区各类教育还非常落后，远远不能满足藏区社会发展的需求。

后 记

中华民国时期西藏地方的社会历史和研究一直是藏学领域中比较薄弱的环节。但近年来，随着大量文献资料，尤其是档案资料的陆续整理和出版，使填补这段历史研究中的空白、解决这段历史研究中薄弱环节成为可能。本书就是在系统梳理和研究近年来已出版的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西藏档案馆所藏有关西藏地方档案资料的基础上，结合前人和当今学者的研究成果编写而成。在编写过程中，我们以中华民国时期管理蒙、藏地方的专门机构蒙藏委员会为主线，主要援引蒙藏委员会档案，按时间先后，将中华民国时期，尤其是国民政府时期，西藏地方的重要历史人物和重大历史事件加以编排。为保持资料的完整性和可靠性，我们尽量避免将档案分割、分段或节略使用，以便将中华民国时期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之间的关系以及西藏社会的真实面貌更全面、更清晰地呈现在读者面前。

本书初稿完成于 2002 年，由于种种原因，延至今日始付梓出版。

需要说明的是，本书引文内许多地名、人名的翻译与今天有很大的差别，甚至引文中同一人名或地名所用汉字也不尽一致。为保持原文的真实性，我们没有修改为今天常用的汉文译名。

本书的具体分工是由喜饶尼玛负责前言、第一、第二、第六、第八、第九部分，苏发祥负责第三、第四、第五、第七、第十部分。

衷心感谢尊敬的王钟翰先生百忙之中为本书作序。感谢下列同事或同学们，他（她）们在本书的资料输入、校对等过程中给予了我们大力的支持：马守平、张子新、马广辉、桑德杰布、供邱泽仁、黄罗赛、吴忠华、范美岩等。

作 者

公元 2006 年 4 月 18 日，藏历第十七饶迥火狗年